教会史话1   及至时候满足  编者按∶“教会史话”是本刊新开的栏目，将一系列介绍教会历史上古今中外的重要人物，从他们的生平思想来看他们对现代基督徒的各方面影从他们的生平思想来看他们对现代基督徒的各方面影响。本文是第一篇。 “历史”是古往今来事物变迁的记录，其目的在探究神与人之间的关系，即“通古今之变，究天人之际”（《史记》司马迁语）。“教会”是神的儿女、蒙召的子民所组成的团体，是敬拜上帝的所在，是基督的身体，在圣灵中的团契。“教会历史”就广义而言，是从旧约到新约所有神的儿女，其信仰与生活的历史；狭义而言，是指从基督降世到再来之间，神子民团体生活的见证。 从世俗史家的眼光来看，“教会”的起源与发展，是古今中外最令人惊叹的事实。从起初一百二十人的团体，到如今有二十四亿人口，宣称自己是主基督的信徒，这实在是两千年来最奇妙的故事。教会历史的中心关键是“主耶稣”，因为“教会”是祂的教会。 主耶稣是基督，是上帝的儿子。在此真理基础上，在这磐石上，主要建造　的教会。藉著主的受死与复活，新约的教会诞生了。复活的主在升天之前，颁布了大使命，吩咐门徒往普天下去传福音。所以使徒们从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为主作见证。 历史的记录 关于初代教会，路加写了《使徒行传》，继续其前书《路加福音》，忠实记录所发生的事件。从考古学研究发现，路加所记载的，具专业史家的准确性，正如他自己所见证的∶“这些事，我既从起头都详细考察了，就定意要按著次序写给你，使你知道所学之道都是确实的”（《路加福音》序言）。路加记载的可靠性，与同时期犹太史家约瑟夫Josephus著作（例如《犹太战史》与《犹太人古史》）相比，有过之而无不及。连德国杜平根大学批判学者Martin Hengel也承认∶路加记录的可靠，比起其他古代史家，毫不逊色。 基督徒都深知∶圣经是神的话，路加是受圣灵感动写下《使徒行传》，讲述“教会”的起始与发展，留下珍贵的历史记实。以下，根据《使徒行传》简述之。 从耶路撒冷开始 初代教会是从耶路撒冷开始的，那时约在主後30年。这是当时大祭司该亚法与其公会同僚始料未及的。他们以为∶耶稣被钉死于十架，门徒四散躲藏，其所领导的运动即将烟消云散。他们错了。罗马史家塔西图Tacitus（约A.D. 55-118）在其书《年Annals》记载∶“在短期内，这有害的迷信被遏阻了，但是後来又重新爆发出来”。显然，塔西图并未告诉读者∶此“短期”有多麽的“短”。 主耶稣死後第三天复活，完全超出犹太人领袖与罗马官府意料之外。复活的主向门徒显现，使得他们脱胎换骨，从灰心丧志的小民，转变成惊天动地的勇士。这些原本四散的门徒重聚一起，听从主的吩咐，在耶路撒冷等候圣灵降临。他们约有一百二十人，已成为同心合意兴旺福音的群体。领袖是以彼得为首的十二使徒（马提亚递补犹大的空缺），同作主耶稣复活的见证。 五旬节的洗礼 主耶稣升天十天之後，五旬节当日门徒聚会时，突然从天而来的大响声，如一阵大风，充满了他们所在的屋子；又有舌头如火焰显现出来，分开落在每位门徒的身上。他们就都被圣灵充满，使他们说起别国的话来，讲说神的大能作为。在耶路撒冷的人，本地居住与外来朝圣的犹太人，对此神迹都惊讶不已。彼得和十一使徒起来，他高声见证说明所发生之事的真义∶主耶稣基督的死、复活、升天、圣灵降临，带来救恩的完成与实现。听众大受感动，当天就有三千人悔改受洗。他们被称为 “教会”——神的儿女，蒙召的会众。这就是新约教会的起始。 五旬节所发生的事，旧约圣经早已预言，最显著的是《约珥书》2:28-29，主要将　的灵浇灌　每一位儿女，这也是应验摩西的祈祷∶“惟愿主耶和华的百姓都是先知，愿主耶和华将　的灵降在他们身上”（《民》11:29）。其实，主耶稣的开路先锋施洗约翰，早已宣告∶弥赛亚要用圣灵施洗。主耶稣从死里复活、升天，而後圣灵降临，内住在每位基督徒里面。每位基督徒都从圣灵受了洗，成了基督身体的一分子，饮于这位圣灵。这正是应验了旧约先知所预言的“新约 ”（《耶》31:31-34；《结》36:24-31）。所以初代教会的弟兄姊妹，知道自己不仅是罪得赦免，更是领受了所应许的圣灵。 五旬节即旧约的初熟节，逾越节之後的第五十天。主耶稣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在“逾越节”被杀献祭，完成救赎；圣灵在“五旬节”降临，将主耶稣成就的救恩，实施在神的子民身上。当天三千人重生得救，正是丰收普世庄稼的初熟果子。 “拿撒勒派”的福音 在耶路撒冷的教会，已成为三千多人的会众。他们是犹太人，并不认为自己背离了祖先的信仰，反而深知自己的得救，是与旧约对列祖的应许一脉相传。他们认为自己是真以色列人、新约的子民。初代教会与当时在于耶路撒冷的许多会堂，在外表上并无多大区别。因为主耶稣是拿撒勒人，所以民间称“教会”为“拿撒勒派”，视之为当时犹太信仰中的一教派。 当时著名的犹太教派有四∶撒督该人、法利赛人、爱色尼派、奋锐党。“撒都该人”是大祭司家族有关份子组成的，是贵族阶级当权派。他们敌视教会，因他们早就计划除灭主耶稣，又反对“身体复活”的信仰。所以，他们对于宣讲“耶稣复活”的团体，当然是视为迷信而打压。“法利赛人”相信“身体复活”，认为“拿撒勒派”是敬虔的人，尽心遵行律法。虽然法利赛人不相信耶稣是弥赛亚，但是认为教会的人并无大错。他们对此新兴的运动起初存观望的态度，并未参与撒都该人的逼迫行列，正如公会里的法利赛人领袖迦玛列所说的“任凭他们吧”（《徒》5:33-40）。但是後来，法利赛人发现“拿撒勒派”所讲的福音，与自己所坚持的 “靠遵行律法得救”相抵触时，就开始大力逼迫他们。 “爱色尼派”是隐居修道的团体，追求洁净生活，主张禁欲独身，过共产生活。虽然“拿撒勒派”与“爱色尼派”在外表上有些类似，但是在本质上全然不同。“爱色尼派”是“出世”的团体，避免沾染尘世；“教会”是“入世”的，往普天下去传福音，使万民作主门徒。“奋锐党”热衷民族主义，主张以武力对抗罗马强权，以革命建立“神的国”。“教会”则是传扬和平的福音，以爱仇敌的心，向世人见证主耶稣，热切盼望　的再来。 对一般大众来说，“拿撒勒派”赢得他们的喜爱。他们不喜欢当权的贵族“撒都该人”以宗教与政治获利∶“法利赛人”的规条太过繁琐，只有少数宗教菁英能达到要求；“爱色尼派”又不食人间烟火，只有出家修道者才能参与；“奋锐党”的武装抗争，只能引来罗马的血腥镇压，最後还是百姓遭殃。大家看明∶只有主耶稣的门徒所传的福音，才能带来真正赦罪的平安，赐给人得救的确据。 信奉“这道”的人 教会的弟兄姊妹，彼此相爱聚在一起，每日在家中擘饼，存欢喜诚实的心用饭。也按时参加圣殿的祷告崇拜，遵守节期条例。他们受洗，领受圣餐，恒心遵守使徒的教训。受洗是表明与主联合，加入教会；领受圣餐是享受主的同在，主内一体的团契。他们志愿与弟兄姊妹们分享所有，凡物公用，帮助有需要的人。在公开或私下场合，他们火热的向人传讲主耶稣的福音。他们的见证言行如一，颇得众民喜爱。人数不断的扩充，主将得救的人数，天天添加给他们。这是满有活力、不断增长的教会。 使徒奉主耶稣的名，行了许多神迹奇事。有一日，彼得在圣殿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医好生来瘸腿的乞丐，向围观的群众讲道时，明说∶主耶稣是摩西与众先知所预言的那位，是神与列祖所立的约之应验，是亚伯拉罕的“後裔”，要使万民得福。当天听彼得讲道之人，有许多信的，男丁的数目已经增至五千。换言之，在耶路撒冷教会的总人数（包括妇女小孩），已经超过一万人。人数继续不断增多，连许多祭司也信从了。门徒们自称此运动为“这道The Way”（《徒》9:2；19:9，23；24:14，22）。 教会的组织 加入耶路撒冷教会的弟兄姊妹，不单是巴勒斯坦本地的犹太人，也有不少原散居世界各地的犹太人。他们在五旬节期回耶路撒冷朝圣，听彼得讲道而悔改信主，其数不少。这些人因散居外邦，受希腊文化影响，主要语言是希腊文。他们要融入巴勒斯坦本地文化（主要语言是希伯来话与亚兰文），并非易事。 耶路撒冷教会，随著人数日益增多，行政组织的需要也因之而起。十二使徒是当然的领袖。主耶稣家族在後来也扮演重要角色（主的兄弟雅各，後来成为教会的柱石）。教会发展初期，如同其他犹太会堂组织，“长老”是行政领袖。後来“使徒”们活动范围扩大，往返四处传道，“长老”治理的职责就随之加重（《徒》 21:18）。 当“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与“说希伯来话的犹太人”之间，饭食的供给不均，使一些寡妇遭到忽略。十二使徒在神的带领之下，要全体会众选立七位“执事”来管理这些事务，从事怜悯的职事。“使徒”则专心于祈祷与话语的职事。《使徒行传》六章记载这七位执事的名字，都是希腊名，其中还有一位是改信犹太教的安提阿人尼哥拉。显然，他们都是希腊语聚会的领袖。这表明∶教会要向“说希腊话的会员”显示“主内一家不分彼此”的爱心。这七位执事中，至少有两位（司提反与腓利）是大有能力的教师与讲员。 教会扩张至外邦 五旬节当天悔改受洗的三千人中，有不少是来自天下各国的犹太人（与少数改信犹太教的外邦人）。他们所来自的国家地区（《徒》2:9-11）与古代史家所记的列国名称几乎完全相同。五旬节的福音宣讲，是使用当时列国的语言。犹太拉比传统说到∶在西乃山藉摩西颁布的律法，是用七十种列国语言宣讲的。此传说是否属实，我们不得而知。但是，五旬节当天，门徒以各国的话宣讲神的大作为，是千真万确的事实，为要显明∶福音是赐给万民，教会是主临万邦。 这些犹太人返回原居地时，必在当地传福音作见证，建立教会。随著这批悔改信主的基督徒返乡，教会在普世的建立，是指日可待的。在第一世纪结束前，教会已如雨後春笋，扩张至地中海沿岸各处。 结论∶“时候满足” 按照神的旨意计画，首先的“时候满足”（基督初来，《可》1:15；《加》4:4）是纪元的创始∶父神差　的儿子道成肉身降世，因著主耶稣受死、复活、升天、圣灵降临，所以，新约教会诞生了。末後的“时候满足”（基督再来，《弗》1:10）是历史的终结∶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　为教会作万有之首。教会历史在这两次“时候满足”之间，见证三一真神对失丧世人之救恩大爱，真是大哉敬虔的奥秘！   教会史话2   心灵得自由的使徒  根据犹太“训言集Talmud”的记载，那位鼎鼎大名的拉比迦玛列，其门生中有一位给他带来不少麻烦，原因是“在学习道理上，没有智慧”。书中只称他为“那位学生”，未提其名。学者们认为那位因惹麻烦出名的学生，很可能就是来自大数的扫罗（即使徒保罗）。显然，因著保罗悔改信主，宣扬主耶稣的福音，被犹太教认为是背叛师门，给老师带来羞辱。 来自大数的扫罗 年轻人扫罗，来自基利家省的大数市（位於今日土耳其的东南部）。他父母都是犹太人，属便雅悯支派，血统与信仰都是纯正的。他们给儿子取名“扫罗”，这是古代便雅悯支派最出名的名字－－以色列第一位君王。他们住在希腊化的大城“大数”，具有罗马国籍，显然是大数城内有名望的家族。扫罗出生就是罗马公民，也以大数市民身份为荣（他说过∶“我不是无名小城的人”《徒》21:39）。 然而，扫罗并不认为自己是“希腊化的犹太人”，他自称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腓》3:5），从小家里讲希伯来话，在犹太传统中长大，年少时就远赴耶路撒冷求学。他进入法利赛人最严谨的拉比学校，在最负盛名的教师迦玛列门下受教。他在犹太教中热心学习，比同辈更有长进，追求成为拉比中的大师（《徒》22:3；26:4-5；《腓》3:5-6；《加》1:14）。 就遵行犹太人口传律法而言，扫罗认为自己是无可指摘的，但是他知道自己内心有冲突。虽然就外在行为来说，他是严谨无过的法利赛人，遵行律法的外在要求并不困难。但是，他的内心是不服律法的，无法胜过内在的老我罪性。所愿的善，无力为之；所不愿的恶，反倒去作（《罗》7:7-24）。 逼迫教会的扫罗 虽然扫罗心中的挣扎日益加深，他在法利赛人拉比学校里所学的，无法解决内心的问题。後来，拿撒勒派在耶路撒冷兴起（约於主後30年），颇得众民喜爱，然而，扫罗认为此运动有害犹太教，就全力投入逼迫教会的行动。如此一来，至少使自己无暇面对内在的虚空挣扎。扫罗为何决心逼迫信奉“这道”的人呢？明显是为了神学信仰的缘故，而不是为了政治上的理由，因他不是撒都该人。他认为∶拿撒勒派的信仰太荒谬了，他们宣称为弥赛亚的那位耶稣，已经死在十字架上。 对扫罗而言，他该不该被钉死十架是次要问题；他已经死於十架，这才是关键，这就显明他不是弥赛亚。律法上不是明说∶“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申》21:23）？扫罗由此断定∶耶稣既然被挂在木头上，遭到神的咒诅，这就证明他不是神所喜悦的弥赛亚。所以，任何传讲耶稣是弥赛亚的人，不论居心为何，都是异端邪说，理当被捉下监。这就说明了∶为何扫罗如此严厉迫害教会，还以为自己是热心事奉神。 司提反的见证 拿撒勒派的信徒愈来愈多，不只是来自加利利的小民传扬这道，连耶路撒冷的祭司与学士也有许多信奉此道。在耶路撒冷有一会堂，是来自基利家与其他省分、说希腊话的犹太人聚会之处，他们起来和一位背景相同名叫“司提反”的人辩论。司提反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七位执事之一，满有神的同在，在民间行神迹奇事，领许多人归主。他不断见证传讲∶耶稣就是弥赛亚，引进了救恩的新约。 会堂的这些犹太人领袖，发现他们敌挡不住司提反的见证。扫罗听到司提反的讲论，也看出此人满有恩惠能力，讲解旧约头头是道，正如旧约先知，以智慧和圣灵说话。可是保罗心想∶司提反所见证的耶稣绝不是弥赛亚；司提反这帮人还说耶稣已复活了，如果这样下去，拿撒勒派运动的发展就越发不可收拾。对於身为法利赛人的扫罗来说，只有消灭此新兴运动，才能保住祖宗传统信仰。 当会堂的人设计陷害司提反、使他被犹太人公会处死时，扫罗也喜悦他被害，甚至是作假见证且执行死刑者的同伴，帮忙看守他们的衣裳（《徒》7:58-60）。司提反的殉道，给公会的人带来机会，全面扑灭拿撒勒派，门徒四散至犹太与撒玛利亚，以及叙利亚各处。虽然司提反受审的神情（他的相貌像天使）与死前的见证（求主饶恕他们）在扫罗心目中留下深刻印象，他仍是不顾一切继续逼迫在耶路撒冷与各地的教会。他为要贯彻到底，连逃离巴勒斯坦的信徒也不放过，领了大祭司的公文，远赴叙利亚的大马色的各会堂，捉拿在那里避难的基督徒领袖，逮捕归案，押解回耶路撒冷受刑。 大光的照耀 扫罗行路将到大马色，正午之时，忽然从天而来的大光（比日头还亮）四面照耀著他。他扑倒在地，主耶稣向他显现，向他说话∶“扫罗，扫罗，你为什麽逼迫我？”他说∶“主啊，你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稣！”扫罗从地上起来，发现自己竟已眼瞎，有人拉他进了大马色。三天之後，主差遣亚拿尼亚来为他祷告，叫他眼睛重见光明，并使他明白了在路上所经历的事。扫罗奉主的名受洗，成为特选的器皿，传福音给以色列人与外邦人。 为何扫罗蒙光照，却瞎了眼呢？原来扫罗在归主之前，自以为聪明，反成了愚拙；肉眼虽明亮，心眼却是瞎的。他以往拒绝相信耶稣的原因，正如其所言∶“此等不信之人，被这世界的神（魔鬼）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著他们。”（《林後》4:4）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蒙神的光照，肉眼瞎了三日，显明他以往是凭著外貌（肉体）来认耶稣；从今以後，不能再这样认　了（《林後》5:16）。三日之後，遮蔽扫罗眼睛的鳞片掉落，其心眼已开，清楚认识耶稣是主，也正是他所见证的∶“那吩咐光从黑暗里照出来的上帝，已经照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得知上帝荣耀的光，已经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林後》4:6）。 扫罗在大马色住了些日子，他不但没有按原计划逼迫捉拿基督徒，反而在各会堂里传扬拿撒勒人耶稣是弥赛亚，是神的儿子。这外在的转变是惊人不已。然而，内在的思想更新是耐人寻味的∶是不是扫罗放弃以往的神学立场（“耶稣被挂在木头上遭神咒诅”）？不是的，因“凡被挂在木头上的是遭咒诅的”是铁定的真理。但是，耶稣已经从死里复活。那些宣称祂已复活的人，他们的见证是真实的，连扫罗自己也亲眼看见复活的主向他显现与说话。既然“耶稣从死里复活”是千真万确的事实，这显明祂蒙神悦纳，神已将祂高举。那麽，关键问题在於∶为何蒙神悦纳的耶稣，必须受死承担咒诅呢？ 钉十字架的基督 从神而来的的启示，临到了扫罗。他在早期书信《加拉太书》中，将此基要问题的解答向读者详述陈明∶ 律法的咒诅是临到所有未遵行全律法的人∶“凡不常照律法书上所记一切之事去行的，就被咒诅”。既然世人都犯了罪，没有一人可以遵行全律法，所以我们都是被咒诅的。主耶稣完全顺服天父旨意，遵行全律法的要求，所以只有祂是不受律法咒诅的。然而，因祂爱我们，为我们承担了咒诅刑罚。“基督既为我们成了咒诅，就赎出我们脱离律法的咒诅，因为经上记著说∶‘凡挂在木头上都是被咒诅的’”（《加》3:10-13，引用《申》27:26；21:23）。 原来，耶稣是为我们成了咒诅，承当了我们应受的咒诅。扫罗终於明白了∶身为弥赛亚的耶稣，必须死於十字架上的原因。那就是∶“祂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弥赛亚竟然被挂在木头上”这就是扫罗以前不能相信耶稣是弥赛亚的原因，这就是所谓“十字架讨厌的地方”（《加》5:11）。“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而言，是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如今，扫罗在蒙了光照之後，定了主意∶“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一生传讲“钉十字架的基督”（《林前》1:23；2:2）。 从大马色到耶路撒冷 扫罗悔改信主的时间，大约是在主後33-35年间。他先在大马色与邻近阿拉伯地区宣扬福音，然而遭到犹太人极大的反对，甚至他们商议要杀他。曾几何时，逼迫信徒的人，现在成为被逼迫的信徒。他在夜里，从城墙上被门徒用筐子缒下去，逃离了大马色。 扫罗在悔改信主三年之後，来到耶路撒冷，想见彼得，并与门徒结交，但无人敢接待这位先前迫害他们的人，也不信他是基督徒。唯有巴拿巴领他去见使徒。他见到了彼得与主的兄弟雅各。这次的会面非常重要，互相印证从主领受的启示，因为复活的主向他们三位个别显现。他们都是使徒，为复活的主作同一的见证，传一样的福音。所以，扫罗自己说∶“不拘是我是众使徒，我们如此传，你们也如此信了”（《林前》15:3-8，特别提到主耶稣向此三位使徒显现）。 扫罗在耶路撒冷与信徒共同出入，极力传扬耶稣是弥赛亚，同样遭到犹太人的反对且要杀他。後来，主耶稣吩咐扫罗离开耶路撒冷，差他远赴外邦人中传福音。这正是他蒙大光照耀时所领受的呼召∶“我差你到他们那里去，要叫他们的眼睛得开，从黑暗中归向光明，从撒但权下归向上帝”（《徒》26:18）。 结语∶“以认识主耶稣为至宝” 心眼已开的扫罗，受命叫人心眼得开；先蒙光照的扫罗，要领人归向真光。他从耶路撒冷回到家乡大数，在基利家与叙利亚省传扬基督，叫人心眼得开而归向光明。他为主的名受许多的苦难，多次下监牢遭鞭打（《林後》11:23-24）；很可能的，他也因归信基督而被家人扫地出门，失去了丰富家产的继承权，因他见证说∶“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著基督”（《腓》3:8）。原来是“外面得势，但里面捆锁”的犹太拉比，因著“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而成为“外在受苦，却心灵自由”的基督使徒。 教会史话3   安提阿的“基督人”  在巴勒斯坦北方的临海城市“安提阿”，是罗马帝国叙利亚省的首府，是散居世界的犹太人聚集中心之一。在此，犹太人与外邦多种族并居，异教信仰林立。基督教会在耶路撒冷建立约十年之後，已在安提阿立足且蓬勃发展。 当司提反殉道之後，耶路撒冷教会大遭逼迫。那些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信徒，被迫逃离耶路撒冷，来到邻近犹太人群居之区域，如居比路（即“赛浦路斯”）、腓尼基、叙利亚等处，他们也来到安提阿。 福音是关乎万民的 这些四散的门徒，只向犹太人传福音。然而，其中有些来自居比路与古利奈的门徒，到了安提阿。他们扪心自问∶“难道这福音只是给犹太人的好消息吗？难道不也是给万民的大喜信息吗？”於是，他们勇敢迈出大步，也向外邦人传讲主耶稣。许多人悔改信主，教会在安提阿成立了（《徒》11:19-21）。 大批外邦人归主的消息，传到了耶路撒冷使徒们的耳中。这并非首次外邦人归主的案例∶近来有“该撒利亚”的百夫长哥尼流，在彼得带领之下全家归主；在大数的保罗也很可能向外邦人传福音（因这是他所蒙的召）。然而，此次安提阿的情形是很多人信主，如同撒玛利亚人因腓力的传讲，大批信主一样（《徒》8:14）。事关重大，所以使徒们决定差遣代表到安提阿，实地察看。差遣谁去呢？最合适的人选是“巴拿巴”。 “劝慰子”巴拿巴 巴拿巴是利未人，出生於居比路。他在耶路撒冷教会中有美好的见证，奉献家产，爱主爱人，被称为“劝慰者”（《徒》4:36-37）。他到了安提阿，看见外邦人大批真诚归主，非常喜乐，深知这是神的奇妙作为。他很能鼓励来自居比路的同乡，并其他古利奈人。巴拿巴是好人，被圣灵充满，大有信心。安提阿教会在他的带领之下日益增长，到了一个地步，需要帮手来同工。谁能且愿意参与带领安提阿教会的重任呢？虽然优秀的犹太弟兄为数不少，但是谁能抛弃传统的偏见、愿全心投入外邦宣教事工呢？ 巴拿巴想到一个最合适的人，就立刻动身前往找寻此人—－保罗。那时保罗正在其家乡大数与周围区域，积极从事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工作。巴拿巴找著了保罗，保罗就随他到安提阿一起同工。他们共同建造安提阿教会，带来强有力的见证（《徒》11:25-26）。 “基督的人” 此後，门徒被当地人称为“基督徒”，这是教会历史上的里程碑。原来门徒是被称为“拿撒勒派”。很明显的，当地犹太人不会以含“基督”此词在内的名称，来称呼他们的。因为，“基督”就是“弥赛亚”的希腊名称。假如犹太人称这些信主的人为“弥赛亚徒”，这就等於表明犹太人承认主耶稣是弥赛亚救主。然而，对外邦人来说，“基督”只是一名字（也许听起来有点特别），与犹太教并无直接关连。外邦人看见这些门徒的言行，见证“基督Christ”为救主，就称他们为“基督的人Christ-ian”。 安提阿教会的领袖，除了巴拿巴与保罗之外，尚有称为“尼结”（拉丁姓，“黑”的意思）的“西面”。有些人认为“西面”就是替耶稣背负十架的“古利奈人西门”（《路》23:26）。另外还有“古利奈人路求”与“马念”，马念是在大希律王的宫廷中长大的，是希律安提帕（即杀害施洗约翰的分封王希律）的童年同伴。安提阿教会在他们的带领之下蓬勃发展，信而归主成为“基督的人”日益增多。 安提阿的医生 约在此时，有位年轻的希腊医生名为“路加”，成为安提阿教会的一份子。从教会历史的角度来看，他是重要人物，後来他写作了两卷署名为“路加致提阿非罗”的书，即《新约圣经》中的《路加福音》与《使徒行传》。在这两卷书中，路加以医生精确的手法，收集考察史料，忠实记录初代教会的起源。他写历史的准确严谨，连现代史家都佩服不已，实在堪称为“第一位教会史家”。 虽然圣经本身并未明言“路加”是安提阿人，但是早期教会传统提供了证据。约在主後170-180年的文件“路加福音前言”记载∶“路加是在叙利亚的安提阿的市民，他的职业是医生，是使徒们的门徒”。第四世纪史家“优西比乌”的名著《教会历史》，也清楚提及路加是安提阿人。 另外，在《使徒行传》11:28的经文，有些抄本记载∶“当我们聚集的时候”，此表明路加当时在安提阿。正如《使徒行传》中，有些段落使用“我们”作主词（16:10-17；20:5；21:18；27:1；28:16），与其它以“他们”作主词的段落有别。这些“我们”的段落，清楚表明∶路加後来成为保罗亲密的宣教同工，至少自第二次宣教旅程起，他就伴随保罗，与他同工。保罗常在书信中提到他（《西》4:14；《门》24）。甚至直到保罗殉道之前，众人离弃保罗、同工不在身边时，只有路加仍与保罗同在（《提後》4章）。难怪保罗称他为“亲爱的医生”。 第一次的爱心行动 先知亚迦布来自耶路撒冷，被圣灵感动，在安提阿教会聚会时，预言天下有大饥荒。这事到罗马皇帝革老丢在位年间（主後41至54）果然发生了。根据罗马史家苏东尼斯（Suetonius）所著《革老丢生平》所记∶在革老丢年间连续荒年庄稼欠收。犹太史家约瑟夫也在其《古史》中，特别记载∶巴勒斯坦在主後46年为饥荒所困，幸有底格里斯河那边的亚底雅比王国皇太后（为犹太裔）鼎力相助，收购埃及玉米与居比路的无花果，及时纾解犹太地的燃眉之急。 安提阿教会的门徒们听到预言之後，就定意照各人的力量，爱心捐献金钱，预先送去犹太地，以帮助主内弟兄姊妹面对将要来临的灾荒。这是教会历史上第一次外邦教会的“基督人”帮助耶路撒冷母会的爱心行动，真是主内一家，彼此相爱团契。 外邦宣教的基地 巴拿巴和保罗受安提阿教会的差遣，将爱心奉献的捐款，带到耶路撒冷的教会。他们也趁此机会，与母会的领袖商讨关於“传福音给外邦人”的圣工。当时耶路撒冷教会的领袖，是称为“柱石”的三位∶使徒彼得、使徒约翰、主的兄弟雅各。他们都明白神呼召巴拿巴与保罗，向外邦人传福音；外邦人大批归主，这些果子就是神施恩给外邦人的的明证。另一方面，他们也认清耶路撒冷教会的主要使命是要向犹太人传福音。双方行右手相交之礼，表明在主里互相接纳团契。耶路撒冷的使徒主要作犹太人的福音工作，巴拿巴和保罗则往外邦人那里去传福音（《加》2:1-10）。此後，有了耶路撒冷母会使徒们的祝福与支持，巴拿巴和保罗可放心大胆的向外邦进军，安提阿教会就成为向外邦宣教的中心。 从安提阿出发 巴拿巴和保罗回到安提阿之後，积极祷告准备赴外邦各地宣教。不久，在一次聚会中，圣灵吩咐教会∶“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保罗，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徒》13:1-3）。既然主吩咐他们去，教会立刻顺从，使他们放下本地之工，迈向那广大的禾田。首先，巴拿巴和保罗从叙利亚沿岸，向西航行到居比路（赛浦路斯）岛，这是巴拿巴的家乡，也是宣教旅程的首站。 此行有称呼“马可”的约翰作帮手，他是巴拿巴和保罗从耶路撒冷带回来的同工。他的家在耶路撒冷，是门徒常聚会祷告的地方，他也是巴拿巴的表亲。他熟悉主耶稣的生平事迹，因他是使徒彼得的属灵儿子（《徒》12:12；《彼前》5:13）。所以，他以目击证人的身份，加上从彼得所学习的，必可为主耶稣作强有力的见证。早期教会传统指证他就是《马可福音》的作者。他与巴拿巴和保罗同去，是传福音的得力助手。 外邦宣教的策略 外邦宣教大业，绝不可随便从事，必须有明确的执行计画。宣教旅程的各站，是罗马帝国境内沿主要公路的重镇，福音可从这些城市向周围四境传播开来。如何寻找外邦人来听福音呢？巴拿巴和保罗先从那些“慕道的外邦人”著手。这些“敬虔进犹太教的外邦人”（《徒》13:43），每逢安息日都到犹太人会堂聚会。在罗马帝国全境有许多外邦人，被犹太人的“独一真神信仰”所吸引，他们看破异教多神信仰的虚妄。这些外邦慕道友，大多数并未接受割礼、遵行全部犹太律法。但是他们参加会堂的崇拜，有些还守安息日与食物洁净条例，他们被称为是“敬神之人”。他们对旧约律法有一定程度的了解，因每周都在会堂听人诵读律法与先知的书。所以，巴拿巴和保罗所到之处，他们都先在安息日进会堂，以接触这些外邦慕道友。 巴拿巴和保罗以“会堂”作为传福音的第一站，另有一重要原因∶“犹太人也需要福音”。巴拿巴和保罗认为∶犹太人身为神的子民，但是背约远离神，理当先向他们传福音，带领他们悔改归向神。如此，才能恢复犹太子民在旧约时所领受的使命∶向外邦人传福音。保罗和巴拿巴渴望各地的犹太人先悔改，与他们一同向当地的外邦人传福音。只有当犹太人弃绝这道，他们才转向外邦人去传（《徒》13:44-49）。 结语∶安提阿的“基督人” 安提阿教会是“基督人”的团体，在教会历史上扮演承先启後的重责大任。安提阿是第一个“犹太人与外邦人合一”的教会、第一个“以爱心行动帮助耶路撒冷母会”的教会、第一个差派宣教士“向万民传福音”的教会。安提阿教会活出“主内不分彼此、对内爱心帮助、对外广传福音”的美好典范。美哉！安提阿的“基督人”！     教会史话4  教会在巴勒斯坦的进展 在司提反为主殉道之後，耶路撒冷教会大遭逼迫。除了使徒以外，门徒四散各地去传福音。有些到了叙利亚的安提阿，传福音给外邦人，建立教会。另有些门徒分散在犹太与撒玛利亚各处，传扬福音，为主作见证。这正是主耶稣所吩咐的∶“你们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徒》1:8）。福音是如何在巴勒斯坦（“犹太全地”与“撒玛利亚”）传开的呢？ 撒玛利亚的往事 撒玛利亚位於犹太与加利利之间，撒玛利亚人原是以色列人，他们与犹太人不相往来，有其历史渊源。所罗门王死後，以色列人分裂为二∶北国以色列与南国犹大。北国的诸王都行神眼中看为恶的事，以色列国在主前722年，亡於亚述。亚述诸王将撒玛利亚人口的上层阶级，迁离出境，又将其他外族人移入。入境随俗的外族人与以色列人通婚，与以色列人混合成一体。然而，在犹太人眼中，撒玛利亚人是混血，在宗教上与种族上都是不纯正的。犹大王约西亚在位年间（主前640-609），曾领军进入撒玛利亚城邑，除灭邱坛的殿，镇压此混合的信仰（《列王纪下》23:19-20）。 南国犹大於主前586年，亡於巴比伦。当波斯帝国时期，被掳的犹太人得以归回巴勒斯坦。撒玛利亚人向归回的犹太人提议合作，参与重建耶路撒冷的圣殿，遭犹太人断然拒绝。撒玛利亚人就多方阻挠犹太人重建圣殿与修筑墙垣（见《以斯拉记》与《尼希米记》）。双方仇恨越来越深。撒玛利亚人自行在基利心山建圣殿，其时约在主前第四世纪。此事在犹太人看来，是大逆不道。所以，到了玛迦比王朝时犹太独立，版图扩张至撒玛利亚，约在主前129-128年，John Hyrcanus摧毁此殿，使撒玛利亚人臣服於犹太的统治。直到主前61年巴勒斯坦被罗马征服，撒玛利亚人才从犹太的轭下挣脱。 撒玛利亚人只接受他们修改过的“摩西五经“为正典，认为摩西是最後一位先知。他们宣称基利心山（并非耶路撒冷）才是敬拜神的所在。所以，当主耶稣来到叙加井旁时，撒玛利亚妇人争论说∶“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犹太人）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撒玛利亚人也等候弥赛亚的来临，他们所盼望的是那位“像摩西的先知”（《申》18:15）。所以，撒玛利亚妇人指著主耶稣说“莫非这就是基督麽”，众人後来也见证说“我们亲自听见了，知道这真是救世主”。显然，主耶稣在世时已经在撒玛利亚撒种，已有不少人信了主。（《约》4:1-42）。 腓利赴撒玛利亚 主耶稣讲到真实的敬拜，不在乎是基利心山或耶路撒冷，只在乎在圣灵里按真理来敬拜。真实的敬拜超越了种族隔阂与历史仇恨。主耶稣讲到“好撒玛利亚人”的慈心（《路》10:30-37），以及　所医好的十个　疯病人，只有一个撒玛利亚人回来感谢荣耀神，显出其信心（《路》17:11-19）；主也亲自吩咐门徒要到撒玛利亚作　的见证（《徒》1:8）。这都表明撒玛利亚人大批悔改信主，是指日可待的。 原是七位执事之一的腓利，是说希腊话的犹太人中的领袖，极具布道的恩赐。司提反殉道後开始大逼迫时，他蒙主差遣到撒玛利亚城去宣讲基督，收割已熟的庄稼。腓利告诉撒玛利亚人弥赛亚已经来了，就是主耶稣。许多人接受腓利所传的福音，大批悔改归主，并受了洗。 腓利会选择前往撒玛利亚布道，是划时代的壮举，因为犹太人与撒玛利亚人仇视颇深。从人来看，撒玛利亚人怎麽会听一位犹太人的信息？结果竟然是大批接受主耶稣悔改受洗！这实在是令人兴奋的时刻，也是危险的关头。犹太的信徒会不会怀疑撒玛利亚人真的明白福音吗？他们会不会避讳不与撒玛利亚信徒交往呢？ 撒玛利亚的五旬节 在耶路撒冷的使徒，听见腓利布道成功的消息，就差遣两位领袖彼得和约翰去撒玛利亚，了解情况，处理此敏感问题。两位使徒看见这些撒玛利亚人信主是真实恳切的，就按手为他们祷告。奇妙的事发生了，圣灵的恩赐在他们当中彰显出来，正如在耶路撒冷五旬节时所发生的一样。这被称为“撒玛利亚的五旬节”，印证了撒玛利亚信徒是真正悔改得救。使徒亲自按手为他们祷告，撒玛利亚信徒得到了确认；他们与犹太信徒一样，也服在使徒的领导权柄之下，成为上帝家里的人，不分彼此。使徒在回耶路撒冷的路上，一路在好些村庄传扬福音，领撒玛利亚人归主。 第一位非洲人 腓利下一步的工作，是向埃提阿伯（即今日的“衣索匹亚”）的太监传福音。此太监是女王干大基的财务大臣，是敬畏神改信犹太教的外邦人，在耶路撒冷礼拜之後返乡途中。腓利在往迦萨的路上遇见他，他在车上读圣经，正念到《以赛亚书》53章的“受苦之仆”。腓利从此向他传讲主耶稣。他相信接受，并在路旁受洗归主，喜乐的南行返乡，他可说是在非洲的外邦人归主记录上的第一名。腓利北上，在巴勒斯坦海岸各城镇传福音，从亚锁都直到该撒利亚，然後定居在该地。显然，该撒利亚的教会是腓利建立的。 该撒利亚的百夫长 在巴勒斯坦海岸的各城各乡传福音的，不只是腓利而已，使徒彼得也开始周游四方传道。他在沙仑平原的城镇传福音，这些地方是犹太人与外邦人参半的所在，基督徒已经在此区建立了教会。彼得的活动范围是以“吕大”与“约帕”为中心。当他在约帕（紧邻今日以色列的首都“特拉维夫”）时，北方约60公里之远的该撒利亚（是罗马巡抚驻节之地），有一罗马义大利营的百夫长差人来邀请他到家里访问。这位百夫长，名为哥尼流，如同埃提阿伯的太监，是敬神的外邦人（改信犹太教）。他蒙神指示邀请彼得前来讲道。耐人寻味的是，腓利虽在该撒利亚，但是神并未安排腓利前去帮助哥尼流一家，乃是差派使徒彼得前去。因为又有另一个“五旬节”要发生了！ 外邦人的五旬节 彼得身为犹太人，要进到外邦人的家里，这是不合礼仪条例，会成为不洁净，他绝不会接受这样的邀请。然而，就在哥尼流所差来的人，到彼得在约帕的住处之前，彼得在祷告之时得见异象。主亲自向他说话∶“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俗物”。彼得蒙圣灵指引，要他顺服前往哥尼流家。彼得就带了六位犹太弟兄一同前去该撒利亚的哥尼流家。彼得在哥尼流家，宣讲主耶稣的福音。就在那时，在哥尼流家一切听道接受而信的人，都被圣灵充满，正如五旬节那天彼得讲道时所发生的情形一样。彼得和他的同伴大感震惊，只有感谢神。於是彼得吩咐奉主耶稣的名给他们施洗，这一天被称为是“外邦人的五旬节”。 哥尼流全家归主，很可能发生在“安提阿”的外邦人归主之前，根据《使徒行传》中的记载，此事在先。後来彼得在“耶路撒冷会议”时，也作见证说∶“神早已在你们中间拣选了我，叫外邦人从我口中得听福音之道”（《徒》15:7）。如此说来，哥尼流家中的教会，是第一间外邦人在犹太地的教会。 彼得进入未受割礼的外邦人的家中，传到了使徒与在犹太的弟兄耳中。这事非常严重，比“腓利与撒玛利亚人来往”更引起非议。当彼得回到耶路撒冷时，奉割礼的犹太门徒起来和彼得争辩。彼得将事情原委一一道来。众人就安静不言语了。因他们不能否认∶神也赐恩给外邦人，叫外邦人悔改得生命了。关於“外邦人归主”，在犹太人与基督徒的心中产生了涟漪的震撼，对日後的发展有深远的影响。然而，主後40年巴勒斯坦发生一件大事，对犹太人而言是生死存亡的关头；对基督徒来说，可能是世界末日的前兆。 皇帝的“造神运动” 自从该撒亚古士督Augustus以来，犹太人每日在圣殿为罗马皇帝祷告献祭，表明效忠，皇帝也负担献祭的开销。但是到了该吴Gaius（又名加列古拉Caligula）於37年即位时，他宣称自己是神，不满意犹太人的作法（根据斐罗Philo在Embassy to Gaius书中的记载）。虽然罗马皇帝早就在帝国东部，被臣民拥为“神明”，可是犹太人因“一神”信仰的特殊，被皇帝们特许为例外。Gaius不愿继续给予犹太人特权，下令要犹太人尊他为神，向他献祭。 当犹太地的詹尼亚Jamnia镇，外邦居民建了神坛给Gaius时，人口占该镇多数的犹太人，立刻拆毁之。当消息传到了Gaius耳中，他采取严厉的报复手段，下令在耶路撒冷圣殿里安置其雕像。他深知此举会引发犹太人宁死不屈的抵抗，就命令叙利亚省总督Petronius率大军压境。 主後40年皇帝这项疯狂的行动，对巴勒斯坦的基督徒来说，也是惊天动地的灾祸。非常可能的，基督徒想起主耶稣在《太》24章的“橄榄山讲论”所说的∶“你们看见先知但以理所说的‘那行毁坏可憎的’站在圣地，那时在犹太的，应当逃到山上”。基督徒担心这迫在眉睫的危险，是否就是主预先所警告的，因为“读的人需要会意”（《太》24:15）。 Petronius虽领军进入巴勒斯坦，但是不愿执行皇帝Gaius的疯狂命令，尽量拖延时日。就在此时，希律亚基帕王Herod Agrippa（统管加利利与约但河东），他是大希律王的孙子，与Gaius的关系亲密，紧急陈情，恳请皇帝收回成命。皇帝就写信下达Petronius∶如雕像已经安放，则不可移除；如尚未安置，则就此停手。不久之後（41年1月），Gaius遇刺身亡，巴勒斯坦的危机终告解除。 苦杯临到 Gaius的叔父革老丢Claudius继任罗马皇帝，他也是希律亚基帕的老友。他即位後，立刻将犹太与撒玛利亚两地并入希律亚基帕王的版图。所以，希律亚基帕王的辖管范围，在其末後三年（41-44年）已经与祖父大希律王时相同。希律亚基帕就是《使徒行传》12章1节所说的“希律王”，他下手苦害教会中几个人。 大约十年前，因司提反殉道引起的大逼迫时，门徒四散，使徒未遭毒手，仍留在耶路撒冷。但是现在使徒成为逼迫攻击的主要对象∶雅各（约翰的哥哥）被斩首，彼得被捉下监。雅各是十二使徒中第一位殉道者，他与约翰是西庇太的儿子，是三位与主最亲近的使徒之一。他与约翰曾抢先求“荣耀的大位”，终於率先喝了“主所喝的苦杯”（《太》20:20-28；《可》10:35-45）。 希律亚基帕逼迫教会，显然是要讨犹太人的喜欢。为何要在逾越节期逮捕彼得，并安排在节期後当著百姓办他呢？很可能是因为使徒活动频繁，信主人数增多，连撒玛利亚人也大批归主；最让犹太人不能忍受的是，彼得竟然到外邦人哥尼流家去传这道。所以当犹太地成为希律亚基帕的辖区之後，他继续争取犹太领袖的支持，就刀杀雅各与公审彼得。 结论∶ 彼得蒙主拯救出监，时约主後44年逾越节期，他离开耶路撒冷避难，往别处去传福音，可能也到安提阿去（《加》2:11），待希律亚基帕死後，再回耶路撒冷。希律亚基帕自高自大，於该年璁期在该撒利亚突然暴毙，原因是遭神处罚被虫咬死。犹太地又归回罗马巡抚统治，巴勒斯坦恢复旧观。其实无论得时不得时，基督精兵继续前进，广传福音教会增长。路加写下结论∶“神的道日渐兴旺，越发广传”（《徒》12:24）。   教会史话5  耶路撒冷会议 福音从耶路撒冷传开， 许多外邦人归主加入教会，这对犹太人基督徒来说，是需要面对的难题。连使徒彼得进到外邦人哥尼流家里，领其全家归主，在耶路撒冷的教会都引起骚动。他们听了彼得的见证，不能不承认∶“神也赐恩给外邦人，叫他们悔改得生命了”（《徒》11∶18）。後来，在安提阿的外邦人大批悔改信主，加入教会。不但如此，安提阿教会差派保罗与巴拿巴出外宣教，在赛浦路斯与加拉太省各地，建立许多教会。在犹太地的信徒，如何看待外邦人悔改信主呢？ “割礼派”的由来 在耶路撒冷的信徒，认为教会是神子民的团体，所以应在以色列人中向他们传福音作见证。特别是那些原随从法利赛教门的人，信主以後，仍是为律法热心（《徒》15∶5；21∶20）。他们承认∶既然许多犹太人拒绝主耶稣，所以福音传向外邦人，外邦人得以进入弥赛亚国度，直到数目添满。但是，他们坚持这些进教的外邦人必须受割礼，且遵行摩西律法，才能得救。 然而，在耶路撒冷之外的犹太信徒，并未坚持外邦人信徒必须履行这些条件。彼得并未要哥尼流全家受割礼，因为他已清楚知道“神所洁净的，你不可当作不洁”（《徒》10∶15）。当保罗与巴拿巴代表安提阿教会，将救助饥荒的捐款送到耶路撒冷时，他们所带的同工希腊人提多，是没有受过割礼的（《加》2∶3）。显然，安提阿教会并未要求外邦人信徒，受割礼或遵行礼仪律法。也未要求後来新建立的外邦教会，必如安提阿母会一样。 当时有些犹太人，认为只需要明白割礼的属灵意义，不需在礼仪上受割礼，例如提摩太从小并未受割礼（《徒》16∶1-3）。约瑟夫Josephus在《犹太古史》中，就记载了外邦人进犹太教不需受割礼的例子。然而，大多数的犹太人，甚至包括思想希腊化的人（如亚历山大的斐罗Philo），都认为割礼的施行是不可废除的。在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有不少人坚持外邦信徒必须受割礼，这是可以理解的。然而，此问题关系重大，若不是有睿智的领袖沟通疏导，公开讨论而定案，则非常可能导致教会分裂成两大阵营∶耶路撒冷与犹太地的教会，安提阿与外邦各地的教会。 在安提阿的争论 後来，有些从犹太的弟兄来到安提阿，他们是“割礼派”，教训弟兄们说∶你们外邦人若不按摩西的规条受割礼，就不能得救。他们视割礼为得救的必要条件。保罗和巴拿巴清楚明白人得救是藉著相信主耶稣，并非藉著受割礼守律法。这些“律法主义者”所讲的，与圣经所说的救恩之路背道而驰。所以，保罗与巴拿巴大大的与他们争辩（《徒》15∶1-2）。这些割礼派的门徒，不与未受割礼的外邦人来往，自然不与外邦信徒一同吃饭，更不与他们同领圣餐。如此一来，在实际生活上，犹太信徒与外邦信徒不能同桌共餐，不能同享圣餐主内团契。这给安提阿教会带来极大的难处。有些人反对“割礼派”的“受割礼才得救”的谬论，但却不愿扩大争端，就不与外邦信徒同桌吃饭团契，以息事宁人。 彼得的妥协 当这些耶路撒冷“割礼派”门徒来到安提阿时，彼得正好也在安提阿。原先彼得来到安提阿，与外邦信徒一同吃饭，但是当这些“割礼派”的犹太弟兄来了之後，他就避开退去，与外邦信徒隔开，只和犹太人信徒同桌。原因何在？彼得是否忘了他在约帕看见的异象？他在该撒利亚进了外邦人哥尼流家，并且与他们一同吃饭。显然彼得不赞同“割礼派”门徒的讲法，然而，这些从耶路撒冷来的弟兄，被称为是从雅各那里来的。其中一人很可能带了雅各的口信（让彼得知道耶路撒冷教会情形），或者那人自己加油添醋游说彼得一番，使得彼得注意此敏感问题，导致他出此下策，与外邦人隔开。理由是为了在耶路撒冷“割礼派”弟兄们的软弱良心，迁就他们，怕让他们跌倒或无事生非。 保罗面责彼得 但是，彼得身为使徒领袖，他的妥协退让，无论对犹太人或外邦人信徒，都带来极具破坏性的後果。不仅让“割礼派”门徒得寸进尺，也让外邦人信徒低声下气。当时其馀的犹太人（包括保罗亲密的同工巴拿巴）随从彼得，不与外邦人信徒同桌吃饭。保罗蒙神带领，看出彼得的作法，虽然是避开了暂时的纷争，但是长远来说，蒙蔽了福音的真理∶救恩是神赐给我们的白白恩典，藉著信靠基督领受的，不是藉著受割礼。“主内团契”是“主内得救”的必然结果，假如将“受割礼”作为“主内团契”的先决条件。则不啻是宣告“受割礼”是得救的必要要求。如果迁就“割礼派”的讲法，则外邦人信徒不能与犹太信徒同领“主的晚餐”，不能同领主基督的饼与杯，这等於表明外邦人与犹太人并未合为一体（《林前》10∶16-17）。难道已经被拆毁的“中间隔断的墙”又要重建吗？（《弗》2∶14-22） 彼得的妥协回避是严重的错误，所以保罗就“当面抵挡他”。虽然彼得在内心知道割礼不是得救的条件，可是他的外在行为所暗示的却是如此。所以保罗说彼得是“演戏装假”。 加拉太省众教会 安提阿事件之後不久，“割礼派”门徒到了加拉太省的各教会。这些在保罗与巴拿巴宣教旅程之後所新建的教会，是属灵上的婴儿，被“割礼派”门徒的异教之风吹得飘来飘去。不少信徒听从“受割礼守律法”的教训。消息传到安提阿，保罗大吃一惊，立刻写了一封紧急书信，给他所带领信主的加拉太人，即著名的《加拉太书》。书信开宗明义说∶“我稀奇你们这麽快离开那藉基督之恩召你们的，去从别的福音。那并不是福音，不过有些人搅扰你们，要把基督的福音更改了。”（《加》1∶6-7）。整封《加拉太书》洋溢著使徒保罗的“爱之深，责之切”∶对“加拉太人”谆谆告诫的叮咛，对“律法主义者”痛心疾首的驳斥。《加拉太书》可说是中流砥柱力挽狂澜，阐明“唯独信靠基督才能称义”的福音真义。 割礼派在安提阿与加拉太众教会引起这样的争端，安提阿教会见事态严重，就差派保罗、巴拿巴与几位代表，上耶路撒冷去见众使徒和众长老，以作定夺。 主的兄弟雅各 主後44年希律王囚禁彼得，後来彼得蒙主拯救获释，避难他处时，他交代说∶“你们把这事告诉雅各与众弟兄”（《徒》12∶17）。可见雅各在当时已是耶路撒冷教会的主要领袖。很可能，从四零年代起，彼得与众使徒经常出外旅行布道，而雅各一直在耶路撒冷留守坐镇，率领众长老治理教会。当保罗悔改信主三年之後，他上耶路撒冷去见彼得，也见到了主的兄弟雅各，并没有见到其他使徒（《加》1∶18-19）；後来，他与巴拿巴将救助奉献带到耶路撒冷时，他们见到了在耶路撒冷教会被称为“柱石”的三位领袖∶雅各、彼得、约翰，与他们行右手相交之礼。值得留意的是∶雅各名列首席。显然，雅各已经是耶路撒冷教会的首要领袖。 当安提阿教会代表团到了耶路撒冷，他们首先向使徒与长老们报告，安提阿教会与加拉太众教会的景况。有法利赛人背景的“割礼派”门徒，起来主张∶必须给外邦人信徒施行割礼，吩咐他们遵守摩西律法。使徒和长老们就召开会议来解决此项争端。此即著名的“耶路撒冷会议”，时约主後49-50年。 开会的过程 可想而知，“割礼派”人士提出许多辩论，彼得起来说话（很可能从保罗对他的指正学到功课），提醒大家∶神使用他到哥尼流家中，领外邦人归主；外邦人得救与犹太人一样，都是本乎恩藉著信；不要将犹太人都不能负的轭，加在外邦人身上。保罗与巴拿巴也起来述说神藉著他们在外邦人中传福音，他们与犹太人一样蒙恩得救。最後，雅各（割礼派可能原先以为雅各会支持他们）作结论说∶很明显的，神已经拣选外邦人归在自己的名下，正合旧约先知阿摩司的预言，因此不可难为外邦人信徒。雅各的定案，成了大会的决议∶凡信靠基督的外邦人信徒，不需另外加上任何其它事项，作为得救或与犹太信徒团契的条件。 主要真理原则已经确认，然而，生活实行上仍有需注意事项。在外邦各教会所在的城市，都有犹太人居住，在“会堂”里诵读传讲摩西的律法；也必有犹太信徒在外邦城市的教会中。这些犹太基督徒，自幼以来成长的背景是遵守食物洁净条例，不与外邦人往来。虽然外邦人信徒不需受割礼，不需守礼仪洁净条例，但是为了犹太弟兄们的良心软弱（不是每个犹太信徒都像保罗或彼得，立时得到释放），只要在不违背“福音真理”的大原则下，外邦人信徒应当尊重犹太弟兄的生活方式。所以，大会根据雅各的定案，决议订出“生活守则”给外邦人信徒作为指南，众人皆以为美。 生活守则 “生活守则”的内容共有四项禁戒∶（1）祭偶像的物－－不吃祭拜过偶像的食物；（2）血－－不吃血；（3）勒死的牲畜－－因其肉中带血；（4）奸淫－－外邦人的放荡恶俗。这四项禁戒，在《利未记》17-18章有清楚的叙述，自古以来，犹太人都要遵守的。外邦人社会道德松散，祭拜偶像与奸淫时常发生，需要提醒信徒不沾染恶俗；不可吃血的条例早在“挪亚之约”中已明订清楚（《创》9∶4），犹太人认为普世的人都应遵守。总而言之，外邦人信徒要遵守此四项礼仪洁净条例，因为外邦的社会环境邪恶。另外，藉此尊重犹太弟兄的良心，且避免犹太人误会基督徒，以利向他们传福音。 使徒与长老们将决议写下成正式信函，拣选犹大与西拉为代表，伴随保罗与巴拿巴到安提阿教会说明。书信的用语是以爱心说真理，没用命令的口吻，乃是热诚安慰之言（见《徒》15∶23-29）。安提阿教会众人听见信上的话，就皆大欢喜。 结论∶主内合一 “耶路撒冷会议”意义非凡，为日後数次“大公会议”奠定了根基与榜样。所争议的问题“如何接纳外邦人信徒”，在主後70年耶路撒冷被毁之後失去热度；主後135年耶路撒冷教会也成为外邦人教会（罗马皇帝Hadrian驱逐所有犹太人离开耶路撒冷，重建之为外邦城市）。虽然时过境迁，但是此次大会的决议仍为亚细亚省的众教会所遵行（见《启示录》2∶14，20）。根据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记载，高卢（今日法国）的教会在主後177年时仍遵守奉行。其实，最重要的是争议与决议的背後，即福音的核心关键∶在基督十架上，“犹太人与外邦人中间隔断的墙”已经废去。“耶路撒冷会议”在圣灵带领之下，重申“不分犹太人外邦人，因为我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加》4∶28）。 教会史话6  马其顿异象——福音传入欧洲 耶路撒冷会议之後，使徒们差遣代表与保罗和巴拿巴同去，将大会决议信函，带给安提阿与外邦众教会。如此一来，外邦教会就可确信∶耶路撒冷的使徒们和外邦人的使徒保罗，是齐心传相同的福音，一致拒绝“割礼派”的错谬。 第二次宣教之行 加拉太省的教会受到“割礼派”的影响颇深，需要帮助。所以，保罗与巴拿巴计划“第二次宣教旅程”，从安提阿出发，探望传过主道的各城。巴拿巴想要再带马可同去，然而，保罗不同意，原因是马可在上次宣教时半途而废，离他们而去。二人看法不同，只有分道扬镳∶巴拿巴带马可从水路赴赛浦路斯，而保罗沿陆路赴基利家与加拉太等地。 保罗需要同工，他选了西拉与他同行。西拉原是带耶路撒冷会议信函至安提阿的代表，热心外邦宣教。西拉是先知，有劝勉的恩赐（《徒》15∶32），既是耶路撒冷使徒的代表，又与保罗一样具罗马公民身份（《徒》16∶37）在帝国各省出入方便，真是合适人选。於是，保罗与西拉走遍基利家与加拉太各地，分送使徒信函，坚固众教会。 提摩太加入布道团 保罗与西拉来到路司得时，有一位新同工加入他们，名叫提摩太。母亲是犹太人，父亲是希腊人。提摩太受其外祖母罗以与母亲友尼基的影响，从小就明白旧约圣经（《提後》1∶5；3∶15）。很可能，在保罗第一次宣教旅程时，他们祖孙三代听到主耶稣的福音，认识了　就是旧约所见证的弥赛亚。保罗带领他们信主，加入当地教会。提摩太热心事奉，在当地与附近的教会有美好的见证，倍受称赞。当保罗再次造访路司得时，就邀请他加入布道团，训练他成为福音的接棒人。他也不负众望，是保罗属灵的儿子，日後终於成为中流砥柱的教会领袖。 都是为福音的缘故 犹太人散居世界各地後，与外族人通婚所生的儿女，是否仍是犹太人，这是必须面对的问题。在路司得的犹太人势单力薄，无法与希腊外邦文化抗争，所以容许犹太女子嫁给外邦人。按照犹太传统律法（直到今日），母亲是犹太人，孩子就是犹太人，应接受割礼。可能因为父亲是希腊人的缘故（希腊法律是父亲当家作主），提摩太应受割礼但未受割礼。当地的犹太人知道此事。为了避免人们误会保罗叫犹太人放弃祖宗的信仰，所以，他给提摩太补行了割礼。 得救是单单因信主耶稣基督，不是因受割礼行律法。所以，保罗不屈从割礼派的要求，要外邦人提多受割礼（《加》2∶3）。保罗给提摩太补行割礼，因为他是犹太人，这与得救与否无关，为了传福音不让人误会。保罗自己在信主之後，仍愿遵行犹太律法的洁净礼（《徒》21∶26）。这显明保罗的心态∶只要不违背福音的真理，甘心作众人的仆人，为要多得人。他说∶“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我虽不在律法以下，还是作律法以下的人，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向没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没有律法的人，为要得没有律法的人，其实我在神面前，不是没有律法，在基督面前正在律法之下。向软弱的人，我就作软弱的人，为要得软弱的人；向什麽样的人，我就作什麽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这福音”（《林前》9∶19-23）。 马其顿的异象 保罗、西拉、提摩太三人的布道团，经过各城，将使徒信函所定规的，交付门徒遵守。於是众教会信心越发坚固，人数天天增加。他们完成了在加拉太省的任务，就按原先的计划，沿主要公路干线，前往各城传扬福音。彼西底的安提阿是加拉太省的门户城市，紧邻亚西亚省边界，沿著“西巴司特大道”（the Via Sebaste），可直达亚西亚的省会以弗所。保罗与西拉顺从圣灵引导，经过北边弗吕家一带，因为圣灵禁止他们在亚西亚传福音。他们到了每西亚的边界，接下来路分两道∶向北进入庇推尼省，抵达其首府尼哥美地亚，或是向西行抵达爱琴海边的港都城市特罗亚。 本来他们想往庇推尼去，然而圣灵引导他们来到了特罗亚。特罗亚是联系小亚细亚与欧洲的水路重镇。在夜间保罗看见异象∶有一个马其顿人站著求他说∶“请你过到马其顿来帮助我们”（《徒》16∶9）。保罗与同工立刻回应此来自神的呼召，坐船赴欧洲的马其顿省。 腓立比教会的起始 在特罗亚，《使徒行传》的作者路加初次使用“我们”来叙述行程（《徒》16∶10-17）。显然路加在特罗亚加入布道团， 与保罗、西拉、提摩太同工。他们在尼亚波利上岸，沿“伊格那提大道”（the Via Egnatia）来到腓立比。腓立比是马其顿省的门户城市，是罗马的殖民地。当安东尼（Antony）与奥大维（Octavian）联手剿灭刺杀凯撒的叛变集团之後，於主後42年将退役荣民安置在腓立比，为罗马皇帝的直辖市。 按照犹太律法，至少要有十个犹太男士才可成立“聚会”，有十个家长经常参加聚会，才可设立“会堂”。如果人数不足，则可安排一“祷告的地方”在河边或海边空旷处。在腓立比的犹太人居民不多，因为在此没有“会堂”。所以，到了安息日，保罗与同工出到城外，寻找“祷告的地方”。在城西约一英里半之处，甘格提斯河（the Gangites River）畔，他们发现一群妇女聚会，保罗对他们传讲福音。其中一位名叫吕底亚，是来自亚西亚省的推雅推喇城的人，是敬畏神的外邦人。主开导她的心，她和她全家都信主领了洗，她开放她的家接待保罗与同工，她的家就成为腓立比教会的起始（《徒》16∶40）。 後来保罗从一使女身上赶出巫鬼，使她主人们失去利用她得财利的机会。她的主人们就揪住保罗和西拉去见官长，诬告他们。官长施以严刑棍打，下在监里，交付禁卒严加看守。当後来保罗回忆因传福音所受的劳苦时，他说∶“多下监牢，受鞭打是过重的，冒死是屡次有的┅┅被棍打三次”（《林後》11∶23-25），显然在腓立比的遭遇是刻骨铭心的。但是保罗西拉仍在夜半祷告唱诗赞美神，忽然地大震动，监门全开锁链松落。禁卒被震醒，知道大势不妙。按照罗马法律，若是囚犯逃脱，守卫要受囚犯的罪刑。禁卒以为囚犯皆已逃走，所以要拔刀自杀。保罗挽救了他的性命并告诉他得救之路∶“当信主耶稣，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保罗和西拉将福音讲给他和他全家听，当夜他全家都受洗归主，全家都很喜乐。 第二天，官长知晓他们是罗马公民，就来道歉并央求他们离开腓立比。 保罗西拉回到吕底亚家中，劝慰教会的弟兄姊妹，与他们辞别之後，就离开 了。然而，耐人寻味的是∶“我们”的用词在腓立比之後的行程就消失了，直到保罗再临腓立比时（《徒》20∶5）才又出现。这暗示作者路加留在腓立比带领教会成长，帮助腓立比教会活出美好的见证。大约十年之後，保罗在罗马写信给腓立比教会时，信中喜乐洋溢为他们感恩不已。《腓立比书》末了（4∶3），保罗特别提到“你这真实同负一轭的”，很可能就是路加。 帖撒罗尼迦的争战 保罗与西拉，带著提摩太，沿著“伊格那提大道”前进，来到了帖撒罗尼迦城。此城位於腓立比西南方一百英里处，是马其顿省的首府，全省最大与最繁华的城市。犹太人为数不少，有“会堂”存在。看来保罗要以帖城为战略中心，作为福音遍传巴尔干半岛的基地（《帖前》1∶7-8）。保罗一连三个安息日，在会堂讲道，本著圣经证明耶稣是基督。会众中间一些犹太人，与许多敬畏神的外邦人，接受福音悔改信主，帖撒罗尼迦教会成立。但是，那些不信的犹太人心里嫉妒，耸动群众要捉拿保罗西拉，找不著他们，就把耶孙和几位弟兄拉到官府，在官长面前诬告保罗他们谋反皇帝该撒。官长取了教会弟兄的保状，释放了他们。 当夜弟兄们就打发保罗西拉他们到庇哩亚去。很可能因为，耶孙等人与官长切结的保状内容，包括保罗西拉必须离开帖撒罗尼迦，在某期限内不得返回。保罗在数月之後在哥林多写信给帖撒罗尼迦教会，即《帖撒罗尼迦前书》，此时约为主後51年。书信中表明他很想见他们的面，几次要去都未能成功，因为“撒但阻挡了我们”（《帖前》2∶18）。虽然保罗暂时不能返回帖撒罗尼迦，当地犹太人并未停止逼迫基督徒，而当地的基督徒也没有停止热切传扬福音。帖撒罗尼迦教会，成了马其顿与亚西亚众教会的榜样（《帖前》2∶14；1∶2-10）。虽然他们遭遇极大的患难逼迫，但是靠主站立得稳，为主作见证。保罗听见他们的消息，满心喜乐（《帖前》3∶6-10）。 保罗继续关心帖撒罗尼迦教会，在写完《前书》的半年之後，他又写了《後书》给帖撒罗尼迦的教会，内容也是鼓励在患难逼迫中的信徒，要他们靠主继续美好的见证，并以“基督再来”作为未来盼望的确据。 庇哩亚人的贤明 庇哩亚位於帖撒罗尼迦西南五十英里处。保罗与西拉并提摩太到此之後，也是进入会堂传讲基督。庇哩亚人贤於帖撒罗尼迦人，他们甘心领受福音，天天认真查考圣经，要晓得这道的是与不是，所以有许多信主的。其中不仅是敬虔的外邦人，也有“希腊的男子”（即异教徒外邦人）悔改信主（《徒》17∶12）。显然，大批人归信基督，消息传到了帖撒罗尼迦，那里的犹太人听到保罗在庇哩亚，竟然接踵而来，耸动众人逼迫保罗。庇哩亚的弟兄们立即护送保罗到海边，离开马其顿省，至亚该亚省的雅典。在雅典，保罗发现这里又是传福音的战略城市，所以，他请护送他的弟兄们回去庇哩亚，要西拉与提摩太速速前来，因为庄稼已熟，收割的时候到了。 结论 “第二次宣教行”与第一次同样，是圣灵带领保罗和他的同工，迈开宣教的步伐。虽然在沿途各城中都有苦难和捆锁等待著他们，他们不顾性命勇往直前，为要传明神恩惠的福音，将真光带至黑暗之邦。 “第二次宣教行”与第一次的不同所在，是福音进入欧洲。“马其顿异象”诚为教会历史上的转捩点，到此我们终於明白为何圣灵不许他们进入亚西亚省与庇推尼省，原来福音进入欧洲的时候到了，所以不能耽误时间。因为保罗在此关键时刻的顺服，福音跨越欧亚交界，後来整个欧洲福音化，西方世界最终成为基督教世界。今日的教会承继宣教使命，值此二十一世纪的关键时刻，你我基督徒应即时顺服“马其顿异象”，回应神的呼召，踏上“宣教之路”，正如保罗他们所作的，在教会历史留下光辉的一页。   教会史话7   爱琴海宣教行 在使徒保罗的第二次宣教旅程中，福音进入欧洲。保罗在马其顿省的腓利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三城市传福音，建立教会。然後，他来到亚该亚省的雅典与哥林多，最後横渡爱琴海，到了亚西亚省的以弗所。保罗与同工在爱琴海沿岸宣教行，真是佳美脚踪，在教会历史上写下光辉的一页。 保罗在雅典 保罗在雅典等候西拉与提摩太时，他看见满城都是偶像，心里焦急，就在会堂里与街市上向遇见的人传福音，包括斯多亚 （唯理主义） 与以彼古罗 （享乐主义） 两学派的人。保罗的辩道引起了他们的兴趣，很想听听这外来宗教家的新奇讲法。所以，这些知识分子就请保罗到亚略巴古正式开讲。雅典市民也都有兴趣凑热闹，听听说说。 “亚略巴古”的意思是“亚略山上的法庭议会”，“亚略”是西腊神话里的主管雷电与战争的神 （等同于罗马神话中的战神） 。亚略山位于雅典上城的西边与市集广场的南面。历史上曾是市议会的会址，在保罗当时，亚略巴古仍是主管宗教与教育的议会。直至今日，希腊的最高法院仍是以“亚略巴古”为名。保罗在亚略巴古的演讲，是在议会中陈明他的信息，领人归主。而议会召集的目的，是要审定是否给予他在雅典的传教许可。 亚略巴古的布道 保罗在亚略巴古议会中，面对达官贵人传讲福音，从雅典城中“未识之神”坛位作为开场白∶“这位你们敬拜却不认识的神，现在我要告诉你们　是谁 ”（《徒》17∶23）。这位创造天地万物的主，也是掌管万有的主。　不能被人手所造的殿所局限，也没有任何缺乏，需要人手服事。反而我们人类从　得生命生活所需的一切。　预先定准人们的年限与疆界，要人寻求　。 接著，保罗引用希腊诗人的名句∶“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　”（Epimenides，约主前600年）与“我们也是　所生的”（Aratus，主前约315-240年） 作为例证，说明拜偶像的蒙昧无知。虽然在过去神并不鉴察，但如今基督耶稣已经来到，带来道成肉身最高峰的启示。十字架的福音已经来临，人人必须悔改归向真神，因为神已经设立基督作审判万人的主。　已经赐下给世人可信的凭据∶ 基督已经从死里复活。 基督从死里复活，对于保罗与基督徒而言，是千真万确的明证∶基督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目的为叫我们称义，叫世人与神和好（《罗》1∶4； 4∶25；《 林後》5∶1-21）。然而，对大多数希腊人来说，相信复活是极度的愚昧，因为希腊文化认为身体是灵魂的监牢桎梏，身体死亡是灵魂得以解脱；灵魂不朽，没有身体复活的事，复活的观念是荒谬的。所以，当议会官员听到复活，当中有些人就讥笑保罗，较有礼貌的就说∶“ 以後再听你讲这个吧！”。 回应与评估 亚略巴古议会没有接受保罗所传的福音，他们决定暂时搁置此案。保罗从他们的表情已经看出对他不利，于是就离开他们而去了。的确，希腊人追求世上的智慧，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看来是愚拙的。然而，神总是乐意用人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 （《林前》1∶18-31)。听众当中有些人信了保罗所传的基督，其中有议会官员丢尼修、妇人大马哩。保罗既然未获得继续在雅典传教的许可，又不知何时亚略巴古议会重审其案件，面对福音工场广大禾田的需要，保罗只有继续前行至下一站。 在新约圣经中，我们并未听闻在雅典有规模的教会建立。当日後保罗回忆起在亚该亚省初结的果子，他所提到的是在哥林多的司提反一家 （《林前》16∶15） 。显然，在雅典的初次宣教，归主的人不多。但是福音的种子已经撒下，更重要的是给後世留下了传福音的典范。亚略巴古的布道，是《使徒行传》首次记载保罗向知识分子集会传讲福音。所以，路加以较长篇幅记下其信息。自主後第二世纪的“护教士”，至今日的布道家，都以保罗在亚略巴古的讲章为典范。 保罗在犹太会堂里讲道时，他引证旧约；当他在亚略巴古议会，对希腊人布道时，他引用希腊诗人的名言。无论对犹太人或外邦人，保罗认为自己欠他们福音的债。他说∶“向甚麽样的人，我就作甚麽样的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凡我所行的，都是为了福音的缘故” （《林前》9∶22-23） 。保罗在亚略巴古的布道，运用了与听众共有的接触点，引导他们认识主耶稣基督的位格与工作，以基督为中心，来认识神对失丧人类的救赎大爱。 保罗在哥林多 自保罗得到“马其顿异象”进入欧洲後，无论是在腓立比、帖撒罗尼迦、庇哩亚，都遭受逼迫。进到亚该亚省，情况并未改善，在雅典遭人讥笑拒绝，心里又挂念著马其顿省在苦难中初成立的各教会。所以，当西拉与提摩太从庇哩亚到雅典，与保罗会合时，保罗就立刻差提摩太回帖撒罗尼迦去（《帖前》3∶1-2），差西拉赴马其顿省（很可能是腓立比，他带回腓立比教会的宣教奉献，见《腓》4∶15）。所以，在雅典遭拒之後，保罗苹身来到哥林多时，心里真是“又软弱，又惧怕，又甚战兢”（《林前》2∶1-3）。 保罗在此时的身心交瘁是可想而知的∶心灵上的担忧挂虑，宣教事工的进展不利，再加上身体上的苦楚疼痛，真是情何以堪。他在第一次宣教旅程途中，在路司得被暴民用石头打得半死，身上的伤痕成为永不忘“耶稣的印记”（《加》6∶17）。此次宣教旅程中，不久前在腓立比所受的严刑棍打，如今旧痛复发，必是刻骨铭心，很可能这就是他曾三次求主挪去的“那一根刺”（《林後》12∶7-10）。 保罗在此软弱的情况下，来到亚该亚省的首府哥林多。哥林多位于水路交通的枢纽地带，是繁华的商业大城，当时的人口约数十万，是雅典城人口的二十倍，有不少犹太人居住。由于富有奢侈，哥林多充斥各样的道德败坏，庙宇高大偶像林立，自主前五世纪起至保罗当时，一直都是恶名昭彰的大城。面对如此险恶的环境，保罗自觉软弱无法胜任此地的艰钜工作，但是主恩丰富够用，首先为他预备了一对夫妇亚居拉与百基拉，成为他的同伴。 亚居拉与百基拉 保罗进入哥林多後，可能四处打听织帐棚的工作机会，以支持自己生活所需。根据犹太人经典《米示拿》（Mishnah）的记载，年轻的神学生必须学习一项手艺。保罗的手艺是织帐棚，就投奔了以制造帐棚为业的亚居拉与百基拉。他们是犹太人，原居罗马，因皇帝革老丢下令犹太人离开罗马（主後49-50年间，因犹太人暴乱滋事），所以移居哥林多。圣经并未提到他们是何时信主的，可能他们在罗马时就已信主。後来他们随保罗赴以弗所，成为保罗得力的同工。保罗称他们为“在基督耶稣里与我同工的”，说到他们“为我的命将自己的颈项置之度外”并且“不但我感谢他们，就是外邦的众教会也感谢他们”（《罗》16∶3-4）。 保罗在哥林多与亚基拉夫妇同住，从事织帐棚的工作。每逢安息日，保罗就在会堂里布道，劝化犹太人与敬畏神的希腊人。到了西拉与提摩太从马其顿回来後，情况有了极大的转变。帖撒罗尼迦教会的消息，振奋了保罗∶虽然当地的人苦害教会，但是教会靠主刚强，继续勇敢作见证传福音。保罗就立刻写了《帖撒罗尼迦前书》鼓励他们，称赞他们作了马其顿与亚该亚所有信主之人的榜样。不久之後又写了《後书》继续鼓励教导他们。 保罗重新得力 不只是提摩太回来报告帖撒罗尼迦的好消息，使得保罗大得安慰与鼓励，从腓立比教会所带回来的宣教奉献，也正补足了保罗的即时之需。所以，保罗停止了“带职事奉”，就全时间专心传主的道（《徒》18∶5“为道迫切”的原意）。正如保罗以往的布道经历，在会堂中引证旧约证明主耶稣就是基督，造成的结果是遭到大多数顽梗不化的犹太人拒绝。他就离开会堂转向外邦人去。他就到“提多犹士督”的家中聚会，此人是敬畏神的外邦人，家在会堂附近。他的家成为哥林多教会的聚会处（他很可能就是《罗》16∶23与《林前》1∶14所提到的“该犹”∶接待保罗，也接待全教会）。许多哥林多人悔改受洗，信主加入教会。其中包括了管会堂的基利司布和他全家。显然他是具影响力的领袖，因为保罗後来写《哥林多前书》时，特别提到他是保罗施洗的（《林前》1∶14）。 主的恩典实在是够保罗用的，主的能力是在软弱的人身上显得完全。主藉提摩太与西拉，带回激励保罗的结果与奉献。主更是亲自在夜间异象中向保罗说话∶“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有我和你同在，必没有人下手害你，因为在这城里我有许多的百姓。”（《徒》18∶9）所以，保罗在哥林多住了一年半（从主後50年秋至52年春），将神的道教导他们。 保罗在哥林多的传道工作，带领了许多人归主，遭到犹太人的忌恨。当迦流于主後51年7月来到哥林多，出任亚该亚省的总督时，犹太人趁此新官上任的机会，就联合起来诬告保罗。罪状是保罗违背律法。迦流出身名门，是哲学家赛尼加Seneca的弟弟，为人机智，名列史册（见Dio Cassius所著的《罗马史》，History of Rome）。他听完犹太人的控告之後，了解这是宗教教义之争，并非民刑事案件，宣判不受理，将他们撵出公堂。 迦流的判决 迦流拒审的判决深具意义，因为保罗在马其顿省各城遭到逼迫送官法办，在雅典又未获自由传教许可。如果迦流接受犹太人的控诉，判保罗有罪，犹太人就可援用此判例，在各处藉官府权势敌挡保罗。迦流的不起诉处分，等于是宣判基督教并未触犯罗马法律。而且，迦流是如此显赫的罗马官员，对于那些想要阻挡福音的人，也得却步收敛。 十年之後，保罗在耶路撒冷遭犹太人迫害，後来上诉罗马时，政府仍是步随迦流的判例，判保罗无罪释放，传福音并未受到政府禁止。後来，罗马暴君尼禄在主後65年逼赛尼加自杀，又处死迦流。处死贤臣的暴君，改变对犹太教与基督教的策略，逼迫基督徒，开始了罗马帝国的中衰。 初探以弗所 在迦流的历史性判决之後，保罗继续在哥林多宣教约九个月之久，事工进展顺利。他就启程回叙利亚的安提阿。他带亚基拉夫妇先赴以弗所。以弗所是亚西亚的省会，是保罗原先想到的地方 （《徒》16∶6） 。保罗是路过以弗所，只能初探工场，所以他立即到会堂去，向犹太人传福音。他们有兴趣听保罗的讲论，要留他多住些日子。保罗归心似箭，就辞别他们，从以弗所启航，到撒迦利亚上岸，赴耶路撒冷问教会安，就北上回安提阿的母会，结束了第二次的宣教旅程。 结论 保罗在以弗所的临别留言∶“神若许我，我还要再回到你们这里”（《徒》18∶21），实在是令人深省。从马其顿的异象到以弗所的暂停，保罗深知“神若愿意”（《雅》4∶15）是宣教的关键，神的主权旨意必要成就；他也亲身体验到“主恩够用”是宣教的能力，软弱的时候有基督的能力覆庇，就变为刚强（《林後》12∶9-10）。所以，“宣教”就是“不要怕，只管讲，不要闭口，因为主亲自与你同在”。爱琴海宣教行是教会历史上的重要里程碑，见证了宣教的真谛。   教会史话8  第三次宣教行 使徒保罗在主後52-53年左右，从安提阿启程，开始了第三次宣教旅程。他经过加拉太与弗吕家等地方，重访在前两次宣教旅程所建立的教会，坚固众门徒。然後，他来到以弗所。以弗所是亚西亚省的首府，保罗在那里住了三年，以该城为中心，将福音传遍了亚西亚省。 以弗所 以弗所位于开斯特河（Cayster River）的港口，藉此河通爱琴海，贸易频繁，在当时是小亚西亚（即今日的土耳其）最重要的商埠。以弗所也是从罗马通往帝国东部主要大道的枢纽。以弗所除了在政治与商业上的显要地位，还以亚底米神庙出名。亚底米是以弗所人所崇拜的大女神，在小亚西亚当地被视为是众神明与人类之母。以弗所的亚底米神庙建筑雄伟，是古代七大奇景之一。传闻在庙中供奉的女神像，不是人手所雕，是从天上落下来的。因此，以弗所是亚底米的守护城，是此偶像崇拜的中心。信奉此偶像的人，要呼喊“大哉以弗所人的亚底米”作为崇拜术语（《徒》19∶34-35）。 亚居拉夫妇与亚波罗 以弗所虽然陷在邪恶权势之下，但是福音真光照进了此黑暗城市。保罗曾在第二次宣教旅程的最後一站，来到以弗所作短暂的停留，在会堂里向犹太人传福音。他离开後，亚居拉与百基拉在以弗所继续作工。之後，亚波罗来到以弗所。他是来自埃及亚历山大的犹太人，大有学问，熟悉圣经，热心传讲主耶稣的事。遗憾的是，他单晓得约翰的洗礼，对福音的认识不足。 亚居拉夫妇在会堂里听见亚波罗讲道，就接待他。由于亚居拉夫妇已受到保罗的教导，他们就能忠心将主的道，更加详细的讲解给亚波罗听。亚波罗得了全备真理的教导之後，就有能力驳倒犹太人，见证主耶稣是弥赛亚是基督。後来，他往亚该亚省去传福音，以弗所的弟兄们写信推荐他，他到了哥林多，帮助了许多蒙恩信主的人。 推喇奴学房 当亚波罗在哥林多时，保罗到了以弗所，一连三个月在会堂劝化众人信主。有些人仍是刚硬不信，并且公开毁谤主的道，保罗就带著门徒离开会堂。保罗租了推喇奴学房，在那里辩明福音传讲真道。推喇奴很可能是哲学教师，开馆授徒在早晨与下午，以避开中午炎热。保罗就在其午休空档，租用其学堂来讲解福音，给一切愿意来听的人。 《西方经文抄本》根据口述传统，在《使徒行传》19∶9加注时间细节∶保罗在推喇奴学房，天天辩论，“从上午11时至下午4时”。根据考古与历史学者的研究发现，以弗所与附近城市的营业时间，在早上11时结束，开始午休。可想而知的是∶早上11时之前，推喇奴在教学，保罗在织帐棚（《徒》20∶34）；到了11点，推喇奴下课休息，保罗却不休息，开始讲解福音直到下午4点，即城市恢复办公营业的时间。 都听见了福音 如每周以六个工作天计算（安息日休息），保罗每天五小时的讲授福音，“这样有两年之久”（《徒》19∶10），则保罗一共花了超过三千小时的时间，在学房里传讲福音。难怪路加记载说∶“在亚西亚的，无论是犹太人或希腊人，都听见了主的道”。 以弗所是亚西亚省的首府，全省的公路都集中在以弗所，如此四通八达，所有省民常有机会到以弗所办事经商、探望亲友、观光采购、观赏表演、礼拜神庙。当他们到了以弗所，听到有一位演说家保罗，每天在大家午休5小时的时间，在学房公开演讲、回答问题。许多人在此空档（无其他事可做），就路过学房，进入聆听讨论。其中必有不少悔改信主的人，他们回到自己的家乡，成立了教会，福音就这样奇妙的传遍了亚西亚省各地，包括歌罗西、老底嘉、希拉波立。《启示录》二至三章所说著名的“亚西亚七教会”，以弗所之外的六教会，很可能就是在此时建立的。 得胜属灵争战 神藉著保罗行了许多神迹奇事，他的手巾或织帐棚的围裙，放在病人身上就可治病赶鬼。这些超常的神迹，使得以弗所的人希奇不已。以弗所的偶像势力颇大，有许多行法术的人。自古以来，以弗所以“邪术咒语”著称，所出版的书刊，通称为《以弗所法术书》，远近驰名。 在以弗所的法师中，也有念咒赶鬼的犹太人，其中有犹太祭司长的儿子们。他们看见保罗行神迹奇事，想东施效颦以敛财牟利，正如在撒玛利亚行邪术的西门。他们模仿保罗奉主的名去赶鬼，但是却败阵而逃。这事使得以弗所全城的人都惧怕起来。信徒中多有人认罪悔改，有行邪术的法师也悔改归主，就把他们的法术书籍拿来在众人面前焚烧，这些书的市价共值五万块银钱（当时一天工资是一块银钱）。 剧场中的暴动 主的道在以弗所大大兴旺，许多人悔改信主，离弃偶像，使得城中制造亚底米神银龛的人，失去不少生意。为首的银匠底米丢耸动众人捉拿保罗，他们拿住保罗的同工，涌进露天剧场。此剧场可容纳两万四千人，是市民集会场所。暴民聚集，有的喊叫这个，有的喊叫那个，大半的人不知为何聚集，只是听说有人对亚底米女神不敬而已。保罗原想进入剧场，向群众解释，但亚西亚的贵族领袖中，有保罗的朋友，差人劝阻保罗不要冒险。 当地的犹太人想要表明与保罗所传的“这道”无关，就推出一位代表，名叫亚历山大来分诉，但是暴民以大声呼叫亚底米，来阻止他的发言，有两小时之久。城里的书记官见势不妙，就出面安抚众人，说明此次集会是无缘无故，被捉的人并无罪行。若有控诉，应循正当法律途径，如此的暴乱无法对罗马上级交代，所以劝告众人立即散去。书记官的宣示，表明保罗与同道是无罪的。如此可见，以弗所的暴乱是偶像势力对福音正道的攻击。 天天是冒死的 剧场中的暴动，结束了保罗在以弗所三年之久的事奉。乱定之後保罗离开了以弗所，往马其顿去。在以弗所的三年，保罗为了传福音遭到许多苦难。保罗自己见证说∶“我是天天冒死的┅┅在以弗所同野兽战斗”（《林前》15∶31-32）；“但我要仍旧住在以弗所┅┅因为有宽大又有功效的门为我开了，并且反对的人也多”（《林前》16∶8-9）。当保罗离开以弗所到马其顿时，回忆说∶“我们从前在亚西亚遭遇苦难，被压太重，力不能胜，甚至连活命的指望都绝了，自己心里也断定是必死的”（《林後》1∶8-9）。 显然保罗与同工在以弗所遭遇的逼迫，是极为严重、面临死亡的威胁。这很可能与亚西亚省当时的政治情势有关。尼禄（Nero）于主後54年10月继位罗马皇帝。他与亚西亚的“方伯”（即总督）西兰尼（Junius Silanus），皆是该撒亚古士督的曾孙。尼禄的母亲亚基帕娜（Agrippina），认为西兰尼是他儿子的潜在劲敌，就叫人毒死他。下毒手的人，是在亚西亚省的皇帝私人代表，贺里司（Helius）和克勒（Celer）。在新任总督到任前的空档时期，这两位就代理总督之职。这也解释了《使徒行传》19∶38所记的∶“若是底米多和他同行的人，有控告人的事，自有放告的日子，也有‘方伯’（原文是复数），可以彼此对告”。此处书记官说的是“方伯们”，一省只有一个方伯，为何用复数呢？很可能是指这两位代理“方伯”。 史家推测∶如同亚该亚省方伯迦流一样，西兰尼在保罗遭到逼迫控告时，依法保护保罗；当他被毒杀之後，政局不稳，仇敌就趁官府应接不暇时，伺机逼迫杀害保罗。所以，保罗是天天冒死的。 为哥林多担忧 哥林多教会是保罗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建立的，他花了将近两年的时间，牧养哥林多教会。哥林多是邪恶淫乱的大城，教会内外面临试探引诱，问题多多。保罗在以弗所的三年中，特别挂心在爱琴海对岸的哥林多教会。首先，他写了一封信给哥林多教会，告诫他们不可与淫乱的人交往（《林前》5∶9-10），此封信的内容很可能有一部分重述在《哥林多後书》的六章14节至七章1节中。 哥林多教会有些人回信给保罗，询问一些难题，寻求他的指引，内容包括∶婚姻嫁娶、祭过偶像的食物、姊妹在聚会时的蒙头、领受圣餐、属灵恩赐的运用、身体复活的性质意义。同时，哥林多教会的革来氏家人，来到以弗所访问保罗，告诉他教会中间有结党纷争。保罗又风闻教会里有人犯了淫乱，也有人互相告状于外邦人法庭，他非常痛心。为了要处理这些问题，他就写了《哥林多前书》。 然而，哥林多教会的问题颇为严重，教会中竟然有人质疑保罗的使徒权炳，批评他的真理教导。于是他必须亲自造访哥林多，当面来处理这些反对势力，这一次的访问，圣经学者称为“痛苦之旅，Painful Visit”（《林後》2∶1；12∶14；13∶1）。看来，保罗此行并未完全达到目的。他的敌手仍然与他当面作对，保罗谦卑的离开哥林多，回到以弗所。他写了一封“严厉的信，Severe Letter”，劝戒他们悔改（《林後》2∶3-4，9；7∶8）。他差遣提多带此信赴哥林多。 在不知哥林多人会如何对待提多、回应此信的情况下，保罗离开了以弗所，准备往马其顿与亚该亚去。保罗到了海边的特罗亚，在此等候提多回来报信，虽然在特罗亚传道的门开了，但是他心里焦急不安，还是辞别了弟兄们往马其顿去（《林後》2∶12-13）。当他到了马其顿时，“身体不得安宁，周围遭患难，外有争战，内有惧怕”（《林後》7∶5）。 终于在马其顿，保罗等到了回程的提多，提多报告说哥林多人真诚悔改，顺服保罗的使徒权柄。这使得保罗欢喜雀跃，他感谢神藉著提多带来的好消息安慰了他。于是保罗在马其顿写了《哥林多後书》给哥林多教会，安慰鼓励他们，并且要他们完成帮补耶路撒冷教会的奉献计划。末了，保罗终于到了哥林多，与他们在主内团聚。 结论∶“就是这样” 保罗在第三次宣教旅程中的重点，是在以弗所的三年。保罗的外在环境遭遇极大的逼迫，为了传福音天天冒死，使他学会了“不靠自己，只靠叫死人复活的神”（《林後》1∶10）。保罗的内在心境也常受到极大的压力，为了众教会日日挂心，使他学会了“主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林後》11∶28-30；12∶9-10）。经历“主恩够用、靠主刚强”的保罗，将福音传遍了亚西亚，复兴了哥林多教会，并写下了《哥林多前後书》。正如路加在《使徒行传》所下的结论∶“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就是这样”（《徒》19∶20）。 教会史话9  大海的那一边 保罗於第三次宣教旅程中，在以弗所服事了约有三年之後，大约是主後56至57年间，他横渡爱琴海来到马其顿，最後在希腊住了三个月（《徒》20∶1-3）。他回顾爱琴海两岸的宣教事工，心中充满了感恩。虽然教会面临逼迫不断，但根基奠定仍可靠主勇往直前。保罗觉得以往的工作已告一段落，需要为基督国度开辟新的疆土。他的眼睛注视地中海的那一边（西区），因为福音尚未临到该地。 以利哩古 保罗在马其顿待了多久，路加并未明说，只说保罗“走遍了那地方，用许多话劝勉门徒”（《徒》20∶2）。很可能保罗是在这段时间到了“以利哩古”传福音（《罗》15∶19）。“以利哩古”是紧邻“马其顿”北边的行省，滨临亚得理亚海，即巴尔干半岛西北地区（现今南斯拉夫与阿尔巴尼亚等地）。也许保罗自己沿著“依格那提大道”（Via Egnatia）进入“以利哩古省”的南区“挞马太”，或许保罗带著提多同行，日後交付提多负责此区（《提後》4∶10说到保罗差提多赴“挞马太”）。 对保罗来说，进入“以利哩古”是其宣教旅程新的一页。他在《罗马书》15∶19提到“以利哩古”时，并未用其希腊名，乃是用其拉丁名。此地语言文化是“拉丁”多於“希腊”。从马其顿省进入以利哩古省，是跨文化的宣教。对於刚完成爱琴海区宣教的保罗，并未志得意满，他体会到在拉丁语区传福音的需要。地中海东区沿岸，福音已被保罗传开；保罗未到之地（埃及与北非）已有他人前去。所以，保罗说∶“如今在这里再没有可传的地方”（《罗》15∶23）。因此，他热切盼望到大海那边的“西班牙”去。 西班牙 西班牙是罗马帝国最古老的行省，完全是拉丁语系的地区。保罗选定西班牙为其宣教工场，他已经思想祷告了好几年。此次以利哩古的宣教行，加深了他要到西班牙传福音的心志。他的宣教策略与决心是∶“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他的异象是∶“未曾闻知　信息的，将要看见；未曾听过的，将要明白”（《罗》15∶20-21）。保罗知道宣教大业不可能独力完成，他需要教会的代祷支持。“安提阿教会”是他三次宣教行的基地，那麽“西班牙宣教计画”的基地与伙伴在哪里呢？罗马是帝国的首都，是拉丁文化的枢纽，又是到西班牙的必经之地。保罗虽然未到过罗马，但是他认识罗马教会的弟兄姊妹们，深信“罗马教会”必能成为“大海那一边”的宣教中心。 教会在罗马的起始 教会是如何在罗马帝国的首都开始的？在主後30年的五旬节时，从天下各方来到耶路撒冷朝圣的人中，有“从罗马来的客旅”（包括犹太人与进犹太教的外邦人，《徒》2∶10）。值得注意的是∶来自欧洲的人，只提到从罗马来的。虽然我们不能确定∶当天悔改受洗的人中，包括从罗马来的人，但是条条道路通罗马，只要教会在地中海沿岸建立，则迟早福音会传至罗马。史家推测很可能在五旬节之後的秋天，在罗马的犹太团体中已经有些人信靠主耶稣，正如大马色已有基督的信徒。第四世纪匿名的解经家“安伯司特”（Ambrosiaster）在其所著《罗马书注释》说∶在罗马的人已经拥抱基督的信仰，虽然他们没有看见大能的神迹，也没有见过使徒。 犹太人在罗马 在主前第二世纪，犹太人已移民到罗马。主前62年庞贝Pompey将军攻下巴勒斯坦後，班师回朝时带回一些犹太人，他们得释放後居住在罗马。於主前59年西赛罗（Cicero）见证，当时在罗马的犹太人众多且势力浩大。历代罗马皇帝对於帝国中的犹太人，给予宗教上的特权。在罗马有不少犹太会堂，其中有一会堂名为“橄榄树”，有些学者推测保罗在《罗马书》11∶16-24以“橄榄树”作比喻，与此有关。当时，若来自东方的移民人数过多时，皇帝会下令驱逐，其中也包括犹太人。驱逐犹太人离开罗马，最著名的一次是主後49年皇帝革老丢（Claudius）在位时，因此亚基拉与百基拉离开罗马，到了哥林多，保罗在那里遇见他们。 关於此次驱逐，史家Dio Cassius所著《史书》记载其原因是∶犹太人数众多，不能硬性下令驱逐，恐生暴乱；於是用迂回策略，禁止犹太人以古礼集会。换言之，禁止犹太人在会堂集会，不啻是驱逐出境。另一位史家Suetonius在《革老丢生平》书中说∶革老丢驱除犹太人离开罗马，是因他们对Chrestus不满，屡次纠众滋事。由於Suetonius是在革老丢去世约七十年後写其传记，所以看到史料中有此名，而误以为Chrestus是当时一犹太党派领袖，其实此名乃是“基督”（Christus）另一写法。看来，亚基拉与百基拉在罗马时，很可能就已经是基督徒，是罗马教会的同工。 希腊史家Thallus是在罗马的自由民，在主後52年写作希腊与亚西亚的历史，在其书中提到主耶稣被钉十架时，巴勒斯坦有惊人的大黑暗。这表明∶主被钉十架的福音事迹，在发生20年之後已经在罗马非基督徒圈子里，成为众所周知的事实。另外，史家Tacitus在其《年》（Annals）记载∶为罗马征服不列颠的名将Aulus Plautius，其妻Pomponia Graecina在主後57年於法庭上被控，罪名是接受“外来的迷信”，理由是∶十四年来，她穿著素服，不参加上流社会浮华宴乐的活动。後来她被判无罪，继续度其馀生，过著离群但受人爱戴的生活。至於她的“外来迷信”，非常可能就是“基督教”，因为在罗马最古老的基督徒墓穴中，有其家族姓氏，甚至有与其同名的子孙。这样看来，在五零年代，基督教已经传入罗马的贵族阶级。 教会在罗马的发展 显然，教会在罗马的发展是非常可观的。因为当使徒保罗在主後57年写《罗马书》时，他说∶“你们的信德传遍了天下”（1∶8），这表示罗马教会是天下著名的。保罗在《罗马书》结尾的问安，所列出的名字将近三十位（16∶3-16）。这些人都是保罗在地中海沿岸各教会所遇见的亲友同工，现在都在罗马教会。其中有安多尼古与犹尼亚，是保罗的亲戚，也与他一同作过监牢，保罗说∶“他们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也是比我先在基督里的”（16∶7）。这两位比保罗先信主，很可能是早期耶路撒冷教会中“说希腊话的犹太人”领袖，在使徒中是有名望的。後来，他们到了罗马，很可能是罗马教会的起始同工。 在名单中，另有一位“在主里蒙拣选的鲁孚”（《罗》16∶13），很可能是古利奈人西门的儿子。《马可福音》是马可在“罗马”写作的，书中提到为主耶稣背负十架的“古利奈人西门，就是亚历山大和鲁孚的父亲”（15∶21）。保罗特别说∶“鲁孚的母亲就是我的母亲”，很可能她曾在安提阿教会里多方照顾保罗。安提阿教会的同工中，有一位“称呼‘尼结’的西面”（《徒》13∶1）。“尼结”是拉丁文“黑”的意思，“西面”是“西门”的更纯正的犹太名。古利奈是非洲的城市，古利奈人的皮肤是黑的，所以，“称呼尼结的西面”很可能就是“古利奈人西门”。他的年纪比保罗大很多，所以其妻待保罗如子，保罗终身难忘。 未了的事 虽然保罗心系西班牙，但是他手上还有一件未了之事。就是收集爱琴海两岸教会的奉献，带到耶路撒冷教会，以帮补当地信徒之需。此圣工对保罗而言，意义非凡。外邦信徒已被耶路撒冷母会接纳“同样得救”（《徒》15章），甚至已经可以“同桌团契”（《加》2章），如果耶路撒冷的犹太信徒接受外邦教会的爱心奉献，则就真是有福同享有难同当，主内一体“同享主爱”。那些割礼派假教师，就再也没有理由说∶外邦基督徒与犹太基督徒，截然不同。 所以，保罗要亲自带著外邦教会的代表，将奉献款项送到耶路撒冷。当他办完此事之後，就可放心远赴西班牙传福音。他热切盼望途中能访问罗马，与他尚未谋面的罗马教会见面，共话主恩（《罗》1∶8-16；15∶14-29）。於是保罗就写信给罗马教会，将此好消息告知他所爱在罗马的弟兄姊妹，此即《保罗达罗马人书》，是最长篇的保罗书信，是他赴耶路撒冷之前，在哥林多（或邻近的坚革哩）写的。 保罗达罗马人书 《罗马书》是一封“宣教士的信”∶在“导言”（问安致意、愿访罗马传福音结果子，1∶1-15）之後，保罗将“福音”作系统性的讲解（1∶16 - 15∶13），因为罗马教会尚未得到使徒的教导。《罗马书》是整本圣经中，对救恩各项真理（预定拣选、恩召、重生得救、相信悔改、称为义、成圣洁、被收纳、蒙保守、身体复活、得荣耀）都提出最详尽完整的说明。《罗马书》的确是整本圣经的指标与路光，人若了解《罗马书》，就能因此而了解全本圣经。 保罗在阐明了“福音”的真义之後，在结论（15∶13-33）中表明他传福音的心声。这位“外邦的使徒”总结其三次的宣教行，谦卑表明∶“除了基督藉我作的那些事，我甚麽都不敢提，只提　藉我言语行为，用神迹奇事的能力，并圣灵的能力，使外邦人顺服”。保罗从耶路撒冷直转到以利哩古，到处传了基督的福音。 启程赴耶路撒冷 保罗离开希腊，原本要直接坐船去巴勒斯坦，但是得知犹太人设计要害他，就改变计画从马其顿回去。他从腓立比坐船，经特罗亚，在米利都会见了以弗所教会的长老，临别训勉，再次表明宣教士的心志∶“我却不以性命为念，也不看为宝贵，只要行完我的路程，成就我从主耶稣领受的职事，证明神恩惠的福音”（《徒》20∶24）。保罗与同工（各教会代表名单，见《徒》20∶4）经海路回到了巴勒斯坦，最後终於抵达耶路撒冷，将外邦教会的奉献善果，面交耶路撒冷教会，完成了见证“教会合一”的壮举（《罗》15∶25-28）。 结语 在耶路撒冷发生了意外，使得保罗要等到三年之後，才能见到罗马教会的弟兄姊妹。至於到“大海那一边”西班牙宣教的时间，更要延後。但是，保罗的宣教心与宣教行，已经显明他真是名符其实的“宣教士”∶领受了从神而来的救恩“启示”，没有违背从天上来的“异象”，遵行向未得之民传福音的“使命”。《罗马书》真是“宣教的书信”，是基督福音的“启示、异象、使命”。今日教会与信徒若忽略启示、违背异象、未遵使命，则真是浪费生命白占地土。让我们效法保罗（因为他效法基督），每一基督徒都成为“宣教士”，每一间教会都成为“宣教会”，传扬福音直到主来！ 教会史话10  神的道却不被捆绑 使徒保罗在主後56至57年间，完成了第三次宣教行後，起程前往耶路撒冷。目的是将外邦教会的奉献捐项，带到耶路撒冷，帮助教会中有需要的圣徒。对保罗而言，这不只是外邦教会帮补耶路撒冷母会，表彰教会合一，彼此相助，更是具有普世禾场丰收的末世意义。 所献上的外邦人 固然，这些外在的捐项是“外邦人的奉献”，然而其内在的属灵意义深远。当保罗在《罗马书》中论及此点时，说∶“叫所献上的外邦人，因著圣灵成为圣洁，可蒙悦纳”，他是表明自己是“作神福音的祭司”，而外邦信徒是他所献上的“奉献”（《罗》15∶16）。“外邦人的奉献”是“所献上的外邦人”之外在可见的记号。外邦人悔改归主，与犹太人同为神的子民，这是旧约众先知的预言（《徒》15∶16-18；《摩》9∶11-12）；而外邦人到耶路撒冷来奉献，这正是旧约《以赛亚书》66∶20与《西番雅书》3∶9-10的应验。《使徒行传》20∶4列出与保罗同行，来到耶路撒冷的各外邦教会代表，意义非凡。 步向耶路撒冷 保罗知道此次耶路撒冷之行意义重大，也深知必会面临许多危险。所以，请罗马教会的弟兄姊妹特别为他向神祈求∶叫他能脱离犹太地不信之人的迫害，所办理之捐项可蒙圣徒悦纳（《罗》15∶30-31）。当保罗的旅程愈来愈近耶路撒冷时，各港口城市的基督徒都劝他不要去，先知亚迦布也预言了保罗在耶路撒冷要遭捆绑，所以众弟兄苦劝保罗不要去。虽然保罗深知捆锁患难在前面等待他（《徒》20∶23；21∶4，10-14），但是他仍然定意要去，因他知道这是神所命定的，所以，他效法主耶稣面向耶路撒冷前行，愿意死在那里（《路》9∶51）。 向犹太人，就作犹太人 保罗到了耶路撒冷，受到雅各与众长老的欢迎。他们劝保罗与四位有愿在身的弟兄，同行“拿细耳人”洁净礼，并且替此四位拿出规费，叫他们得以剃头。“拿细耳”是“分别为圣归主”的意思，旧约律法（《民数记》6章）规定∶人可特别许愿作“拿细耳人”，在一特定期间，不沾染任何与葡萄有关的食物或饮料，不可剪头发，直到离俗的日期满了，献祭并剃头。雅各与众长老的建议，是针对流传的谣言说“保罗叫在外邦的犹太人离弃律法”。 根据约瑟夫《犹太古史》的记载，希律亚基帕一世曾为许多贫穷的拿细耳人，出献祭所需的规费，博得了犹太人的欢心与认同。倘若保罗如此参与“拿细耳人”的洁净礼，帮助此四位贫穷的弟兄遵行律法，就可杜绝谣言。这对耶路撒冷教会接待保罗，以及保罗日後传福音，都可辟谣，不遭犹太人非议。至於对外邦信徒是否会带来负面影响，雅各与众长老重申“耶路撒冷会议”的决议，外邦人不需遵行旧约律法（《徒》15章；21∶25）。 这权宜之计，对保罗来说没有困难，他自己是犹太人，先前也许过“拿细耳人”之愿，在坚革哩剪过头发（《徒》18∶18）。他向犹太人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虽然他不在律法以下，但是为要得律法以下的人，所以向律法以下的人，就作律法以下的人。凡保罗所行的，都是为了福音的缘故，为要与人同得福音的好处（《林前》9∶20-23）。 在耶路撒冷的见证 然而，事与愿违，七日期满，保罗与四位拿细耳人进入圣殿时，从亚西亚省来过五旬节的犹太人，耸动群众捉拿保罗，下手杀他。此时耶路撒冷全城大乱，圣殿区旁的安东尼营楼的罗马驻军，在千夫长率领之下，逮捕了保罗。保罗获准，在营楼台阶上向百姓分诉，见证自己如何归主、领受使命赴外邦传道。第二天，保罗被带到公会受审，引起法利赛人与撒都该人争论。当夜，保罗被羁押在营楼里，主向他显现，对他说∶“放心吧！你怎样在耶路撒冷为我作见证，也必怎样在罗马为我作见证”（《徒》23∶11）。这使得保罗大得安慰，满有确据必定会到罗马，因为主的旨意一定会成就。 卫道与布道 千夫长获悉犹太人要杀保罗的阴谋之後，就立刻派兵护送保罗至该撒利亚，交给巡抚腓力斯看管。腓力斯问明保罗是基利家（罗马行省，不是分封王的属地）的人，就知道自己有权独立审判，不需照会分封王。後来大祭司与犹太领袖，到腓力斯面前控告保罗，但是毫无实据，所以腓力斯就拖延处理，将保罗留在监里。过了两年，腓力斯下任，仍不释放保罗。新任巡抚腓斯都到任时（主後59年），犹太人又来告保罗，仍无实据。腓斯都有意讨好犹太人，保罗就定意要求上诉皇帝该撒。自主前23年（亚古士都当政时期）以来，罗马帝国法律保障公民有权上诉皇帝。既然保罗行使其罗马公民权，腓斯都乐于摆脱此棘手案件，就准保罗赴罗马。後来，亚基帕王二世也来听审，保罗在辩护中传扬福音，劝他与在场之人信主。保罗此篇“卫道与布道”讲章，真是震古铄今。 上诉罗马皇帝 为何保罗要上诉皇帝该撒？显然腓斯都因新官上任经验不足，不熟悉情形，可能会对保罗作不利的判决。然而，保罗并非以自身安危作首要的考虑，凡他所行的都是为了福音的缘故。约在七、八年前，保罗在哥林多时，亚该亚省长迦流不受理犹太人的诬告，容让保罗继续传福音。现在，保罗提出上诉皇帝该撒（罗马的最高法庭），也可能得到有利的判决。若果真如此，基督的信仰就成为帝国中合法的宗教，日後传扬福音，就不怕犹太人捣乱诬告。何况，若是皇帝亲自作堂审理，他就能在辩护中向皇帝与官员传扬福音，正如在亚基帕王面前一样。既然外邦人对福音的反应，优于犹太人，则可期望外邦皇帝的反应会比犹太王亚基帕更佳。 保罗赴罗马 保罗在主後59-60年间坐船往义大利去，由“御营”百夫长犹流解送罗马。犹流很可能是负责地中海运粮与警务（frumentarii）的官员之一（所以他能指挥从埃及亚历山大赴义大利的运粮船）。航行途中遭遇飓风，在海中漂流共14日，其间主的使者向保罗显现说∶“保罗，不要害怕，你必定站在该撒面前，并且你同船的人，神都赐给你了”（《徒》27∶24）。最後，全船的人在米利大（即马尔他）岛上获救。 保罗在米利大岛上共待了三个月，神使用他医治了岛长部百流之父以及全岛的病人，福音在岛上大大传开。这是保罗两年作监以来，首次恢复布道工作。感谢神，在两年冤狱与海中风暴之後，保罗在此重新得力，预备未来在罗马的事工。 後来，保罗与众人搭上另一艘来自亚历山大的船，经西西里，来到义大利的部丢利。部丢利是义大利南部大城拿不勒斯的出海港，他们在此处登岸。从此可沿“ 亚比亚大道（Via Appia）”抵达罗马。此地的弟兄们接待保罗七日，在罗马的教会听到保罗来了，立刻有些人分批出来到大道沿途的亚比乌市（距罗马43英里）与三馆（距罗马33英里）来迎接保罗。保罗看见他们，就感谢神，放心壮胆。 保罗在罗马 保罗终于约在主後60年间到了罗马，获准在“御营”营区旁赁屋居住，有兵丁看守。他可接待访客，但是不能自由行动，手上仍带著锁链（《徒》28∶20）。三天之後，他请了犹太人的领袖来，说明自己上告该撒的原委。他们听了就说∶并没有从犹太来的信件或代表，指控保罗的不是；然而，愿意听听保罗所传的福音为何。所以他们和保罗约定了日子，有许多人到保罗的寓所来，从早到晚听保罗讲说神国的福音。有些信的，有些不信。未散以先，保罗引用《以赛亚书》6∶10，最後说∶“你们当知道，神这救恩，如今传给外邦人，他们必听受”。 《使徒行传》的始终 路加在《使徒行传》的结尾，说∶保罗在自己所租的房子里，足足住了两年。凡来见他的人，他全都接待，“放胆传讲神国的道，将主耶稣基督的事教导人，并没有人禁止”（《徒》28∶30-31）。在路加的眼中，保罗是凯旋得胜的进入罗马城，有弟兄列队迎接他，两年之中他传福音给罗马的人。福音传遍了罗马帝国的首都，并没有人禁止！ 对於巴勒斯坦的人而言，当时的“地极”就是地中海那边的罗马。因为当罗马将军庞贝（Pompey）在主前61年攻下巴勒斯坦时，犹太人著作《所罗门诗篇》（约主前50年写成）称他是来自“地极”。就此而言，福音的确是“从耶路撒冷起，传到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徒》1∶8），直到罗马，没有人能拦阻！ 最高法庭的判决 路加没有告诉我们∶保罗在罗马两年之後的结果。可能他的案件拖延时日或受审终结。当时在位的罗马皇帝尼禄，有否亲自审问保罗？上诉该撒，并非一定是皇帝亲审，也可能是皇帝的亲差大臣代理。根据史家塔西图（Tacitus）的《年》（Annals）记载，尼禄即位时宣布∶他不会像前任皇帝革老丢一样，亲自审理。尼禄在位的前八年（54-62年），通常是交付他人代理；然而，尼禄在主後62年改变作风，恢复亲审。保罗於62年初时，在罗马已住了两年，他的案件又不起眼，看来被尼禄亲审的机会不大。 他的案件羁押两年的原因，可能是太多案件尚未审理完毕，也可能是在等候原告从犹太地前来。可能在原告迟迟不敢出庭（因为并无实据，乃是诬告）过了期限之後，保罗被判不起诉或无罪释放。此为教会历史的传统说法，相当可信。如果保罗在罗马两年後被定罪且处死的话，路加不会故意隐瞒，因为犹太人会大肆渲染以打压基督教，《使徒行传》的读者必会知道。 结论∶ 感谢神，保罗在罗马作监的两年，不但是在寓所里广传福音给许多访客，更是写了四封书信∶《以弗所书》，详论救恩计画的预定与实现；《腓立比书》，细论天国子民的喜乐与见证；《歌罗西书》，高举基督耶稣的超越与丰盛；《腓利门书》，讲述教会生活的饶恕与接纳。此四封书信带给历世历代的信徒，极为宝贵的属灵资产，被通称为“监狱书信”。虽然保罗为这福音受苦难，被捆绑，像犯人一样；但是，此四封书信处处洋溢著得胜凯歌，因为“神的道却不被捆绑”（《提後》2∶9）。   教会史话11  殉道凯歌 使徒保罗因上诉罗马皇帝该撒，约于主後60-61年间抵达罗马。根据路加的记载，他在罗马待了足足两年，他在自己所租的房子，放胆传讲神国的道，传扬主耶稣基督的福音。他先邀请犹太人首领来，然後接待外邦人，向他们传福音（《徒》28∶17-30）。这正是保罗自“第一次宣教旅程”以来，在神的带领之下，所发展出来的宣教策略∶“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後是希利尼人”（《罗》1∶16；《徒》13∶46-52）。 路加并未记载两年之後发生的事情。根据史家优西比乌Eusebius所著的《教会历史》，保罗在两年之後获释（约主後62-63年间），後来他在罗马于尼禄（Nero）皇帝的手下殉道（尼禄死于主後68年）。保罗在主後62至68年间，继续从事宣教与坚固教会的圣工，被称为他的“第四次宣教旅程”。关于保罗在此时期的事奉，我们无法确知其行踪细节。但是，根据现有的资料，可描绘出大体的轮廓。 远赴西班牙 保罗在罗马获释之後，先赴西班牙宣教，这是他长久以来的心愿（《罗》15∶24，28）。根据保罗的“监狱书信”所说，他深信自己会获得释放（《腓》1∶25；《门》22）。所以他获释之後，以罗马教会为基地，远赴“大海的那一边”宣教，是最合理的推论。 早期教会留下的文献，也支持此论点。保罗离世约三十年之後，在罗马的革利免（Clement of Rome）所写的《致哥林多人前书》（约主後95年）中，说∶保罗“在东方与西方传福音，赢得尊贵人士的归信，教导全世界学义，到达西方最远的边界（或他在西方的目标）”（5∶6f）。虽然革利免没有直接提到“西班牙”，但是他是在罗马写此书信，“西方最远的边界”或“保罗在西方的目标”当然是指比罗马更西边的西班牙。第二世纪末在罗马编纂的《穆拉多立正典》书目（第34至35行）也说到保罗从罗马赴西班牙。 後期的事奉 保罗很可能是在主後62至64年间完成西班牙宣教的壮举。根据保罗在“第四次宣教旅程”所写的《提摩太前书》、《提摩太後书》、《提多书》（此三卷合称“教牧书信”，教导提摩太与提多如何牧养教会），我们可以肯定他再次回到地中海东区，在爱琴海两岸从事宣教与坚固教会的圣工。保罗的足迹至少到了下列地点∶革哩底岛（《多》1∶5）；亚西亚省的米利都（《提後》4∶20）、歌罗西（《门》22）、以弗所（《提前》1∶3）、特罗亚（《提後》4∶13）；马其顿省的腓立比（《腓》2∶23-24；《提前》1∶3）；依庇鲁省（希腊西部）的尼哥波立（《多》3∶12）。 教会在罗马 保罗约在主後66-67年间再次来到罗马（《提後》1∶17）。教会此时的处境，已经与前大不相同。大概在保罗于62年离开罗马之後不久，使徒彼得来到罗马。彼得约在63年间，于罗马写信给小亚细亚的众教会，即《彼得前书》。此书信结尾提到当时他与马可都在“巴比伦”（《彼前》5∶13）。从（《西》4∶10）与（《门》24），说到马可当时（61-63年间）与保罗同在罗马；并且当时基督徒称罗马帝国首都为“巴比伦”，（《启》17∶5）即是明证。 《彼得前书》警告基督徒说∶“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不要以为奇怪（《彼前》4∶12）；教会将大遭逼迫，信徒会因承认自己是“基督徒”而受苦。情况越来越恶化，连具公民身份的基督徒，也无法获得罗马法律的保障。 罗马政府与基督教 当主後52年迦流出任亚该亚省方伯时，哥林多的犹太人拉保罗上公堂，指控他所传的基督教是非法的。迦流认为此案是犹太教内部的争论，所以拒绝受理（《徒》18∶12-17）。这表明罗马官员并未区分基督徒与犹太教徒。犹太教是受罗马法律保护的合法宗教，只要“基督教”被视为“犹太教”的分支，就是合法的教派。但是，到了六○年代，情况已经改变，基督教已被罗马政府辨明与犹太教大相径庭。基督教会在帝国全境各处，如雨後春笋迅速增长，大多数是外邦人，且不在会堂聚集，也不受割礼。犹太教徒也与基督徒划清界限。 主後62年，尼禄皇帝与帕派依雅（Poppaea）结婚，皇后帕氏是犹太人之友，显明自此犹太人在罗马宫廷中的势力渐长。根据犹太史家约瑟夫（Josephus）的记载，他于63年访问罗马时，觐见皇后受其款待；罗马史家塔西图（Tacitus）在其《年》记载帕氏死于65年，并未按照罗马习俗火化，乃是按照外国皇家作法土葬。约瑟夫在其《古史》明白指出帕氏是皈依犹太教的外邦人。犹太教势力深入宫廷，又与基督教水火不容，自然造成了罗马政府对基督教的排斥。 罗马城大火 主後64年，罗马城被大火吞噬，原因不明。但是谣言四起，认为是尼禄一手策划的。当尼禄发现民情鼎沸时，深感不安，就立刻寻找代罪羔羊，即基督徒。塔西图在其《年》中记载当时情形。虽然他本人厌恶基督教，但是他知道大火与基督徒无关。他记述∶“尼禄为要遏阻谣言，就嫁祸于群众称之为‘基督徒’的一帮人，以他们为罪魁祸首，以最严酷的刑罚对付他们┅┅。首先，逮捕那些承认自己是基督徒的人；其次，多人被定罪，罪名与其说是‘纵火’，不如说是‘恨恶人类’。他们被处死的过程是被戏弄玩耍∶披著兽皮，被狗撕裂；或绑在十架上被火焚烧，作为夜间照明之用。尼禄开放其花园作为行刑之所在，供民众观赏┅┅。然而，恻隐之心油然而生，因为大家觉得∶这些人被牺牲了并非大众之福，乃是满足一人的暴虐之心”（《年》，XV，44）。 由于基督徒不参加罗马社会的祭拜偶像与淫荡宴乐，又不像犹太人有豁免权，所以受到民众的非议，被冠以“恨恶人类”的罪名。塔西图对此次逼迫的描述，有另一位罗马史家苏东尼司（Suetonius）的佐证。虽然苏氏在其《尼禄生平》书中说∶“刑罚临到基督徒，他们这群人是沈迷于一新奇有毒的迷信中”，但是他毫不保留，直接明说是尼禄纵火焚烧罗马城。革利免在其《致哥林多人前书》说到∶罗马教会遭大迫害，真正原因是世人的嫉妒憎嫌基督徒。他见证说∶极多的选民受到轻慢侮辱，遭到残忍刑罚，为主殉道留下勇敢的见证。 我们可结论说∶在主後64年“罗马城大火”之後，基督教会已经被公开点名为“异端邪教”，政府随时可以找个理由镇压逼迫。革利免在其书中特别提到∶彼得与保罗，两位使徒都在罗马城殉道。 彼得在罗马 使徒彼得原先在耶路撒冷教会，并以耶路撒冷为基地，在巴勒斯坦各地事奉，後来到了罗马。第四世纪教会史家拉克坦提（Lactantius），他在其书《迫者之死》（On the Deaths of Persecutors）说到∶“使徒们分散世界各地传福音┅┅有二十五年之久，直到尼禄执政开始，他们在各省各城奠定了教会的根基。当彼得到罗马之时，尼禄已经是皇帝了”。尼禄是在主後54年登基为皇帝，其前任皇帝革老丢（在主後49年）曾下令驱逐犹太人离开罗马。当新皇帝即位时，是犹太人返回罗马的大好机会，更是罗马教会重组的契机，如果十二使徒之首的彼得，前往罗马坚固教会，当然是再好也不过了。罗马教会追本溯源，是在五旬节信主的犹太人返乡成立的。他们是因彼得讲道而悔改得救的，当然是非常乐意彼得前来带领。 由优西比乌与耶柔米（Jerome）所保留下来的教会传统，说使徒彼得做过罗马教会的主教。如果使徒彼得在主後54至55年赴罗马，带领当地教会的发展，奠定其良好根基；则我们就更容易明白保罗在写《罗马书》时（约主後57年）所说的∶他立志不在基督的名被称过的地方传福音，“免得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罗》15∶20）。 显然，保罗的同工亚居拉和百基拉，後来也从以弗所回到了自己的家乡罗马；因为当保罗写《罗马书》时，他们已在罗马教会，保罗在书信结尾时，首先向他们问安（《罗》16∶3）。 彼得与保罗的殉道 使徒保罗在“第四次宣教旅程”末期又来到罗马，帮助当地教会。所以，罗马教会尊敬他为教会的共同创办者，与彼得同列。当安提阿主教伊格那丢（Ignatius）被政府捉拿，在解送罗马受刑途中，于示每拿写信给罗马教会，求他们不要运用影响力来拦阻其殉道；他在《致罗马教会书》（约主後107年）中请求他们尊重其意愿∶“我不是命令你们，像彼得与保罗那样做”。教父爱任纽（Irenaeus）在其书《驳斥异端》（约主後180年）说到∶罗马教会是“由两位最荣耀的使徒，彼得与保罗”所创立的。当尼禄继续逼迫教会到最後高潮，彼得与保罗双双在罗马殉道。 彼得的殉道，主耶稣早已预言（《约》21∶18-19）。有关彼得倒钉十架的记载，是优西比乌根据教父俄利根（Origen）的记述，保存在其《教会历史》书中。保罗的殉道是被斩首，因其为罗马公民可免受极刑。优西比乌在其书中说到一位罗马教会的长老，名为该犹（Gaius），于主後200年左右宣称∶彼得与保罗的“凯旋纪念碑trophy”，分别立在“梵帝冈山丘（Vatican hill）与“奥司提安大道（Ostian Way）上。“纪念碑”是指明他们被杀殉道或身体埋葬之处。後来第四世纪时，归信主基督的康士坦丁皇帝，在这些纪念碑遗址上建造了“圣彼得教堂”与“圣保罗教堂”。 结论∶高唱凯歌 尼禄的逼迫是极其残忍的，开了罗马皇帝逼迫基督教会的先河。後来的教父特土良（Tertullian，约主後160-225）称之为“尼禄先例（Institutum Neronianum）”；他见证说∶“基督徒所流的血，是生长的种籽”。一粒麦子落在地里死了，就结出许多籽粒。使徒彼得和保罗，并许多在罗马的圣徒，他们在殉道离世时高唱得胜的凯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罗马教会虽然遭遇空前的大逼迫，但是靠主恩典至死忠心，不但没有衰微，反而更加兴旺，成为早期教会的榜样。这正见证了主耶稣的话∶“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它”（《太》16∶18）。 教会史话12  火炼真金 关于耶路撒冷教会，在主後49-50年“耶路撒冷会议”（记载于《使徒行传》15章）之後的发展情形，圣经并无详细记录。主的兄弟雅各是主要的使徒，继续领导当地的教会。虽然他在“耶路撒冷会议”最後发言定案，“外邦人得救不需遵行旧约律法条例”，然而他身为犹太人，继续遵行律法，过禁欲的生活，得众民的喜爱与尊敬，被人尊称为“义者雅各”。特别在信主的犹太人中，对律法热心的有成千上万，雅各是他们的当然领袖。 主的兄弟雅各 雅各的事奉对象与事工处境，可从其著作即新约《雅各书》中，看出特色。《雅各书》是承接旧约先知书的信息，类同“登山宝训”的笔调，指明神子民的生活见证。书中斥责听道不行道、以貌待人、有信心无行为、倚靠自己夸口的人，更是警诫压榨贫穷人的富人。《雅各书》充满了实际生活的教训，教导读者如何面对试炼、得胜试探；讲明真实的“义”，控制舌头，真实的智慧。书中提到这些信奉“荣耀的主耶稣基督”的读者，是参加“会堂”的聚会，有其犹太背景（《雅》2∶1－2）。 雅各特别坚持“真实的信心必定结出行为的果子”，他引用了“亚伯拉罕献以撒”与“喇合接待探子”为例，说明真信心必定是藉行为显明出来。奇妙的是，《希伯来书》11∶17，31也引用这两个例子，说他们是“因著信”而如此行。保罗在《加拉太书》5∶6说，“唯独使人生发仁爱的信心，才有功效”。可见，雅各与保罗所教导的是一致的，因为他们都是被圣灵感动，写出神的话。 保罗与雅各 保罗在外邦人中所传的福音，是“单单因信基督称义，不靠行为”。此消息传到耶路撒冷，遭到“律法主义者”的诬陷，说“不靠行为得救，不就是作恶以成善吗？”。所以，保罗在《罗马书》中回答说∶“这是毁谤我们的人现在说的，并且也有人现在认为我们有这话”（《罗》3∶8，原文直译）。保罗写此书时，是主後57年左右，在第三次宣教旅程将近尾声，要回耶路撒冷之前。可见当时在巴勒斯坦的“割礼派”犹太信徒，仍在谣传诋毁保罗所传的福音。 所以，不久之後，保罗带捐款奉献抵达耶路撒冷，面见雅各与众长老述说宣教见证後，他们对保罗说∶“兄台，你看犹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万并且都为律法热心。他们听见人说你教训一切在外邦的犹太人，离弃摩西，对他们说，不要给孩子行割礼，也不要遵行规条。众人听见你来了，这可怎麽办呢？”（《徒》21∶20-22）。为了让众人知道这些谣言是无中生有，他们就规劝保罗赴圣殿行洁净礼。保罗怀著“向犹太人，我就作犹太人，为要得犹太人”（《林前》9∶20）的心，就照办了。 不料，保罗的圣殿之行，因人造谣他带外邦人进殿，引起了全城暴乱。後来，罗马驻军千夫长逮捕保罗，将他解送至该撒利亚，交给罗马巡抚腓力斯。腓力斯虽知保罗无罪，为要讨好犹太人，就将他拘留在监。两年後腓力斯下任，由非斯都接任。由于保罗上诉罗马皇帝，就被解送罗马，约于主後60年抵达。保罗在该撒利亚作监两年期间，耶路撒冷教会相安无事。一般民众称教会为“拿撒勒教派”，视之为可和平共存的犹太人团体。 雅各殉道 但是好景不常，当主後62年巡抚非斯都死于任内，阿比那斯（Albinus）被任命为犹太巡抚。在他赴巴勒斯坦到任之前，有三个月空档。大祭司亚拿二世（Annas II，又名亚拿努斯Ananus，为新约福音书所提及的大祭司亚拿之子）趁此机会下手除掉雅各。根据犹太史家约瑟夫的记载，亚拿二世召集主持犹太公会“将那称为‘基督’的耶稣之兄弟，其名为雅各，以及另一些人带到公会前。後来，他指控他们违犯律法，吩咐将他们用石头打死”（《古史》，第二十卷，9章1节）。 主後第四世纪史家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书中保存了第二世纪的黑吉西波（Hegesippus，有犹太血统的基督徒作家）有关的详细记述。根据他所说，雅各终身作拿细耳人，其禁欲生活、敬虔祷告、圣殿崇拜，赢得耶路撒冷众民的敬爱，称他为“义者雅各”与“人民保障”。他真诚见证耶稣是“羊圈的门”与“生命之道”，带领了许多犹太人加入“拿撒勒教派”团契聚会。不但如此，他常常跪著为耶路撒冷与以色列民祷告，以致其膝盖表皮变得如骆驼膝盖之坚硬。连他被石头打死之时，也正在为逼迫他的人祷告。所以，黑氏认为耶路撒冷後来遭难被毁，就是“义者雅各”被谋杀殉道所导致的直接报应。 大祭司的阴谋 大祭司亚拿二世与其党羽为何要对付雅各呢？亚拿家族是撒都该派的祭司家族，靠拢罗马的势力。很可能他们担心“弥赛亚运动”的蓬勃发展，会成为政治势力，引发罗马帝国的武力镇压，而导致犹太人灭亡。所以，要先下手淫除异己，这是亚拿家族的一贯策略，大祭司该亚法（亚拿的女婿）要除掉主耶稣的阴谋，也是如此（《约》11∶47-53）。亚拿二世下手除灭“拿撒勒派”教会领袖雅各的原委，不过是萧规曹随罢了。 按照法律，犹太公会无权执行死刑。罗马巡抚阿比那斯到任後，对亚拿二世违法擅自作主，非常生气。犹太王亚基帕二世，为讨好新官上任的阿氏，就立刻将亚拿二世撤职。至于“拿撒勒派”的领袖继任人选，优西比乌根据黑吉西波记载，说∶经过一段时间之後，由雅各的堂兄弟西面（Simeon）继任领袖。西面是革罗巴的儿子，而革罗巴是约瑟（雅各之父）的兄弟（《约》19∶25）。据说，西面活到罗马皇帝特拉兼（Trajan）在位期间（主後98-117），年老为主殉道。 苦难逼迫的加剧 雅各领导的“拿撒勒教派”受到极大打击。这些犹太基督徒，其中不少人热心律法，现在看到连雅各这麽虔诚信主的人，都受害惨死，心中起了摇动。他们觉得所信的弥赛亚主耶稣，已经离开这麽久了，目前尚无迹像显示　会荣耀大能的再来，为　的子民伸冤。　预言圣殿将要被毁，然而圣殿安然屹立在此，并且每日的献祭频繁不断。大祭司领导的祭司长们敌视教会，认为教会是异端。因这些信徒所遭遇的逼迫太大，就怀疑当初离开犹太教是否上算。 不仅是耶路撒冷的拿撒勒派信徒，在当时面临这样的试探逼迫；在其他城市的犹太基督徒，也面临日渐加剧的同样逼迫。在信心低落与迫害升高的情况下，他们考虑回到犹太教的怀抱，不再继续为主受苦。其实，雅各在生前所写的《雅各书》已经反应出犹太人基督徒遭受逼迫的苦况，他鼓励散居各地“落在百般的试炼中”的信徒，都要以为大喜乐，因为“信心要经过试验，就生忍耐”（《雅》1∶2-18）；靠主忍耐等候主来，在苦难中要祷告，帮助失迷的弟兄回转（《雅》5∶7-20）。 致希伯来人的信 有位具犹太背景说希腊话的教会领袖（可能是在雅各殉道离世之後），写了一封长信，给处在苦难逼迫中的犹太人信徒，坚固那些动摇了的基督徒。主耶稣再来的日子迟延了吗？他们应当欢喜快乐，“因为还有一点点的时候，那要来的就来，并不迟延”。第一要紧的，他们要敌挡试探，绝不可重回犹太教里去，这是背叛真道，故意沉沦，再也没有救法。因为他们早已知道∶除主耶稣以外，别无拯救，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名，我们可以靠著得救。 此书信提醒、警告读者∶要回去犹太教？这不仅是背叛真道，更是愚昧糊涂。“犹太教”系统虽然外表冠冕堂皇，仍具吸引力，但是只是没有实体的影儿。主基督已经为　的子民，献上一次永远的赎罪祭；现在圣殿祭坛上每日所献的祭，已失去意义。旧约祭司制度也同样失效了，耶路撒冷的大祭司已经废去了；因为主基督是　子民的大祭司，已经升入高天在天上的圣所，履行其永远常存的大祭司职任。我们既然靠著　来到了天上圣所，为何要留恋地上的圣所呢？我们靠著更美的大祭司主基督，可以进入至圣所，为何要羡慕在地上圣殿外院的献祭呢？总的来说，地上的耶路撒冷圣殿及其有关的献祭制度，已经废弃，要归回犹太教，实在是愚昧至极。 四十年将尽 此封书信即是“新约”中的《致希伯来人书》，简称《希伯来书》。作者在书中引用《诗篇》95篇7-11节，呼吁读者∶“你们今日若听　的话，就不可硬著心”，像他们的祖宗“在旷野惹　发怒，试探　的时候一样有四十年之久”（以色列人出埃及後，至进迦南之前，在旷野漂流四十年）。作者提醒他们∶主耶稣死里复活升天（约主後30年），至今（靠近主後70年）将近四十年了。主基督自己论到圣殿将要毁坏时，不是说过∶“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太》24章）。时候快到了！圣殿被毁的时间，迫在眉睫。为何还要回到以圣殿为中心的犹太教呢？作者更进一步严重提醒∶有一天，一切物质界“受造之物都要挪去，使那不被震动的常存”；我们已经得到“那不能震动的国”。最要紧的是，我们在基督里所得的，远超过我们在世上所失去的或将要失去的。世上的一切都要过去，“耶稣基督昨日今日，直到永远，是一样的”。 结论 《希伯来书》的信息，真是何等宝贵，不但安慰了当时各地的教会，也预备了巴勒斯坦基督徒，面对接踵而来的圣地浩劫。他们经历了主後70年的耶路撒冷被罗马大军攻陷，圣殿被毁，犹太教圣殿制度彻底瓦解。从此，“割礼派”律法主义者失去了说服力，不能再危害教会。《希伯来书》也成为历世历代在苦难逼迫中基督徒的极大鼓励；并且使得我们明白旧约与新约的一脉相传，更认识了主耶稣基督是整本圣经的中心，神与人之间最终的启示。   教会史话13  圣地浩劫 主的兄弟雅各于主後62年殉道之後，巴勒斯坦的局势愈来愈动荡不安，直到66年犹太人叛变，引发圣地浩劫。根据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记载，在62至66年间，耶路撒冷教会得到启示，知道浩劫将至，就带领信徒离开将亡的圣城，逃难至约但河东的帕拉（Pella）。 离开耶路撒冷 帕拉是约但河外低加波利（十邑）的城市之一。到了第二世纪时，此地有位出名的护教士Ariston of Pella。优西比乌很可能是根据他的著作获得史料。犹太史家约瑟夫的记载∶在帕拉与当地其他外邦城市，都发生犹太人与外邦人的冲突。可见，当时基督徒避难至约但河外人口较少地区，这是事实。圣地遭浩劫，教会逃难到山区旷野，也正是圣经早就预言的（《太》24∶15-16；《可》13∶14；《启》12∶14）。 当然，也有许多基督徒离开耶路撒冷，留在犹太地。另有些犹太信徒避难至埃及。埃及与约但河外後来成为“以便尼派（Ebionite）”的两大中心。以便尼派是一犹太人信徒团体，以犹太主义（爱色尼派等）混合基督教信仰，否认基督的永恒神性，是异端信仰。他们延续至第七世纪回教兴起时，就消失无踪了。 迁徙至亚西亚省 在巴勒斯坦的基督徒，也有些移民至小亚细亚的亚西亚省，其中不乏当时的知名之士。後来，亚西亚的基督徒，引以为荣的指出这些圣徒的坟墓所在。优西比乌记载∶使徒约翰的坟墓被指出是在以弗所。明显的，这些迁徙至外邦城市的犹太基督徒，看到当地信徒生活的松散放荡，必定加以规劝指正。约翰写作《启示录》给亚西亚的七教会，指出尼哥拉一党与其他人的恶行，正是对教会及时的谆谆告诫。 另外，“传福音的腓利”及其女儿（《徒》21∶8-9）的坟墓，是在弗吕家的希拉波立。腓利原来住在该撒利亚，显然该撒利亚的信徒团体与腓利一同迁徙至亚西亚省。因为该撒利亚的动乱，使得基督徒无法安居。 该撒利亚的变局 使徒保罗在该撒利亚坐监两年（主後58-60）时，对于当时该城中犹太人与外邦人所起的冲突，必定知晓。该撒利亚是外邦人的城市，但是因为希律王是创立此城的人，所以给予犹太人特别的权利。因著这些特权之争带来暴乱，当时巡抚腓力斯必须带兵介入平乱，结果不利犹太人。情事继续恶化，腓力斯只有将双方代表送至罗马，请尼禄皇帝裁决。尼禄的裁决，偏向外邦人，不给予犹太人再有特权的机会。此後，外邦人有恃无恐，寻找各样机会对付犹太人。 尼禄的裁决，显示罗马帝国先前对犹太人的宽待政策，已经转变。主後65年弗勒瑞（Gessius Florus）继任罗马巡抚，驻节该撒利亚。此人贪得无厌，收贿行事众所周知。犹太史家约瑟夫记载∶有一次外邦人公然挑衅侮辱犹太会堂，犹太人上诉弗氏，献金八个他连得银子，请弗氏伸张正义。弗氏收了献金，但是对犹太人的诉求，置之不理。总之，该撒利亚的连串事件，乃是犹太人後来叛变的重要因素之一。 犹太人叛变 在巴勒斯坦的犹太人，对罗马的统治愈来愈感到不满，憎恨之心与日俱增。巡抚弗勒瑞实在是罪魁祸首。他不顾怨声载道的犹太民情，竟然强行掠劫圣殿府库，收刮十七他连得银子，美其名为帝国所用。于是犹太人起而抵抗，暴动示威。弗氏采高压手段对付，不分青红皂白逮捕民众领袖，处以十字架极刑。百姓热血沸腾，展开“犹太人叛变”的序幕。虽然犹太王亚基帕二世（统领巴勒斯坦北部与约但河外）立刻介入调停，劝导民众顺服罗马，但是徒劳无功。 後来，圣殿守殿官以利雅撒（Eleazare）劝服祭司们，停止每日为罗马皇帝的献祭，表明与罗马正式决裂。反对罗马的激进分子势力愈来愈大，耶路撒冷的撒都该人（由祭司长领导）中庸派见情事不妙，就请犹太王亚基帕二世帮助。虽然亚基帕王派兵援助中庸派领袖，但是无法挽回局势。到了主後66年9月，激进分子掌控耶路撒冷全城，除灭城中的罗马驻军。此外他们还掌握了加利利、约但河外一部分、以及南地的东半部。 奋锐党的起源 约瑟夫记载这些激进分子是“奋锐党（Zealots）”。关于“奋锐（Zeal）”此词的本意是“热心”，“奋锐党人”是指“热心犹太信仰，不惜用武力以争取独立的革命斗士”。关于“奋锐党”的起源，可追溯自两约之间“马客比家族”领导的独立运动。 一般认为“奋锐党”的组织成形于主後6年，当时犹太地的分封王亚基老被罗马罢黜之後，犹太地被改为罗马行省，派巡抚治理，受叙利亚总督节制。当年叙利亚总督居理纽下令人口普查，来决定犹大省当缴纳给帝国的税金。加利利人犹大（Judas the Galilean），与法利赛人撒督克（Sadduk）联手，带领一批人起来叛变。他们认为神的百姓纳税给外邦君王，是大逆不道，唯有神是犹太子民的君王。後来兵败被杀。此事就是犹太公会领袖迦玛列所提及的∶“报名上册的时候，又有加利利的犹大起来，引诱些百姓跟从他；他也灭亡，附从他的人也都四散了”（《徒》5∶37）。 约瑟夫称此犹大为“第四党派”的创始者，即在“法利赛人”、“撒都该人”、“爱色尼人”之外的团体“奋锐党”。此新成立宗派特色是，强调“神治”到一地步，主张不可效忠外邦帝王为犹太人的君主，反对纳税给罗马皇帝。《福音书》记载主耶稣在圣殿里，被人设计询问∶“纳税给该撒，可以不可以？我们该纳不该纳？”（《太》22∶15-22；《可》12∶13-17；《路》20-26），奋锐党人的诉求正是此问题背後的关键。奋锐党人与法利赛人的神学信念，一般说来是相同的。不同之处在于∶法利赛人愿意忍耐，服在外邦统治之下，等候神的时候来到；奋锐党人则认为必须采取主动，以武力抗暴，来配合神的计画。 奋锐党的得势 虽然加利利人犹大兵败被杀，但是奋锐党的势力在民间仍在发展中。甚至十二使徒中，也有一位被称为是“奋锐党的西门”，表明他在跟随主耶稣之前是有奋锐党的背景。主後46年，加利利人犹大的两个儿子，雅各与西门又再度起义，但兵败被俘，被当时罗马巡抚处以十架死刑。二十年之後的“犹太人叛变”（66年），犹大的另一子（或孙子）米拿现也扮演重要角色。 然而，“犹太人叛变”在其他地方却招致了“反犹太”的动乱屠杀。在撒迦利亚的犹太人几乎被消灭竟尽，大马色与亚历山大也发生类似的暴动。罗马巡抚弗勒瑞无法控制局面，所以其上司盖鲁斯（Cestius Gallus，罗马派驻叙利亚的总督）挥兵南下，带领第十二军团与其他部队，进攻耶路撒冷。他看到自己兵力不足，无法攻下耶路撒冷，只有知难而退。在撤军途中遭到奋锐党人伏击，损失惨重。此次战役，犹太人得胜，带来乐观的假像，奋锐党人认为罗马人无法阻止犹太的独立。 罗马的变局 虽然罗马帝国内部有不少问题，巴勒斯坦又远在东方，加上尼禄皇帝的昏庸，但是其组织根底仍是强大。骁勇善战的将军维斯帕先（Vespasian）被尼禄任命为平定巴勒斯坦的指挥官，率领大军东来。主後67年，他先碾平加利利的叛变。原为加利利的奋锐党指挥官约瑟夫（Josephus）投降罗马，成为维氏的朋友与助手，还来写下名著《犹太战史》，记载犹太人叛变的前因後果与过程细节。维斯帕先沉著率军逐步平定比利亚、犹太地西部、以土买等地，收复耶路撒冷在望。 维斯帕先在主後68年初夏，领军迫近耶路撒冷。这时传来尼禄皇帝之死的消息。自68年初，温戴克（Windex）在高卢叛变以来，罗马已经陷入内战，尼禄自杀死于当年6月9日。接下来的一年半载动荡不安，三位皇帝轮番上座，皆是暴乱结束。维氏与其子提多，先在该撒利亚保存实力，缓兵一年静观其变。 等到69年6月，维氏恢复军事平乱，除了耶路撒冷与三处要塞（希律堡、马赛大、马卡瑞）之外，巴勒斯坦全地已在他的掌握之下。7月，维氏在亚历山大被拥戴为罗马皇帝，在巴勒斯坦的军队立刻响应；接著，小亚细亚与希腊半岛的军队全表支持。当拥护维氏的部队攻下罗马，维氏就起身赴罗马，将巴勒斯坦的兵权，交给其子提多。69年12月，维氏军队攻入罗马，结束了城内的动乱浩劫。《启示录》中所说到的“大巴比伦的倒塌”（13∶3∶17∶8，11）可能隐射此时期罗马城的破败。 圣城浩劫 罗马的内乱，使得奋锐党人暂时得到纾解。但是在这段期间，占据耶路撒冷的奋锐党人，也发生内讧，成为三雄争权各拥地盘（城内，圣殿外院，圣殿内院）的局面。提多于70年4月开始围攻耶路撒冷，到5月时，圣城一半落入罗马军人手中。提多招降，但奋锐党人断然拒绝，继续抵抗。7月初，俯视圣殿区的安东尼堡遭猛烈攻击，7月17日圣殿的每日献祭止息。从马客比洁净圣殿（主前165年）以来，每日不断的献祭终告停止，这对奋锐党人的士气，实在是很大的打击。 罗马人继续挺进，到了8月8日，圣殿区失守，圣殿被焚烧。到9月底，城中的抵抗势力完全被消灭。圣殿被焚毁时，金子从屋顶上熔化流入用大石块所筑的石墙缝中，罗马士兵就推倒石墙撬开石块，以取得其间的金箔。这完全应验了主耶稣在“橄榄山讲论”所预言的∶“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太》24∶2）。 根据约瑟夫的记载，提多原想留下圣殿免于遭毁，但是无法控制其手下军兵的报复心态。然而，根据塔西图的《史记》（Sulpicius Severus所保存下的片段），是提多蓄意倾覆圣殿∶提多召开幕僚会议，决定是否要摧毁圣殿；多人认为留下圣殿，可显示罗马的宽宏大量，若摧毁此名胜古迹，则会使罗马遗臭万年。但是，其他人（包括提多自己在内）持相反意见，认为摧毁圣殿，可彻底消灭犹太教，也可消灭基督教，因基督教是以犹太教为根基发展出来的，根基若毁，则基督教也必易于消散。 无论提多是何居心，毫无疑问地，不少人想摧毁犹太教与基督教。但是，他们大失所望。圣殿虽然被毁，犹太教仍然存留，基督教会彻底摆脱犹太教的阴影。在罗马大火（64年）时，尼禄与罗马政府，已经清楚区分基督徒与犹太教徒的不同，选择基督徒为嫁祸对象。然而在巴勒斯坦，因基督徒几乎全是犹太人，所以不易划分。但是主後70年圣殿被毁与献祭制度彻底结束，从此以後，基督徒与犹太教彻底分道扬镳。 结论∶ 耶路撒冷被毁，因为地上的耶路撒冷和他的儿女都是为奴的（《加》4∶25）；圣殿消失，因为人手所造的圣所，不过是真圣所的影儿（《来》9∶24）。天上的耶路撒冷才是我们的母亲，才是教会的居所与永远家乡（《加》4∶26；《来》11∶15-16；12∶22-24）；主耶稣才是神与人同在的所在，我们敬拜事奉的中心（《约》1∶14；2∶18-22）。 主耶稣说∶“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太》16∶18）。罗马帝国虽然征服了地上的耶路撒冷，但是却不能胜过教会。主基督的教会靠主得胜，从主後70年耶路撒冷被毁起，在历史上展开新的一页，继续拓展直到地极，作主的见证。 教会史话14  方兴未艾 主後70年，耶路撒冷在罗马将军提多围攻之下终于失陷。圣殿被毁之後，虽然大势已去，奋锐党人却继续零星抵抗。奋锐党人最後集结在死海西岸的玛撒大堡，宁死不屈。直到73年4月15日，他们960人集体自杀，才正式结束“犹太人叛变”之战。根据犹太史家约瑟夫的记载，整个战争（66-73年）犹太人被杀超过百万人，被俘虏者约十万人。 犹太教的重整 圣殿被毁之後，整个以圣殿为中心的献祭制度，也随之瓦解。撒督该人的祭司家族烟消云散；犹太人最高权力所在的公会，也中辍停摆。犹太教重整重建的重任，就落在民间的法利赛人身上。他们集结在犹太山地西部的城镇詹尼亚（Jamnia），以此为总部，重组新的公会，作为日後发展的领导中心。当然此公会不再有大祭司与祭司长，乃是由拉比们组成。当时的主要领袖是撒卡的儿子约哈难（Yohanan the son of Zakkai）。 约哈难是法利赛人希列学派的拉比，希列学派（与沙麦学派对立）的特徵是自由宽松解释律法。根据犹太拉比传统，约哈难是耶路撒冷遭围攻时，藏在棺材中逃出圣城，被领到罗马将军维斯帕先（Vespasian）面前。他与犹太史家约瑟夫一样，认为维氏将是天下之主，预言维氏会成为罗马皇帝，也预言耶路撒冷被毁。在爱国的犹太人眼中，约瑟夫是叛徒（因投靠罗马敌营），而约哈难仍是受人尊敬的拉比。 约哈难在浩劫结束之後，得到提多将军的默许，在詹尼亚重整旗鼓，重组“公会”。犹太地已变成罗马行省，犹太人公会也不再享有先前自治的权利。既然圣殿与献祭制度已不复存在，犹太教信仰生活重心，已经转移至各地的“会堂”。新的“公会”延续犹太人的民族意识，仍是犹太人的最高权力中心。各地的“会堂”顺服“公会”的领导，以维系犹太教的大一统。 犹太教驱逐基督徒 犹太教在各地愈来愈感受到基督教会所带来的威胁，特别是不满犹太人基督徒出入会堂，要与之划清界限。约主後90年时，“公会”已经有效的将基督徒逐出会堂。当时“公会”的议员小撒母耳（Samuel the Less）改编“会堂每日颂赞祷文”，内容加入对这些人的咒诅。在埃及开罗所发现的“会堂祈祷书”（约主後90年代），其中如此说∶“对于叛教者，让他们没有任何盼望；求主在我们的日子拔除骄傲的国度；让拿撒勒派与异端，瞬间湮灭；让他们从生命册上除名，不在义人的会中。使骄傲者降卑的主阿，你是应当称颂的。”文中的“拿撒勒派”是指基督徒，“异端”是指其他不为“公会”认可的教派。 此修订的祷文是由“公会”所授权，要各地的“会堂”采用的。当会堂每次聚会时，都要诵读此祷文；而犹太人基督徒参与诵读祷文，至此必是静默不言，就被认出是基督徒而被逐出会堂。“犹太教正统”的发展，是在主後70年才开始的。因为在圣殿重建至被毁的期间，犹太人的信仰生活是复杂多元的，许多党派并存（例如撒督该人、法利赛人、爱色尼人等）无正统标准。换言之，主後70年之後，在法利赛人拉比们带领之下，犹太教正统与基督教会分道扬镳。 公会的闭关自守 在詹尼亚的公会，也制订会堂使用的犹太教圣经正典书目，他们只承认旧约39卷为正典。拉比们明说其他希伯来文或亚兰文的著作（称为gilyonim）不是圣经。他们也不接受基督教会的新约书卷为圣经，他们定罪这些基督徒的书卷。他们对新约圣经的敌意，正显明基督教会的蓬勃发展，甚至有些拉比也倾向于福音的教导。 公会也统一对旧约经文的翻译与解释。由于外邦人基督徒喜爱《七十士译本》（旧约的希腊文译本），用来向犹太人见证主耶稣；犹太人认为必须另起炉灶翻译旧约为希腊文，以取代《七十士译本》。所以，後来的《亚居拉Aquila译本》与《提尔多先（Theodotion）译本》，都规避《七十士译本》中被基督徒护教士使用的译文。 会堂中原来每日诵读的“十诫”也取消，免得助长基督徒的说法“十诫律法是有权威，而口传律法无权威”。有关基督徒解释为“弥赛亚经文”篇章（例如《以赛亚书》中的“仆人之诗”第四段），也从会堂的读经日课中挪去。拉比们的解经，刻意排除基督徒所乐用的“弥赛亚式解经”。所以，同样的旧约圣经，犹太教的拉比从那时至今所发展出来的解释，竟是如此闭门造车，正如使徒保罗所说∶“他们的心地刚硬，直到诵读旧约的时候，这帕子还没有揭去。这帕子在基督里已经废去了。然而直到今日，每逢诵读摩西书的时候，帕子还在他们心上”（《林後》3∶14-15）。 主後73年之後 “犹太叛变之战”结束之後，有些犹太人返回耶路撒冷定居。罗马政府并未禁止犹太人在此定居或崇拜。根据伊皮芬尼（Epiphanius）的记载，罗马皇帝黑德良（Hadrian）在其任内初期，曾亲访耶路撒冷，看到七间弱小的会堂与一间小教会。然而，耶路撒冷再也不是犹太人基督徒的中心。在加利利的基督教会，在主後73年之後继续发展，由主耶稣家族後裔继续带领。 罗马政府对巴勒斯坦的管制，日益加严。犹太人原先要纳给圣殿府库“丁税（人头税）”。二十岁与以上的成年男子，每年每人要缴交半舍客勒（约两日工资）。福音书记载主耶稣与彼得从鱼口得税银，纳丁税避免绊倒人（《太》17∶24-27）。圣殿被毁之後，皇帝维斯帕先（Vespasian）定规犹太人，从70年起，将此税缴交在罗马的丘比特神庙的府库。维氏更将徵税范围扩大（原是二十岁与以上的男丁），女性也不能免除，从三岁起人人都要缴此丁税。 根据第三世纪史家狄奥卡西（Dio Cassius）的记载，维氏是向帝国全境中，遵行祖先律法的犹太人徵收此税。其中也包括一些犹太人基督徒，有些可能豁免。但是，到了皇帝窦米田（Domitian）时，他将徵收范围再扩大至“凡受割礼之人”与“皈依犹太教的外邦人”。窦米田曾命令一年龄九十岁的老人，当众脱衣以显示他是否受过割礼，是否该缴纳此“犹太人税”。此次的扩大徵税，极不合理又导致诬陷密告，後来的皇帝纳瓦（Nerva）将之撤销。 第二次犹太叛变 犹太人在罗马帝国中受到歧视与不公的待遇，所以在各地也有些抗争。在利比亚、埃及、赛浦路斯等地，发生过严重的暴乱。最後也是最大的叛变，是在131-135年间在巴勒斯坦所发生的“第二次犹太叛变”。 当时的皇帝黑德良酷爱希腊文化，想要将耶路撒冷变成希腊化城市，于是下令禁行犹太人的割礼，引发了此次犹太叛变。便科西巴（Ben-Kosebah）在巴勒斯坦揭竿起义。当时的犹太拉比阿奎巴（Aqiba）拥护他为弥赛亚，称他为“星之子（Bar-Kokhba）”，即巴兰所预言的“有星出于雅各”（《民》24∶17）。犹太人群起跟随他。但是犹太人基督徒深知他是冒名假货，所以不承认他是弥赛亚。因此，招致犹太人的记恨，认为基督徒是背叛祖国的。 此次犹太叛变的规模十分庞大，所以，罗马调派两大军团增援已驻扎在巴勒斯坦的两大军团。其中的第26军团全被消灭。皇帝黑德良见势不妙，调兵遣将，甚至将驻不列颠的总督塞维如（Julius Severus）调来巴勒斯坦。罗马军队避免与犹太人主力作战，采取分别包围，各个击破的战略。此战略成功，成千上万的犹太人死于围城之後的饥荒。狄奥卡西记载，罗马军队共摧毁了985个据点与50个堡垒。 耶路撒冷于134年被罗马军队攻陷，犹太人继续抵抗。135年，最後一座堡垒贝塔尔（Bettar，位于耶路撒冷西南）陷落。许多犹太家庭逃至死海西边的旷野洞穴，罗马军队就在洞穴的入口驻兵把守，以防止他们逃脱。第四世纪的耶柔米（Jerome）也提到此事。1960年代的考古挖掘，找到了一些家庭的遗物与堆积的死人骨头。其中也发现了领袖“星之子”十五封书信。 此“第二次犹太叛变”于135年被彻底平定。黑德良将耶路撒冷重建为外邦城市，改名为Aelia Capitolina，禁止犹太人进入。多年之後（最早可证的日期是333年）犹太人获准返回时，圣殿遗址只有圣殿区西面的墙部分存留。犹太人在此哀哭怀古，因此称为“哭墙”直到今日。 十二使徒的脚踪 关于十二使徒的脚踪，新约圣经记载的不多，只提到两位的结局∶卖主的犹大，与殉道的雅各。犹大卖主求荣，本为灭亡之子（《约》6∶7-71；12∶4-6；17∶12），後来畏罪自杀，吊死于田间（《徒》1∶16-20），其职位由马提亚递补。西庇太的儿子雅各，于主後44年被希律王处死，首尝殉道苦杯（《徒》12∶2）。其他使徒的结局，圣经并未提及。他们必定是遵行“大使命”，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 根据早期教会留下的传说（虽然有些并无实证），我们可略知大概的情形。“彼得”约在皇帝尼禄在罗马逼迫基督徒时（约66年），与保罗一同殉道；保罗被斩首，彼得则是自己要求倒钉十架，因觉得自己不配与主一样。“安得烈”据说是到“食人族”之地（现今的苏俄），并赴小亚细亚（土耳其）与希腊宣教，并被钉十架殉道。“雅各”在耶路撒冷殉道。“腓力”可能是赴北非的加太基，後来到小亚细亚，曾带领总督夫人归主；总督大怒，将他逮捕钉他十架，于西拉波立为主殉道。 税吏“马太”写作了《马太福音》，在波斯与衣索匹亚传道，据说是在衣索匹亚遭人刺死，为主殉道。“多马”向东行到达波斯传道，并赴印度，建立印度教会，据说有可能他由西藏入中国宣教，最後是在印度殉道（据说是遭四位士兵用枪刺死）。“巴多罗买”据说是与“多马”一同赴印度，後来回到亚美尼亚（中亚），又到衣索匹亚与阿拉伯南部传道，为主殉道。 “亚勒腓的儿子雅各”，在叙利亚宣扬福音，约瑟夫记载说他是被石头与棒打而殉道。“达太”据说是在中东的艾迪撒宣道。“奋锐党的西门”传说是在波斯、埃及、加太基、不列颠等地宣教。“马提亚”据说是与“安得烈”同赴叙利亚宣道，後来遭火刑殉道。 “约翰”是一般认为唯一活到年老而离世的使徒。他後来从耶路撒冷移居至以弗所，牧养教会传福音，也负责照顾主的母亲马利亚。在九零年代皇帝窦米田逼迫教会时，约翰被放逐至拔摩海岛，写下了《启示录》。此外，他还写了《约翰福音》与《约翰壹、贰、参书》。 结论∶ 虽然十二使徒相继离世，教会又处于受逼迫的状态，但是主基督在建造　的教会于磐石上。教会是被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上，有基督耶稣自己为房角石（《弗》2∶20），所以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她（《太》16∶18）。在《启示录》的异象中，圣城新耶路撒冷的城墙，有十二根基，根基上有羔羊十二使徒的名字（《启》21∶14）。主基督透过先知与使徒所传的圣道（即写成的圣经）为教会奠定了发展的唯一根基。主基督在建造　的教会，教会靠著复活的主，完成在第一世纪的使命，方兴未艾蓬勃发展。   教会史话15  世界不配有的人 在主後70年攻陷耶路撒冷的提多（Titus）将军，于79年继承父亲维斯帕先（Vespasian）之王位，成为罗马皇帝。两年之後驾崩，因无子继承，由其弟窦米田（Domitian）出任罗马皇帝。窦米田执掌此至高无上的皇权，共15年之久。维斯帕先的功业彪柄，被尊封为“世界的重建者”，因他结束了尼禄死後内战群雄割据的乱况。提多的才情出众，广得其臣民的敬爱，也被尊为“人类的至爱”。他们两位都是死後被其臣民尊封为神，如同凯撒、亚古士督、革老丢在死後也获此殊荣。 然而，窦米田并未等到死後，才加入封神榜，他认为自己在生前就应被封为神。他给自己加上的封号是“我们的主与神”。当然，这是他等不及死後，事实上他也等不到。因为在他死後，他的臣民拒绝让他加入封神榜。窦米田不像其父与兄广得人缘，他的闷闷不乐个性，与提多的和蔼亲切，形成尖锐对比。他在任期後半段，猜忌之心越来越重；他知道在罗马元老院中有其敌人，就先下手除灭一些元老院中的反对党。 窦米田的逼迫 在窦米田疑心之下诛灭的众人中，有几位值得特别注意。其中最杰出的，是他的堂兄弟克理门（Flavius Clemens），主後95年担任罗马执政官。克理门的妻子窦米提拉（Domitilla），是窦米田的外甥女。狄奥卡西（Dio Cassius）的《史记》书中记载∶克理门与其妻，因“无神论”（指不信罗马神明）的罪名被交付审判，也有许多人沦入犹太教而被以此罪名定罪。克理门与一些人被处死；另有些人家产充公；窦米提拉被放逐海岛。克理门与窦米提拉的案件，最惹人注目，因为他们与皇帝窦米田的关系，是如此亲近；事实上，窦米田早已指定他们的两个儿子为王位继承人。这两个孩子的後来遭遇不详，从历史中消失了。 克理门与这些人被定罪的罪名，实在是耐人寻味∶“犹太教与无神论”。窦米田镇压犹太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他抽犹太人重税，对改信犹太教者课以重罚，防范犹太人可能的叛乱。但是，若说窦米田是以其对付犹太人的政策，来对待他的亲戚与其他贵族人士，则不太可能。其实，根据窦米田的“宁可我负天下人，不可天下人负我”的曹操心态，很可能是担心他们在政坛得势，造成威胁。窦米田深知要淫除这些有潜力的对手，必须找出罪名，以获得元老院审理定罪。什麽罪名根据呢？是不是因为他们是“基督徒”呢？ 克理门夫妇是基督徒 这是传统的看法，可信度颇高。罗马史家苏东尼（Suetonius）在其《窦米田生平》书中，说到“克理门因其不积极参与政坛生活，而遭众人的轻视”。克理门的“不积极参与”，可能是指他回避“执政官”公职有关的一些场合，那些应酬与其基督徒信仰不合。更强的证据是考古学的发现∶在罗马“亚得提纳大道（Via Adreatina）”上的“窦米提拉坟场（Cemetery of Domitilla）”，这是所找到最古的基督徒墓穴之一。墓穴内的刻文指明这是“窦米提拉及其家族”的坟场，在第二世纪起始就已经使用，而且持续扩大延伸，直到第四世纪，里面有殉道者的墓地供人瞻仰。假如窦米拉提不是基督徒，就无法解释。 在罗马另有一很古老的基督徒坟场，名为“百居拉坟场（Cemetery of Priscilla）”，座落在“撒拉瑞亚大道（Via Salaria）”，里面有一罗马贵族“格拉伯瑞（Acilius Glabrio）”家族的墓穴。格拉伯瑞在主後91年为罗马执政官，也是在95年被窦米田处死，罪名也是“犹太教与无神论”。狄奥卡西记载说∶格拉伯瑞不够谨慎小心，曾显露出其博杀狮子的英勇本领，使皇帝窦米田心生嫉妒。如此看来，格拉伯瑞也是被皇帝以“基督徒”的罪名陷害，与克理门一样。 福音进入上层社会 综上所述，虽然在尼禄时期，基督徒主要是在罗马社会的中下阶层，但是到了下一代，即窦米田之时，基督徒已经进入罗马高阶贵族之中，甚至皇室宫廷。正如教会史家哈拿克（Harnack）所结论的∶“何等大的改变！基督教到达罗马之後的五六十年间，皇帝的女儿接受了信仰；尼禄可怕的逼迫30年之後，皇位宝座的可能继承人，是在基督徒家庭中养育的。” 试想∶假如克理门与窦米提拉未被窦米田陷害，他们的儿子继续在基督徒家中成长，假如他们的儿子，後来登上罗马皇帝的宝座，则整个历史都要改写。直到第四世纪，才有第一位基督徒皇帝登上凯撒的宝座。在这两百多年间，基督教会常常遭到罗马政府的严厉逼迫。 误解与非难 罗马政府为何要逼迫基督教呢？首先，从六十年代起，罗马官员已经辨明“基督教”与“犹太教”是不同的。犹太教是犹太民族的长期信仰，为帝国承认的合法宗教；犹太人获得政府特许，可施行其独特的敬拜聚会，可不参与公共或军队中的偶像崇拜仪式。然而，基督教不是任何民族的宗教，又是无知迷信的新兴团体，可能背後还隐藏一些问题，对帝国造成不良影响。罗马官员与一般平民，都对“基督教”的印象不佳。 大众对“基督教”的误解非难是∶基督徒是“无神论”者（敬拜无形像的神，不拜偶像神明），不参与罗马社会的民俗活动（不道德或与偶像有关），又秘密集会吃人肉（圣餐聚会领受主的身体，非信徒不能参加领受），打破社会的阶级制度（信徒彼此相爱合一，没有性别身份的歧视），不忠于国家，效忠另一位主（不敬拜罗马皇帝的像）等等。所以，连当代史家也是如此看待基督教，例如∶苏东尼认为“基督教是新奇且有害的”；塔西图（Tacitus）说“基督徒是一班令人憎恶的坏人”。 从皇帝来的逼迫 皇帝开始逼迫基督徒，首先是尼禄在主後64年罗马城大火之後。尼禄寻找代罪羔羊，他选择了基督徒来嫁祸栽赃。显然他知道基督徒是遭人忌恨，这样做必然奏效。尼禄的作法，是始作俑者；此後，皇帝们就援例下手迫害基督徒，没有任何顾忌了。基督徒深知时候已经到了，自己在外邦异教徒邻居中，要因“基督徒”这名受苦。使徒彼得劝勉他们∶“若为作基督徒受苦，却不要羞耻；倒要因这名归荣耀给神”（《彼前》4∶16）。 在皇帝窦米田的任内（主後81-96），对基督徒的逼迫愈演愈烈。教会史家一般看法是∶他既然会以“基督徒”（所谓“犹太教与无神论”者）为罪名来诛杀皇亲贵族，可见他对一般基督徒必是毫不留情的逼迫。在他任内，使徒约翰被放逐到拔摩海岛。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引用第二世纪的作家黑吉西帕（Hegesippus）的记载，说到窦米田曾召了“主耶稣家族”的两位成员（主的兄弟犹大的孙子）从巴勒斯坦到罗马受审，当他发现这两人不过是朴实的农夫，不值得担心，就无罪开释。 窦米田疑心重重，令元老院的议员人心惶惶，连皇后也担心自己会落入下一波被整肃的名单内。所以，元老院就密谋要除去窦米田，由窦米提拉的侍从司提芬纳（Stephenus）担任刺客，于96年刺杀窦米田。接任皇帝的是，元老院资深大老纳瓦（Nerva）。虽然他只作了两年皇帝（96-98），但是显出其政治家风范。他不仅恢复了窦米提拉的自由，也将使徒约翰由拔摩海岛释回。 凯撒的挂虑 纳瓦设立了新的皇位继承制度，不是父传子的世袭制，乃是选择优秀的继承人，正式收纳其为自己的儿子。这使得罗马帝国後来数代的皇帝，都是有才有能者。纳瓦拣选了特拉建（Trajan），他曾经做过“执政官”格拉伯瑞的同僚。在特拉建任内（98-117）罗马帝国的版图扩张至莱因河、多瑙河、幼发拉底河之外。 特拉建并未善待基督徒，他继续帝国逼迫基督徒的政策。在主後112年，特拉建差派小普立尼（Pliny the Younger）出任庇推尼省（Bithynia，位于小亚细亚西北部）总督。普立尼的治理方式，完全是遵命办事，事事上书皇帝请命。当庇推尼省一些大城发生严重火灾时，他想成立消防团队，就上书请示。特拉建的回覆令人吃惊，他不赞成，他认为消防事工可由私人负责（个人家中应备存水与帮浦），因为任何组织团队不论当初成立目的为何，最终必会变成具阴谋的政治势力。 特拉建语重心长，显明皇帝担心任何的社团或秘密组织的存在，对皇位造成威胁。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回顾罗马历史，这样的挂虑并非没有原因。这也说明了∶为何像特拉建这样谨慎行事的皇帝，会继续镇压基督教。任何非官方认可的宗教社团或集会，都在独裁者所担心的范围之内，所以必须严厉打压。 墓穴中的人 罗马帝国境内，唯一获准成立的会社，就是“葬仪社团”。所以，基督徒的权宜之计，就是组织葬仪社团，在墓穴中聚会。基督徒遭受各样迫害，又必须躲在墓穴中敬拜团契，这真是应验了《希伯来书》11∶35-38所说的∶“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练┅┅受穷乏、患难、苦害，在旷野、山岭、山洞、地穴、漂流无定，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 结论∶ 世上的人追求许多头衔名称，以显示其地位身份或财富学识。唯有基督徒才深知∶“基督徒”这名是最美的。主的门徒被称为“基督徒”（属基督的人），是从安提阿起首（《徒》11∶26）。“基督徒”此名，承载了“基督的圣名”，所以虽遭受逼迫，也是心里欢喜，因被算是配为这圣名受苦（《徒》5∶41）。 主耶稣说∶“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太》5∶10-11）。初代教会的基督徒留下佳美脚踪与血泪见证，他们真是因“基督徒”此名归荣耀给神！真是世界不配有的人！   教会史话16  至死忠心 在主後第二世纪初期，基督教会在罗马帝国境内如雨後春笋般增长扩张。皇帝特拉建（Trajan）任内（主後98-117年），虽然帝国继续逼迫基督徒，但是基督徒的数目有增无减。地方官员处理审讯控告基督徒的案件，日益增多，达到非常棘手的地步。这从庇推尼省的状况，可以得知。 庇推尼省 庇推尼省位于小亚细亚（今日的土耳其）的西北部，南边是亚西亚省，东边是本都与加拉太省，北临黑海。教会历史中著名的大公会议地点，如尼西亚与迦克敦，都在庇推尼省。 使徒保罗在第二次宣教旅程中，曾想从弗吕家与加拉太一带，沿西北方进入庇推尼省传福音，但是圣灵引导他们直接向西进到欧洲，至马其顿（《徒》16∶6-10）。福音如何传入庇推尼省，虽然细节不详，但是到了六○年代左右，当地的基督教会已经成长茁壮，面临逼迫。因此使徒彼得写《彼得前书》时，特别提到在庇推尼的基督徒（《彼前》1∶1）。 普立尼（Pliny the Younger）于主後112年出任庇推尼省的总督。他也是出名的作家，留下《普立尼书信集》传世。他曾多次上书皇帝特拉建请益，请其裁决难处理之政务。普立尼发现基督徒在庇推尼省的人数愈来愈多。身为总督，主宰其境内居民的生杀大权，只有罗马公民才有上诉皇帝的权利。 普立尼书信 普立尼在其任内初期，处死了数位基督徒，因他们拒绝离弃基督信仰。後来他发现庇推尼省有为数众多的基督徒，处死他们也不是办法。于是他决定上书皇帝，请特拉建裁决如何处理。在《普立尼书信集》第十卷中，收集了普立尼与特拉建的书信往返，其中有些片段摘录如下。 ＊普立尼上书特拉建∶ “有人被控告为基督徒，解到我这里时，以下是目前我的作法。我问被告，叫他们自己回答说是不是基督徒；如果他们说“是”，我就再问他们第二次，第三次，警告他们刑罚为何；如果他们仍执迷不悟，我就下令将他们交付行刑处死┅┅ 後来，有匿名信呈到我眼前，这黑名单上有许多人名。其中有些人否认他们是或曾经是基督徒；我就吩咐他们照我所指示的，呼求神明，向您的像烧香献酒（我将您的像与其他神明偶像并列，我刻意下令将神像摆设在此）；他们也咒诅基督；并且我得知真基督徒是不可能作出这些事的。 另一些人┅┅说他们曾是基督徒，但是已经放弃了信仰┅┅他们说∶当我公布禁止私人集会（根据您的指示）之後，他们就放弃了。所以，我觉得这必须更进一步严加审讯事情真相，就吩咐严刑逼供两位女仆，她们被称为“执事”；然而，我所找到的，不过是全然失控的扭曲迷信，仅此而已。 为要向您报告请示裁决，因此，我就延缓更进一步的调查。据我看来，此案件应该谘商，特别因为被告的人数。因为每一年龄、每一阶层，不分男女，都有许多人被控告，人数继续在增加中。此具传染性的迷信，不只是在城市蔓延，乡下农村也是如此┅┅” ＊特拉建回覆普立尼∶ “┅┅关于那些被控告为基督徒，在你面前受审的人，你所依循的程序是正确的。的确，无法定下判案的总原则，无从立定一套固定条例来审理他们。不可搜猎他们；如果他们被控告与定罪，一定要处罚，但是任何人若否认他是基督徒，又藉著呼求我们的神明提供实际证据，则不论过去有任何值得怀疑的根据，藉此否认就可赢得赦免┅┅” 从这两封书信可看出∶普立尼从罗马法律的眼光来看，不知如何拿捏尺度来审理基督徒；连皇帝特拉建也没有指出先前的法律判例，可让普立尼依循办理。普立尼的信中还透露∶偶像庙宇因基督徒人数增多而放弃置闲；与偶像献祭有关的市场生意，落至乏人问津的地步。这暗示了基督教会的兴旺，导致庇推尼省中的宗教与经济受到很大影响。 普立尼的调查审讯，至少澄清了一项事实∶指控基督徒乱伦与吃人肉的谣言，是毫无事实根据的诬告。然而，对他来说，虽然基督徒没有这些“犯罪恶行”，但是拒绝听从他的吩咐离弃基督教信仰，抗拒罗马官长的命令，这本身就是该受死刑的大罪。显然，这也正是皇帝特拉建的看法，即罗马帝国官方的普遍作法。 特土良的回应 罗马皇帝特拉建逼迫基督徒的作法，事实上是不合理的。教父特土良（约166-225）在其名著《基督教的辩护》（Defense of Christianity）中，直接批评特拉建的作法，说∶“这是什麽决定，真是毫无希望、自相矛盾！他说不可搜猎他们，暗示他们是无辜的；他下令要处罚他们，暗示他们是有罪的！”特拉建的作法的确是自相矛盾的，然而他自认这在当时环境，是合理的权宜之计∶如果基督徒被定罪，又不肯放弃他们非法的集会，则必须遭受应得的刑罚；但是不应特别花功夫，去侵袭骚扰他们，因为他们对于帝国并未造成那样的危险威胁。 伊格那提的殉道 在皇帝特拉建的任内殉道的基督徒中，最有名的是伊格那提（Ignatius）。根据史家优西比乌（Eusebiu）的《教会历史》书中记载∶他是叙利亚的安提阿城之第三任主教；安提阿是有名的大城，门徒被称为“Christians”（基督徒）是从此处起始的（《徒》11∶26）。这位安提阿的主教，也是历史上第一位开始使用“Christianity”（基督信仰，基督教）此字的。伊格那提约于主後108年被捕，由十位凶暴士兵解送罗马城，殉道于竞技场野兽口中。他被定罪的细节不详，但是他至死忠心，留下极美的见证。 他从安提阿起行赴罗马，在押送途中，受到各地基督徒的接待关爱。他在示每拿停留期间，受到当地主教波旅甲（Polycarp）以及邻近地方众教会的热情接待。在那里他写了四封书信，前三封分别给在以弗所、麦格尼西亚（Magnesia，距示每拿约15英里）、特拉里斯（Tralles，距示每拿30英里）的教会，劝勉他们；第四封是写给在罗马的教会，请求他们不要与罗马当局交涉，以致拦阻他为主殉道的心愿。後来，他到了特罗亚，又写了三封信，分别给非拉铁非教会、示每拿教会、波旅甲主教。然後，经由马其顿等地，最後经由海路解送罗马。在罗马受刑殉道，实现了他的愿望∶为基督的缘故，成为野兽口中“一粒麦子”。 伊格那提在沿途所写下的这七封书信，影响深远，是“使徒後教父”（Apostolic Fathers）文献中的传世名著。他的书信中（特别是《致罗马教会书》）洋溢著对主基督的热爱委身，视为主殉道为他最大的荣誉。在书信中，他也强调基督的完全神性与完全人性，警告信徒防范“幻影说”（docetism）异端（否认基督的道成肉身，在《约翰壹书》已经提及）；他认为“主教”是保障基督真理与教会合一的重要职分，信徒应该顺服主教的领导。 黑德良与安东尼时期 特拉建之後的皇帝黑德良（Hadrian，主後117-138）与安东尼（Antonine，138-161），萧规曹随依循特拉建的政策，继续逼迫基督徒。优西比乌在其《教会历史》书中记载∶黑德良曾在主後124年写信回覆给亚西亚省的总督方达纳（Fundanus），指示他如何对待基督徒，与〈特拉建回覆普立尼〉所说的如出一辙。 总的来说，虽然罗马皇帝的一贯政策，都是“依法办理”对待基督徒，但是“法律”已经定基督教为非法宗教，基督徒聚会是非法集会。虽然罗马政府已经知道基督徒并非邪恶之辈，不应根据谣言取缔严打他们。但是，帝国要求百姓敬奉国教的神明，并且要尊敬皇帝为神，以此来表明对政府的忠贞。基督徒虽是善良忠诚之百姓，但是他们不肯向皇帝神像上香致敬，他们拒绝呼喊“该撒是主”的口号，因为这口号是表明承认皇帝是神明。基督徒深信“我们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林前》8∶6；《提前》2∶5）。这是当时许多基督徒在罗马官员手下殉道的主要原因。 波旅甲的殉道 有关许多殉道过程的记载，其中最著名的是示每拿的主教波旅甲（约主後69-156年），他是年高德劭、受人尊敬的主教，又是硕果仅存的“使徒後教父”（使徒的学生或有关连的教会领袖）；他曾受教于使徒约翰，他收集并保存了《伊格那提书信》。他是亚西亚省众教会的最高领袖。 约在156年2月，亚西亚省的公共（异教徒）节庆中，反基督徒的游行愈演愈烈。暴民大声呼叫“捉拿波旅甲”，警察部队就逮捕了他。警察队长见他如此年纪老迈（至少86岁），又要受到如此残酷的凌辱，想放他一条生路，就在路途中对他说∶“为何呢？说一句‘该撒是主’与上一束香，就能救你自己，这有何妨呢？”。但是波旅甲拒绝其劝告，继续被押、走向竞技场。到了那里，亚西亚的总督亲自出马，想要劝服他，说∶“为你自己的年纪著想，奉该撒的神名宣誓；悔改并且说∶‘除去无神论者’”（注∶因为基督徒不信罗马国教的神明，所以被称为“无神论者”）。波旅甲向异教群众挥动他的手，庄严的说∶“除去无神论者”。总督继续逼他，说∶“宣誓吧，我就放你走；辱骂基督。”然後，这位老人作出他最後的信仰告白∶“我已经事奉　八十六年，　从未亏负我；我怎麽能亵渎我的救主与王呢？”言尽于此，多说无益，波旅甲被绑上火刑柱，至死忠心。 波旅甲的殉道见证深入人心，民众的反教情绪顿时降温。在亚西亚省爆发的逼迫，随著他的死而平息下来。大约在这时候，皇帝安东尼（同前任的黑德良一样）下令给帝国东部一些城市，禁止官员纵容暴民攻击基督徒，务必按法律程序来审理。 结论 在《启示录》第2章，主对示每拿教会说∶“你务要至死忠心，我就赐给你那生命的冠冕。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得胜的，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2∶10-11）。波旅甲是示每拿的主教，想必熟悉此段经文，并且遵行主话，靠之得胜。“殉道”就是至死忠心，为主作见证。正如“亚伯”是第一位殉道的血证士（《创》4∶8；太23∶35），同样的，伊格那提、波旅甲与成千上万殉道的基督徒，“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来》11∶4）。今日的教会，凡有耳的仍应当听此“至死忠心”的见证！ 教会史话17  护教勇士 基督徒面对罗马帝国的逼迫，真金不怕火炼，坚守真道，广传福音，教会不断增长。有些基督徒立志以笔来护卫真道，著书立说，阐扬基督信仰的真实可靠，除去谣言误会。从皇帝黑德良（Hadrian）在任（主後117-138）时起，到第二世纪结束，这些基督徒知识分子写了许多护教著作，为基督作见证。他们的著作，有些流传至今，弥足珍贵。这些“护教士”（apologists）在教会历史上留下辉煌的一页。 第二世纪的“护教士” 根据优西比乌（Eusebius）《教会历史》的记载∶最早的一位护教士是雅典的主教邝德瑞特（Quadratus），他曾写作《护教书》（Apology）上书皇帝黑德良。在书中他见证说∶被主耶稣亲自医治的人，有些还存活到当代（第一世纪末）。另一位在雅典的亚里司泰德（Aristides），也曾写作护教书信上书黑德良。 後来的护教士中，有来自米所波大米的塔提安（Tatian），曾赴罗马，他著书说明基督教的优越性，也编著《四福音合参》；在雅典的亚田那歌瑞（Athenagorus）也写作《护教书》以及《论死人复活》；安提阿的主教提阿非罗（Theophilus）写作《致奥图来克（Autolycus）书》，驳斥异教哲学家；撒狄的主教米利都（Melito），其20本著作未能存留；黑格西朴（Hegesippus）是改信主基督的犹太人，收集早期教会的资料，以见证基督教会的真实。在这些“护教士”行列中，以极负盛名的游斯丁（Justin）为代表。他後来殉道，因此被称为“殉道者游斯丁”（Justin Martyr）。 殉道者游斯丁 游斯丁出生在第二世纪初期（约主後110年），父母亲是希腊人。他生在撒玛利亚的Flavia Neapolis（靠近雅各井旁）。青年时负笈求学於亚西亚省的以弗所，研读哲学。他先在当时仍流行的斯多亚（Stoic）学派门下受教，後来转向亚里司多德（Aristotle）学派，最後醉心於柏拉图（Plato）学派，受其“至善世界”的神秘倾向所吸引，因柏拉图论到“灵魂”企盼“至善者”。 有一天，当游斯丁在海边默想沉思时，遇见一位长者与其交谈，指出柏拉图“灵魂论”的错谬，带领他认识旧约所预言的主基督已经来临，他就悔改归主。他并未放弃以往的哲学背景，乃是得著了柏拉图所企盼的。他认定了基督教才是“那真正的哲学”。此後，他穿戴哲学教师的制服，传讲主基督的福音。 游斯丁後来从以弗所到了罗马。在151年写成《第一护教书》，上书当时的皇帝安东尼·庇护（Antoninus Pius），为基督教辩护。几年之後，当罗马城的行政官正在逼迫教会时，他将前书增补续篇出版，此续篇被称为《第二护教书》。另一本名著《与崔弗对话》（Dialogue with Trypho）约於160年出版，这是他与犹太人崔弗在135年间的谈道记录。 游斯丁是第二世纪护教思想家的领导人。他对希腊哲学采取乐观开放的态度，他的护教方法是用希腊哲学的方法，来劝服当时的知识分子归向基督。其後的护教士也效法他的方法；塔提安是他的学生，他也影响的後来的教父爱任纽（Irenaeus，卢昂主教）。游斯丁在基督教思想史上，可称为最早期的思想家，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他在罗马面对异教哲学家的攻击陷害，却毫无所惧，如同但以理在狮穴中，最後他以身殉道，见证了那“唯一的真光”是“世界之光”。 “护教士”的主要论点 护教士们共同的论点是∶那些对基督徒的指控，是毫无事实根据的，是出於误会谣传或恶意中伤。他们指出那些诬陷基督徒的恶行，正是罗马异教徒、迷信敬拜假神者所行的。他们也向“犹太教”澄清其对基督教信仰的误解，说明∶旧约预言在主基督里得到了应验；旧约的预表是指向主基督；耶路撒冷被毁，显明神定罪犹太教，证实基督教。 护教士们对“外邦异教信仰”的驳斥是∶异教哲学家的作品中，有些论点是从摩西和众先知抄袭来的；多神论在哲学上是荒谬的，在道德上是灾祸；异教哲学家们是彼此矛盾，也是自相矛盾。所有异教哲学家所发现的真理，都指向基督信仰，也在基督教里集其大成。基督教是最合理的信仰，有神迹奇事与预言应验做为证据；基督教虽然遭受如此猛烈的逼迫，却兴旺扩张、无远弗届，这就证明其真实性。只有基督教信仰才能满足人内心深处的需要。 总结来说，游斯丁等人陈明基督教不仅是希伯来宗教启示的实现，更是希腊哲学的真正目标。他们指出希腊哲学家所尊崇的“道”（Logos），就是《约翰福音》所说的“永恒的道”，道成了肉身，在基督里彰显出来。 基督徒与世界 护教士们所见证的“基督徒人生观”，可从第二世纪的一封〈致狄奥格那特书信〉（Epistle to Diognetus，作者很可能是游斯丁）中看出。书中总结了基督徒与今世的关系∶ “基督徒与世人的不同，不在於地域、语言、习俗。他们并非离群索居，或说怪异语言，或不食人间烟火┅┅然而，他们的人生观、世界观，的确是明显不同，似非实是的paradoxical。他们住在自己的家乡城镇，却只是寄居者；他们参与市民的一切生活，却像异乡人忍受所有辛苦。对他们而言，每一陌生地方都是家，每一个家都是寄居的┅┅他们身在地上，但是他们的国籍是在天上┅┅他们爱所有人，却被所有人逼迫┅┅基督徒旅居在世界上，却不属世界┅┅基督徒寄居在必朽坏的事物中，然而他们注目盼望那不朽坏的天家。正如心灵在饮食之事上受磨练，就必长进；所以基督徒遭受逼迫时，就一天比一天更兴旺。” 这些可歌可泣的护教见证，在当时并未达到什麽果效。即使皇帝或官员读了这些，也引不起他们的兴趣。在皇帝官员看来，如果这些基督徒抗议受到不公的逼迫，只要他们以实际行动来证明效忠罗马帝国，例如向罗马神明上香敬拜，立刻就可以免受逼迫。 马可·奥热流的逼迫 游斯丁《护教辞》的证词强而有力，却仍在皇帝马可·奥热流（Marcus Aurelius，161至180年在任）手下遇难殉道。在主後165年，游斯丁与一群基督徒被捕，当时罗马行政官罗司提哥（Rusticus）命令他们向神明献祭。游斯丁拒绝说∶“思想正确的人，不会转离真实信仰归向虚假”。罗司提哥说∶“除非你顺从，不然你会受到残酷的刑罚”。游斯丁回答∶“虽然我们受刑，但是我们藉著祈祷，靠著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必然得救；将来在我们的主与救主的审判台前，那是更可怕的与普世性的，这将成为我们得救的确信。” 其他同伴也对行政官回覆说∶“你照你的意思办吧，我们是基督徒，不向偶像献祭。”所以，行政官就宣判说∶“这些拒绝向神明献祭，不顺从皇帝命令的人，让他们被鞭打，被带到刑场，按照法律受斩首之惩罚”。游斯丁与这些圣徒慷慨就义，为主殉道。 皇帝马可·奥热流是出名的斯多亚派哲学家，其著作《默想录》（Meditations）流传後世，是品德修养的名著。他竟然如此逼迫基督徒，实在令人诧异。他的斯多亚信念固然会尊敬忠於信仰宁死不屈的人，但是他对古罗马的效忠执著，使他认为基督徒是危险的革命分子，具煽动力，对帝国有害。马可在其宫廷教师弗朗徒（Fronto）的影响之下，认定基督徒是顽固迷信的反动派，加以打压毫不留情。 另外，在这些年间，罗马帝国内忧外患接踵而至。所以，罗马官员对任何看来会扰乱治安、带来威胁的事件，都特别留意。主後166年对帝国来说是“灾祸年”，天灾人祸不断∶传染病、水灾、饥荒、多瑙河外的蛮族入侵。许多敌视基督教者，认为灾难的起因是基督徒的迷信作祟，惹动罗马神明的忿怒，降灾来刑罚帝国。这些信奉偶像的迷信者，指责基督徒为邪恶迷信者，是“无神论”（指不信罗马神明）者，以他们为代罪羔羊。在此政治环境之下，皇帝马可自然会要顺应民情，逼迫基督徒。 高卢的逼迫 在皇帝马可·奥热流任内，最显著的逼迫在177年爆发於高卢（今日的法国一带），影响卢昂等地的教会颇甚。存活者将逼迫情形详细记录，传送给在小亚细亚的众教会。逼迫的开始，是由暴民引起的动乱，背後有当地的官长撑腰协助。官长们知道皇帝憎嫌基督徒，所以就助纣为虐。後来，被捕的基督徒中有些是罗马公民，上诉该撒。皇帝马可的答覆是∶凡是不肯放弃基督信仰的罗马公民就斩首，非公民就严刑拷打至死。 此大规模的逼迫行动中，并不区分年龄性别∶卢昂的主教波提纳（Pothinus）年高90岁也受难遇害，年仅14岁的邦提克（Ponticus）也不能幸免於难；年轻女奴布朗汀娜（Blandina）坚守信仰，让他人担心她纤弱的身体，怎能承担如此极刑摧残。布朗汀娜在拷打之下仍忠贞见证信仰，使得其他信徒大得激励。当行刑者用尽千方百计、筋疲力竭，要她放弃基督，或要她承认基督徒聚会中有恶行，她仍坚定的说∶“我是基督徒，我们之中没有邪恶”。 结论 皇帝马可·奥热流的文治武功，在罗马臣民眼中是好皇帝；但是他逼迫基督徒毫不留情，血腥镇压，令人发指，遗臭万年。护教士们在苦难迫害中前仆後继，以笔卫道，以身相殉、以血证道，留下历史的见证。然而我们也不要忽略，年轻女奴也能宁死不屈、尽忠到底，为主作美好的见证。基督徒不论是知识分子或普罗大众，皆是基督的大使，都要在各处显扬那因认识基督而有的馨香之气（《林後》2∶14；5∶20）。   教会史话18  火窑狮穴 教会在第二世纪後半期，遭到罗马皇帝马可·奥热流（Marcus Aurelius，161-180年在任）的血腥逼迫。其中最著名的是於177年在高卢的逼迫。所幸的是，奥热流之子柯木都（Commodus，180-192年）继位後，逼迫减少。他对宗教事务较无兴趣。他的妻子玛奇雅（Marcia）对基督教具有好感（据说她是基督徒，与罗马教会领袖有来往），因而影响他采取比较宽容的立场。总之，他上任後释放了一些基督徒出狱。 瑟维如的逼迫 柯木都是庸君，於193年被暗杀身亡。此後开始了“军人皇帝”时期，政局不稳，在半个世纪之内更换了八位皇帝。第一位是赛普提·瑟维如（Septimius Severus，193-211年）。他在202年下令，禁止人民改信犹太教或基督教。关於禁止改信犹太教，这并非初次。但是，根据史家所知，这是第一位罗马皇帝正式颁布谕令，禁止人民归信主基督。 此禁令颁布时，正值帝国境内某些地区爆发逼迫。在埃及的逼迫极为严重，使得许多人认为这是敌基督来到的徵兆。著名的教父俄利根（Origen）的父亲利欧耐德（Leonidus），就是此时在亚历山大为主殉道。俄利根在当时是青少年，决心上街与父亲一同殉道，但是其母将他的衣服藏起来，使他无法出门殉道。 在北非的迦太基，逼迫也非常严重。《帕琵佳与菲丽琪殉道记》（Martyrdom of Perpetua and Felicitas）书中记载∶两位基督徒女士在迦太基殉道。帕氏是主母，是自由人，而菲氏是奴隶。她们不仅宁死不屈，为主作忠心见证；更是彼此相爱，手牵手站在竞技场中。她们见证主的爱打破了阶级制度，万世流芳。 当地的教父特土良（Tertullion）在数年之前，已经写成其名著《护教书》（Apologeticus），极力抗议罗马政府逼迫基督徒的作法。他说∶“‘阴谋’此词不应加在我们身上，反而应加在那些图谋酝酿仇恨在良民身上的人，那些流无辜人的血，用愚昧藉口来仇恨基督徒的人。他们将所有天灾人祸都归咎到基督徒身上。如果台伯河水位涨升泛滥成灾，如果尼罗河水位过低无法浇灌田地，如果天空无雨久旱，如果地震或饥荒或瘟疫来临，立刻就有人扬声呼叫∶‘将基督徒喂狮子！’” 暂时的平静 赛普提瑟维如之後，逼迫风潮渐退，直到皇帝德修（Decius，249-251）之时。此间约有四五十年，教会在罗马帝国全境所受的逼迫较少。有些皇帝对基督教会采取比较宽容的政策，可能是因为他们从帝国东部崛起，所以比较愿意善待从东部兴起的宗教。 皇帝亚历山大·瑟维如（Alexander Severus，222-235）的母亲曾受过俄利根的教诲，所以他也对基督教颇具好感。他将基督的像列在其供奉的万神庙堂中，也承认基督徒团体为社团组织，可以拥有财产。根据史家优西比乌的记载，另一位皇帝腓力（Philip the Arabian，244-249）是阿拉伯裔，出身为贝多温酋长之子而称帝；他为了要得到教会的代祷，就照教会规矩行忏悔礼。据说，他几乎要成为基督徒。 苦难中的祝福 在此大体平静时期，唯一的例外是皇帝麦克西敏（Maximin the Thracian，235-238），他又兴起逼迫之风，逮捕教会领袖。幸好他在位时间不长，危害不多。有一件事值得大书特书∶罗马主教庞提安纳（Pontianus），与其对头分离派的主教西波拉特（Hippolytus），两人都被麦克西敏逮捕在罗马狱中，随後被放逐到“死亡岛”萨丁尼亚（极少人能生还）。他们两人在235年死前和好，西波拉特写信给其跟随者，要他们回到原来的教会。由於皇帝的逼迫，使得原本自217年分裂的罗马教会，重新复合。感谢神，　能化苦难为祝福！ 在第三世纪前半，不论罗马帝国对教会的逼迫是多是少，教会如雨後春笋大幅增长。不论官方态度如何，一般大众对基督教会愈来愈有好感。虽然教会无法公开宣传，但是人们愈来愈觉得其吸引力与影响力。基督徒的生活忠贞正直，彼此团契真心相爱，宁可殉道也不放弃信仰。所以，愈来愈多人悔改信主加入教会。 教会的增长 在第二世纪末与第三世纪初时，特土良已经在其上书皇帝赛普提瑟维如的《护教书》中，见证说∶“虽然我们来自昨日，但是我们已经充满属於你的一切地方──城市，岛屿，堡垒，乡镇，贸易处所，军营，部落，市公所，宫殿，元老院，市场；除了你的庙宇之外，我们无所不入。” 特土良接著说∶基督徒不会以武力来与政府抗争，虽然基督徒人数是如此众多。假如那些诬告基督徒是谋反份子的人，所说的是真的，则罗马帝国早就天下大乱了。其实基督徒是最守法的公民，这对罗马帝国真是福气。特土良所言不假，罗马皇帝已经知道基督教会的势力不容忽视，日益壮大，所以才会采取严打逼迫的对策。 逼迫卷土重来 第三世纪中叶的罗马帝国，正值中衰之时。然而，主後248年是罗马建城一千周年纪念，帝国境内有盛大的庆典活动。当权者缅怀罗马帝国昔日的光辉，又忧心当时的危机与威胁∶北方蛮族哥特人不断入侵，东边又有波斯国新王朝版图扩张。在两面受敌的情况下，帝国内部政权不稳，又有纷争。向来被视为帝国屏障的罗马神教，也渐趋式微。 罗马政府将这些内忧外患的原因，归咎於基督教会的势力过大，又拒绝向罗马诸神献祭烧香，引起神明的愤怒，导致今日的多灾多难。许多基督徒拒绝入伍参军。有些是因为反对战争使用武力，更有些是因为入伍罗马军队，必须参与在偶像神庙中的宣誓及其他活动。如此一来，基督徒被视为是反政府分（子，对帝国不忠。 那些热切盼望末世来到的基督徒团体（如孟他努派Montanists），大谈末世预兆，一切人类文明要被火消灭，圣徒要与基督作王治理等言论，招致罗马政府的不满。另外，罗马当局也担心强敌波斯帝国日益强大，其中也有不少基督徒，而波斯当政者比较善待基督徒；倘若罗马境内的基督徒与波斯国的基督徒相通，支持波斯军队的入侵，则影响罗马帝国的安危。以上种种因素，导致逼迫基督徒之风再度兴起。 德修的逼迫 主後248年，皇帝腓力领军出征阵亡。多瑙河驻军拥立德修将军为帝。皇帝德修（Decius，249-251）视基督徒为祸根。他即位不久，为要笼络人心，就厉行“一国一教”的宗教统一政策。既然基督教与罗马神教不能并存，就必须除灭基督教。不只是逼迫处罚基督徒，更是要彻底粉碎基督教。所以，德修皇帝大肆拘捕主教与教会领袖，也用尽手段迫使一般信徒变节叛教。这可说是历代以来，第一次有组织的全国性大逼迫。 他在250年颁布谕令∶帝国境内每一人都要向罗马国教神明烧香献祭，并取得证明文件。明显的这是为了对付基督徒，因为帝国内的异教徒多拜几个偶像，毫无妨碍。德修的严厉逼迫是在多年平静之後来的，教会遭到极大的冲击。不少基督教徒是在平静年间加入教会的，他们没有预备要为主受苦，所以受不了此恐怖逼迫，就向偶像烧香献祭。有些被吓唬一下就顺从；另一些则是在严刑拷打之後才屈服。 这次严厉的逼迫，也暴露出教会内部的问题。有些教会的入会资格过於松弛，导致会友素质低落或有名无实。为主殉道慷慨赴义的信徒固然很多，但是心志不坚、贪生怕死之辈也不少。迦太基主教居普良（Cyprian）在其书中报导∶“有些人尚未打仗就先被征服，还未遭遇敌人就已经被砍倒。他们甚至不愿被人认为是被迫，才违反本意来献祭。他们没被逮捕就先投案，未受审问就先否认信仰。┅┅他们自动赶往市场去献祭。” 另有一些信徒没有献祭，却由不同门路（包括贿赂收买）取得“献祭证明书”，以逃避逼迫。虽然他们这种方法可以安慰自己的良心，但是不可能得到教会领袖的认可。这些“作伪证者”虽然没有向偶像献祭，像那些“背道者”，但是仍然被认为是苟且贪生之辈。总而言之，不论是“背道者”或“伪证者”，可否被饶恕且重新加入教会，就成为棘手的问题，甚至导致教会的分裂。 主流教会与诺瓦天派 教会领袖采取宽容立场者，以居普良与罗马主教司提反（Stephen）为首，获大多数主教支持，认为要区分这些犯罪背道者，哪些是自己主动离弃基督教信仰，哪些是受严刑威胁而软弱跌倒。那些像犹大背道出卖主的人，当然不应该让其回到教会；但是，那些像彼得曾否认主的人，应给予悔改更新的机会。所以，经过痛悔认罪且定期观察之後，可以重新恢复会籍。这是教会的主流立场。 少数采严格立场者，视这些“背道者”与“伪证者”为故意犯罪，虽然悔过，但不能再回到教会，以免破坏教会的圣洁。这一派领袖以罗马教会长老诺瓦天（Novatian）为首，被人称为“诺瓦天派”。他们则自称为“洁净派”（katharoi），认为必须与接纳“背道者”的教会划清界限，不能沾染不洁。所以，诺瓦天派的人就离开罗马教会，另立诺瓦天为主教。诺瓦天派信仰纯正，但采取分离立场，在北非、西班牙、小亚细亚都有发展，直到第六世纪才消失。 避难或殉道 德修时期的政府逼迫，虽然是雷厉风行，但是并未获得民间的广泛支持。一般民众对基督教的误解憎恨，到了第三世纪中叶，已经烟消云散。在第三世纪前半，基督徒的人数迅速增长，使得帝国境内各城各乡到处都有基督徒。民众观察其基督徒邻居友人，生活行为高贵良善，绝无谣传所说的那些恐怖恶行。所以，当政府逼迫缉拿基督徒时，民众并不与警察合作，有些地方反倒帮助基督徒逃难。 举例来说，埃及亚历山大的主教多尼修（Dionysius），当他在其藏身之处被一队士兵逮捕之後，有一大群农夫包围他们，要求立刻释放多尼修。由於农夫人多势众，士兵被迫释放他。多尼修决定不留在城内以免被捕殉道，逃到乡间避难，因为他认为群羊需要牧者，特别在逼迫时期。居普良主教也选择暂时避难，不做无谓的牺牲，这是智慧的抉择。 另一方面，也有主教选择舍生取义，为主殉道、做群羊榜样，如罗马主教费比安（Fabian）与安提阿主教巴比鲁（Babylus）。在此时期，俄利根终於随其心愿，跟随父亲的脚踪为主殉道。他原是亚历山大城的人，被捕当时是在该撒利亚。他在狱中遭受折磨，不久即殉道。 结论 德修之後的皇帝迦鲁（Gallus，251-253）继续逼迫教会，作风稍见缓和。与德修同谋迫害教会的瓦勒良（Valerian）於主後253年即位之後，一反常态，停止了对基督徒的逼迫。然而，这也只是暂时的，因瓦勒良从257年起开始下一波的逼迫。 教会在苦难的洪炉中受试炼，愈炼愈精。正如但以理在狮穴中，其三友在火窑中，有神的同在保守（《但》3、6章），教会在第三世纪的火窑狮穴中，也是因著信靠主，“制服了敌国，行了公义，得了应许，堵了狮子的口，灭了烈火的猛势，脱了刀剑的峰刃，软弱变为刚强，争战显出勇敢，打退外邦全军。”（《来》11∶33-34）   教会史话19  否极泰来 ──初代教会的得胜 教会在第三世纪中叶，遭到罗马皇帝德修（Decius，249-251）与继任的迦鲁（Gallus，251-253）的大肆逼迫。瓦勒良（Valerian，253-259）即位後，一反常态，暂时停止对教会的逼迫。然而下一波更严厉的迫害即将开始。 逼迫之火复燃 皇帝瓦勒良在主後257年恢复对基督徒的全面逼迫，原因之一是波斯帝国大举入侵，攻至叙利亚的安提阿。瓦勒良情急之下，受到部下的唆使，颁布教会停止聚会的谕令，更严禁基督徒在教会公墓聚会（注）。在258年，又颁布一道谕令，立法严打基督教会∶凡信教者，教牧人员判处死刑；政府议员与武士，将被剥夺贵族阶级；王室贵族女士将放逐边疆，家产充公；皇家雇员将遣送劳改营。 在这两年大逼迫中，教会财产与墓地遭到没收，许多主教，长老，执事被处死。其中，北非迦太基的主教居普良（Cyprian）与罗马主教西克斯都（Sixtus II），都为主殉道。埃及亚历山大的主教多尼修（Dionysius），因被农民藏匿，幸免於难。 加列纳的改弦易辙 主後259年，瓦勒良领军在帝国东部对波斯大军的战役中，战败被俘。帝国东部各省吃紧，蛮族哥特人趁机入侵多瑙河，其他蛮族也入侵莱茵河。虽然瓦勒良战败，对罗马帝国带来危机，但是对於教会来说，反而逼迫停止了。瓦勒良之子加列纳（Gallienus）继位罗马皇帝（259-268），立即改变对基督教会的政策，禁止欺凌基督徒，被没收的墓地归还教会。虽然昔日仇视基督教的法律仍未取消，但是皇帝已经表示对基督教友善的态度。因此，逼迫之风停止，教会暂享太平。 皇帝奥热良（Aurelian，270-275）曾经计划将罗马帝国内的宗教大一统，将所有宗教都融合成独一神论的拜日教。假如此计划真的推行，必会导致基督教会与罗马帝国之间更进一步的冲突。所幸的是，奥热良计划未成，身已先死。 政府承认教会 在奥热良任期中，曾发生一著名事件∶在安提阿的教会中发生争执，上诉皇帝裁决，这是史家所知破天荒的第一次。安提阿的主教原是苏穆撒塔的保罗（Paul of Samosata），在268年被地区教会会议判为异端革职，但是他拒绝让位给会议指定的继承人。当时，安提阿是属於帕麦拉王国（Kingdom of Palmyra）管辖，其统治者是詹诺比（Zenobia），是保罗的靠山，所以教会无法开除保罗及其同僚。等到罗马皇帝奥热良於273年击败詹诺比，重新得回安提阿之後，争执教会财产的双方都上诉罗马皇帝。奥热良裁决教产应归於罗马主教所认可的一方，即正统信仰这一方。此举表明∶罗马皇帝承认教会具有社团组织的法律地位，不啻是承认了基督教会的合法性。 总的来说，教会在第三世纪的末後四十年，得享平安，人数增长的比以前更快更多。关於基督徒人数与人口比例，虽然我们无法获知确实的统计数字，但是保守的来说，帝国中的基督徒人数已相当惊人，甚至在某些地区成为当地的多数。基督徒大多数属中产阶级，在皇室贵族当中也有不少基督徒。皇帝戴克里安（Diocletian，284-305）的妻子柏丽丝佳（Prisca）与女儿瓦勒瑞雅（Valeria）都是基督徒。然而，罗马帝国中死硬守旧派，仍旧视基督教为帝国不共戴天的敌人。 戴克里安的崛起 主後284年，出身行伍的罗马将军戴克里安，被同僚拥戴，黄袍加身，登位为罗马皇帝。他颇具治理才能，又有决心毅力，来面对处理帝国的内忧外患。他首先废除元老院与皇帝共享之权，自任专制君主，增进行政效率；重新划分行省疆域，充实国防武力。最显著的是，他重新建立皇位继承制度，以避免军人干政、武力夺权。他采取“分疆而治”的策略，将帝国分为东西两部，各由一位皇帝（封号“奥古士督”）与副皇帝（封号“该撒”，为王位继承人）分庭治理。所以，实际上将帝国分为四大块来治理。 戴克里安自己出任“东罗马帝国”皇帝，将皇帝行宫迁至小亚细亚的尼哥美地亚（Nicomedia），於285年指派昔日同僚同乡麦克西勉（Maximian）出任“西部皇帝”摄政。又於293年指派自己的女婿加列流（Galerius）为副帝，镇守东境多瑙河区域；指派康士坦丢（Constantius）为西部副帝，驻守西境莱茵河流域。如此的行政划分制度，是依据分层授权负责；只要戴克里安在位，此行政系统的运作良好，因为事实上还是戴克里安实权在握。但是当戴克里安在305年退位之後，四位皇帝却割据四方，争夺最高权位。 戴克里安的逼迫 戴克里安即位之後的20年间，看不出任何迹象他要逼迫基督教。主後303年，突然而来的逼迫风暴，主要是因其女婿加列流的唆使怂恿。加列流视基督教会为眼中钉，他曾在295年命令所有军人献祭，拒绝者遭驱逐出境，热心的信徒则遭处决。加列流看出基督徒人数在过去数十年的快速增长，已经到了快要不可收拾的地步，最後关头已至，若不抓住剩下的唯一机会除灭基督教，就永不可能了。罗马帝国当权派中，有许多人认同加列流的看法。 当时，古罗马神教再次中兴，披著“柏拉图主义”的外衣重现，视基督教为大敌。此外，帝国东部边境饱受外国势力威胁，当地的基督徒对帝国的效忠与否，颇受政府怀疑；紧邻边界的“亚美尼亚王国”（Kingdom of Armenia），现在已经以基督教为国教。这些因素促使戴克里安认真考虑加列流及其党羽的提议∶彻底除灭基督教，以绝後患。 戴克里安知道自己的妻女皆为基督徒，基督教并非邪恶。但是富有政治警觉性的他，不容在帝国之内有如此人数势力的教会组织，并且发展如此快速的基督教会存在，不得不加以严打以遏阻其生存。戴克里安犹疑不决之时，就到罗马神庙中献祭占卜，请示神明，卜卦的结果就是扑灭基督教。所以，血腥逼迫就於303年展开了。 三道逼迫的谕令 根据史家优西比乌的《教会历史》记载，戴克里安颁布第一道谕令於全国∶“将教会产业夷为平地，焚烧圣经，羞辱有名望之信徒，剥夺家仆的信仰自由”。紧接著，在尼哥美地亚的皇宫发生的两次大火，被嫁祸於基督徒，说是基督徒报复反抗皇帝的谕令。其实，史家有理由相信，加列流是真正的纵火者，为要刺激戴克里安采取更严厉的逼迫行动。显然，皇帝相信了这个阴谋，就加紧了逼迫行动。 优西比乌记载戴克里安又颁布第二道谕令∶“囚禁各地教会所有的领袖，竭尽一切所能逼迫他们献祭”。翌年（304）又再颁布第三道谕令∶“所有基督徒都要向罗马国教神明烧香献祭，违者处死”。这显然是重复皇帝德修（Decius）在五十年前所颁布的谕令。甚至皇后柏丽丝佳与公主瓦勒瑞雅，也被迫向神明烧香献祭。 如同五十年前在德修逼迫时期一样，民众保护基督徒避难；不但如此，现在连政府负责监督公共献祭的官员，也有些人采取同情态度，对那些坚拒献祭者，睁一苹眼闭一苹眼∶当群众列队经过神庙祭坛献香时，官员也不会紧盯不放；若有狂热份子当场发言反对拜偶像，就敲头警告迅速逐出场外。逼迫的程度，视地方官员而异。 帝国东部的惨况 在帝国的西部，基督徒遭受逼迫的程度较轻。在康士坦丢治理的不列颠与高卢（今日的英国与法国），只是摧毁教堂，并不加害信徒。但是在帝国东部，特别是埃及与巴勒斯坦等地，则是如火如荼，逼迫的强度与长度是空前未有的。当戴克里安在305年退位时，加列流继任为东部的奥古士督，加列流的侄儿马克西敏（Maximin）上任副帝，逼迫变本加厉，成为教会自第一世纪以来遭受的最大迫害。 根据当时的著作，以及史家优西比乌与拉克坦提（Lactantius）的记载，留下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见证。教会领袖遭受最严厉的对待，信徒所受的处罚，包括财产没收，驱逐出境，下监，处死，喂野兽，在劳工营中折磨致死等。在这次大逼迫中，如同德修时期一样，也有不少人迫不及待的否认信仰，交出圣经，卖主卖友。逼迫停止之後，如何处理这些背道变节的“出卖者”（Traditores），也在教会中引起纷争。 加列流的宽容谕令 从主後305至311年，在加列流的血腥逼迫之下，教会在主的恩手带领下，为主作了宁死不屈的殉道见证。局势愈来愈明显，高压逼迫的作法大势已去，加列流不得不承认失败。他自己也卧病在床，病况严重，於是在311年颁布谕令，撤销对基督徒的逼迫律令，也要求基督徒为皇帝代祷。先前雷厉风行大肆镇压的加列流，现在竟然如此转变，悬崖勒马，大概是期望从基督徒所拜的神得到医治。他颁布谕令之後不久，就病故离世。 马克西敏继续在帝国东部尝试其逼迫教会之幻想，因他想在其领土境内推行大一统的异教政策。在他授意之下，杜撰的《彼拉多行传》流行各地，张贴於公共场所每一角落，又规定为学校儿童必修教材。此书论到基督教的起源，其内容荒诞不经，极尽诋毁基督教之能事。此书明显是胡乱假造的，因为完全不符历史事实，例如书中说到主耶稣受死之时，是皇帝提比留（Tiberius）第7年（主後20年）。事实是∶直到提比留第12年，彼拉多才成为犹太地的巡抚；而主耶稣是在提比留第15年，才开始其公开传道的事工。 米兰谕令 主後313年，理吉纽（Licinius）在亚得里雅堡（Adrianople）彻底击垮马克西敏，结束其短暂的统治，成为东部的霸主，也结束了逼迫。康士坦丢之子康士坦丁（Constantine），在312年罗马城外的穆勒维安桥（Milvian Bridge）之役大获全胜之後，底定帝国西部的霸业。康士坦丁在312年就立刻发还被充公的教产，善待基督徒。 主後313年，康士坦丁与理吉纽两雄相遇於义大利的米兰，共同颁布所谓《米兰谕令》，宣告帝国全境完全容许宗教自由。此新政策使得基督教，享受与其它宗教完全平等的法律地位。教会领袖从放逐之地释放归回，归还信徒财产，重建被毁的教堂。罗马帝国与基督教会争战的最後回合，终告结束∶基督教会至终得胜。 结论 特土良（Tertullian）在其《护教书》结论中所言不虚∶“┅┅无论你们的逼迫是多麽的残忍，也无济於事┅┅你们越想把我们斩草除根，我们的人数就越发增加；基督徒的血，是教会生长的种子┅┅有谁加以思考而不被吸引，来寻根究底呢？有谁在查明真相之後，还不接受信奉我们的教义呢？有谁接受信奉之後而不渴望为之受苦┅┅淌血呢？” 早期教会在苦难逼迫中，与使徒保罗同声高唱得胜凯歌∶“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後，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後》4∶7-8）。历史见证，昭昭在目∶今日在争战中忍耐到底的教会，明日必是在得胜中高唱凯歌的教会。 注∶教会公墓是指基督教会所拥有，为埋葬基督徒用的坟地。有时候基督徒使用这些坟地作为聚会之用，特别是在遭受逼迫之时，地下教会唯一秘密而安全的地方就是这些坟地。 教会史话20  该撒归主 罗马皇帝康士坦丁（Constantine）的悔改信主，在教会历史与欧洲发展史上，都是关键的转捩点。 康士坦丁称帝 康士坦丁出生於主後274年，其父是康士坦丢（Constantius），其母为何连娜（Helena）。康士坦丢为政治前途，於292年离弃何连娜，另娶西部皇帝麦克西勉之女为妻；其子康士坦丁被送至皇帝戴克理先的宫廷学习。康士坦丢於293年出任帝国西部的副皇帝。当戴克理先在303年，对基督教会展开全面大逼迫的同时，统领高卢（法国）、西班牙、不列颠的康士坦丢并未严格执行，只是摧毁教堂，并未处死信徒。 主後305年，康士坦丢晋升为帝国西部皇帝，加列流登基为帝国东部皇帝。那时，康士坦丁已是加列流宫廷中的名将，智勇双全，本该出任西部副皇帝，但是加列流百般阻挠。虽然康士坦丢多次要求让其子回到身边，始终无效。之後，康士坦丁终於排除万难，逃回西部，与父亲一同出征不列颠。当康士坦丢於306年7月25日死於约克郡时，部下就拥立其子康士坦丁为帝。 康士坦丁原来与其父一样，信奉太阳神。後来在皇室中，受到一些基督徒的影响。康士坦丁同父异母的妹妹，名为雅那他施（Anastasia，“复活”之意），即显明了其家族对基督教颇具好感。当康士坦丁於306年即位之後，亦如其父，并未严格执行逼迫教会的政策。其母何连娜也恢复尊荣成为皇太后，并热心维护基督教。康士坦丁受母亲之影响，对基督教产生好感。 墨尔维安桥之役 康士坦丁悔改信主的经过，在教会历史上是颇为脍炙人口的。史家优西比乌（Eusebius，巴勒斯坦该撒利亚的主教）的名著《康士坦丁生平》中，记载了康士坦丁之亲口见证。另外，拉克坦提（Lactantius，小亚细亚的尼哥美地亚的修辞学者，康士坦丁宫廷教师）的著作《逼迫者之死》，也记述了事情发生的经过。 主後312年，康士坦丁领军越过阿尔卑斯山，攻入义大利，要与统领义大利与北非的对敌马克森提（Maxentius）一决死战。康士坦丁孤军深入虎穴，马克森提大军驻防罗马以逸待劳，看来占优势的马克森提势在必胜。马克森提本应固守在“奥热良围墙”内，但是他选择出来背水一战，背著台伯河与康士坦丁决战。马克森提出此下策，原因是他在罗马城内，未赢得民心支持，所以决定领军出城，在墨尔维安桥（Milvian Bridge，横跨台伯河）之前，与康士坦丁决战。结果马克森提战败而逃，溺死河中。 民众都知道康士坦丁获胜乃是天意，罗马元老院为他竖立的凯旋拱门（存留至今），上面刻划著马克森提的军兵淹毙於河中。刻文说明康士坦丁的胜利是“神明的帮助”，然而他们所指的是“无敌太阳神”。但是，基督徒都相信这完全是神赐给康士坦丁的胜利。康士坦丁自己也深信这是基督徒所敬拜的神使他得胜。 “靠此得胜” 优西比乌记载，康士坦丁亲口告诉他说∶在领军进入义大利之前，康士坦丁就已经看到异象“十字架横跨在正午太阳之中，上面写者“靠此得胜”。这大概发生在311年秋季抵抗入侵的蛮族（法兰克人）之役时。拉克坦提记载，在312年“墨尔维安桥之役”的前夕，康士坦丁在梦中获指示∶在军兵的盾牌上漆上XP（the Labarum）的记号（X[Chi]P[Rho]是“基督”希腊名字的代表字母，见图1），并将此记号与十字架作为军旗。康士坦丁靠此扭转劣势，获得决定性的胜利。 关於此异象与异梦的记载，後世有人提出猜测性的质疑。然而，康士坦丁自311年起“靠此记号，不断得胜”是不容抹杀的事实。康士坦丁自315年起，将XP记号铸造在钱币上（图2），可见其重要性。Labarum成为罗马帝国军旗的标帜。後来当叛教者朱利安（Julian the Apostate，361-363）即帝位时，他一反传统想除灭基督教，下令废除Labarum。此军旗明显代表信仰基督，是众所周知的。 初信之时的康士坦丁 虽然康士坦丁深知自己的得胜，乃是拜基督教的上帝所赐，但这并不表示当时他对主基督的信仰是清楚确定的。因为当他凯旋进入罗马城後，仍然接受罗马神教大祭司长Pontifex Maximus的名号。他所铸造的钱币上，仍有太阳神的图案。可能当时他并不认为基督教信仰，和他原先所信奉的“太阳神”有任何冲突。另外，他的臣民中有许多仍是异教徒，为了不触犯他们，就暂时保留这些偶像标。 “太阳神教”是当时最流行的异教信仰；根据特土良的说法，许多异教徒以为基督徒是敬拜日头，因为基督徒是在星期日聚会，且向东方祷告。一般民众很容易将基督教与太阳教混为一谈，这可从第五世纪罗马主教利欧（Leo the Great）的讲章中看出∶他责备有些迷信的民众，站在圣彼得教堂的台阶上向太阳致敬，然後才进入教堂崇拜。 康士坦丁在初信之时，对基督信仰的认识不够清楚；并且他一直未领受洗礼，直至临终前病榻上才受洗，因此有些人怀疑他信基督教的目的是政治性的。但是自他313年以後的书信看来，他认为自己是基督徒是无庸置疑的。从他後来所做的一切事情来看，他深知自己是基督徒皇帝，要尽责保护教会的合一。 至於他临终才受洗，那是当时的一般习惯作法（持续到主後400年），特别是执行死刑流人血者（例如军人官员）。他们认为受洗可洗去受洗之前所有的罪，而洗礼不能重复，所以将洗礼延後至临终前，以保证自己所有的罪都得到赦免。另外，延迟受洗的原因是，受洗之後必须认真活出洗礼所表明的责任。所以，康士坦丁在337年死前受洗，是情有可原的。 康士坦丁善待教会 康士坦丁并未在其任内定基督教为国教，可能是因“米兰谕令”容许帝国境内宗教信仰自由，且时机尚未成熟，许多权贵臣民尚未归主。基督教成为国教，要到皇帝提尔多修（Theodosius）在位时（379-395）才实现。但是他特别优惠基督教会∶他拨款印刷圣经，建造教堂（罗马的圣彼得与圣保罗堂，与耶路撒冷的圣墓教堂，与伯利恒的圣诞教堂）；他将皇后宫殿给予罗马主教，作为座堂；每年国税拨款巨额给教会做慈善事工（叛教者朱利安废止後，继任皇帝再恢复至原有的三分之一，仍是非常可观的数目）。 康士坦丁更致力於将基督教理念付诸实行∶立法保护儿童、奴隶、农夫、囚犯。例如他在316年立法禁止在囚犯脸上烙印，理由是因为人是按照神的形象被创造。他在321年颁布法令，规定法庭在“可敬的星期日”公休（除了为要在当日释放奴隶之外），星期日不可劳力，除了农场上必要的工作。他也将原来的生活周期，更改为“六日工作，星期日公休”，使星期日成为基督徒敬拜之日，也是安息之日。显然，从康士坦丁主政起，基督教会与罗马政府的关系否极泰来，受苦的教会成为帝国的新贵。 康士坦丁统一全国 康士坦丁的信主与善待基督徒，在政治上产生了极大的作用。东部皇帝理吉纽是异教徒，虽然他与康士坦丁在313年共同颁布米兰谕令，宽容基督教信仰，但是一国两君，势难两立。两雄相争互相猜忌，终於在314年兵戎相见。战败的理吉纽被迫放弃四分之三的领土。 帝国东部的基督徒当然是心向康士坦丁，理吉纽担忧人心思汉。康士坦丁又与帝国东邻“亚美尼亚”（已经成为基督教国家）结盟，使理吉纽背腹受敌。在319年，理吉纽因迁怒於心向康士坦丁的基督教会，开始在亚西亚与埃及恢复逼迫。他从宫廷中排除所有的基督徒，规定军人必须拜异教神明，禁止京城内的一切教会活动，违者撤职抄家或处死。 当理吉纽恶待靠近“亚美尼亚”边境的基督徒，禁止他们开地区会议，又开始逼迫教会时，康士坦丁就出兵征讨理吉纽。在324年两次陆战与一次海战之後，康士坦丁彻底击败理吉纽，理吉纽战败投降获赦。後来理吉纽因涉嫌谋反，而遭处决。康士坦丁从此统一罗马帝国的天下，教会在帝国东部所受的逼迫至此告终。他召回所有被放逐的信徒，恢复信徒的权利与财产。他公开承认自己是基督徒，也鼓励臣民皈依基督教。 政教合一的影响 当基督教成为皇帝的信仰和帝国的新贵之後，对教会而言未必是件好事，反而带来了祸害。大批民众涌入教会，这些原是拜偶像的人，学了粗浅教义之後就受洗加入教会。但是他们的思想观念与生活方式，仍是异教迷信。这些挂名的信徒充斥在教会中，追求政教结合的利益，导致了教会开始世俗化。因此有人说∶罗马帝国腐化了基督教，带来中世纪的黑暗时代。 从另一方面来说，罗马帝国受到基督教的影响，带来社会制度的改革，与真正的中兴。基督信仰更新罗马文化的实例，可从尊重生命与人权来看∶原来希腊罗马社会盛行“弃婴”恶习，将遭弃者（多半是女婴与残障者）弃置於垃圾堆等地。这些婴孩不是饿死，就是被奴隶贩子捡去养大，出售为奴隶或从事不正当职业。只有基督徒是不丢弃婴孩的。 不但如此，基督徒经过路旁，听到弃婴的哭声，就将他们抱回家，养育他们成为基督徒，这在历史上留下佳美脚踪。罗马帝国受到基督教的影响，就渐次立法以减低“弃婴”风潮∶首先由国库拨款养育儿女的津贴，又采取妥协的过渡方案，容许父母出售儿童，以免他们遭弃。帝国又立法保障婚姻的神圣，保护措施也包括了奴隶与动物。 结论∶“该撒归主” 从康士坦丁的悔改信主，到他於337年离世，是教会历史上的关键时期。他是罗马帝国第一位归信基督的皇帝。在他任内，教会与罗马帝国的关系产生了巨大改变，影响了後来中世纪的“政教关系”，直到今日。康士坦丁在325年以皇帝的身分，在尼西亚召开了教会历史上第一次的大公会议，影响後世深远。 对於康士坦丁所作所行，後世史家有不同的评论，褒贬参半。但是对於当时的教会而言，康士坦丁的确是上帝的仆人，受差来保护教会的君王。康士坦丁本人也是自认如此。他曾经在主教会议上说∶“你们是教会之内的主教，我是上帝所设立，作为教会外之人的主教”。他离世後，被东方教会封为圣徒，称为“众使徒同辈”（peer of the Apostles）。 “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上帝的物当归给上帝”（《太》22∶21）。到了主後第四世纪，该撒（罗马皇帝）不再敌挡上帝，终於归主，因为该撒本来就是在上帝的主权下。感谢神，完全是靠著　的恩典，康士坦丁成为“神的仆人”（《罗》13∶1-7）。21 圣洁没有瑕疵 自从主後313年宽容宗教自由的“米兰谕令”颁布以来，基督教会在罗马帝国不再遭受大规模逼迫，但却必须处理善後──如何对待变节背道者。一般来说，东部教会认为烧香献祭者是背道者，交出圣经与奉献盘者的“交出者”（traditores）则从轻发落。西部教会虽然遭受逼迫的时间与程度较短少，也受影响的地区有限，但是却对“交出者”处分则看法不一，特别对圣职人员的惩戒轻重，双方激烈争辩，甚至导致教会的分裂。 迦太基的争论 北非迦太基的主教孟苏瑞（Mensurius），曾屈从当地政府，停止公开聚会。他未曾交出圣经，只将异端书籍充数，交给警察了事。他的对策是息事宁人，安静等候逼迫风暴过去。罗马主教马歇林（Marcellinus）也曾交出圣经。 但是在迦太基所在地的努米底亚省（Numidia），交出圣经者是大逆不道，交出其它书籍（例如有位主教交出医学书籍）为警察所接受而过关者，也被认为是贪生怕死、不愿殉道之辈，其心态与交出圣经者是一样的，当受同样的惩戒。对持守这种立场的人来说，若不如此，则那些宁死也不交出圣经（或不以其它书籍顶替）的殉道者或受刑者，岂不是白白牺牲了吗？ 孟苏瑞主教认为执意不愿与警察合作，不作任何妥协，只会刺激当局做出更严厉的逼迫措施。这种作法在当地却遭受严厉的批评。所以，凡是不肯与当局合作而被捕下狱，又指责孟主教作法的人，就与他划清界限。他的主要助手凯其良（Caecilian）甚至在监狱门口放哨，不准许会友探监送食给这些指责主教的“宣信者”（Confessors，为宣告信仰而遭受刑求不屈的服刑者）。 孟主教在312年过世後，凯其良由三位乡村主教仓促按立为继任的主教，而这三位主教中有一位名为腓力斯（Felix），是众人皆知的交出圣经者。此举在努米底亚省引起议论纷纷，由“交出者”参与按立圣职的主教，被认为不合乎圣经，所以无效。努米底亚“严格派”的70位主教们，就按立梅约瑞纳（Majorinus）为迦太基的主教。如此一来，双方对立，造成当地教会的分裂。 梅氏於313年过世，继承的领袖是多纳图（Donatus），所以反对凯氏为主教的群众，被称为是“多纳派”（Donatists）。 诺瓦天派的前例 在罗马皇帝戴克里先与加列流的逼迫之後，在北非所引起的“多纳派之争”，可说是历史重演。因为约在半世纪之前，在德修皇帝251年的逼迫之後，在罗马与北非等地的“诺瓦天派”（Novatians）所提出的争论，也如出一辙。 当时罗马的长老诺瓦天严守传统立场，认为教会无权赦免背道者，只能为他们祈求在末日审判时得著神的怜悯。然而，持宽大立场的哥尼流（Cornelius）认为，主教能赦免背道这样的重罪。 关键在於∶教会是“圣洁子民的团体”或是“蒙恩罪人的学校”？早期教会传统看法是注重教会的“圣洁性”，认为背道者是离弃信仰，不能得赦免、重回教会。但是在德修皇帝大逼迫之後，面对为数不少的背道者，教会领袖逐渐看到问题亟待解决，处理背道者的作法则偏向“实际性”。 “从宽派”认为，若有真实悔改的凭证，就可接纳背道者再度回到教会。当时较具代表性的考核办法，有下列四步骤∶一、“痛悔期”，每主日崇拜时跪在教堂外哀哭痛悔；二、“听道期”，进入教堂走廊旁听证道；三、“跪拜期”，进入教堂大厅，聚会时跪立，圣餐时退席；四、“站立期”，可站著参加聚会。 经过这四阶段考核之後，就可以同领主餐，恢复与众圣徒的交通团契。原则上，是每期一年，实际执行时可长可短，视当事人的表现决定。 各地教会执行的程度不一，有的认真，有的松弛。 “从宽派”的立场越来越获得多人支持，教会不愿拒绝背道者回归教会，只有在施行惩戒之後接纳他们。明显的，要实际解决群众问题，“从宽派”的作法必然是占上风。所以，在罗马主教殉道之後，251年选举继任主教时，主张严守教会“圣洁性”的诺瓦天落选，主张解决“实际性”的哥尼流获多数支持，被选立为主教。在罗马教会居少数的“从严派”，就按立诺瓦天为主教，脱离大公教会。各地不满“从宽派”作法者，就加入诺瓦天派。 诺瓦天派的信仰，在北非与小亚细亚相当兴旺，一直延续到第五世纪，才不见踪影。 居普良与司提反之争 当时北非迦太基的主教是居普良（Cyprian），他原先持传统立场，认为没有任何人有权赦免背道之罪，当事人必须面对最後审判。後来，他在德修逼迫期间隐藏避难，逼迫之後回到岗位，他的立场改变为主教可以赦免背道的罪。 他写了一篇情词并茂的〈论教会的合一〉，来强调主教制度是保障教会合一的关键。他也强调施行圣礼者与圣礼本身不可分，若是施行者本身有问题，则所施行的圣礼是无效的。 罗马主教司提反（Stephen，254-256）的看法与居普良不同，认为圣礼的有效性在於圣礼的正确施行，不在乎施行者。两位主教的争论暂时无法解决，後来双方都在皇帝瓦勒良逼迫时期（256-258）为主殉道。 後来，亚历山大主教丢尼修（Dionysius）出面调停，提出和平方案，使得罗马与迦太基双方勉强同意恢复交通，保留各自看法。所以，迦太基继续坚持居普良的“圣礼论”，直到第四世纪“多纳派争论”发生时。 上告康士坦丁 当康士坦丁在“米兰谕令”之後，发回没收的教会财产，以及补偿损失。在北非努米底亚省的教会分成两派∶凯其良主教的“大公教会派”（与一般教会来往交通），与反对他的“多纳派”（自称为“殉道者的教会”）。 313年，多纳派上诉皇帝说他们才是真教会，因为凯其良的按立圣礼是无效的（因为施行按立圣礼者有问题）。这是努米底亚省多数主教与会众的看法，其根据是居普良多年以来的“圣礼论”。康士坦丁徵询其教会事务顾问胡西亚（Hossius）的意见，胡氏是西班牙克多瓦的主教，建议皇帝采取罗马主教的立场。 康士坦丁依据胡西亚的建议，指派高卢的三位主教，以罗马主教为首（由他选派15位义大利主教协助）组成调查委员会。罗马与高卢的主教裁定凯其良的主教职位是有效的，条件是凯其良必须放弃居普良的圣礼论。多纳派不服此裁决，继续上诉。康士坦丁於314年在高卢的亚尔列（Arles）召开西方教区大会来审理此案，共有23位主教参加，其中三位来自不列颠。大会结论是维持罗马主教的裁决，圣礼的有效性不在於施行者，多纳派对凯其良的指控不成立。 多纳派继续抗争 多纳派秉持教会必须圣洁，不容妥协，就决定与凯其良的教会分开。於315年正式按立多纳图为他们教会的主教，断绝与凯其良以及支持他的教会的关系。多纳派走上诺瓦天派的路线，与东西方大公教会切断关系。 他们继续上诉皇帝康士坦丁，康士坦丁就於316年正式宣告凯其良无罪，并以武力镇压不服皇帝宣告者。但是，多纳派并未因此就销声匿迹，反而是愈加抵抗。武力镇压并未生效，多纳派继续为生存而奋斗。 多纳派在多纳图有力的领导下，也结合了北非反抗罗马的民族主义。他们称“大公教会”为“大海那边的教会”，视大公教会的主教们为帝国政策执行者。当多纳派上诉皇帝失败後，就宣称“皇帝与教会有何关系？”他们强调教会有属灵的权柄，不是皇帝能干预的。 到了奥古斯丁任北非西坡主教时，多纳派仍然势力强大；虽然奥古斯丁多方规劝，但是他们不愿归回大公教会。双方仍然争辩，各自解说当初分裂的原因。 411年5至6月，皇帝特使在迦太基召开的会议，是多纳派最後一次公开申辩。残存的会议记录显示∶多纳派拒绝与“不敬虔的”大公教会代表入席同坐。後来，皇帝昂那瑞（Honorius）於412年1月宣布多纳派为非法，圣职人员遭放逐，会员按社会阶级处以罚金，没收教会财产。 多纳派经历罗马政府多方镇压，以及第五世纪蛮族汪达尔人（Vandals）入侵统治，都仍存留。後来，皇帝游斯丁尼在第六世纪收复北非时，仍无法除灭多纳派。到了罗马教皇大贵钩利（Gregory the Great）时，也抱怨努米底亚省当地政府不愿严格执行“反多纳派”的法律。 然而，到第七世纪回教大军席卷北非时，多纳派才与大公教会一同被扫除。 历史的鉴戒 “多纳派的抗争”是教会历史上的悲惨教训，本来问题是如何处理逼迫中的背道者，特别是圣职人员，却导致了“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的悲剧。从“圣礼的有效性”到“教会的惩戒”，这些都是重要的“教会治理”课题，本该根据圣经的原则慎重讨论，无奈“宽大派”或“严格派”双方都缺乏耐心，又有私人恩怨卷入∶孟苏瑞对待反对者过严，凯其良竟然禁止信徒探望坐监受刑的“宣信者”，凯其良又与梅约瑞纳的家族有嫌隙，凯其良又仓促行按立礼（未按常规谘询努米底亚的众主教们），这些都是造成关系决裂的因素。 分裂的导火线，在於“交出者”腓力斯是按立主教团的成员，虽然腓力斯不是背道者，但是在“宣信者”眼中是一失败的见证。对圣职人的生活见证，理当是比一般会员的要求为高。显然凯其良虽然同意居普良的“圣礼论”，但是认为腓力斯交出圣经只是权宜之计，不认为他是失职的主教。如果凯其良回避腓力斯，另请其他主教参与按立圣职，就可避免落人口实。努米底亚省的主教们，应当与凯其良一同商议如何解决难题，例如重新按立或澄清立场，而非另立主教分庭抗礼。 今日教会面对“惩戒纪律”问题，多半是“从宽派”的立场，但是不少时候已经“宽大”到违背圣经的程度，带来“各堂会任意而行”的乱象。 “实际性”的考虑，不能超过“圣洁性”的真理界线。这是“多纳派”对的坚持，这是保持教会洁净的依归。坚持“圣洁性”，必须具有“实际性”可行方法。这是“大公教会”的主要考量，也不容忽视。二元对立划分，在出发点上就已经埋下悲剧的种子。 其实，圣经真理既是“圣洁”又是“实际”。圣经真理不容妥协，因为是我们成圣的准绳标竿。“求你用真理使他们成圣，你的道就是真理”（《约》17∶17）。主耶稣颁布“大使命”，要教会领袖将“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太》28∶19-20）。教会必须按照圣经，严格施行管教惩戒天国子民，此为“天国钥匙”的捆绑与释放（《太》16∶19；18∶15-18）。然而，教会按照圣经施行管教时，必须要“同心合意，奉主的名聚会，祈求主的旨意”（《太》18∶19-20），如此才可以避免在做法上过严或过宽。 多纳派与大公教会的分裂，削弱了教会力量，也瓦解了团结的士气，以致不能抵御蛮族汪达尔人与回教军队的入侵。罗马主教在纷争过程中的领导决策，也助长了中世纪教皇制度的萌芽。这些都是负面的结果。 结论 皇帝康士坦丁在处理“多纳派之争”时，主要关切在於维持教会的安定与合一。他认为自己是教会的保护者。他的作法是尊重罗马主教，後来召开“亚尔列大会”来定案，这都助长他处理教会争议的经验，以面临数年之後更大的挑战。 康士坦丁在324年击败理吉尼，来到帝国东部时，发现东方教会因“亚流”（Arius）异端问题濒於分裂之际，他先派胡西亚主教来处理，後来又召开“尼西亚大公会议”。“尼西亚大会”的影响重大，因为面对异端的冲击；相形之下，“亚尔列会议”只是处理内部“多纳派”纷争，但是却为“尼西亚大会”制胜“亚流异端”的模式奠基铺路。这都显明“神叫万事互相效力，叫主的教会得益处”。 教会史话（22） 尼西亚大会 当罗马皇帝康士坦丁於主後324年，在东部彻底击垮对手理吉尼之後，成为罗马帝国全境的共主。康士坦丁来到帝国东部，很想亲临圣地，在约但河受洗。但是东部的教会当时正陷於纷争之中。虽然北非教会的“多纳派之争”令他颇伤脑筋，但是东方教会的问题更为严重，濒於分裂边缘，即著名的“亚流之争”（Arian controversy）。 争论的背景 亚流（Arius）是埃及亚历山大的一位长老，是保卡里（Baucalis）堂的牧师。他原是利比亚人。後来在安提阿的神学院受教，是大师路西安（Lucian）的门生，而路西安是撒摩撒特的保罗（Paul of Samosata）的学生。保罗是安提阿的主教（260-272），因其否定基督的神性而被“安提阿会议”定为异端。亚流的神学背景是师承安提阿学派，此学派较强调圣父与圣子的不同，以及基督位格的人性。 亚历山大当时的主教是亚历山德（Alexander），他的神学背景正属於当地的“亚历山大学派”，此学派较强调圣父与圣子的合一，以及基督的神性。这与“安提阿学派”形成尖锐的对比。亚流认为亚历山德的神学讲论有异端之嫌，因此引发了连串的冲突纠纷。这其中固然有不同学派门户对立的远因，但是关键在於亚流个人的神学思想的发展，由极端进入异端。 亚流的教训 亚流用人为理性的逻辑推论，来解释“神的独一性”，却偏离了圣经“三位一体”教义真理的奥秘。亚流发展出其特异说法∶“圣子是受造的，不是永恒存在的”。他并未将其论调局限於神学研究圈内，反而公开说∶“圣子曾经不存在”，甚至将这些神学思想编成流行诗歌，教导亚历山大的水手渔夫吟唱。这导致他与主教亚历山德的争论扩大恶化。在318年爆发成公开冲突，事情越演越烈。 最後，亚历山德於321年在亚历山大召开埃及与利比亚地区会议，有一百位主教参加。会议定亚流为异端，革除其长老之职。然而，亚流已经在亚历山大形成不小的势力，并且在东方教会的领袖中，也有不少人同情或支持他，如安提阿学派的人，特别是路西安的门生。他们并不真正清楚亚流的异端思想，以为亚历山德仗势欺人打压异己。亚流仗著这些友伴的支持，敢於与亚历山德对抗。 康士坦丁的介入 在埃及境外，亚流获得一些主教的支持，其中有著名的教会史家“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Eusebius of Caesarea），以及皇帝行宫所在地“尼哥美地亚的优西比乌”（Eusebius of Nicomedia）。这两位颇具影响力的同名主教，支持亚流，反对亚历山德。这造成东方教会的极大危机。康士坦丁知道事态严重之後，立刻写信给亚历山德与亚流，表示他愿意居中调停。康士坦丁後来发现和解无望，因为身为信徒的他，无法调停神学家之间的对立冲突。 所以，康士坦丁当机立断，取消到圣地朝圣之旅，派遣他的教会事务顾问胡西亚（Hosius，西班牙卡多瓦Cordova的主教）到东方来，调查真相并调停和解。康士坦丁也决定於325年於安卡拉（Ankara），召开东方主教们的大型会议，来彻底解决此“亚流之争”以及其它问题，使得东方教会能合一与统一。 胡西亚主教来到亚历山大调查之後，支持亚历山德，反对亚流。然後，他到叙利亚的安提阿，仔细了解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与其他主教的立场。胡西亚在安提阿召开并主持会议，暂定开除优西比乌，等待安卡拉大会时确认。显然，胡西亚已经在大会之前断案，有些人不服。康士坦丁立刻反应，将大会地点由安卡拉转移至尼西亚（Nicaea，位於小亚细亚西北部，是交通枢纽）。因为尼西亚靠近皇帝行宫尼哥美地亚，皇帝可以亲自主持会议的进行。 众主教的大会 康士坦丁对此次会议的重视，可从其安排得知∶皇帝发函邀请全国主教到尼西亚开会，由政府提供高官级的交通工具，负担全部与会人士的膳宿费用，每位主教可携同两位长老和三名侍从参加，亚流是当事人当然赴会。当时全国主教人数，东方约有1,000名，西方约有800名。由於是东方教会中的争论，所以东方教会的主教们热烈响应。 “尼西亚会议”在教会史上被称为第一次的“大公会议”，因为会议代表众多，总共约有318位主教参加，其中绝大多数都是东方主教，甚至包括来自帝国境外的波斯等地。西方的代表人数甚少，因为路途遥远，除了卡瓦多主教胡西亚，以及罗马主教西维司特（Sylvester）所派来的两位长老之外，只有四、五位出席。其中有迦太基主教凯其林，与来自米兰和高卢的主教。 参加会议的主教中，壁垒分明的亚流派与亚历山德派代表，各占约20位，仅是与会者的少数，其馀大多数是不清楚状况，或未持定见的中间派，而以史家“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为首。皇帝因尚未受洗，乃担任名誉会长，在紧要关头发言，提议，裁决。会议的进行由胡西亚与优西比乌，以及亚历山大主教与安提阿主教，轮流担任大会主席。 主後325年5月20日，康士坦丁在尼西亚，亲自主持大会的开幕式，典礼隆重庄严，皇帝语重心长地呼吁主教们，要达成合一与和睦。他立时宣布撤销对该撒利亚主教优西比乌的制裁，明说优西比乌的信仰是正统的。显然，康士坦丁是要赢回“中间派”的人心，给不同立场的主教们公平、公正、公开的机会，来面对问题、解决争论。 争论的双方 亚流派的主力战将是尼哥美地亚主教优西比乌，他是亚流的昔日同窗好友。由於他是皇帝行宫所在地的主教，他在教会界与宫廷中的影响力日益加增，後来出任罗马帝国新都康士坦丁堡主教。康士坦丁在337年死前受洗，施洗者就是他。此人足智多谋，政治手腕厉害，在尼西亚会议之後，领导亚流派的反扑得势，造成亚流派在政治上的胜利。 亚历山德是正统信仰派的领袖，获得一些主教的支持。他最得力的助手是亚历山大城的执事长（在当时是主教或长老的助理）亚他那修（Athanathius）。他是年轻有为的神学家，已经出版其名著《圣道成为肉身》（On the Incarnation of the Divine Word）。他洞悉亚流异端思想的严重後果，後来继任亚历山大主教，领导正统信仰派坚守尼西亚信经。他虽然多次遭受亚流派的政治迫害，但是坚持作为中流砥柱，死守善道，使得正统信仰至终得胜亚流异端。 会议的进行 亚流派率先提交大会讨论的信仰告白，经亚流仔细解释之後，震惊了许多原先同情他的“中间派”主教。他们到此时才真正明白亚流否认了基督与圣父同本质的神性。结果在激烈的喧嚣抗议声中，愤怒的主教们将亚流的信仰告白撕成碎片。甚至以仁慈怜悯、扶弱济贫著名的每拉主教尼古拉（St. Nicholas of Myra，他就是“圣诞老人”传奇人物Santa Claus），也忍不住亚流如此否认基督的神性，一气之下上前掌掴亚流耳光。尼古拉此举立刻遭到当庭申诫，他立即为其冲动行为道歉。 後来，“中间派”该撒利亚的优西比乌，提出自己教会教导受洗者的信仰告白，也是在叙利亚与巴勒斯坦使用的传统告白。其中，基督被称为“神之神，光之光，生命之生命，独生子，首生於一切受造物，在万古之先为父神所生，万物也是藉著他造的”。此告白的宣认是正统的信仰，承认基督的神性。但是并未对大会所讨论的争议，提出明白清楚的答案。所以，连亚流派也表示愿意接受此告白。 “圣父与圣子同一本体” 正统派主教们，在亚他那修幕後建议之下，看出此告白给予亚流派有投机取巧的馀地，就采取成熟的策略∶一面表示对此告白的大致赞同，一面提议作少许的修订∶“┅┅独生子，与圣父同本质，神之神，光之光，真神之真神，受生而非被造，与圣父同一本体（homo-ousios）┅┅”。并且在告白结尾加上“反异端的咒诅”∶“那些说‘他曾经不存在’，‘他在受生以前不存在’，‘他存在是来自虚无’，或那些主张神的儿子是‘属於另一本体’或‘被造’或‘能改变’或‘会变异’──圣而公之使徒教会予以咒诅”。如此一来，亚流与其同路人就没有任何回转妥协的馀地。 康士坦丁明白真相之後，察觉大势所归，知道优西比乌所提的传统信仰告白，并未真正解决争论的关键问题，不会得到大会通过。他就赞同将“同一本体”加入信仰告白中，以杜绝亚流异端“相异本体”（hetero-ousios）的看法，彻底解决争端。於是，主席胡西亚就请大会书记诵读此经修订的信仰告白，大会通过此“尼西亚信经”。绝大多数的主教都签名认同此正统信仰的根基性告白。胡西亚首先签署，接著是代表罗马主教的两位长老。这是教会有史以来，第一次签署的信仰告白。 亚流被定罪 “中间派”首领该撒利亚主教优西比乌，经过为期一天的审慎考虑，决定签署，并正式发函给其教区说明理由。“亚流派”的尼哥美地亚主教优西比乌，与尼西亚主教提阿格尼，两人同意信经，但拒绝接受那四条反异端的咒诅。因此他们遭到撤职并放逐的判决，经过一段时间，他们也接受大会的所有决议，得以恢复原职。最终只有两位来自利比亚的主教始终拒签，他们与坚不悔改的亚流，一同被放逐至以利哩亚Illyria（今日南斯拉夫与阿尔巴尼亚等地）。 尼西亚会议继续处理其较小议题∶复活节日期的统一，埃及米利都派的纷争，制订教会法20条款，以维持教会纪律。康士坦丁非常满意会议结果，就於7月29日（就是他登基皇位20周年纪念日）在皇宫宴请所有与会的主教，致词嘉奖，遣送他们安返家乡，结束了这历史性的“尼西亚会议”。 结论 “尼西亚会议”被称为第一次“大公会议”，是自从“耶路撒冷会议”（《徒》15章）之後最重要的教会会议。亚他那修称之为“得胜一切异端的真正里程碑与记号”。皇帝康士坦丁与後来罗马主教利欧一世，都认为“尼西亚信经”是圣灵亲自感动的结果。希腊教会定每年“五旬节”之前的主日，为尼西亚日，记念庆祝之。 对於今日教会而言，“尼西亚信经”不容遗忘。虽然尼西亚大会显示了人的软弱与失败，但是“尼西亚信经”确认了“圣父与圣子同一本体”与“圣子基督永恒的神性”之圣经基要真理。虽然亚流及类似异端思想并未从历史上消失，甚至死灰复燃卷土重来（例如16世纪的“苏西尼派”与今日的“耶和华见证人会”），但是基督教会在神带领之下，屹立在“尼西亚信经”坚固磐石上，得以胜过异端危害。我们这些後世子孙活在轻看“教义”、“信经”的後现代，对“尼西亚大会”除了心存感恩之外，更应谨记教义真理的绝对重要性，因为“根基若是毁坏，义人还能作什麽呢？”   教会史话23  持守真道 主後325年的“尼西亚会议”，是教会历史上划时代的里程碑。会议的主要目的，是要处理“亚流派之争”，结果亚流派被定为异端，保守了基要福音真理。此外，“尼西亚会议”讨论了如何使埃及“米利都派”与“大公教会”复合，制订了20条教会法规，并统一了“复活节”日期。 米利都派之争 埃及米利都（Melitius）派的纷争，与北非迦太基的“多纳派之争”相似。多纳派痛斥那些在政府逼迫之时“交出圣经者”，而米利都派则是非难那些顺从政府命令停止聚会的主教。 在戴克理先大逼迫时，亚历山大的主教彼得逃离教区，停止聚会。埃及南部的来可波立（Lycopolis）主教米利都来到亚历山大，见聚会停止又无人牧养，就接管教会按立同工。彼得主教闻讯，视米利都此举为越俎代庖，窃夺其职，就急忙返回亚历山大，开除米利都教籍。米利都带领跟随他的会众，另组“米利都派”教会，分庭抗礼。 虽然後来彼得主教也为主殉道，但是并未挽回分裂状态。 米利都派认为只有他们才是在逼迫中至死忠心的真教会。此纷争虽然并未闹大，但是持续到尼西亚会议时。显然在皇帝康士坦丁盼望合一的努力下，尼西亚会议裁定双方妥协和好方案∶米利都派的圣职人员仍保有其事奉，但必须顺服亚历山大主教亚历山德（Alexander）的权柄；如果同一区域的大公教会主教离世，则米利都派的主教可承接其职。 虽然此和解方案用心良苦，但是并未解决实际问题。双方仍然对立，维持分裂状态，给後来在328年继任的亚历山大主教亚他那修（Athanasius）带来难题。 20条教会法规 尼西亚会议制订“教会法规”，这是首次超出地方会议之上，在大公会议制订教会的行政规则。主要目的在於将地方堂会与主教纳入教区体系。“尼西亚会议”定规∶主教不可自行更换教区职位，以防其随己意调升；同一省分内的主教们组成主教会议，来处理该区的圣工；主教按立，应由在该省分内所有主教们一同按立（如果有困难，至少要有三位主教来按立）；该省分的大都会主教，对该区内的主教选任与按立，具有否决权。 如此一来，巩固了原有的地方教区制度，并加重了大都会主教的中央权责。此外，尼西亚会议又依照自古以来的惯例，正式承认“罗马，安提阿，亚历山大”三大都会的主教为“主教长”（Patriarch），他们的裁判权延伸到周围的其它省分。尼西亚会议又特别尊荣耶路撒冷主教区，这使得其主教在451年获承认为“主教长”。由於康士坦丁建立“康士坦丁堡”为帝国的新都，所以其主教在334年也获承认为“主教长”的地位。到了主後第五世纪时，整个帝国共有五大“主教长”。 复活节日期的统一 在第二世纪时，教会庆祝复活节当在哪一日，有两种算法∶在小亚细亚的多数省分，是根据犹太历法，在尼散月14日记念主基督的受死与复活；其它地区（包括罗马教会）则是以主日来记念庆祝。换言之，“十四日派”是以该月第14日来守节，不论那日是否为主日，而其它教会皆是以“七日的第一日”来庆祝，不论那是该月的哪一天。 尼西亚会议为了使各地教会都在同一天记念复活节，就裁定遵从大多数教会的作法，统一以“主日”为复活节。大会指派“亚历山大教会”根据阴历计算，每年都事先通告各地教会，该年的复活节是在哪一日。所以，每一年亚历山大主教要发出此著名的“复活节文告”（Festal Letter），告知所有主教当年的复活节日期。所以，当亚他那修出任亚历山大主教时，他就把握机会在每年的“复活节文告”中，讨论与普世教会有关的议题。例如在其所写的“367年复活节文告”中，提到新约正典27卷书目，表示当时普世教会皆已认信新约正典。 优西比乌的反击 虽然“尼西亚会议”定亚流信仰为异端，但是“亚流派之争”却未告结束。康士坦丁在位期间，“尼西亚信经”是正统信仰的准绳。然而，亚流派却能在政治上东山再起，主要是因为他们有一精明杰出的领袖，尼哥美地亚的主教优西比乌（Eusebius of Nicomedia，图一）。他利用其身为皇帝行宫主教的优势地位，以政治手腕一步一步淫除异己。虽然他在325年夏天签署了“尼西亚信经”，众人皆知他不是真心真意。一个月之後，他竟然在尼哥美地亚接纳亚流，同领圣餐。此举令皇帝大怒，立刻将其放逐。但是不久之後，他获释召回，出任皇帝首都主教。 优西比乌此後获得皇帝信任，成为教会事务的主要顾问。他致力於对付坚守“尼西亚信经”的三位主将。首先中箭下马的是安提阿主教游斯塔（Eustace），被控行为不检，又批评皇帝母亲，所以，约在330年经由当地主教会议开除，皇帝判其放逐终生不得返回。第二位要对付的是亚历山大主教亚他那修，这对优西比乌来说，较为棘手。 对付亚他那修 亚他那修於328年被选立为主教之後，就收到康士坦丁信函，说亚流已经悔改，签署了尼西亚信经（除了少许个人的保留），应该被接纳回亚历山大，恢复交通。亚他那修坚持立场不肯妥协，拒绝接受未全心归正的亚流。皇帝召见亚他那修，要他说明拒绝的理由，听了之後，为亚他那修守正不阿的品格所感动，就不再坚持其要求。 但是亚他那修在埃及面临麻烦，因其严格对待不服权柄的米利都派。米利都派抱怨控告他，优西比乌抓住机会，於335年在推罗，由优西比乌党羽把持的主教会议，革除亚他那修的教职。亚他那修赴康士坦丁堡上诉皇帝，但是无效。因为优西比乌与其同党的作证，控告亚他那修曾说∶如果皇帝不支持他，他就要发动罢工，禁运埃及谷物至康士坦丁堡。皇帝大怒，未经查证就信以为真，下令放逐亚他那修至德国莱因河流域的特瑞尔（Trier）。 优西比乌要对付的第三位，是安卡拉的主教马吉罗（Marcellus）。在335年亚他那修被定罪的同年，皇帝邀请帝国东部的所有主教，到耶路撒冷参加他所兴建的“圣墓教会”献堂典礼，同时也庆祝康士坦丁登基30年，计划在典礼中将有一隆重仪式，欢迎十年来归顺“尼西亚信经”的亚流派人士。马吉罗不愿违背良心参加，就立刻被优西比乌党羽，控告为对皇帝不敬，又被冠上异端之名，在336年康士坦丁堡的会议中被革除教职，惨遭放逐。 亚流派的真相 优西比乌领导的亚流派，在淫除上述三位尼西亚的主将之後，在政治上取得绝对优势。虽然亚他那修在335年被放逐，但是因为对他没有任何教义上的指控，所以康士坦丁并未剥夺其教职。而埃及的主教们与民众，总的来说仍是忠於被放逐的亚他那修，仍然拒绝亚流回归亚历山大教会。亚流只好回到康士坦丁堡，孤苦伶仃被人遗忘，不久之後（336年）过世。亚流死前，就不满优西比乌党羽不再支持他了。 其实，“亚流派”人士并非拥护亚流本人，他们并不认为自己是亚流派，他们曾说亚流只不过是一名长老，主教们怎麽会是被长老来领导。所谓“亚流派”，是指支持亚流的“隶属论”（Subordinationism）思想（认为圣子隶属於圣父，与圣父本质不同），反对尼西亚信经的“圣父与圣子同一本质”的信仰。所以，最後连亚流自己也明白，他早就被亚流派人士遗忘了。 康士坦丁於337年5月过世，死前穿著初信者白袍，由优西比乌为其施洗。康士坦丁死後，葬於康士坦丁堡的“众使徒教堂”。令人欷嘘扼腕的是∶虽然康士坦丁召开的尼西亚会议，禁止了公开形式的亚流主义，但是到康士坦丁死时，亚流派人士在政治上得势。东方教会中的亚流派，继续得到继任皇帝们的支持。 政局变迁 康士坦丁死後，国土由其三个儿子继承∶长子康士坦丁二世（Constantine II），治理西部（不列颠，高卢，西班牙）；次子康士坦提二世（Constantius II），统治东部（小亚细亚，巴勒斯坦，埃及）；厶儿康士坦司（Constans），统领中部（义大利，北非）。三分天下的局面不能持久，340年康士坦丁二世与康士坦司终於兵戎相见，康士坦丁二世战死，康士坦司统一了帝国的中部与西部。 当康士坦丁大帝过世，三个儿子即位时，容让被放逐的主教们回归，所以亚他那修於337年末，回到亚历山大。然而，亚流派领袖优西比乌获得东部皇帝康士坦提的青睐。 优西比乌於339年从尼哥美地亚调任康士坦丁堡主教长，更加助长其在东部教会的领袖权位。他运用影响力，促使康士坦提下令放逐亚他那修，改派一位亚流派人士贵格力（Gregory）出任亚历山大主教。但是民众不服，只有派兵押阵，护送他上任。 亚他那修在罗马 亚他那修逃往罗马，获得罗马主教朱里雅（Julius）的同情与支持，不久之後安卡拉主教马吉罗也逃难到罗马。在朱里雅的眼中，东方教会被亚流派领袖操纵，愈来愈远离尼西亚信经。由於康士坦司在340年成为帝国中西部的共主，朱里雅获得康士坦司的支持，就挺身而出召开主教会议，宣告亚他那修与马吉罗的革职判决是不公的。东方教会的领袖对西方教会此举大感不悦，认为罗马主教干预东方教会的事务。他们怀疑亚他那修与马吉罗，是用“尼西亚信经”来遮掩“神格一位论”（Monarchianism）异端（认为神只有一位格，具三形态）。所以，他们被革职的判决是合法的。 所以，341年东方教会有97位主教在安提阿开会，宣告他们并非亚流派，否认罗马主教有权做为东方教会的上诉法庭。他们制订了三份信经，来补充并修正尼西亚信经，定罪“神格一位论”，特别指出马吉罗的看法为异端。他们还写了一信仰告白，呈献给西部皇帝康士坦司，因为康士坦司要他们解释其立场。如此一来，东西方教会濒於分裂。 东西方失和 由於康士坦丁堡主教长优西比乌是亚流派，只要他在领导东方教会，罗马主教就不会相信“安提阿会议”的解释。到了341与342年冬，优西比乌过世，康士坦丁堡继任人选两派内斗，造成东方教会内部危机。然而，西部皇帝康士坦司国势增强，开始向东部皇帝施加压力，要东方主教们与西方合一。康士坦司在朱里雅的建议之下，劝服了康士坦提一起来召开东西方主教大会，以解决争端。 在343年秋，会议终於在撒狄卡（Serdica，今保加利亚的苏非雅）召开，西方主教坚持要亚他那修与马吉罗在场，东方主教们（人数较少）就退席抗议。西方主教们继续进行会议，制订教会法规，确认罗马主教有权处理东方教会的争议，并且还通过容易招致东方主教误解的“信仰宣言”（亚他那修劝阻他们，但是他们并未听从）。此次大会不但没有达到目的，反而加深了双方的裂痕。 面对这样的困境，两位皇帝决定东西双方各让一步，来寻求和解。当347年亚历山大主教贵格力过世，东方同意让亚他那修返回亚历山大，恢复原职。因为亚他那修信仰纯正，且受百姓欢迎爱戴。西方同意不再拥护马吉罗，不再要求回复其安卡拉主教之职，因为马吉罗的信仰确有可议之处。如此一来，东西方的争议暂告平息。 结论 亚他那修在埃及民众热烈欢迎中，回到亚历山大。这位曾被放逐两次的主教，终於回到家乡任职。这位在亚历山大事奉，亲身参与尼西亚大会的神学家与牧者，最洞悉亚流异端的底细，是坚守尼西亚信经的主将。他深知若容让亚流派贬低主基督的完全神性，将使得我们失去救恩唯一的中保。他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所以他遭受仇敌多次多方的攻击与迫害。然而他不畏强权绝不妥协，守正不阿死守善道，所以被史家称为是“正统信仰之父”。   教会史话24  乱世忠仆 罗马帝国皇帝自康士坦丁以来，在名义上都是基督徒。他们依循康士坦丁的“政教合一”政策，以教会的保护者与领导者自居。在“尼西亚会议”之後，“亚流派”的主教们在政治上的得势，使得坚守“尼西亚信经”正统派人士屡遭逼迫放逐。“亚流派之争”一直持续到主後381年，在“康士坦丁堡会议”才真正告终。 康士坦提拥护“亚流派” 当东西方教会因“亚流派之争”濒於分裂之际，在西部皇帝康士坦司与东部皇帝康士坦提的合作施压之下，於346年，东方同意接纳亚他那修回到埃及，恢复亚历山大主教的职位，而西方不再拥护原安卡拉的主教马吉罗。这暂时平息了东西方教会之争。但是好景不常，主後350年，西部皇帝康士坦司在高卢为叛将麦格南提（Magnentius）所杀，东部皇帝康士坦提领兵争讨，帝国陷入内战。 康士坦提在莫尔撒（Mursa）之役，赢得决定性的胜利，平息内乱。在353年罗马帝国再度统一，康士坦提成为东西部的唯一共主。莫尔撒的主教是亚流派的瓦伦斯（Valens），当时他热切为皇帝祷告，此後成为皇帝的心腹，以及教会事务的主谋。遗憾的是，瓦伦斯视亚他那修为眼中钉。 康士坦提本来就受亚流派首脑优西比乌的影响，放逐过亚他那修。 现今又有瓦伦斯为其国策顾问，就更加倒向“亚流派”。作为皇帝的他，深信“中间路线”可获得最大的政治利益。所以，他采取“半亚流派”的妥协路线，有时靠这边，有时靠那边，视大多数的意见为何来决定。 正如研究“第四世纪亚流派”的学者纽曼（J. H. Newman）所言∶“他是在真理与错谬之间，求取无法想像的平衡中心；他轮流放弃各方的立场，自己也无固定立场；他喜爱寻找任何信条信念作为靠山，来使自己得到解脱，但是就是不倚靠真理的所在（指‘尼西亚信经’）。” 西方教会被整肃 亚他那修是死守善道的主教，坚守“尼西亚信经”的基要真理，不容丝毫的姑息妥协。他的个性是守正不阿，他的字典中没有“妥协”此字。所以，亚流派人士都视其为眼中钉，怂恿皇帝康士坦提将他再次放逐。 亚他那修前次遭康士坦提的放逐，是从339年到346年。当他回到亚历山大恢复原职之後，致力於护卫“尼西亚信经”正统信仰，强调“圣父与圣子同本质”（homo-ousios）此词的重要。他於350至351年间出版“尼西亚会议信条”，来表明这些基要真理。当时在亚历山大有一位亚流派教师艾依提尔（Aetius），运用其逻辑专长，立论反对亚他那修，提出“圣父与圣子本质相异”（hetero-ousios）的理论，将亚流思想发挥得淋漓尽致，成为亚流派的中兴大将，将之导演成激进立场。他的“本质相异论”成为亚流派的注册商标。 康士坦提既然决定走“半亚流派”路线，采取了瓦伦斯主教的建议，必须先除去亚他那修。由於亚他那修在罗马，得到西方教会的有力支持与长期友谊。康士坦提深知，若再次放逐亚他那修，必会面临东西方教会的分裂问题。所以，他必须先在西方布局，翦除拥护亚他那修的势力。 西方教会以罗马主教为首的少数主教们，了解问题真相，支持亚他那修，坚守“尼西亚信经”，以抵挡亚流派的异端。然而，当初在325年参加“尼西亚大会”时，西方到会代表不到十位，所以绝大多数西方主教不知“亚流派之争”的真相。 康士坦提以皇帝身分，於高卢的阿尔列（Arles，353年）与义大利的米兰（355年）召开教会会议。不知详情但是顺命的主教们占大多数，就决议定罪亚他那修。至於那些不肯妥协的领袖们，康士坦提大施铁腕逼迫就范，使他们违背良心签署“半亚流派”的信仰告白，其中甚至包括年近百岁的胡西亚主教（康士坦丁皇帝的顾问，主持“尼西亚会议”）。 亚他那修又遭放逐 不肯就范的少数主教们，不是被撤换，就是遭放逐，例如著名的主教希乐立（Hilary of Poitiers），於356年被放逐到弗吕家。皇帝最难对付的、死也不肯妥协的罗马主教黎比流（Liberius）也於次年惨遭放逐。所以，皇帝在西方的布局完成之後，终於在356年下令再次放逐亚他那修。亚他那修恢复亚历山大主教职位，已经连续十年，如今又遭放逐，仍然至死忠心、毫不妥协。 亚他那修心里早有准备，当皇帝拂逆民情，在356年派兵压境，护送亚流派的乔治（George of Cappadocia）出任亚历山大主教时，亚他那修就逃往埃及内陆沙漠。沙漠中的修士们保护他，将他隐藏以逃避士兵的追捕。在埃及民心拥护之下，亚他那修在沙漠中不断写作送发小册短文，指出亚流派与皇帝康士坦提的错谬，继续维护“尼西亚正统信仰”，奋战不懈。 亚流派掌权 出任亚历山大主教的乔治，是极端的亚流派。357年，安提阿主教职位也落入另一极端亚流派人士犹多西斯（Eudoxius）的手中。这些东方教会重镇“主教长”职位，接连落入极端亚流派手中，在普世教会中亮起红灯。这两位主教深受艾依提尔的思想影响，并不尊重正统信仰的传承，也不看重敬虔的奥秘，乃是全然使用人的逻辑推理来作神学论述。 他们追随艾依提尔的说法∶“圣子的本质，与圣父相异”。他们不仅反对“尼西亚信经”所说∶“圣父与圣子本质相同”，也反对说“圣父与圣子的本质相似”（homoi-ousios）。“本质相似”正是当时东方教会的主流看法，认为以此说法可以防范马吉罗“神格唯一论”的错谬。现今的亚流派已经高喊“本质相异”，连“本质相似”也不能接受。 当安提阿主教犹多西斯大力推销其“本质相异”的亚流派神学，在东方众主教中引起惊讶与困惑时，安卡拉主教巴西流（Basil of Ancyra，马吉罗的继任者）领导许多持“本质相似”立场的主教们，起来抵制亚流派的鼓吹异端。在他们眼中，犹多西斯与乔治主教等人士是不敬虔的理性主义者，会带领教会走向异端沉沦之途。 巴西流透过其与皇帝的个人关系，亲赴康士坦提的皇宫晓以大义，劝服康士坦提接受其看法∶“本质相似”是唯一能维持教会合一，又守住真道信仰的立场。看来，康士坦提暂时接受了他的建议。皇帝原先宠信的教会顾问是瓦伦斯主教，是不折不扣的亚流派，他只愿承认“圣父与圣子相似”，绝不接纳使用“本质”字眼。在357至358年间，巴西流与瓦伦斯不断斗争，要争取康士坦提的认同。 “中间妥协”路线 最後，康士坦提决定召开东西方教会的大公会议，来解决“本质相似”与“本质相异”之间的争论。会议在359年召开，但是分两地举行∶西部会议在义大利北部的瑞米尼，东部会议在基利家的西流基。这样的安排，使瓦伦斯稳操胜券。因为瓦伦斯主教在西部独揽大权，在先开的西部会议中，他迫使西部主教们顺从康士坦提之意，通过了皇帝所认可的“中间妥协”的信仰告白。 既然西部会议已经弃守“尼西亚信经”的正统立场，继而召开的东部会议（由安提阿的犹多西斯，与亚历山大的乔治所主导），亚流派轻而易举的粉碎了巴西流“本质相似”派的梦想。 东部的主教们也勉强通过“中间妥协”的信条，与西部主教们一样。不但如此，在360年，犹多西斯还被调升至康士坦丁堡主教。同年，为了庆祝康士坦丁堡的新建教堂献堂，又召开大会，正式通过宣告“圣子与圣父相似”的信经，删除“尼西亚信经”中的关键字“同本质”（homo-ousios）。 从357年至360年的争论，终於落幕。巴西流与“本质相似派”的主教们，被罢黜或放逐。“亚流派”在政治上的全然得胜，康士坦提的“中间模糊”路线离弃了“尼西亚信经”。难怪耶柔米（Jerome）後来写道∶“整个世界都在叹息，惊讶发现自己变成了亚流派”。外表不敢表态，但心里支持“本质相似”立场的多数主教们，看见走“中间模糊”路线的後果不堪设想，不得不反省承认∶亚他那修坚守“尼西亚信经”真是中流砥柱。 东西方的差异 万事互相效力，因著“亚流派之争”，东部教会的主教们开始认真严肃思想“尼西亚信经”坚持“圣父与圣子同本质”的真正意义。从325年“尼西亚会议”以来，康士坦丁皇帝任内，“尼西亚信经”是正统，“亚流派”必须虚伪迁就，“正统派”以为相安无事。但是到了康士坦提掌权时，“亚流派”的中兴得势，促使东方教会领袖们认真反思，安卡拉的巴西流就是明显的例子。 东方教会长久以来的传统，是强调“三位格一本体”真理中的三位格区分（three persons [hypostasis]），对於西方教会中的异端“撒伯流主义”（Sabellianism，是“神格唯一论”，认为神只有一位格，以三形态展现，也称为“形态论”）戒慎恐惧。这就是他们坚拒马吉罗主教回任安卡拉主教的原因。 西方教会的主流立场，是强调“三位格一本体”真理中的“同一本体”（the same being，ousia），对於东方教会中的受希腊哲学影响的“俄利根派”（Origenism，是“隶属论”，认为圣子在本质上是次等的，隶属於圣父），视之为类似“三神论”。这就是为何他们反对“亚流派”逼迫亚他那修的原因。 亚他那修的洞见 亚他那修在埃及沙漠中，继续写作反对“亚流派”的信仰立场，进深解释“尼西亚信经”中“同本质”的真正意义。他从350年起，就致力讲述写作指明“亚流派”异端危害教会的真相。而巴西流主领的“本质相似派”，经过数年斗争之後，终於认清“亚流派”在骨子里是“隶属论”异端，所以，亚流派才会处心积虑要删除“尼西亚信经”中“相同本质”的字眼。 到了360年亚流派在政治上大获全胜之後，亚他那修看见巴西流及其友人，与他一样认清了真相。亚他那修明白∶“本质相似派”不是反对“尼西亚信经”，只是担心“本质相同”用词，会被人误会成“撒伯流主义”；他们以为使用“本质相似”可排除任何“形态论”的阴影。所以，争论的关键，主要不在用词（“本质相同或相似”），乃是在於用词背後的观念。 所以，亚他那修伸出欢迎的手臂，说∶“那些接受‘尼西亚信经’但是对‘同本质’用词有所保留的人，我们绝不可视之为敌人；我们要与他们一起讨论，视之为弟兄的关系；他们也是如此待我们，争论只是在用词罢了”。而巴西流派在亚他那修引导之下，视他为年长智者听其规劝，日渐明白“本质相同”是圣经真理，而“本质相似”不足以根除亚流异端。 结论 处於後现代的今日教会，在面临真理信仰之争时，许多人采“息事宁人，博采众议”的“中间模糊”立场，将基要真理相对化，与康士坦提皇帝相似。究其根本原因，在於没有“在至圣真道上造就自己”，所以就不能“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下场必是“随波逐流，随流失去”。 反观亚他那修，不论得时不得时，都死守“尼西亚信经”善道，为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竭力争辩，是“忠心”的仆人；他为人正直，不哗众取宠，不攀言附势，是“良善”的仆人。他有从上头来的智慧，能分辨清楚，接纳巴西流等人士，领导他们归正，真是“有见识”的仆人。这位“正统信仰之父”真是“忠心良善，又有见识”，所以是“乱世忠仆”。   教会史话25  夜尽天明 皇帝康士坦提於361年过世，由朱里安接任皇帝。朱里安（Julian）原是康士坦提的近亲，当初康士坦丁死时，手下军兵不愿皇权外落，就将其三子之外的堂表亲戚一概杀尽。然而，朱里安与其兄迦勒斯（Gallus）幸免於难。後来朱里安被康士坦提重用，出任帝国西部皇军的总司令。当康士坦提驾崩之後，他顺势继任皇位，对教会带来极大影响。 叛教者朱里安 朱里安自幼在基督教皇室中长大，但是其宫廷教师颇具自由派倾向，灌输许多希腊古典思想给他。又因宫廷屠杀事件，朱里安痛恨这些名不符实的基督教皇室人士。其青少年期，从事神学研究，受洗归信基督教，甚至担任教堂中的读经者。但是他18岁之後，想脱离皇帝康士坦提的管制，就热衷於古罗马神教，与当时之异教徒人士往来密切。 朱里安於350至351年间，在以弗所受到新柏拉图哲学吸引，又被异教邪术影响，所以受蛊惑放弃基督教信仰，从此醉心於古罗马神教迷信。354年，其兄迦勒斯因参与阴谋叛变，被康士坦提处死，朱里安更加憎恨皇帝与其基督教信仰。但是朱里安不动声色，所以仍受皇帝信任，封为凯撒，被派往西部莱茵河流域，抵挡日尔曼蛮族的入侵。 360年2月，朱里安见时机成熟，就由其部下黄袍加身，自立为奥古士督（皇帝封号），与康士坦提对立。不但如此，挥兵攻打帝国东部，大规模内战即将爆发。不料康士坦提因病驾崩於361年11月3日，朱里安在无敌手之下，继任罗马帝国皇帝，一统天下。 朱里安复兴异教 朱里安继任皇帝，对基督教会带来极大冲击。虽然他心中早就放弃基督教信仰，但是在360年时仍伪装是信徒，在高卢参加教会崇拜聚会。原因是他需要基督徒的支援，以对抗康士坦提，又因不愿让其基督徒妻子海莲纳（Helena）伤心。海莲纳於360年过世，361年他登上皇帝宝座，从此没有任何顾忌，就立刻宣告脱离基督教。 朱里安公开支援古罗马的异教信仰，重开偶像寺庙，美其名为宽容各种宗教信仰。他立刻停止基督教会多年来享受的特别待遇，并用巧妙方法来限制或瓦解教会的势力。虽然他避免使用武力镇压基督徒，以免让他们落得“殉道者”的美名。但是他仍严厉处罚巴勒斯坦与小亚细亚的热心基督徒，因他们反对或侮辱偶像寺庙。他也藉故关闭安提阿的教堂，所以他与东方教会的冲突，导致一些基督徒殉道。 朱里安以自己是“罗马神教大祭司”身分，有系统地重建异教组织信仰。他仿效基督教会，制订信仰告白，建立教区制度，提高寺庙祭司水平。他自己每天向偶像献祭，作重要决策之前，都询问由算命术士组成的顾问团，以迷信算命方式治理国政。他的迷信措施，在一般非基督徒眼中，也未获得支持，甚至遭来非议。因为他的大规模献祭，牺牲太多动物，导致有些地区市场上肉类短缺，影响民生经济。 朱里安对教会的阴谋 对於教会中“正统派”与“亚流派”之争，朱里安不帮助任何一方，但是乐见教会里的内斗纷争，他想在其中搅和，以坐收渔翁之利，以瓦解教会。朱里安让亚他那修回到亚历山大，以为可以助长教会内部的矛盾斗争。但是，朱里安发现亚他那修的立场非常坚定，不畏惧皇帝势力，就又将其放逐。 朱里安禁止基督徒教师教授希腊与拉丁典籍，假冒的理由是信仰不合，其实非基督徒教师，也与古代希腊与拉丁的信仰不合。著名的修辞学大师维多利纳（Victorinus），在罗马被剥夺了教席。维多利亚在353年已经名满天下，後来於一两年後，当他55岁时悔改归信主基督。他的悔改归主，影响了後来的奥古斯丁，在其《忏悔录》（Confession）第八卷中记录维多利纳归主历程。 朱里安为了推销异教，歧视基督徒官员，不准他们在政府军队中晋升高职。凡是愿意脱离基督教而改信异教者，可立刻擢升高位。因此有些挂名的基督教徒，就把握机会叛教，归附皇帝的异教，来升官发财。 朱里安为了拉拢犹太人，削弱基督教势力，就安排重建耶路撒冷圣殿的计划，在巴勒斯坦恢复犹太教的献祭，建立犹太教区。後来此计划因地震而告吹。犹太教徒也看出朱里安的阴谋，并未完全就范。因为罗马帝国早期逼迫基督徒，也逼迫犹太人的历史事实，使得犹太人也小心翼翼，与朱里安貌合神离。 朱里安的败落 朱里安一意孤行、推广异教，虽然带来异教崇拜的暂时中兴，但是并未获得广大民众支援。并且他在位期间不到两年，所推行的新政未能留下长期果效。他於363年决定要攻打波斯，为要效法希腊皇帝亚历山大的东征，因他认为自己是亚历山大大帝的轮回化身。在算命卜卦的谋士们怂恿之下，他终於踏上死亡之旅。 由於此次皇帝亲征攻打波斯，是由随行的算命术士团领导，战事的进行，完全取决於算命卜卦。所以，朱里安不按照军事战略，疏於侦察敌情，又不防范埋伏，终於在363年6月26日中枪伤重而亡。发生过程真相如何，史家不得而知。有的传说他是因战况失利而自杀，有的说他是被士兵叛杀。 至於流行的传说，他死前把血洒在空中，说∶“加利利人啊，你得胜了”，并无实据。此说最早的记录，出现在450年提尔多瑞（Theodoret of Cyrus）的著作中。然而，叛教者朱里安想要消灭基督教的计谋，的确是失败了。异教的势力逐渐消退，不复东山再起，朱里安成为最後一位迷信异教的罗马皇帝。 朱里安之後 朱里安死後，军中老将乔维安（Jovian）继位皇帝，与波斯人谋和割地了事，不久之後也过世。军队选立另一位将领瓦伦提尼（Valentinian）继任皇帝。瓦伦提尼知道自己不可能一人治理全国，就指派其兄弟瓦伦斯（Valens）治理东部，自己统领西部。瓦伦提尼持守“尼西亚信经”的正统信仰，在西部公平对待教会。 但是东部皇帝瓦伦斯个性软弱，容让自己被“亚流派”利用，所以在其任内，亚历山大主教亚他那修又遭放逐。这是亚他那修第五次，也是最後一次被放逐。所幸的是，此次放逐时间只有四个月，亚他那修又回到亚历山大，任职主教直到他於373年离世。 罗马帝国此时国势渐弱，主要原因是北方日尔曼蛮族压境。由於亚洲来的匈奴入侵欧洲，使得日尔曼诸族向西南转进，入莱茵河与多瑙河流域。东部皇帝瓦伦斯必须防御哥特人（Goths），西部皇帝瓦伦提尼抵御法兰克人（Franks）与阿立曼尼人（Alemanni）。瓦伦提尼死於375年，由其长子格瑞钦（Gratian）继任西部皇帝。 东部皇帝瓦伦斯於378年，抵御哥特人时战死沙场。格瑞钦就选立提尔多修（Theodosius）为东部皇帝，提尔多修原是罗马驻不列颠的将军之子，才华出众。格瑞钦在其任内，宣布废除皇帝兼任“罗马神教大祭司”头衔；而提尔多修在其任内，正式宣告基督教为国教。罗马帝国自康士坦丁归主以来，至今终於正式将基督教国教化。 提尔多修的治世 提尔多修出任东部皇帝之後，立刻摆平了哥特人的叛乱。他不是用武力，乃是以和平谈判，并且将骁勇的哥特人纳入皇军。但是不久之後，帝国西部发生内战，383年不列颠驻军叛变，拥立麦克西穆（Maximus）为帝，进攻高卢。格瑞钦从巴黎逃到卢昂，但是遭人暗杀。麦克西穆立刻通报提尔多修，否认自己与格瑞钦被刺有关，并说明自己受封皇帝是合理的，目的是要求提尔多修承认其为西部皇帝。 提尔多修相忍为谋、折冲樽俎，承认麦克西穆为不列颠、高卢、西班牙的皇帝，但是也承认瓦伦提尼二世（瓦伦提尼之幼子）继任格瑞钦之帝位，统领义大利和北非。四年之後，麦克西穆为了扩张领土，挥兵进攻义大利。瓦伦提尼二世求助於提尔多修，提尔多修立刻回应，出兵阻止麦克西穆，麦氏战败被杀。提尔多修将帝国西部版图，重归瓦伦提尼二世的统治。 西部皇帝瓦伦提尼二世，於392年逝世。提尔多修选立自己儿子昂那瑞司（Honorius）为西部皇帝，并立另一子阿卡狄尔（Arcadius）治理帝国东部。提尔多修於395年离世，在他任内（378-395）安内攘外，带来罗马帝国中兴治世。虽然国势已不如前，但是挽救了帝国从朱里安以来的混乱局面。 亚流派之争 从朱里安到提尔多修，“亚流派之争”进入最後的阶段。亚流派在皇帝康士坦提时，达到权力高峰；到了朱里安执政时（361-363），维持现状；乔维安（363）虽然支持尼西亚信仰，但是任期太短；瓦伦斯出任东部皇帝（364-378），亚流派又在政治上得势。 瓦伦斯受其妻影响，宠信亚流派的康士坦丁堡主教犹多西斯（Eudoxius），及其继任者德莫非力（Demophilus）。凡是反对犹多西斯或德莫非力的人，会遭到程度不一的逼迫。然而，政治上的得势并不能挽救亚流派的式微。年轻一代教会领袖兴起，面临新的议题；亚流派异端的真相，也越来越为东方教会领袖所识破。在神的带领之下，信仰的主流渐渐回归尼西亚正统。 当亚他那修於373年过世之前，他是参加过“尼西亚会议”（325）硕果仅存的老将。他在60与70年代所扮演的角色，是死守善道坚忍不拔的长辈，虽被放逐五次，仍然固守岗位持守真道。年轻一代领袖常常请教谘询他的神学洞见，他也经常写作信仰文章传讲真理。特别身为亚历山大主教，每年所发表的“复活节文告”，在年轻教牧领袖心中，是决定性的信仰导航。 结论 当东部皇帝瓦伦斯於378年战死於哥特人之役时，亚流派在东方失去政治靠山。提尔多修仔细研究了东方教会的情形。他宣告∶东方教会领袖必须一致接受“尼西亚信经”，必须与罗马主教达马所斯（Damasus）与亚历山大主教彼得（亚他那修的继任者）恢复交通。 提尔多修在381年於康士坦丁堡召开“大公会议”，这是历史上第二次的大公会议。“康士坦丁堡会议”确认“尼西亚信经”，敲响了亚流派的丧钟，彻底结束了亚流派之争。从此“亚流派”在罗马帝国境内销声匿迹，“尼西亚”正统信仰历经56年的搅扰逼迫，终於夜尽天明，苦尽甘来。 亚他那修主教被称为“正统信仰之父”，提尔多修皇帝被誉为“康士坦丁第二”。感谢神，兴起他的仆人，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守住所信的道。   教会史话26  加帕多家三杰 从主後325年“尼西亚会议”到主後381年的“康士坦丁堡会议”之间，教会面临“三位一体教义”的争论，被史家称为“亚流派之争”。由於皇帝康士坦提二世（337-361）拥护亚流派，逼迫尼西亚正统派，使得亚流派东山再起，在政治上得势。被称为“正统信仰之父”的亚他那修主教，虽然五次遭到放逐，但是坚忍不拔领导教会对抗亚流派。他於373年离世，领导正统信仰的重责大任，由三位加帕多家（Cappadocia，位於小亚细亚，在加拉太与叙利亚之间）出身的主教承接。 东方教会中的新问题 在60至70年代，东方教会中产生新的问题，有三大议题引发热烈辩论。第一是“圣灵的位格与神性”。当时有些人士认同“尼西亚信经”所说“圣子与圣父同本质”，但是不承认“圣灵的神性”。由於“尼西亚信经”只说到“我们相信圣灵”，并未细说；他们是根据两三段经文断章取义，而发出此谬论。这一批人由康士坦丁堡的马其顿尼（Macedonius）领头，被正统信仰派称为“马其顿尼派”或“反对圣灵派”。 第二是关於“三位一体”位格特徵的用词。在东方教会是由希腊字hypostasis来表达。然而，此词的用法涵义在当时模糊不清，尚未得到共识。甚至在安提阿教会引起激烈纷争。362年在安提阿城，有三位对立的主教，一位是亚流派按立的，两位是反亚流派的∶保林纳（Paulinus）与米立提（Meletius）。这两位主教都持守尼西亚信经，但是二人对hypostasis的解释与用法不同∶米立提认为“三位一体”是三个hypostases，而保林纳主张是一个hypostasis。米立提的立场是正统的，而保林纳的看法遭到质疑。 第三，是关於“基督的位格”。在叙利亚的亚波留尼斯（Apollinaris），因坚决反对亚流派，矫妄过正提出极端理论，宣称基督的人性与一般常人不同∶神性的道（Logos）取代了人的灵魂。他认为基督只有人的身体，并无人的灵魂。照此说法，基督的人性是既不完整，又不真实。亚波留尼斯的说法，在70年代引起极大的反弹。 加帕多家三杰 亚他那修离世之後，维护正统信仰的重责大任，由加帕多家出身的三位教父承接∶该撒利亚的巴西流（Basil of Caesarea），拿先素斯的贵格力（Gregory of Nazianzus，巴西流之友），以及尼撒的贵格力（Gregory of Nyssa，巴西流之弟）。他们都是出身名门，受良好教育，熟悉希腊教父著作，为人敬虔，受民众敬爱，也都是领导修道运动的领袖。他们的牧会事奉与著书立说，对东方教会的影响极其深远。 巴西流 巴西流在329年生於该撒利亚（加帕多家的省会），家室敬虔富有，为殉道者的後代。巴西流从小心中就埋下敬虔的种子，後来求学於康士坦丁堡。他在351至355年间负笈雅典，与来自拿先素斯的贵格力成为密友。二人虽受希腊哲学与文学训练，但是却因敬虔的基督徒生活，不受其他同学的世俗化放荡生活影响。巴西留学成之後，回到家乡该撒利亚，教授修辞学。 360年，他赴巴勒斯坦与埃及等地，接触熟悉修道生活。返乡後，将家产分给穷人，退隐至邻近黑海的本都省，靠近其母与姊妹的修道院，过修道生活。他召聚志同道合的人，一同群居修道。他邀请其密友贵格力前来加入，一同带领修道运动。364年，他被选为教会牧者，虽非其所愿，但是只有接受。370年，他被选立为该撒利亚主教，统管加帕多全境的众主教。他领导众教会，反抗在政治上得势的亚流派。他尽其所能，选立正统信仰人士出任主教，以保护群羊不受亚流派异端的迷惑。 支持亚流派的东部皇帝瓦伦斯，想要将加帕多家夺回亚流派阵营，就命令该省总督与行政官员，多方逼迫巴西流，威胁要将其家产充公，放逐边疆，甚至处死。巴西流不为所动，反而视死如归，回答说∶“还有别的麽？这些一点也动不到我。充公？我无家产；放逐？全地属乎主，我只是过客；处死？使我更早回天家，其实老我几乎已死了，我正迈向坟墓。” 後来，皇帝无计可施，正准备下令放逐巴西流时，六岁的王子突然得病，群医束手无策，他请巴西流祷告而暂得痊愈。原来高傲的皇室官员也得病，请巴西流代祷，因主教的祷告而复元。所以，皇帝不敢将其放逐。巴西流继续在艰苦中，持守讲明尼西亚信仰，直到379年离世。巴西流是出色的讲道家与神学家，然而他更是群羊的善牧与教会领袖，以及东方修道运动的推动者。 虽然巴西流在379年离世，未能参加康士坦丁堡大会，但是所写的《驳斥尤诺米》（Against Eunomius）（亚流派）五卷与《圣灵论》，是教义史的钜作。其《讲道集》深受西方教父安伯若修（Ambrose）与奥古斯丁喜爱；其在崇拜礼仪方面，也在东方教会留下深远影响至今。他带领两位贵格力（其弟与其友），一起成为东方教会的模范领袖。 尼撒的贵格力 贵格力是巴西流之弟，因为其後出任尼撒的主教，所以被称为“尼撒的贵格力”。他从小内向，喜欢研究与默想，并不善於公共关系。他说∶“家世财富荣耀，让与世俗为友的人去追求；基督徒的谱系在於与神亲近，基督徒的家乡在於真实善良，基督徒的自由，在於身为神的儿女”。贵格力深受教父俄力根（Origen）的著作影响，更是受其兄巴西流的属灵引导。 贵格力早年生平，史家所知不多。只知他教授修辞学时间不长，退隐至本都，潜心修道。其兄巴西流在372年，召请他出任尼撒的主教。他本来不愿，但是为了群羊的需要，顺服其兄的邀请。由於贵格力忠心持守传讲尼西亚信仰，遭到亚流派的愤恨。亚流派在376年的地区会议上，以阴谋废除其主教职位，将其放逐。两年之後，为亚流派撑腰的皇帝瓦伦斯逝世，西部皇帝格瑞钦废除放逐令，贵格力得以恢复尼撒主教职位。 後来，贵格力的家人相继离世，特别是巴西流，令他难过。但是他仍然尽忠职守，维护尼西亚信仰。他参加“康士坦丁堡大会”，是当时最出色的神学家，发挥极大影响力，被大会称为“大公正统信统的柱石之一”。他是“加帕多三杰”中最具神学深度的思想家，有许多重要著作流传後世，例如《驳斥尤诺米》，《驳斥亚波留尼斯》，《论圣子与圣灵的神性》，《神的本体与位格之区分》，《基督信仰要理问答》等，其中大部分是在巴西流离世之後，继续辩护与发展巴西流的教训。他於395年左右离世。 拿先素斯的贵格力 贵格力在330年生於拿先素斯地区，所以他被称为拿先素斯的贵格力。在“加帕多家三杰”中，就教会领袖能力来说，他不如巴西流；就神学思想深度来说，他不如尼撒的贵格力；但是就讲道口才而言，他比这两人更胜一筹。他将尼西亚信仰与希腊神学用词结合，清楚论证，是维护尼西亚信仰的健将。 贵格力的母亲诺娜（Nonna），是早期教会史上著名的敬虔妇女。她藉著祈祷与圣洁生活，将丈夫从异端信仰中领回，归信主基督，後来丈夫被选立为拿先素斯的主教。诺娜将其子贵格力在出生前就奉献给主，正如哈拿奉献撒母耳一样。她为人代祷，舍己接济贫困，照顾病患。贵格力从小在母亲敬虔祷告薰陶之下，学习圣经，并显示出在修辞演说方面的恩赐。 贵格力从小就决志独身，为要专心服事神的国度。他赴省会该撒利亚求学，可能在那里初识巴西流；又赴埃及的亚历山大，有机会聆听所敬佩的亚他那修讲道。後来，他负笈雅典，与巴西流同窗，结为终生的密友，同心一意。另外，当时叛教者朱里安也在雅典求学，贵格力已经看出朱里安的邪恶。後来在朱里安死後，他写作两篇讲论，严斥其叛教背道。 贵格力的友人希望他能在雅典教导修辞学，但是他不为所动，30岁时回到自己家乡，与父母同住，帮助父母经管家业，开始过修道生活。後来，他赴本都，与巴西流一同参与修道运动。361年返乡探亲时，他父亲在聚会中众人面前，按立他为教会牧者。他虽然吃惊，但是当时无法拒绝会众的请求。後来他逃回本都，过自己喜欢的修道生活。 然而，因著父母年事已高，而教会又急需牧养，他於次年复活节前回到拿先素斯，出任牧职。後来，巴西流召请他出任撒希玛（Sasima）的主教。他虽然被按立主教职位，仍然花许多时间独处修道。372至374年，他帮助将近百岁的父亲牧会，至父亲离世。375年，他从父亲的主教职位退隐，过修道生活。379年，巴西流逝世的消息，带给他极大的痛苦。然而这些熬炼都是出於神的奇妙安排，预备他前往帝国首都，从事一艰钜但重要的任务。 贵格力在康士坦丁堡 379年，他被召前往康士坦丁堡一小教会牧会。此持守尼西亚正统信仰的教会，在亚流派的主教长德莫非力（Demophilus）逼迫之下，已成为将残的灯火，聚会人数寥寥无几。然而，这是在帝国首都亚流派大本营之地，需要继续有正统信仰的教会。在多位主教的代祷鼓励之下，贵格力接受呼召，毅然前往任职。他到任之後，身体微弱，穿著简朴，被繁华首都民众轻视且逼迫。 贵格力因传讲“三位一体”真道，曾受亚流派暴民围攻。然而他靠主恩典得胜一切困难，以其满有能力的讲道，来建造此小小的教会。日复一日，人们不分阶层涌入此教会。因为看到真道信仰与圣洁生活的见证，此教会从衰微到兴旺，成为大教会。後来为了记念尼西亚正统信仰的复活得胜，此教会改名为“复活堂”。 他的声名远播，近悦远来，人们从四面八方前来听道。已经上了年纪的著名学者耶柔米，也远从叙利亚来到康堡，要听贵格力的讲道。耶柔米也私下请他教授如何解经，日後耶柔米感恩说∶贵格力是他的老师。贵格力在帝国首都默默耕耘，教导尼西亚信仰，改变了康堡。外在的胜利终於在380年2月来临∶新任的东部皇帝提尔多修，宣告尼西亚信仰为正统。 当皇帝提尔多修於同年11月来到康士坦丁堡後，立刻解除主教长德莫非力及其亚流派党羽的职位，将主教长座堂转交给贵格力，对他说∶“神藉著我们的手，将这座教堂交托给你，作为你受苦的回报。”康堡的民众热情要求他出任主教长，但是他不能接受，因为撒希玛主教职位尚未正式下任，必须由主教会议同意才能正式离职。 贵格力离开康士坦丁堡 後来，提尔多修在381年5月召开“康士坦丁堡大会”，与会主教们选立贵格力出任康堡主教长。大会主席米立提在会议期间去逝，贵格力接任大会主席。然而，贵格力发现与会的主教们，有些非难他，有些结党分争。他非常失望痛心，决意辞去主席之位。他也辞去主教长之职，於6月离开康堡，回归家乡退隐修道。 贵格力的馀生，仍然主动关心教会事务，藉著许多书信往来，提供属灵指引。他也带领照顾在其身边的修道团体。他在390年左右离世，遗骨被送回康堡。他的著作，最出名的是他在康堡的《五大讲论》，辩护尼西亚信仰，驳斥尤诺米派与马其顿尼派，为他赢得“神学家”的荣衔。他另有45篇讲论，与240多篇书信，流传後世。 结论∶真理的旗手 虽然加帕多人的民族性，在当时的形象不佳（被描述为胆小不成器，甚至诡诈），但是主从他们当中，兴起三位重用的仆人。“加帕多家三杰”都是忠心良善，又有见识；信仰纯正又灵命精湛。他们在东方教会的影响与贡献，正如奥古斯丁在西方教会所扮演的角色一样重要。这正显明神拣选了世上愚拙的与卑贱的，叫有智慧的与强壮的羞愧（《林前》1∶27），属灵的伟人不是传自己，乃是显明神的伟大。“加帕多家三杰”是真正敬畏主的人，神赐给他们旌旗，“可以为真理扬起来”（《诗》60∶4）！   教会史话27  见贤思齐 皇帝提尔多修（Theodosius）於381年5月在康士坦丁堡召开“大公会议”，这是继尼西亚会议之後的第二次大会，共有150位东方主教参加，西方并无代表出席。提尔多修指派安提阿主教米力提（Meletius）担任大会主席；米力提於会议中过世，拿先素斯的贵格力（Gergory of Nazianzus）被大会选为继任主席。贵格力身为康堡主教长，灵命学识精湛，实为最佳人选。 贵格力的退隐 贵格力在大会中推荐罗马主教所支援的保林纳（Pualinus）继任安提阿主教，虽然保林纳与米力提素来对立，但是此举可促进东西方教会的和睦与合一。然而，反对此举的东方主教们因此非议贵格力，甚至质疑他出任康堡主教长之合法性。贵格力一片好心，却招来风暴。他灰心失望之馀，决定辞去大会主席，并且辞去康堡主教长之职，返乡退隐潜心修道。 大会选出米力提的同工弗乐文（Flavian）继任安提阿主教，并选立杰出的行政长官聂克泰瑞（Nectarius）为康堡主教长。虽然聂氏原非圣职人员，然而他的立场中立与行政专才，赢得各方接纳。聂氏也继贵格力之後，出任大会主席，领导大会继续议事。 康士坦丁堡信经 康士坦丁堡会议的主要成果，是再次确认《尼西亚信经》，坚守“圣父与圣子同本质（homo-ousios）”之立场。关於康士坦丁堡会议所制订的信经，被称为《尼西亚──康士坦丁堡信经》，是根据《尼西亚信经》修饰并增补。修饰部分，略去原有的定罪“亚流派”四句；增补部分，是在末句“我信圣灵”之後，加上一段叙述说明∶“圣灵是主，是赐生命者，是从圣父所出，是与圣父圣子同受敬拜尊荣，是藉著先知说话”。 大会定罪亚波留尼斯主义（否认基督的真实人性）与马其顿派（反对圣灵的神性），但是并未将定罪的字句写入《信经》。总的来说，《尼西亚──康士坦丁堡信经》是早期教会在神的护理引导之下，根据圣经将“三位一体”基要真理，作清楚扼要的告白；不只是根除亚流异端，更是为後世教会奠定了正统信仰的根基。其内容意义是教会生死存亡的关键，是不容今日教会忘记或忽略的。 第三条 大会也制订了七条“教会法规”，其中以第三条最具深远影响∶“康士坦丁堡主教应该排名仅次於罗马主教之後，因为康堡是新罗马”。此条款招致埃及亚历山大的愤恨，因为亚历山大长久以来被认为是帝国的第二大城，仅次於罗马。罗马主教也不高兴，因为虽然此条款承认罗马是教会界的首席，但是暗示罗马的首位是以该城的政治地位来决定。 西方教会长期抗争不肯接受这第三条，不接受聂氏被任命为康堡主教，不满大会拒绝接纳安提阿的保林纳。这“第三条”反映出东方教会当时政教关系的消长，也是造成後来教会分裂的滥觞∶在东方教会里，亚历山大主教长与康士坦丁堡主教长的争权不断；罗马教皇与康堡大主教之间的政治斗争，导致了11世纪的东西方教会的分裂。这真是令人欷嘘扼腕！ 亚流派异端的症结 皇帝提尔多修於当年七月，正式立法规定∶所有主教都必须遵守《尼西亚──康士坦丁堡信经》，凡是违背“三位一体信仰”者皆为异端，所有教会崇拜必须敬拜“三一真神”。从此“亚流派异端”在帝国境内成为非法，只有在北方蛮族延续下，达至第七世纪终了。然而，其所依据的“人本理性主义”仍然阴魂不散∶16世纪的苏西尼派（Socinians），与现代的耶和华见证人会，都是亚流异端的借尸还魂。 亚流派的真相，就是以人的理性挂帅，来解释圣经基要真理，特别是神的本体。第五世纪亚流派史家非拉司托（Philostorgius），在425年所写辩护亚流派之书中解释∶亚流派运动的起始，是一大胆尝试，要以320年代知识分子大众容易接受的方式，来重新定义组合基督教教义，结果不幸被传统迷信所淘汰。由此可证，亚流派的根源是以人的理性（既有限又有罪的理性）废弃了圣经真理。 今日教会仍然面对“人本理性主义”的试探冲击，我们唯有记取此惨痛的历史教训，归回圣经，固守真道的奥秘，因为“三位一体”圣经真理本是“大哉，敬虔的奥秘！”（《提前》3∶16）。 教会的发展 378年帝国东部皇帝瓦伦斯在抵御西哥特族入侵时阵亡，亚流派失去了政治靠山。379年提尔多修继任东部皇帝，恢复尼西亚正统信仰。在380年，他与西部皇帝格瑞钦（Gratian）一起颁布谕令∶帝国境内所有人民都应该信奉基督教，即罗马主教达玛瑟（Damasus）与亚历山大主教彼得所信奉的“三一真神信仰”。这不仅是表明尼西亚正统信仰的得胜，亚流派的彻底挫败，更是正式宣告《尼西亚信经》所表明的基督信仰，是罗马帝国的国教。 康士坦丁是第一位归主的罗马皇帝，然而帝国内异教势力根深蒂固，所以康士坦丁及其继任者，仍然顺应国情，身负“罗马神教大祭司”的名号，直到格瑞钦之时。格瑞钦是第一位基督徒皇帝，废除此名号。在他与提尔多修任内，基督信仰正式成为罗马帝国的国教。不遗馀力提倡罗马帝国全境成为基督教正统信仰，排除异教异端者，首推义大利米兰主教安伯若修（Ambrose）。 安伯若修 安伯若修出身罗马名门贵族，在基督徒家庭中成长，具有法律与行政长才，很快就晋升为米兰的行政首长。当374年米兰主教奥森提（Auxentius，亚流派）过世时，继任人选竞争激烈难产；安伯若修身为行政长官，要维持公共次序。在选立会议中面临僵局，无法选出合适人选时，突然有一小孩高唱“选安伯若修为主教”。民众立刻回应，认为这是神的指引，一致要求安伯若修出任主教。 安伯若修当时约30岁，尚未受洗，觉得自己不配，但是屈服於民众的要求，立刻受洗承接圣职，被按立为米兰的主教。虽然他被按立为主教的过程仓促，但是他成为民众所敬爱的牧长，在米兰地区成为举足轻重的教牧领袖。他对西部皇帝格瑞钦与瓦伦提尼二世，以及提尔多修，在教会与国家的关系上带来深远影响，引导了皇帝的宗教政策。 由於米兰是帝国西部的京城，也是後来提尔多修的皇宫所在地，所以安伯若修对皇室的影响颇大。格瑞钦於382年下令将罗马元老院中的“维多利神坛”移除，当时信奉罗马神教的贵族领袖施马克（Symmacus），只有默默忍受到383年格瑞钦被刺身亡时。施马克於384年上书继任的年幼皇帝瓦伦提尼二世，要求恢复“维多利神坛”，作为记念罗马神教以及宗教宽容的记号。安伯若修回信反驳施马克的诡辩。 385年，当信奉亚流派的皇太后游斯丁娜（Justina，瓦伦提尼二世之母）要求在米兰地区，至少开放一座教堂，恢复亚流派的崇拜；理由是为了罗马军队中有信奉亚流派的哥特族人。安伯若修断然拒绝，不容许异端污秽圣堂。安伯若修不畏强权，获得百姓支援，垂帘听政的皇太后只好退让。 主教与皇帝 安伯若修与东部皇帝提尔多修的关系更是亲密。提尔多修甚至说过∶“除了安伯若修，我不认识其他主教”，意指安伯若修在主教位置上发挥的影响力，是超乎其他众主教。388年，在幼发拉底河流域一带的修士们，纵火烧了一座犹太人会堂。提尔多修下令当地主教，从教会公款出资赔偿重建。安伯若修劝阻皇帝收回成命；皇帝在安伯若修施压之下，只有同意。 390年，帖撒罗尼迦的暴民在戏园里，谋杀了一位军中蛮族将领。此举令提尔多修大怒，立刻派兵镇压，屠杀了戏园中七千多民众。由於皇帝此举过於残忍，安伯若修宣布开除皇帝教籍，要求他公开悔改认罪，才可恢复领圣餐。提尔多修经过八个月的惩戒，於当年圣诞节为其罪行公开悔罪。这显示，皇帝也必须顺服教会的惩戒管教。 自391年之後，罗马政府连续颁布谕令，开始镇压异教信仰。各地的偶像寺庙渐次遭到拆毁或变更用途。例如埃及亚历山大的撒拉匹斯庙，在主教提阿腓力（Theophilus）带领下被拆除；吉尼斯寺变成公共旅馆。虽然这些行动并非皇帝授意，但是政府的默契是不加干涉。有些寺庙在第五世纪时，在洁净礼仪之後，改成教堂使用。在乡间的迷信民众仍习惯於异教的生活礼仪，所以需要时间来更新转换；在有些地区异教的秘密仪式仍在地下零星进行，但是总的来说，罗马帝国中的异教，自提尔多修当政时，已经一蹶不振，渐渐消散。 提尔多修打击异教，最显著的是他严厉对付摩尼教。摩尼教是由第三世纪巴比伦人摩尼（Mani）所创，是混合宗教，主张以诺斯底主义为本的善恶二元论。由於其为秘密集会宗教，所以皇帝戴克理先之时，已经遭到打压；瓦伦提尼一世时，将摩尼教徒的家产充公，而提尔多修後来加上更严厉的处罚。奥古斯丁早先在北非时，受到摩尼教的蛊惑；当他於383年到罗马之时，发现当地摩尼教徒已经衰微。 结论 罗马帝国在皇帝提尔多修之时，尼西亚正统信仰得以坚固，亚流派异端彻底被根除；基督信仰正式成为国教，异教势力遭受致命的一击。提尔多修在教会历史上的位置与角色，可媲美康士坦丁皇帝。他们虽然各有其软弱，但他们都是神所兴起的仆人，在关键时刻扭转政治局势，带领教会归正。 安伯若修更是神在教会中兴起的主教，辅佐皇帝，抵制异端异教；安伯若修带领奥古斯丁归主，脱离摩尼教的捆绑，造就早期教会史上最重要的教父，持守基要真理，抵挡异端假道，真是传承真道的善牧忠仆。 今日教会处於後现代，让我们靠主恩典，见贤思齐，谨记使徒保罗所说∶“你这属神的人┅┅为真道打那美好的仗，持定永生；你为此被召，也在许多见证人面前，已经作了那美好的见证。”（《提前》6∶11-12） 教会史话28  金口约翰 教会从第四世纪末至第五世纪初，在东西方教会，皆有几位杰出的领袖兴起。在这些对後世有深远影响的教父们中，西方有举足轻重的安伯若修（339-397），而东方教会在“加帕多家三杰”之後，最重要的领袖则是屈梭多模（347-407）。 安提阿的约翰 屈梭多模（Chrysostom）的意思是“金口”（golden-mouthed）。他本名约翰，是叙利亚安提阿的长老。由於他讲道大有能力，所说的皆是金玉良言，被大众称为“金口”，因此自第六世纪起，被称为“约翰．屈梭多模”。 约翰在347年生於安提阿，是杰出的军官之子。母亲安淑撒（Anthusa）是早期教会著名的敬虔妇女之一。约翰从小受母亲的薰陶，学习圣经真理，在心灵中埋下真理敬虔的种子。後来，约翰在修辞学大师莱巴尼（Libanius）门下受教，是其最优秀的学生。莱氏并未信主，但他於395年过世之前，被问及他希望谁继承其衣钵。他回答∶“是约翰”。这显示他终生不忘，曾为其得意门生的约翰。 约翰成为出色的修辞学家後不久，就献身学习神学，在安提阿主教米力提（Meletius）门下受教三年。他原想离群索居，成为修道士，但是母亲以眼泪挽留他，留在安提阿事奉。米力提主教按立他为圣职人员。370年，约翰原可被按立为主教，然而他推辞并推荐其友巴西流（加帕多家三杰之一）出任此职。 修道与牧会 约翰在母亲过世之後，得偿宿愿，退隐至叙利亚旷野。在安提阿郊外的修道院中，他跟随院长狄尔多（Diodorus）修习神学，灵修、默想、祷告。但是因采取过度严格的修道生活，伤了肠胃，不得不在380年回到安提阿教会事奉。他於386年出任长老，开始他的讲道事奉。由於他有讲道的口才，更是忠於圣经的解经讲道，能针对听众的需要与问题，故吸引了许多群众。 387年，安提阿城因税收太重，引发民众暴乱，暴民将皇帝皇后及皇太子的雕像拆下损毁，并示街游行。当时的皇帝提尔多修，以火爆脾气与严厉刑罚者著称。在皇帝威胁要毁灭安提阿城之际，安提阿主教亲赴京城，请求皇帝从轻发落。约翰在此时期（复活节前40日）连续传讲21篇信息，呼吁市民认罪悔改归主。城中大批异教徒，因他的讲道悔改信主。果然，皇帝回心转意，从轻发落。从此，“金口约翰”声名大噪。 康堡主教长 提尔多修於395年过世，其子雅卡迪亚（Arcadius）继任帝国东部皇帝，在康士坦丁堡即位。康堡主教长聂克泰瑞（Nectarius）於397年离世，主教长职位出缺。康堡皇室觉得“金口约翰”是最佳人选，於是将他从安提阿绑架到康堡，出任主教长。 康堡是帝国东部的首都，政治地位逐渐凌驾古罗马之上。而康堡在教会界的地位，也因381年的“康堡大公会议”，被确认为“新罗马”。此举不仅惹来西方罗马主教之不满，更招来东方亚历山大主教之嫉妒。原本在东方教会为首的亚历山大，当然不愿意看见康堡取其位而代之。 亚历山大当时的主教是提阿非罗（Theophilus，385-412），曾尽力布局推荐手下人选，出任康堡主教。当“金口约翰”被皇室挑选为康堡主教时，提阿非罗在开始时与他合作。但是後来关系恶化，他处心积虑要推翻约翰。 屈梭多模的改革 约翰．屈梭多模於398年2月来到康堡，他的讲道大受欢迎，立刻吸引许多民众。出身修道士、有敬虔背景的他，看见康堡散漫的属灵光景，即开始大规模的改革。前任的聂主教，为人温和、顺应潮流，宽松对待圣职人员，所以其属下习惯了悠哉生活。聂主教所按立的一些同工，呼召不清楚又闲懒不结果子。屈梭多模断然将他们革职，引起他们的憎恨，树敌不少。聂主教常常大开宴席招待属下同工，而屈梭多模主教则是过著修士般的俭朴生活，又因其肠胃不佳，常常独处吃简单食物。如此尖锐的对比，使得他的敌人造谣生事，说他孤僻行事，独享奢侈生活。 由於屈梭多模身居主教长要职，其它地区主教想求其帮助升官募款，都为守正不阿的他所劝阻，难免招惹他们的不满。一些亚细亚省的主教，为了职位的晋升，向以弗所的教区主教行贿。屈梭多模以康堡主教长身分严惩这些主教，将他们开革。如此一来，敌人又攻击他越区行事、自我扩权。 屈梭多模也得罪了康堡的权贵阶级，他在讲道中常指责他们奢侈放荡。忠言逆耳，自然招惹憎恨。但是他真切关心贫苦大众，将其薪俸的大部分捐助济贫。其敬虔清廉的生活见证，赢得市井小民的衷心爱戴。 高大弟兄会 亚历山大主教提阿非罗，在埃及境内面临修道团体之争。修士分成两派∶“俄利根派”与“反俄利根派”。俄利根（Origen，约185-254）是早期东方教父中最具影响力的人物之一，他的思想受到希腊哲学的影响，所以有些不合圣经的论说。赛浦路斯的撒罗米主教依皮芬尼（Epiphanius，约315-403）致力於清除教会中的异端思想。自375年起，他尽心竭力揪出俄利根的错误（例如灵意解经），他还刻意点名批判在埃及的“俄利根派”修道团体。 在埃及的“俄利根派”修士们，由於起始领导的同工们身材高大，被称为“高大弟兄会”（Tall Brothers）。到了约399年，在埃及的“反俄利根派”修士们得势，提阿非罗主教就将“高大弟兄会”修士驱除出境。他并且获得罗马主教的同意，正式定罪“俄利根派”的教义。後来“高大弟兄会”修士长途跋涉来到康士坦丁堡，寻求康堡主教长的庇护。屈梭多模向来与“俄利根派”修士们保持友好关系，如今又接待他们，这引起提阿非罗的不满。所以，提阿非罗决定扳倒屈氏，以巩固亚历山大的领导地位。 橡树宫会议 提阿非罗看到屈梭多模遭到康堡圣职人员的反感，权贵阶级的憎恨，认为下手的机会来了。首先，他告诉依皮芬尼，屈氏在掩护俄利根派的异端。依主教就从赛浦路斯来到康堡，指控屈氏，所提出的皆是未经证实的谣言。“高大弟兄会”修士们告诉依主教∶虽然他们私下景仰屈氏的著作，但是屈氏从未阅读他们的著作。依主教明白真相之後，离开康堡，死於航海返乡途中。 後来，提阿非罗亲自出马，於403年6月来到伯斯普鲁斯海峡区域，表面上是来辩护其定罪“高大弟兄会”修士的理由，事实上是想来定罪屈梭多模。他在康堡对岸迦克敦的“橡树宫”召开会议，召聚那些对屈氏不满的人，对屈氏提出控诉。他正式要求屈氏前来答辩，然而屈氏拒绝参加此不怀好意的会议。果然，“橡树宫会议”作出罢免他的决议。 康堡皇室的反应 如果屈梭多模当时与皇室关系良好，则“橡树宫会议”的决议起不了什麽作用。皇后犹氏（Eudoxia）原先景仰屈梭多模，她曾请屈氏为太子施洗，当太子生病时，也请屈氏为之代祷。但是到了403年6月时，皇后已经对屈氏产生极大反感。由於她以不正当方法取得产业。屈氏在一篇讲道中，以恶后耶洗别（亚哈王的妻子）为例，指责强取豪夺之罪，大家听成他在指责皇后。 所以，愤怒的皇帝雅卡迪亚批准了“橡树宫决议”，下令放逐屈梭多模。屈氏面对挤满教堂的会众，大胆直言地传讲一篇临别信息，明显将皇后比喻成耶洗别与希罗底（希律王的妻子），然後开始其放逐之旅。就在其离去後第二天，京城遭大地震，拥护屈梭多模的市民，认为这是天谴的兆头，所以聚集在皇宫前抗议。皇帝与皇后赶紧召回屈氏，恢复其主教长原职。 然而，数月之後，皇后的银雕像落成，树立在圣苏菲亚教堂，宫廷大肆庆祝。屈梭多模不表赞同，这在皇后眼中又是一大侮辱。就在此时，提阿非罗主教又火上加油，著文恶劣攻击屈氏，助长皇后的怨恨。屈氏知道情势不妙，却不向强权低头，反而在讲坛上回应说∶“希罗底又热情跳舞，要求施洗约翰的头。”皇帝决心开革这位不受约束的主教，下令再次放逐屈氏。 屈梭多模遂上诉罗马与米兰等地的主教。罗马主教印诺森（Innocent）深表同情，不顾亚历山大的反对，尽力营救屈氏，但徒劳无功。屈氏被放逐至亚美尼亚地区，然而仍以书信与其支持者保持密切联系。宫廷为了避免後患，决定将他遣送至更偏远的边疆。屈梭多模於407年9月，死於艰苦难熬的押解旅途中。他临终时所说的是∶“为这一切感谢神”。 典型在夙昔 屈梭多模的殉道，是教会历史上的悲剧。皇室权贵的贪婪腐败，与教会内部的派系斗争，导致了他被逼死於放逐之旅。他守正不阿、为主殉道，成为东西方教会所记念的圣徒。他的遗骨於438年被迎回，安置在康堡的“使徒教堂”，即主教长与皇帝们同葬之地。 屈梭多模遗留後世的著作，最出名的是其《讲道集》，超过600篇，都是精彩的整卷解经讲道，树立典范，影响深远。他年轻时的力作《祭司职分》，是灵修神学的上品。他也写了许多神学与伦理文章，论述基督徒信仰与生活。他的书信有242封传世，几乎都是在他放逐年间（403-407）所写的。他也改进了当时的崇拜仪式，东方教会直到今日仍用其所编的“崇拜仪式”。总的来说，屈梭多模是教牧典范，讲道与灵修的大师。 结论∶“忠心传真道，清心求圣洁” 屈梭多模从“修道，传道，行道，直到殉道”，是至死忠心的善牧忠仆。他身居高位，却不为名利所惑，并非在於“金口”，乃在於“圣心”。“口若悬河”是特殊的恩赐，并非人人皆有；但是“圣洁的心”是灵命的关键，是我们不可或缺的。今日教会多为世俗潮流所牵引摆布，妥协真理迎合大众。教会领袖忠心讲解圣经者寡，追求世俗方法者众；操练生命圣洁者少，追求神迹奇事者多。 我们学习教会历史，是要看什麽呢？要看那些随世俗之风飘摇，风吹动的芦苇麽？要看那些争名夺利，穿细软衣服的人（《太》11∶7-9）麽？“金口约翰”的生命见证，如同“施洗约翰”一样∶他为主耶稣所作的见证，是真实的；他也因为主耶稣作见证，而忠心殉道。“金口约翰”跟随“施洗约翰”的脚踪，“约翰一件神迹没有行过；但约翰指著主耶稣所说的一切话都是真的。在那里信耶稣的人就多了。”（《约》10∶41-42） 唯愿我们靠主恩典，痛定思痛悔改归正，以屈梭多模“忠心传真道，清心求圣洁”为榜样，在至圣的真道上造就自己，活出真理的仁义圣洁，才能在这弯曲悖谬的时代里，为主发光且明光照耀，将生命之道表明出来，直到主来。 教会史话29  耶柔米与奥古斯丁 从第四世纪後半到第五世纪前半，拉丁语系西方教会著名的教父，在安伯若修（Ambrose，339-397）之後，是耶柔米（Jerome，331-420）与奥古斯丁（Augustine，354-431）。他们两位对於西方教会的神学思想渐臻成熟，扮演重要的角色。奥古斯丁的影响更是深远，直到今日。 耶柔米 耶柔米生於达马太（今日的南斯拉夫）。早年在罗马修习古典文学，後来在罗马受洗。他旅行各地，见闻广博，文学才华洋溢。後来参加修道团体，过禁欲生活。374年立志不再跟随西赛罗（Cicero，古典文学大师），专心跟随主基督，潜心修道，以希腊文与希伯来文精读圣经。 耶柔米在叙利亚的安提阿受按立圣职之後，於380年赴康士坦丁堡，在贵格力主教门下受教。382年赴罗马，成为罗马主教戴玛索（Damasus）的秘书。戴主教要耶柔米编译一本拉丁文圣经，以取代当时流传但不准确的古拉丁文译本。耶柔米遵命，开始根据希腊文新约与《七十士译本》（旧约希腊文译本）新译拉丁文圣经。 戴玛索主教於384年过世，耶柔米原先希望继任罗马主教职位，但是并未获选，并且新任主教并非其友。耶柔米就远赴东方，最後於386年落脚於伯利恒，领导门生在修道院中生活，潜心翻译圣经。当他完成新约翻译後，就著手翻译旧约。在耶柔米当时，所有现存的拉丁文旧约译本，都是根据《七十士译本》来翻译的，并非根据希伯来旧约，所以品质不佳。熟悉希伯来文又住在圣地的耶柔米，认为根据现存的拉丁文译本来修订，是徒劳无功。於是他从希伯来原文翻译旧约。 在405年，耶柔米完成旧约的拉丁文译本。经过23年的光阴，他终於完成西方教会第一本根据原文直译的拉丁文新旧约圣经。虽然在当时遭到不少人的批评反对，但是其内容品质的确高人一等，逐渐崭露头角，成为中世纪最普遍流行的译本，所以被称为武加大译本（Vulgate，“武加大”为拉丁文译音，意思是“普遍通用”）。天主教会的“天特会议”（Council of Trent）於1645年宣告其为天主教的官方译本，具最高权威，任何争议必须诉诸此译本。 耶柔米在西方教会中独树一格，在拉丁教父中，极少人像他这样熟悉希腊文与希伯来文。他是首屈一指的圣经学者，写作许多圣经注释，翻译希腊教父的著作成拉丁文。他卷入不少争议，对敌人毫不留情；在灵命品格来说，他不如安伯若修与屈梭多模。但是，他作为学者与圣经翻译者而言，对西方教会的贡献与影响是长远的。 奥古斯丁在北非 奥古斯丁比耶柔米年轻约20岁，生於北非的他格司特（位於阿尔及利亚）。父亲是异教徒，母亲莫尼佳（Monica）是敬虔的基督徒。奥古斯丁16岁时，离家进修，负笈迦太基研读修辞学。後来父亲过世，他学成之後返乡任教，不久又回到迦太基任教。 在此期间，奥古斯丁染上当时恶习，未婚同居生子。外在的情欲生活，不能削弱其内心寻求人生真理之渴望。如此寻求人生智慧与意义的企求，使得他在373年加入摩尼教。摩尼教流行於当时的北非。摩尼教由摩尼（Mani，216-277）所创，由波斯传入罗马帝国。其教义是“光明与黑暗”善恶二元论，与诺斯底主义有许多相似之处。 奥古斯丁一生对“苦与罪”（邪恶问题）的感受极深，很想在哲学上得到答案。摩尼教认为“邪恶”是实际的存在，强调要用理智解决终极问题，并且取笑基督徒的单纯信心。这对於当时“理性挂帅”的奥古斯丁来说，极具吸引力，使他彻底放弃了早年的基督徒信仰。但是当他加入摩尼教之後，却渐次发现教中领袖浅薄又骄傲。虽然他仍在摩尼教出入，他的思想已经成为怀疑论者。 奥古斯丁在米兰 奥古斯丁於383年来到罗马，教授修辞学。384年到宫廷所在地米兰，出任修辞学教授的公职。就在此时，母亲莫尼佳来到米兰与他同住，目的是想要领他归回自幼以来的基督信仰。莫尼佳为他祷告了多年，盼望他浪子回头。神垂听母亲的恳求，奥古斯丁此时终於离开了摩尼教，虽然他心中仍有疑惑，但仍愿意到教会听道。 奥古斯丁在米兰教会，聆听安伯若修主教的讲道，令他大开眼界。安伯若修的讲道风范与修辞真是一流，其内容道理更是深入浅出。同时在米兰，奥古斯丁也接触到“新伯拉图主义”。新伯拉图主义流行於第三至第六世纪，强调邪恶不是实体的存在，乃是良善的缺乏；这使得奥古斯丁看明摩尼教的根本错误，脱离其迷惑。更重要的，新伯拉图主义主张灵魂的终极目标，在於爱慕企盼与“至善者”结合，归回上帝。这使得奥古斯丁开始明白自己是何等的远离“那照亮一切生在世上之人的真光”。 虽然奥古斯丁在理智上正在经历天翻地覆的革命，但是他仍是追求世上的名誉，财富，婚姻。莫尼佳为他安排了门当户对的婚事，奥古斯丁就将多年的情妇遣送回北非。由於未婚妻尚未达至成婚年龄，奥古斯丁在等待期间，仍然不能胜过情欲，继续罪中生活。然而，他深知自己为情欲所困，就考虑与友人共同退隐，专心读书，思想，追求智慧。 取来念！ 在神的带领之下，关键时刻终於来到∶386年夏天，一日在米兰的花园中，他听到小孩在唱歌∶“取来念，取来念”，他就打开保罗所写的《罗马书》，读到∶“不可荒宴醉酒，不可好色邪荡；不可争竞嫉妒。总要披戴主耶稣基督，不要为肉体安排，去放纵私欲”（《罗》13∶13-14）。根据他後来见证说∶“在刹那间，当我读到最後一句时，信心之光涌流入我心内，所有的黑暗疑云都一扫而空”。 秋季的数月，悔改的奥古斯丁，与儿子亚迪奥岱（Adeodatus）以及一群密友退隐至米兰郊外的庄院，长期深入讨论人生终极问题。冬天来了，奥古斯丁回到米兰，报名参加教会的学道班准备受洗。在387年复活节前夕，安伯若修为奥古斯丁父子施洗归主。受洗之後，奥古斯丁与其母和子，三人准备启程返回北非，终身退隐修道。不久之後，莫尼佳於归程中过世，年56岁。後来在388年，奥古斯丁终於回到北非，不久儿子也离世。 从修士到主教 奥古斯丁在自己家乡开设修道院，按原订计划隐居默想写作。在此期间，他写一些小书，如《驳怀疑论者》，《快乐人生》，《独白》等。然而，当他在391年赴港口城市希坡（Hippo）时，被群众包围要按立他为助理主教，因为主教瓦乐瑞（Valerius）是希腊人，拉丁话不流利，需要他的帮助。另外的原因是不愿他将来被别的城市召请。奥古斯丁流泪接受圣职，395年瓦乐瑞离世，奥古斯丁成为希坡的主教，直到430年离世时。 奥古斯丁的生平，从按立圣职起，有了显著的转变。原先他只是悔改归正的哲学家修道士，现在他是教会的牧者，甚至是教区的主教，每周要解经讲道，牧养群羊，驳斥异端。当他越来越专研圣经，熟悉真道信仰，就越来越脱去新伯拉图主义的哲学色彩。他在圣经上打好了根基，使他能靠主恩典，面对北非教会中的争议与外来异端，著书立说中流砥柱，为真道打完那美好的仗。 《忏悔感恩录》 奥古斯丁在397至400年间写下自己的心路历程，目的在於忏悔己罪与感谢主恩，书名《忏悔感恩录》（Confessions，一般简称《忏悔录》）。此名著不只是他个人的悔改经历，其实更是“神与人之间”关系的普世写照。此书是奥古斯丁的第一本钜著，总结过去瞻望将来，为其所有後来的著作奠基铺路。所以，此书是认识奥古斯丁生平与思想的关键。 《忏悔感恩录》卷首说到∶人被造的目的是为了认识神与爱神，所以我们的心“没有安息”直到在他里面得到“真正的安息”。人犯罪远离神，堕落在错误导向的爱中。如此的弯曲悖逆，深藏在人内心里，甚至人自己都意识不到。所以，要校正此堕落的心，是人自己无能为力的，甚至连选择悔改的心愿，也是全然丧失。所以，唯有神的主权恩典与慈爱，奇妙的运作在罪人之心（超乎人所能意识与理解的），才能改变悖逆之心，将人心夺回使之都顺服基督，重新归正爱神，唯有如此，人心才能真正得到永远的平安。 这是《忏悔感恩录》全书的中心主题，是根据他仔细研读圣经中保罗书信而得的结论。与其说此书是奥古斯丁的反省自传，不如说是他藉著细述个人经历，传讲圣经真理。书中经常以旧约《诗篇》的长篇形式，述说对神恩的颂赞∶漂泊不安的心灵，终於在上帝里面得到真正归宿。 结论∶ 奥古斯丁於32岁悔改信主，33岁受洗，37岁受圣职，41岁按立为主教，43至46岁间写下《忏悔感恩录》传世不朽的名著。这是他人生下半场的开始。他在希坡主教职位上任重道远，在面对“多纳派之争”与“伯拉纠派之争”，驳斥摩尼教，写作《三位一体论文集》等各方面，都忠於圣经持守真道。 奥古斯丁的中心信念，正如《忏悔感恩录》所表明的∶“人的罪与神的恩”，使得他一生都是“唯独神的恩典，只为神的荣耀”。16世纪的改教家路德与加尔文，都是归回奥古斯丁所持守的救恩真理；今日我们这些“宗教改革”的子孙焉能数典忘祖呢？ 教会史话30  上帝之城 奥古斯丁（Augustine of Hippo）於395年成为北非希坡主教时，正是教会历史上的关键时刻；当时教会面临一些严重冲突。他领受任重道远的托付，靠主恩典持守圣经真理，著书立说抵挡异端，成为早期教会最重要的神学家。他不但领导了当时的教会，更影响了後世，直到今日。 面对“多纳派之争” 北非“多纳派”（Donatists）与“大公教会”之争，始於第四世纪初的大逼迫之後，多纳派信徒不能接纳迦太基主教凯其良（Caecilian）的按立，因其按立团中有曾经变节的主教。康士坦丁皇帝在314年召开“亚尔列（Arles）会议”以解决纷争，裁决凯其良合法的主教职位。多纳派不服，与大公教会分开。康士坦丁未能以武力镇压住，多纳派为继续生存而奋斗。347年，皇帝康士坦司（Constans）曾派遣军队镇压多纳派，多人殉道，更加深了双方的裂痕。 奥古斯丁出任希坡主教时，多纳派势力仍然强大；面对已经存在80多年的分裂，奥古斯丁仍存复合的希望。虽然当时政府已经采取强势，对待异端和异教徒，他反对以政府武力镇压多纳派。自393年起，他写了许多文章来规劝多纳派领袖。他也促成迦太基主教们多次会议，讨论如何采取共同立场，来对待多纳派教会。虽然奥古斯丁多方规劝，但是多纳派继续争辩，不愿归回大公教会。 自405年起，政府开始向多纳派增加压力，奥古斯丁也渐渐改变原先立场，不再坚持反对使用武力，因为规劝已经无效。411年5至6月，皇帝特使在迦太基召开的会议，是多纳派最後一次公开申辩。残存的会议记录显示∶多纳派拒绝与“不敬虔的”大公教会代表入席同坐。後来，皇帝昂那瑞（Honorius）於412年1月宣布多纳派为非法，圣职人员遭放逐，会员按社会阶级处以罚金，没收教会财产。 奥古斯丁自393至420年间所写的《抗多纳派文集》流传至今，他在其中论述反对教会分裂的理由；其中也包含了其“教会论”，“教会纪律”，与“圣礼论”。 《上帝之城》 在411年之後，“多纳派之争”大体已告结束，奥古斯丁却面临了新的挑战。北方蛮族入侵高卢与西班牙，敲响了西欧的警钟；410年，西哥特族攻陷罗马城，震惊全国。难民涌入北非与东部，人们不禁问道∶为何有圣彼得与圣保罗守护的罗马城，竟然遭此浩劫？异教徒趁机大肆鼓吹∶这是因为罗马帝国离弃古罗马神明，归向基督教信仰，导致神明降祸惩罚。 奥古斯丁看到问题严重，首先鼓励其门生欧若西（Orosius）写出一本简明《世界史》∶列举在康士坦丁归主之前的历史事实，许多天灾人祸的发生何等悲惨，远超过当时蛮族掠劫的灾难；当今蛮族带来的灾祸，可说是上帝对帝国境内仍有拜偶像者的刑罚。如此的辩护，使得异教徒的曲解污蔑化为乌有。 奥古斯丁自413至427年，奋力写作《上帝之城》，阐明辩护基督信仰。他在书中指明“教会”是真正永恒之城，是“上帝的国”彰显在世上。世上的国度与城市都有衰亡的一天，即使“罗马城”也不能豁免於蛮族所带来的破坏掠劫。他表明罗马帝国并非等同於“上帝的国”，蛮族攻打罗马帝国，并不一定是“上帝之城”的敌人。西方教会的使命，乃是要带领感化新当权者（蛮族），使他们悔改信主。 两座城∶“双城记 奥古斯丁写作《上帝之城》的目的，并非只是要为基督信仰辩护，回覆异教徒的攻击；更是以此为出发点来探讨“人类社会与政府”的存在意义，及其与上帝的关系。所以，他在此书起始，先评析异教徒的宗教哲学与人生哲学。书名《上帝之城》，似乎暗示与伯拉图所写的政治对话录《共和国》（即“人之城”作一鲜明对比。奥古斯丁指明∶人生命的真正目的，乃在今生之後。人要追求的是“认识与敬爱上帝”，人类社会与上帝的团契（即“上帝之城”）只有在历史终结之後，才能完全实现。任何属人的政府所建立的政权，都是暂时的，总是昙花一现。罗马不是、也不可能会存到永远。 人离开上帝，就是恐惧与自恋的牺牲品，受帝国主义式的霸权与野心所驱使，沦为虚空的虚空。奥古斯丁认为∶地上的政府都是由“自恋情结”的私欲起始，追求壮观华丽的权力与物质享受。因此，所有政权的根源，都是本於权力斗争，所以大多数是以暴力与不公义起家的。政府若不行公义，则与大型黑社会集团无异。 然而，这并非说“人的城”（地上的政府社团）是全然邪恶，都不施行公义或不能维持秩序。暂时局部的公义，仍是公义；即使黑社会帮派，也必须有某种形式的秩序。罗马政府与其它政权，奴隶制度与贫富阶级，是因为人的罪性造成的结果；但是它们作为节制罪恶与维持治安的工具，仍是有功效的。换言之，在上帝的护理掌管之下，“人的城”有其角色意义；基督徒在其中有权利（自由民权）义务（纳粮上税），秉公参与政治，从事正义战争。 两种爱∶“双爱记 在人间社会中，世人为“爱己”而活（“自恋”寻求地上的名利）；神的儿女蒙恩得救，他们为“爱神”而活。基督徒团体乃是“上帝之城”在历史中的雏形。“教会”并非完美，里面有披著羊皮的狼，外面仍有尚未归家的迷羊。“有形教会”是圣徒与罪人混合的团体；然而，教会正是上帝施恩的所在，他的救恩使得罪人从“自恋”转变成“爱神”，从“错误导向的爱”归正为“向上帝的爱”。所以，有形的教会预表与指向“蒙救赎的子民团体”，即“选民团体”才是真正的“上帝之城”。 所以，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是记述“双城记”，也是“双爱记”。历史的意义，不在於外在世界的变化兴替，乃在於内在进行的救赎历程。“人的城”虽繁华一时，最终必倾覆灭亡；“神的城”虽被人忽略，必至终完全实现彰显，因为是上帝经营建造的（《来》11∶16）。历史的中心是主基督的救赎，所以，基督的道成肉身降世，是历史的中心∶基督的再来，是历史的终结。奥古斯丁的《上帝之城》，阐明圣经“直线前进的历史观”（有中心，有终点），纠正了希腊哲学“轮回式的历史观”（没中心，无终点）的错谬。其影响深远，所以到了第七世纪，罗马政府史家，放弃以罗马建国为起始的纪元，改以“主前B.C.”与“主後A.D.”作为历史纪元的分水岭。 伯拉纠派之争 所谓“伯拉纠派”（Pelagians），是因伯拉纠（Pelagius）而得名。伯拉纠是来自英国的信徒，主张禁欲修道，於390年来到罗马，吸引了一批跟随者，其中最著名的是柯里提（Coelestius）。伯拉纠呼召所有信徒，采取严格标准，追求过完全圣洁的生活，因为人有此能力。他认为任何人与生俱来，都有自由意志；人的自由意志，并不受犯罪堕落的捆绑；罪人仍能够运用其自由的意志，悔改信主，追求完全圣洁。 伯拉纠与柯里提於410年，随难民潮从罗马来到北非的希坡与迦太基，传播其论调。一年之後，伯拉纠赴巴勒斯坦，柯里提留在迦太基带领门徒，并申请按立圣职成为牧者。然而，他的论点已经引起怀疑，当时来自米兰的保林纳（Paulinus）熟悉其底细，向迦太基主教奥热流（Aurelius）提出警告。 奥热流召开当地会议，由保林纳提出控诉，说明“伯拉纠派”的基本论点如下∶(1) 亚当被造时是会朽坏的，不论他有没有犯罪，都会死；(2) 亚当犯罪只伤害了自己，不影响全人类；(3) 每一婴孩出生时的状态，与当初亚当未犯罪前一样；(4) 全人类并未因亚当的罪与死而灭亡，我们也并未藉著基督复活而复活；(5) 律法也领人进入天国，如同福音一样；(6) 世上有从不犯罪的人，在主基督未来之前的旧约时期，就已经有些人是从未犯罪的。 柯里提当场并未否认这些立场，只是回避作答。所以，迦太基会议定罪这些看法，否决其按立申请。奥古斯丁当时并未参加会议，乃是从会议报告得知柯里提的“伯拉纠派”理论。他开始写文章，评析伯拉纠的“道德主义”以及柯里提的“六点”。当伯拉纠在巴勒斯坦传播其教训时，引起当地教父耶柔米的反对，但是伯拉纠得到耶路撒冷主教约翰的保护。约在415年，奥古斯丁已经清楚明白∶伯拉纠与柯里提的教训，已经形成“伯拉纠派”系统，此系统是明显否认了“救恩福音的根基∶“唯独恩典”。 “自由”或“由自”？ 按照“伯拉纠派”的解释∶亚当後裔人类没有罪性，从古至今是有从不犯罪的人，人犯罪是自我选择效法亚当，人悔改是自我选择听从基督，人追求完美道德生活也是自我选择；人的理性意志从始至终，都是自由的；人犯罪只是学坏了，人自己有能力选择重新做人，恩典不过在旁协助罢了。 “伯拉纠派”在出发点上，没有分清“自由意志”（free will）与“‘由自’意志”（free agency）的不同，将二者混为一谈，导致混乱。圣经启示我们，人是按照神的形象被造，被赋予“选择”的能力∶人按照自己的善恶判断与倾向喜好，作抉择来生活行事。因此，人要为自己的选择负道德责任，向人负责并向神交帐。人是“选择由自己”的free agent（自由的受造物），就此而言，人永远都是有“‘由自’意志”的。犯罪之前的亚当，堕落之後的世人，今天的我们，天家的圣徒，都是“由自”的。 论到“自由意志”（free will），这是指人心的意志抉择，可以选择良善不犯罪，或选择邪恶犯罪。当人犯罪堕落成为罪奴，失去真理中的自由，则罪人被罪捆绑、死在罪中，所以罪人的意志失去了“真自由”，不可能抉择向善，也就是失去了真正的“自由意志”。奥古斯丁根据圣经，从人与罪的关系（人有无可能犯罪），人的意志是否自由，将人的状态分为四阶段∶ (1) 被造时∶亚当夏娃犯罪堕落之前，意志是自由的──人可能犯罪 (2) 堕落後∶全人类被罪捆绑有罪性，意志失去自由──人不可能不犯罪 (3) 得救後∶在基督里成为新造的人，意志重获自由──人可能不犯罪 (4) 得荣时∶在天家里完全成为圣洁，意志是彻底自由──人不可能再犯罪 所以，堕落之後，罪人所拥有的只是“‘由自’意志”，而不再有“‘自由’意志”。 结论 奥古斯丁在当时写了许多文章，合成《抗伯拉纠派文集》，帮助教会领袖认清“伯拉纠派”的根本错误是“天助自助，神人合作”，并指出他们是从人的有限且有罪的理性，来错解人性与恩典。“伯拉纠派”的错误是如此严重，违反圣经的福音真理。所以主後431年的“以弗所大公会议”，一致通过定罪“伯拉纠派”为异端。 教会史家夏福（Philip Schaff）在其名著《基督教会史》（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中，提出对“伯拉纠派”的中肯评论∶ 如果人性没有败坏，则我们的天性就有足够能力，行一切的良善，我们也不需要“救赎主”在我们里面创造新的意志与新的生命，我们只需要“改良者与提升者”；救恩就只是人的工作。伯拉纠派的系统，追根究柢，不容有“救赎，赎罪，重生，新造”等观念。它以“我们自己的道德努力，来成全我们的天然能力”取代了这些基要真理，最多不过是加上神的恩典，作为有价值的帮助支持。虽然伯拉纠及其门生，在传统上仍然持守教会“三位一体”与“基督位格”的教义，这是不幸中的大幸，但这只是他们前後矛盾的组合。他们的系统，在逻辑上必然导致“理性主义的基督论。”（卷三，页815）   教会史话31  唯独恩典 奥古斯丁自413年至427年，奋力写作《上帝之城》。同时期，他也面对当时教会中的 “伯拉纠派之争”（Pelagian Controversy）。北非主教们在412年的“迦太基会议”，已经定罪伯拉纠（Pelagius）门生柯里提（Celestius）的教训。在巴勒斯坦的耶柔米，也极力抵挡伯拉纠的教训。罗马主教英诺森一世（Innocent I）也裁定∶伯拉纠派若不认错悔改，则被开除教籍。奥古斯丁以为“伯拉纠派之争”终告结束。然而，伯拉纠派死灰复燃，又以新的形式出现。 伯拉纠派的反击 当罗马主教英诺森於417年逝世之後，左西穆（Zosimus）继任。柯里提认为机会来了，就从以弗所赴罗马，亲自面求左西穆平反。伯拉纠身在耶路撒冷，也差人送其新出的著作，为自己的论点辩护。伯拉纠派原先主张∶人犯罪堕落之後，没有罪性；悔改是人自由意志的选择，人有能力行良善，恩典不是绝对必须的。如今，伯拉纠派愿意承认∶恩典是必须的，但是人自己的意志是独立自主的，不被罪捆绑，所以自己要负起责任来悔改行善。伯拉纠派现今否认他们的教导∶说人不需要神的恩典，自己有能力避免犯罪。 奥古斯丁仔细研究伯拉纠派的辩解，发现伯拉纠派并非说话不清楚，以致遭误会定罪；他们乃是不诚实提出狡辩。奥古斯丁指出∶伯拉纠没有表明真相，他所认为的“人需要恩典”，此“恩典”是指外在的教导或榜样鼓励，作为协助提拔；并非指“神主权的爱”藉著圣灵注入我们心中，改造我们，除去我们的悖逆，正如圣经所清楚教导的。 伯拉纠派的失势 左西穆未能明察秋毫，草率结论，告知北非的主教们说∶他们听信偏见，误解了伯拉纠派；伯拉纠派的基本信仰没有问题。北非主教们大吃一惊，激烈反应，以致左西穆安抚他们说∶目前他尚未做出最後裁定。後来，当罗马皇帝在418年4月颁布谕令，将“伯拉纠派人士”从罗马城驱逐出境。左西穆虽然不满北非主教们的抗议，但是一看情势不妙，罗马教会中反对伯拉纠派的势力也不可忽视，只有正式定罪伯拉纠与柯里提。 柯里提及其友伴，失去罗马主教的支持之後，就赴埃及的亚历山大，後来又转到康士坦丁堡寻求庇护与平反。虽然428年“伯拉纠派”在康堡，得到聂斯多留（Nestorius）主教长的收留，然而，当431年“以弗所大公会议”时，聂氏自身难保，“伯拉纠派”被正式定为异端。 伯拉纠派此後直到今日，在正统信仰的教会中无法立足，但是其神学思想却阴魂不散，不断地困扰教会。奥古斯丁在413年时，仍对伯拉纠疑中留情，但是在414年开始明白其论说的危险，他自415年起已经洞察伯拉纠派的真相，就开始一连串的信件著作，来评析其错谬危害，并回覆伯拉纠派人士的辩论。其目的在於∶积极正面阐述圣经的“恩典”教义。甚至到了427年出版《论恩典与自由意志》时，仍在驳斥伯拉纠派的异端思想。 卡西安的“半伯拉纠主义” 伯拉纠派的思想，强调人要自己努力追求圣洁，所以吸引了一些修道士的跟随。其中最出名的是卡西安（Cassian），他原在巴勒斯坦与埃及修道，属俄利根派，参与“高大弟兄会”（Tall Brothers）。当400年时“高大弟兄会”被亚历山大主教从埃及驱逐出境後，卡西安与弟兄们到了康堡。当康堡主教屈梭多模被放逐後，卡西安转赴罗马，最後约於415年到了在高卢（今日法国）的马赛。他在那里以东方修道模式，建立修道团体，对於西方修道运动有显著的影响。 卡西安持守伯拉纠的原本思想，将之略微修正。他在著作中表示∶他同意奥古斯丁所说“人在每一方面都需要神的恩典”，但是人自己首先要回应，神看到了人的回应之後，就将恩典赐给人。人的意志所作的抉择，必须靠神的恩典，才有能力回转归向神。所以，人的悔改归正，是人的意志得到神的恩典的帮助，也就是所谓“天助自助”的“神人合作说”。 卡西安虽然不像伯拉纠完全否认“人有罪性”，他承认人的本性受罪恶的影响很大，所以“神的恩典进入人心”是必须的；但是他拒绝奥古斯丁所说的“人性是彻底的被罪败坏污染，以致毫无真实的良善，不能自己回应神的呼召”，他也不承认“救恩是神的大能，永不失落”。 简言之，对照伯拉纠的“人无罪性，本性没有改变，只需外在帮助”，卡西安的说法是“人心受罪影响，本性需要改变，需要内在帮助”。伯拉纠认为人所需要的恩典，是外在的榜样鼓励；卡西安承认人的内在，也需要恩典的能力。卡西安承认“人需要内在恩典，才能得救”，但是却反对奥古斯丁“唯独恩典使人得救”的看法。 “罪”与“恩” 如此的争论，关键核心在於对“罪”与“恩”有截然不同的认识∶ (1) “罪人的景况”∶罪人到底有没有死在过犯罪恶之中。伯拉纠认为“罪人的本性没有问题，只是选择错误”。卡西安承认“罪人的本性，只是生病虚弱”。然而奥古斯丁则坚持“罪人的本性，是彻底死在罪中”。 (2) “信心的来源”∶信心是不是人自己的作为。伯拉纠认为“信心是人自己的产品，只需要外在的鼓励支持”。卡西安的看法是∶“信心仍是人自己的抉择，但是需要恩典进入人内心来帮助”——人自己先要有信心来信靠神，神才赐下恩典来帮助。奥古斯丁则表明“信心是神所赐的”∶神先赐下恩典，赐给人真信心来信靠神。 对卡西安而言，罪人仍然有自由意志，但是需要神的恩典来帮助，以实现罪人自己的选择。如此说来，卡西安的立场与“伯拉纠派”大同小异，所以奥古斯丁驳斥卡西安的立场“神的恩典需要配合人的选择”为错谬的，因其否定了圣经真理“神的救恩是无条件的，且必然达到目的”。卡西安与其修道团体的看法，也引起教会中的激烈反对，被称为是妥协路线的“半伯拉纠派”。 奥古斯丁的中心思想 奥古斯丁在其《抗伯拉纠派文集》中，根据圣经，深入浅出探讨“罪”与“恩”等主题。其中所阐述的论点，关键在於∶人必须完全倚靠神的主权，人的被造完全是神的主权创造，人的得救也完全是神的主权救赎。我们得蒙救赎，是“神恩独作”，唯独神的恩典拯救。正如保罗所说∶“你有什麽不是领受的呢？”（《林前》4∶7） 奥古斯丁对“人的意志”的体会，是刻骨铭心的，是根据圣经真理来看自己以往的经历。他深知罪人的意志已经被罪俘虏，是全然的败坏与无能。所以对於“伯拉纠派”认为“罪人的意志是自由的，罪人没有罪性，有能力行神眼中的良善”的看法，奥古斯丁认为是规避事实、虚假的幻象。至於“半伯拉纠派”的“需要恩典，但不是唯独恩典”折衷妥协，在奥古斯丁眼中，仍然是与“伯拉纠派”如出一辙。 奥古斯丁驳斥“自由意志论” 奥古斯丁驳斥伯拉纠派的“自由意志论”，基本上指出三要点∶ (1) 罪人的意志来自罪人的本性。 伯拉纠派认为罪人的“意志”决定行恶时，其“本性”不受罪捆绑。奥古斯丁则坚持∶意志的所有行动都是表达此人的本性，“意志”与“本性”二者无法划分开来；罪行来自罪性。 (2) 罪人的本性不可能选择真实的良善。 伯拉纠派认为罪人因其本性无罪捆绑，可以选择行真实的良善。奥古斯丁则表明∶罪人虽能行世人眼中的外在形式善行，但是无能去行神眼中真实的良善。本性败坏的坏树，只能结坏果子，不能结好果子。 （3）罪人的意志是由其罪性发出，所以没有真正的自由。 伯拉纠派认为“自由意志”是意志作自由选择，不受心态动机的压力影响。奥古斯丁则指明“意志”所作的选择不能超出“人心”的范围。人心被罪败坏受罪管辖，从人心产生的意志，不论所作的选择为何，必然都是受罪恶的污染所辖制。 所以，奥古斯丁结论说∶神的主权恩典是绝对必须的，恩典进入罪人的心，改变其心之後，重生的人才有真正的自由意志。“神恩独作，唯独恩典”才是圣经的救恩福音。奥古斯丁认定∶不论伯拉纠派的“人意独作，外在襄助”或半伯拉纠派的“人意先作，内在恩助”，都是“神人合作说，天助自助”的版本，都是违背圣经的异端邪说。 奥冉吉会议 虽然“伯拉纠派”在431年“以弗所大公会议”被定为异端，但是“半伯拉纠派”在高卢南部的修道团体中，仍然颇具势力。当地一位名叫朴斯伯（Prosper of Aquitaine）曾著书驳斥卡西安与其他“半伯拉纠派”人士的论调。後来他成为罗马主教利欧一世（Leo I）（440至461年在位）的秘书，将奥古斯丁的著作精华选录，编成系列出版《奥古斯丁选集》，带来很大的影响。 高卢南部阿尔斯（Arles）地区主教该撒瑞（Caesarius），大受《奥古斯丁选集》的影响。他於529年在奥冉吉（Orange）召开地区主教会议，决议肯定奥古斯丁“神的恩典改变扭转罪人的意志”的立场，但是对其“预定与恩典”的教义，则大幅度的削减。此“奥冉吉会议”的决议，获得罗马主教邦尼费二世（Boniface II）（530至532年在位）认可，所以具有决定性的影响。 虽然“奥冉吉会议”的结论，是“罪人的意志，已经不能选择回转归向神”，但是“半伯拉纠派”的争论仍未彻底解决。有关“罪与恩”的教义，仍然是中世纪的主要议题。“半伯拉纠派”的思想继续在中世纪作祟，直到16世纪“宗教改革”之时。改教家路德，慈运理，加尔文，都一致拒绝中世纪“半伯拉纠派”的错谬，恢复了福音真理，即奥古斯丁所阐扬“唯独恩典”的教义。 结论 奥古斯丁长期对抗“伯拉纠派，半伯拉纠派”的“神人合作，天助自助”谬说，他越来越清楚并阐扬圣经“神恩独作，唯独恩典”的教义。此“唯独恩典”的真理，成为他的安慰与力量，来面对北非迫在眉睫的灾难。 蛮族汪达尔人（Vandals）信奉亚流派异端，於407年入侵高卢，409年入侵西班牙，所到之地屠杀掠劫，毫不留情。罗马帝国军队尽力抵抗，也只能拖延时间，到了429年，汪达尔人已经横渡直布罗陀海峡，进入北非。高卢与西班牙的主教，许多位死守岗位团结民心以抵御外侮，但也有些主教面对这杀人越货的蛮族时，选择与难民一同逃难。 奥古斯丁在其书信中，讨论牧者的良心问题∶北非的牧者可否逃难？他不希望所有优秀的牧者，在即将而来的浩劫中丧生；他认为也必须有牧者留守岗位，以服事那些走不了的百姓。所以，他建议有些牧者应该离开，有些应该留下；如何决定何人去留，他建议抽签以避免不公平。 奥古斯丁虽然年纪老迈，但仍选择留在希坡，与百姓一同面对此浩劫。领受“奇异恩典”与见证“唯独恩典”的奥古斯丁，完全靠主恩典，只为神的荣耀，留守希坡主教之职，与神的百姓同受苦难。然而，就在蛮族军队攻破防线，攻下希坡之前，他蒙主恩召於430年8月28日离开世界，进入天上更美家乡。   教会史话（32）  义人的根基 奥古斯丁於主後430年离世，所留下的著作存留至今，其数量之多，无任何古代作家可与之相比。他对当代以及後代的西方世界，带来非常深远的影响。他在书信中，曾说自己是“边学边写，边写边学”的人。他敬虔地研究圣经，针对当时教会的需要，著书立说，实为一代忠仆。 学贯古今的思想家 奥古斯丁对後世的影响，至少有四大方面∶ （1）中世纪“经院哲学家”的神学与哲学探讨，以及所有大学的课程设计，都是植根於奥古斯丁对“信仰与理性之关系”的观念；伦巴彼得（Peter Lombard）所著的《神学语录》，是中世纪神学主要教科书，他采用极多奥氏的著作；格瑞钦（Gratian）所写的《教会法规手册》也多次引用他的作品。 （2）西方奥秘派人士，都深受奥氏影响，他特别强调以“爱上帝”为中心；他指出∶“真爱”不单是追求己心的喜乐，也包括舍己与经历被改变的痛苦。 （3）改教家们都受奥氏“唯独恩典”的影响，归回圣经的救恩真理，扬弃中世纪教皇派的“神人合作”的功德观。例如∶路德原是奥古斯丁修会的修士；加尔文的钜著《基督教要义》引用最多的神学作者，就是奥氏。 （4）自从18世纪以来的思想界，“启蒙运动”乐观派（人是自己的主宰）憎恨奥氏的“原罪”教义（人性彻底败坏），但是与乐观派对立的“实际派”认同奥氏的论点。哲学家康德，虽然高举“人自主独立思考”，却断然同意“人性已经普遍被邪恶彻底扭曲变坏”。维根斯坦喜欢阅读奥氏著作，奥氏早就看清“语言与实体的关系”；尼采痛恨奥氏的见解，因为奥氏戳破其“超人思想”的迷思。弗洛依德的心理分析，不如奥氏一针见血；其实，奥氏是第一位提出“潜意识”存在者。 综合上述，奥古斯丁对於现代科学哲学，皆留下深远影响。归根究柢，奥古斯丁精研圣经，从圣经的“创造，堕落，救赎”教义，评析世俗人本的科学哲学，以及历史文化，其论述是提纲挈领，又博大精深。 基要信仰的阐扬者 从教会历史来看，奥古斯丁是北非希坡的主教，是牧者又是神学家。他对当时与後世教会的贡献，不仅在“教会论”方面（驳斥“多纳派”），与“人论”和“救恩论”上（驳斥“伯拉纠派”和“半伯拉纠派”），也驳斥在“三一神论”方面的异端。 奥古斯丁出任希坡主教之初，就想研究写作“三一神论”的教义，但是“多纳派之争”占据了他主要时间。至411年结束之际，他又必须写作《上帝之城》，并面对“伯拉纠之争”。然而奥氏靠主恩典，最後终於完成其钜著《三位一体论》（共15卷）於414年出版。奥氏承继东方教会领袖亚他拿修与加帕多家三杰，在西方以此拉丁文著作，根据圣经阐扬“三一神论”的真理。 奥古斯丁的贡献在於∶以拉丁文严谨精确的用词，论述《尼西亚信经》表彰的圣经教义，彻底根除任何“亚流派”与“隶属论”的残留思想。《尼西亚信经》说到∶圣子在永恒中为圣父所“生”；圣灵在永远中为圣父所“出”。然而，这并没说明圣子与圣灵的关系。奥氏认为必须强调“圣灵是由圣父与圣子所出”，才能将三位格之间彼此关系，整全的表达出来。 此外，奥氏根据“人是按照神的形象被造”，所以在人的灵魂中，必可看见“三位一体”的痕迹。他推论∶“记忆”（人格中心，包括潜意识），“理智”，“意志”的三合一关系，可能就是“三位一体”的痕迹。如此说来，“理智”是由“记忆”所生；“意志”是由“记忆”与“理智”所发出。 亚他拿修信经 奥古斯丁的“圣灵由圣父‘与圣子’所出”的教义，在西方教会中获得普遍一致的认同。约自第五至第六世纪，有一著名的“信经”出现在西方教会中，称为《亚他拿修信经》，将奥氏此句话纳入正文。此信经显然是根据亚他拿修的正统信仰，加上奥氏的精辟解释，成为教会正统信仰的告白。 正如《使徒信经》代表“尼西亚会议之前”的正统信仰；《尼西亚信经》表达“尼西亚会议”时期的正统信仰；《亚他拿修信经》代表“尼西亚会议之後”的教会，是固守“三位一体”与“道成肉身”大哉敬虔的奥秘，见证正统信仰的基要立场。 主後589年在西班牙的托勒多（Toledo）会议，正式将“Filioque与圣子”此拉丁字列入《尼西亚信经》中。此後至今，西方教会的《尼西亚信经》皆有此字；然而东方教会有些人士不赞成此项加添，因为《尼西亚信经》原稿并无此字。遗憾的是，後来在东西方教会分裂时，竟以此项加添被用来作为藉口。 基督论之争 奥古斯丁的“三一神论”，总结了教会《尼西亚信经》正统信仰。然而，在第五世纪的教会面临了方兴未艾的“基督论之争”，有关主基督道成肉身之後的位格与属性。关於“道成肉身”的圣经教义，教会首先面临的是“亚波留尼斯派（Appollinarian）之争”。主後381年的“康士坦丁堡会议”已经定罪亚氏，因为亚氏主张基督人性的“灵”已经被神性的“道”所取代。此异端思想否认了基督具有真实完整的人性。 论到“基督道成肉身”的教义，反对亚氏异端，最著名的是提阿多（Theodore， 350-428），他是屈梭多模的朋友；在392年出任基利家的马普苏提（Mopsuestia）主教。提阿多是“安提阿学派”的领导人，坚持“基督的神人二性分清”，以杜绝亚氏“神人二性混合”。遗憾的是，提氏的“道成肉身”神学论点走入极端，强调“二性划清”，而渐次偏离正统。其思想引发了“亚历山大学派”的抗议回应。 “亚历山大学派”的特徵是寓意解经，注重形而上的默想，看重基督的神性，认为神人二性在道成肉身的联合，是紧密不分；有时其过度的表达方式有危险说成人性被神性吸入而消失，或与神性混合。“安提阿学派”正好相反，注重文法字义解经，严谨推理，以理性抽象分析，看重基督的人性；有时出现极端倾向，有危险说成神人二性分清到一地步，成神人两位格。简言之，亚历山大学派所关切的是“合一”，而安提阿学派所注重的是“二分”。 屈利罗与聂斯多留 当时亚历山大的主教是屈利罗（Cyril，412-444年在位），前任主教提阿非罗的侄儿。提阿非罗曾以斗争手段，造成康堡主教屈梭多模的罢黜放逐。屈利罗继承叔父的斗争精神，严厉铲除教区内的异端。屈利罗是杰出的神学家，具有洞察分辨力，著书立说对抗提阿多的论点。由於辩论是笔战，又不直接提名道姓，所以并未造成直接冲突。 屈利罗与安提阿学派之争，後来的演变渐趋复杂。屈利罗如其叔父一般，当面临亚历山大与康堡主教长之间的利益冲突时，就采用了斗争手段。当安提阿的修士聂斯多留（Nestorius），在428年被选任康堡主教长之後，安提阿学派与亚历山大学派的对立关系进入新的阶段。 聂斯多留与屈利罗一样，深具遏止异端思想的决心与使命；他是提阿多的学生，严防“亚波留尼斯派”的危险。他认为以流行用词“theotokos生上帝者”（另有译作“上帝之母”，但并非直译）来称呼马利亚，就是亚氏异端思想的再现。亚历山大学派也承认亚氏是异端，但是欢迎theotokos此用词，因为这是表明“马利亚所生的，乃是上帝”（《加》4∶4；《路》1∶43），绝无“受造者生创造主”的异端含意。所以，他们对於拒绝使用此词来尊称马利亚的人，就会怀疑他们是否赞同“基督是上帝，神人二性的合一”等基要真理。当屈利罗听到聂氏批评此用词不当（露出其神学弱点）时，就开始将聂氏视为危险人物。 在428年底，有些亚历山大的修士赴康堡，上诉皇帝提尔多修二世，屈利罗主教待其不公。皇帝将此案交付聂氏查办。屈利罗如其叔父一般，不愿服在康堡主教长权下；他又怀疑聂氏的信仰并非正统，所以就展开行动，公开攻击聂氏的教导。首先，屈利罗立刻在428年底所发给普世教会的《429年复活节文告》中，公开指控聂氏错误的教导。 争论的焦点 同时，因为聂氏公开反对theotokos用语，在康堡引起许多修士与群众的反对，认为他不相信耶稣是上帝。这些修士与民众公然反对他，羞辱他；聂氏以恶报恶，定罪那些反对他看法的人，以体罚或下狱严厉处分那些修士。在429年春天，有人在康堡张贴大字报，列出聂氏讲章中有异端倾向的字句，直接控诉聂氏否认基督的神性。然而，皇帝提尔多修与皇后都喜欢聂氏，并且有安提阿主教约翰，与叙利亚主教们的支持，聂氏无惧反对势力。 在430年2月，屈利罗写了一封公开长信给聂氏，详细解释“亚历山大学派”关於“基督位格”的教义。屈利罗在信中承认∶基督的神人二性，并未因联合而废去各自的特徵；然而此联合是合而为一，所以神性的超自然作为，可以归算给人性，人性有关的可以归算给神性。因此，theotokos不只是尊敬的称呼，也是符合“属性相通”的正统神学。 五个月之後，聂氏公开回信，重申安提阿学派的观点，强调基督的神人二性是划清界限的，继续反对theotokos名称。两者之间的紧张关系日渐升高。屈利罗尝试瓦解宫廷对聂氏的支持，上书皇帝，也发给皇室的尊贵妇女。提尔多修二世受到姊姊与妻子的影响最大。姊姊讨厌聂氏，妻子喜欢聂氏。屈利罗上书提尔多修，未受重视，因为皇帝不愿看到两位女士之间的争吵。 罗马主教的介入 屈利罗转向罗马主教克力斯丁（Celestine）求援。克氏也认为聂氏的思想有严重问题；而当时聂氏又犯下严重错误，竟然接纳罗马所定罪的一些伯拉纠派异端人士，又上书皇帝与克氏，为他们求情。如此一来，加深了克氏对聂氏的存疑。屈利罗的代表在罗马，描述聂氏为理性主义者，否认基督的神性，否认人需要神的恩典。所以，克氏在罗马召开会议，限定聂氏十天之内收回其错谬，否则开除主教职；并将此决议交付屈利罗来执行。 屈利罗在430年11月於亚历山大召开会议，制订“12定罪条款”，定罪安提阿学派的基督论，特别是神人二性分立的看法。他要求聂氏同意这12条款。屈利罗将此“12条款”加上“罗马主教的最後通牒”一同送给聂氏；聂氏以“12反定罪条款”回覆，指控反对他的人是“亚波留尼斯派”异端。 屈利罗获得罗马主教的支持，聂斯多留有安提阿主教给他撑腰，东方教会陷於分裂状态。皇帝提尔多修看见如此困境，必须召开“大公会议”才能解决此争端。於是他会同西部皇帝瓦伦提尼三世，下诏於431年6月的五旬节，在以弗所召开“第三次大公会议”。然而，在“以弗所会议”之前，山雨欲来风满楼，双方剑拔弩张，等候最後摊牌。史家称此争论为“聂斯多留派之争”。 结论∶ 表面看来，theotokos用词是否合乎圣经真理，是争论的焦点。其实，问题症结并不在此。我们正统信仰的基督徒，的确不会选择以此名称称呼马利亚（《路》8∶20-21，11∶27-28），因为字面意义容易引起误会，也会助长崇拜圣母的异端。但是，聂斯多留反对此用词的根本原因，乃是发扬提阿多的偏差思想；聂氏所提出的神学理由，显露他背离了正统信仰，这才是真正的问题关键。聂氏用词尖锐刺伤民心（不如他的老师提氏谨慎，用语温和），加上屈利罗的雪上加霜使用手段，使得案情复杂。 聂氏的说法虽然难以捉摸，然而实质上意义是“道住肉身”（神性与人性同在）而非“道成肉身”（神性与人性合一），因为他清楚划分神人二性，几乎到了“神人两位格”的地步。反观屈利罗，他观察入微洞悉真相，认为必须坚持此名称的合理使用，才能避免造成聂氏偏差的危险。所以，屈利罗坚持可以使用此名称，所根据的背後理由是“神人二性在同一位格里相通”的真理。简言之，屈利罗是用对的神学理由，来辩护容易引起误会的名称；聂氏是用错的异端思想，来反对在实用上不恰当的名称。 令人伤感的是∶屈利罗的神学教义，是比聂氏纯正清晰，但是他的人品作风，远不如聂氏坦白直率。屈利罗信仰正确，但是用手段；聂氏信仰偏差，但是不狡诈。屈利罗应该效法奥古斯丁，信仰与生活皆有美好的见证，不采用政治斗争手段，在爱中说真理，固守真道的奥秘，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求主带领对方悔改。 鉴古观今，我们的信仰与生活都需要归正，缺一不可。生活的归正是必须的，但是信仰的归正更是重要。唯有向下扎根，才能向上结果。因为“根基若是毁坏，义人还能做什麽呢？”   教会史话33 从《以弗所》到《迦克墩》   罗马皇帝提尔多修二世，於主後431年的五旬节，在以弗所召开《第三次大公会议》，目的是要解决“聂斯多留派之争”。由於康士坦丁堡主教聂氏对於主基督神人二性的看法，几乎到了“神人两位格”的地步，招致亚历山大主教屈利罗的严厉反对。屈氏获得罗马主教克力斯丁的支持，然而聂氏有安提阿主教约翰的撑腰。皇帝看到东方教会陷於分裂之际，盼望藉著“以弗所会议”能平息争端。 以弗所会议 在会议召开之前，聂氏在康堡与小亚细亚已经失去民心，以弗所当地的主教麦美农（Memnon）支持屈利罗，反对聂斯多留。聂氏由皇帝派兵护送赴会；然而，安提阿主教约翰与叙利亚主教们，因路途遥远，未能如期赶到。屈氏不愿等候他们，也不顾皇帝代表的抗议，於6月22日召开会议，共有160位主教出席。聂氏经三次传唤，仍然拒绝开会，理由是要等到全部与会主教到齐。 屈氏由麦氏协助，在聂氏缺席情况下，定罪开除聂氏。聂氏於次日得知结果，不服判决，上书皇帝。四天之後，约翰与叙利亚主教们（共42位）来到会场，在皇帝代表与卫队保护下，立刻召集对抗的会议，开革屈氏与麦氏，定罪同意屈氏立场之人。接下来，两边人士互相定罪咒诅，使得“以弗所会议”成为混乱失控的局面。 最後，罗马主教的代表团於7月10日抵达，他们视自己为裁判，不参与辩论。屈氏再度召开会议，正式定罪聂斯多留派与伯拉纠派为异端。由於两批主教对立，双方都上书皇帝陈情。皇帝原先支持聂氏，後来发现大多数主教与民心反对聂氏，面临两难。最後，皇帝下诏，依照两边会议的表决，将聂氏、屈氏、麦氏三人监禁。 皇帝派遣其行政官，赴以弗所宣判其谕令，并调停两边促成和好。他召唤双方各派代表八人，到皇帝行宫迦克墩面谈。屈氏与麦氏继续被扣留在以弗所狱中，而聂氏自愿退隐，归回安提阿的修道院中。皇帝同意聂氏退隐，康堡主教空缺，由双方都能接受的麦克西免（Maximian）继任。皇帝看到经过多次努力，双方仍然无法和好，就於10月宣布“以弗所会议”结束，屈氏与麦氏得到释放，主教们各自打道回府。 复和协议 “以弗所会议”之後，东方教会继续处於分裂状态，直到433年双方签署《复和协议》（Formula of Reunion）。安提阿主教约翰，提出双方皆可以接受的《信仰告白》，作为恢复交通的根据。此信仰告白是安提阿派的提尔多瑞（Theodoret of Cyrrhus，赛若斯的主教）所起草的，他熟悉双方的争执要点。信仰告白的纲要，主要是持守∶主基督的神人两性的区分（针对屈氏），与马利亚可被尊称为theotokos生上帝者（针对聂氏）。此双方各让一步的协议，已经报备皇帝。 屈氏认为此协议并未妥协真理，可以接受，但是聂氏必须被定罪与革职。安提阿派的主教们，认为只要屈氏承认主基督的神人二性的区分，就可以复和；至於聂氏的言词是有偏激之处，成为教会合一的难处，就同意定罪革除聂氏。於是在433年双方正式复和，签署《复和协议》，带来暂时与表面的合一。 聂氏在安提阿的修道院中，享受了四年的平静生活之後，被放逐到亚拉伯旷野，後来又转到埃及沙漠。他终於尝到自己当初如何对待异端放逐人士的刑罚，他仍然坚持己见，忍受放逐之苦难；他写下自己的生平悲剧，其残篇流传後世。 “一性派”的抗争 当屈氏同意签署《复和协议》时，其门生中有些人认为屈氏妥协了立场，他们坚持“基督在道成肉身之後，只有一性”的看法，所以被称为是“一性派”（Monophysites）。“一性派”认为《复和协议》是双方妥协的结果，并未真正解决问题。当依巴斯（Ibas）於435年出任艾得撒（Edessa）主教後，争端在亚美尼亚省复起，因为他喜爱传讲马普苏提的提阿多（Theodore of Mopsuestia，聂氏的老师）论点，提阿多的著作成为争论的焦点。所幸的是，康堡主教朴若克乐（Proclus）写作长篇书信，解释《复和协议》的内容，暂时平息争论。 後来亚历山大的屈氏，安提阿的约翰，以及康堡的朴氏相继离世。到了446年，新一代的领袖崛起，情势改观。狄奥司科（Dioscorus）继任亚历山大主教，是极端的“一性派”；他的神学造诣与才智远不如屈氏，但是野心与政治手腕超过屈氏。傅来文（Flavian）继任康堡主教，个性温和但无口才；继任安提阿主教的窦默诺（Domnus），也是平庸，需要提尔多瑞主教的辅佐。此二人皆非狄氏的对手。 此时皇帝宫廷发生变化，太监克瑞撒非（Chrysaphius）掌权。康堡主教傅氏得罪了他。克氏的教父是犹提克（Eutyches），犹氏是出名的修道院长，是有心机之人，与亚历山大主教狄氏的立场一样。他们三人联手，处心积虑想要推翻433年的《复和协议》。他们想重振亚历山大派的声威，打压安提阿派，制胜康堡主教长。 安提阿派的提尔多瑞主教，立刻看出此“一性派”的阴谋。於是写作长篇论文，名为《以破布缝衣的乞丐》（Eranistes）447年出版，说明“一性派”是以旧日异端的破布，来缝制新衣。结果招致亚历山大的狄氏，投书向安提阿的窦氏质询；并且激起皇帝宫廷，来反对叙利亚的教会。皇帝於448年春下令，禁止提尔多瑞出外开会，不准离开赛若斯教区。 犹提克与“强盗会议” 犹提克看到时机成熟，於当年11月在康堡，公开挑战正统信仰，质疑“主基督在道成肉身之後，具有神人二性”。康堡主教傅氏在448年底召开区域的主教会议，犹提克因为否认“道成肉身後的神人二性”与“主基督有真实人性身体，与我们相同”，被定罪为异端，逐出教会。 “正统信仰派”与“一性派”都向大众表明立场，并诉请罗马主教的支持。罗马主教利欧一世（Leo I）明白真相之後，确认康堡会议定罪犹提克是对的，他写了数封书信表明立场，其中以一封写给主教傅氏称为《大卷》（Tome）的长篇论述，最为著名。利欧在《大卷》中，深入浅出精彩论述“基督一位格两属性”的圣经真理，指明犹提克的“一位一性论”的错谬。 犹提克不服，以会议记录不正确为由，上诉宫廷。同时，狄氏指控傅氏召开的康堡会议，无权要求犹提克服从《尼西亚信经》之外的信仰告白。皇帝宫廷与一群修士，支持犹提克；所以，狄氏促请皇帝召开大公会议，来审议裁决。 皇帝於449年8月，在以弗所再度召开大会，共有135位主教参加。整个大会由狄氏把持，修士们与军队在场镇压，傅氏与正统信仰主教们噤若寒蝉，提尔多瑞全程被隔离在场外。若有人发言不利“一性派”者，立刻遭到声浪压盖。罗马主教代表团，无法宣读利欧的《大卷》，只有暗自离开会场，以免被迫签署大会的决议。 此次会议议决犹提克为正统信仰，定罪“一位格两属性”为异端，开除提尔多瑞，傅氏，窦氏与利欧。被放逐的傅氏遭受暴怒修士们的殴打成伤，数日之後去世。狄氏的亲信亚拿托利（Anatolius）继任康堡主教长。这次“以弗所会议”是如此的独裁暴力，难怪利欧称之为“强盗会议”，在历史上永留臭名。 迦克墩大会 虽然狄氏所领导的“一性派”暂时得势，但是优势不能持久。原因有三∶(1) 罗马主教利欧的极力抵制，呼吁重新召开大公会议；(2) 宫廷太监克氏，在皇帝面前失宠；(3) 康堡主教亚氏独立自主，不再受狄氏指使，投向正统信仰阵营。後来，皇帝提尔多修於450年7月坠马而死。皇帝无子，其姊普凯利雅（Pulcheria）接掌大权，立刻处死弄权的太监克氏。将军麦吉安（Marcion）与普氏结婚而继任皇位。 新任的皇帝与皇后皆是拥护正统信仰者，麦吉安宣布於451年9月召开大公会议，地点是尼西亚，为要表明维护尼西亚正统信仰的决心。此次大会参加的主教人数为历届之冠，约有520至630位。大会一开始，双方的激进人士对吼对叫；皇帝立刻下令将会议迁移至皇帝行宫所在地∶迦克墩（Chalcedon，位於康堡对面）。目的是让皇帝宫廷与元老院的官员参加旁听，维持秩序。罗马主教的代表团，代表西方教会参加。 大会的会期，由10月8日至11月1日。大会的首次会议中，许多埃及的主教，看到宫廷的立场，立刻倒戈认错，有些辩说当初是受到狄氏的胁迫。所以，大会废除“强盗会议”的决议，殉道的主教傅氏获平反；“强盗会议”的主将狄氏与其他五位主教，一概革职。这五位主教立刻悔改认错之後，恢复原职继续参加会议；狄氏拒不认错，遭到放逐。大会重申聂斯多留派的“两位格两属性”为异端，并定罪犹提克派的“一位格一属性”为异端。 大会宣读《尼西亚信经》，屈氏的两封书信，以及利欧的《大卷》。最後，大会制订《迦克墩信经》∶其中清楚声明“┅┅是同一基督，是圣子，是主，是独生的；具有两性，不相混乱，不相交换，不能分开，不能离散；两性的区别不因联合而消失，各自的特点反得以保存，会合於一位格一实体之内，而非离别成两位格。”如此，终於解决了长期以来关於“基督位格与属性”的争论，带来教会在真道上的合一。 结论 主基督自从道成肉身以来，他的一切救赎大工，都是以“一位格两属性”的中保身分执行完成的，这真是大哉敬虔的奥秘！早期教会在圣灵的带领之下，藉著大公会议，认出并持守这宝贵的救恩真理。教会领袖们有心无心的过失，甚至人的软弱败坏，都不能拦阻神的作为，引导教会藉著大公会议，从《尼西亚信经》至《迦克墩信经》，防堵异端，澄清真理。 《迦克墩信经》的结论来自利欧的《大卷》，而利欧的《大卷》来自奥古斯丁的讲章与教父的著作。这显示正统信仰的传承，不是单靠一人。当争端四起时，神就兴起他的仆人，根据圣经仔细讲解真理，在圣爱中说真理，来引导教会。若是教会领袖随私意凭喜好，结党斗争或姑息养奸，就带来祸害∶坚持己意，将人逼上梁山，或随夥妥协，置真理於不顾。 聂氏悲剧的结局∶当他在放逐之地，读到利欧的《大卷》时，说“两性的区分”真理已经证实，他可以安然离世。假若《大卷》在20年前就出现，假若屈氏在爱中说真理，假若聂氏虚心向学，就不需要发展异端思想来辩解。犹提克的见解是明显的离经叛道，假若他不被狄氏利用鼓动，假若他没有克氏撑腰，假若他谦卑和其他主教讨论，就不需要公开挑战正统信仰。 皇帝麦吉安在“迦克墩会议”所扮演的角色，与“尼西亚会议”康士坦丁大帝，“康士坦丁堡会议”的提尔多修大帝相同，都是主所兴起护卫正统信仰的仆人，带来帝国的中兴，影响深远。 鉴古观今，今日教会需要维护正统信仰的领袖同工，固守真道的奥秘；更需要忠於圣经，按正意解经，在基督里以爱心信心传讲真理的传道人。《尼西亚信经》与《迦克墩信经》，是早期教会在血泪中学到的功课；更是今日教会的信仰生活的根基与框架。如果我们忽略或轻视这些正统信仰的信经，则必定在後现代“人本思想”洪流中，随流失去！如果我们高举坚守这些忠於圣经的信经，则必定能靠主恩典作中流砥柱，打那美好的仗，跑当跑之路，守住所信的道，直到主来！   教会史话34 景教来华   从“以弗所会议”（431年）与“迦克墩会议”（451年）之后，《迦克墩信经》成为主基督教会的正统信仰告白。在罗马与西方教会，利欧主教的《大卷》是盖棺论定的正统信仰；但是东方教会仍然处于暗潮汹涌的光景。罗马皇帝规定∶帝国全境的各教会都必须遵守《迦克墩信经》。所以，被“大公教会”定为异端的“聂斯多留派”在罗马帝国无法生存，于是领袖带领信徒东迁，在两河流域的艾狄撒（Edessa）与“波斯帝国”，凝聚势力形成中心。 聂斯多留派的发展 主后433年“亚历山大派”与“安提阿派”签署“复和条款”，以结束东方教会在“以弗所会议”之后的分裂状态。当时不少叙利亚的主教，不愿定罪聂氏，就越过罗马帝国边界，来到波斯。波斯当地已经有许多基督徒社区。聂氏教派的思想训练基地，是邻近帝国边界的艾狄撒。著名的“艾狄撒神学院”，依照提阿多（Theodore of Mopsuestia）（聂氏的老师）的神学路线办学，颇具影响力。艾狄撒的主教衣巴斯（Ibas），全力支持此学院。 当457年衣巴斯过世之后，继任的主教是严守《迦克墩信经》者。艾狄撒神学院，失去了靠山，就迁至波斯的尼西比司（Nisibis）。后来，此神学院成为聂斯多留派的大本营，训练门生在“波斯帝国”大展宏图。波斯诸王因政治目的（对抗康士坦丁堡的罗马皇帝）支持聂派，波斯成为聂派的地盘。他们于498年召开会议，正式切断与大公教会的关系。虽然对方称他们为“聂派”，他们称自己为“在东方的教会”（Church in the East）或“亚述（迦勒底）教会”（Assyrian [or Chaldean] Church），因为崇拜语言使用亚述文。 聂氏教派积极训练差派宣教士向各地传教。其宣教范围广泛，教区林立，涵盖中亚全境（即中国所称为“西域”之地）。其宣教士远赴阿拉伯，印度，鞑靼，中国等地传教。根据传说，鞑靼族的克烈部在11世纪时，有一位王归信聂派，也承担长老圣职，被称为“约翰长老王”，引起西方教会的关注。印度的多马派教会，据说是使徒多马进入印度宣教建立的教会，显然他们后来依附了聂派，因为他们的传统敬奉提阿多与聂氏，并且采用亚述教会崇拜方式。 好景不长，后来回教兴起，651年阿拉伯人征服波斯。聂派在回教政府统治之下受到宽容，因为教主莫汗默德曾经受到聂派教士的帮助。聂派藉着纳重税而获许存在，受逼迫时期较少，仍然持续兴旺。聂派领袖，后来在回教政府中也扮演重要角色。聂派学者将希腊科学哲学文献，传递至阿拉伯世界，促成伊斯兰文化在中世纪的发展。 后来“蒙古帝国”兴起扩张，聂氏教派又被蒙古人统治，先是受到礼遇，不少蒙古人归信；后来，蒙古统管波斯的西域宗王，在1295年归信回教，除灭其他宗教，聂氏教派一蹶不振，在14世纪末期几乎被扫除净尽。残馀会众逃难至库德族山区与亚美尼亚，持续到现今。他们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时，被土耳其阿拉伯人驱离家乡，流亡各地。“亚述教会”目前散居在伊拉克，伊朗，黎巴嫩，美国等地。其共同领袖“大主教长”现居于美国的芝加哥市。 聂斯多留派进入中国 聂斯多留派的宣教士，在第七世纪进入中国传教。在唐朝初期，西域诸国为“西突厥”与“东突厥”所掌控，所以在波斯的聂派，无法东来传教。唐太宗贞观四年（630年），东突厥为太宗差遣的李靖将军所平定，西突厥闻风而投降唐朝。从此，由中国通往西域之交通得以恢复。西域诸国都遣使来华进贡，尊唐太宗为“天可汗”，与唐朝的关系日益密切。 当丝路打通之后，聂派的宣教士得偿素愿，前来中国。来自波斯的聂派，在中国被称为“大秦景教”。根据“大秦景教流行中国碑”（藏于西安碑林博物馆）碑文所记∶景教徒阿罗本（Alopen）于贞观九年（635年）到长安传教；唐太宗特派大臣房玄龄，以隆重国礼迎接于长安西郊。这表示景教来华已有一段时间，阿罗本待时机成熟之后，才正式进入长安。 聂派在中国取名为“景教”的原因，乃是“真常之道，妙而难名，功用昭彰，强称景教”（景教碑文）。唐朝当时对外来宗教，都欢迎优待；对待景教，更是如此。朝廷礼遇阿罗本，唐高宗封其为“镇国大法王”，在各州建立景寺。景教在历任皇帝的爱护之下，迅速发展，景教碑文记述“法流十道，寺满百城”。其兴盛状况，招来佛教道教的嫉妒埋怨。 后来，唐武宗在位时（会昌五年，845年），因听信道士赵归真之言，获得宰相李德裕的赞同，基于政治与经济的考量，下诏灭佛与其他外来宗教。景教受到牵连，教堂被毁，教产充公，教士被迫还俗，这使得景教来华210年之后，元气大伤，开始没落。880年的黄巢之乱，屠杀许多信奉外来宗教的信徒，景教经此教难之后，欲振乏力。此外，吐番国在唐朝末期兴起，控制了通往中亚的丝路要道，阻断景教传教士的东来中国。传教大业后继无人，使得景教在华逐渐凋零。 景教在唐朝的传教方法 景教在唐朝的传教方法，是以“结交权贵，参与政治活动”为方法，并以“医疗传道与救济服务”为媒介。景教教士入华，一开始就打入上层，结交权贵，例如与房玄龄、高力士、魏征、尉迟恭、郭子仪等高官，建立良好关系，以利他们的传教。他们也参与政治活动，以争取好感。景教徒曾为武则天效力，奉命出使西域；也为郭子仪大军搜集情报；甚至为唐朝政府广造奇器。 波斯医学发达，善医眼疾与痢疾；景教教士广行慈善救济，以进入下层老百姓中。根据景教碑文所云∶“广慈救众苦┅┅馁者来而饭之，寒者来而医之，病者疗而起之，死者葬而安之”。景教以社会救济服务，做为吸引民众归信之法，成效颇彰。 如此“结交上层，普及下层”双管齐下的宣教策略，为景教带来表象的成功。好景不长，当唐朝覆亡之后，景教教士失去政治靠山，丝路又被阻断，所以景教在中国中土几乎消失，唯有在北方边境民族中存留信奉者。 景教在唐朝的传播，从太宗到武宗，共经历14朝皇帝，长达约210年之久，到底吸引了多少信徒入教，我们无从得知。然而，景教并未在中国生根长存，在中土民众心目中，景教仍是“胡教”（胡人所信的宗教）。从“景教碑文”与“敦煌石室中景教文献”来看，所有被提及的教士之名，皆无汉人在内。可见景教教会，大致是受国外差会在人力财力上的支援，中国籍的教会领袖寥寥无几，洋教的名号与色彩十分浓厚。 景教的本色化策略 景教在“教会组织，领袖培训”上并未落实“本色化”，但是在“教堂布置，教义经典”上却谋求与“中国本位文化”结合。首先，教会名称，不以救主或福音来命名，乃采用典雅深宏的本色化名称“景教”。优点是易于被中国人接受，但是却遮蔽了“救恩唯独性∶主耶稣基督是罪人得救的唯一道路，唯一圣名”。 聂氏教派的教堂，在传统上没有政治目的的摆设。但是在中国的景教教堂（大秦寺）将皇帝肖像画在礼拜堂墙壁上；甚至在景寺中设立坛场，陈列皇帝五代祖宗遗像；还有皇帝提字的匾额。这些显然是“教堂本色化”的结果，与佛寺道观的外观相似。 景教的教义经典，也显出其“中国处境本色化”的强烈倾向。从“景教碑文”与“敦煌石室景教文献”的遣词用句来看，与佛教道家用语几乎一模一样。例如“景教碑文”所云∶“大秦国有上德曰阿罗本，占青云而载真经┅┅”（“上德”指“主教”）。对照景教文献用词∶天尊（天父），妙身，应身，澄身（三位一体的称呼），分身（圣子降世），法王（圣人，先知），僧（教士，修士），僧伽（使徒），恶业（罪恶），修功德（祈祷，献祭），果报（报应）；显示景教的教义是透过佛道用词来表达。 造成景教经典如此译法的原因，为了使用中国文化中流行的观念用语，让华人容易接受景教教义。大量的佛道用语，显示景教教士与和尚道士一同合作翻译经典。撰写“景教碑文”的教士景净，曾翻译许多景教经典。《真元释教录》记载∶景净与佛教的般若合作，翻译佛经《六波罗密经》。从景教文献中的用词（如“真寂，救度无边，普度，世尊”等）来看，一般老百姓可能无法分辨，来自波斯的景教，与来自印度的佛教，真正差异何在。 景教为了与中国的孝道传统配合，为亡灵祷告。“景教碑文”记载∶景教一位主教名为佶和，“瞻星问化，望日期尊┅┅于兴庆宫修功德”。这些证据显示∶原本有异端倾向的聂氏教派，到了中国受了佛道思想渲染，神学信仰参杂变质，教规生活遂俗变化，甚至将皇帝画像悬挂教堂之内，以供信徒崇拜。这也说明了为何在“景教碑”上所刻的“十字架”，是与“莲花”（佛教标志）、“浮云”（代表道教）连在一起。总而言之，景教的“本色化”运动，最终成了“变色化”的牺牲品。 结论∶前车之鉴 聂斯多留派在唐朝时传到中国，一般人称之为“基督教第一次来华”。其实，严格来说，景教并非纯正的基督信仰，乃是异端倾向的教派，又在中国变质变色的宗教。也许称之为“与正统基督教有关的离异教派，第一次来华”较为公允。景教没有在中国生根存留，乃是神的美意。 我们从景教在唐朝传布的惨痛教训，学到宝贵的功课∶ (1) 根据圣经的正统福音信仰，是教会安身立命的根基；轻看或淡化正统教义的教派，必然渐次远离正道，成为极端异端。 (2) 基督的教会处于世界中，福音在堕落文化中传扬，不可将“福音”与“文化”平起平坐，不可将“救恩的特别启示（福音）”与“罪人对普遍启示的回应（文化）”相提并论。圣经超越一切文化，审判一切文化，救赎改造文化。 (3) 福音的传讲，必须关连处境。所谓“处境化contextualization”，并非“处境挂帅，迁就处境，与处境妥协适应”，乃是“圣经真光照亮黑暗世界，指引处境中的罪人悔改归正”。从古至今，许多打着“本色化”旗号的宣教运动，变成了“变色化”的混合主义。 (4) 今日的“慕道友导向”（seeker-sensitive），“现代音乐敬拜”（contemporary music worship），“新兴教会”（emergent church）等运动，都或多或少步上“淡化正统信仰教义”、“趋向人本思想观念”、“适应当代潮流”的路线。从鉴古知今来看，景教是我们的鉴戒。   教会史话35 前车之鉴   迦克墩大公会议（451年）之後，《迦克墩信经》成为罗马帝国内教会的信仰准则。对於西部教会来说，以罗马主教利欧的《大卷》为依据的信经，当然是无可置疑的正统教义。然而在帝国东部的教会，仍处於纷争的状态。聂斯多留派的信徒，向东迁移至边境的艾狄撒与波斯帝国；屈利罗派中的守旧分子，对於《迦克墩信经》持怀疑的态度，认为利欧的基督论，不过是比聂斯多留派稍好一点。这些人士被称为“一性派”（Monophysites）。 “一性派”的抗争 这些人认为《迦克墩信经》说主基督具有神人二性的区分，等於是主张基督具有两个实体，不啻是否认了在基督里“圣道”与“人性”的合一。虽然他们不全然赞同犹提克的“一位一性论”（被“迦克墩大会”定罪，但是仍坚持“主基督在道成肉身之後，只有一性”）。 东方的“一性派”运动，不仅得到一些主教们的支持，更获得埃及与叙利亚北部修道团体的热烈拥护；也因此得到当地一般信徒的全力支持。所以，康士坦丁堡皇帝所面对的，不仅是教会的纷争，也是埃及与叙利亚人民的政治分派。 举例来说，当亚历山大主教长狄奥司科（“一性派”的主将）被定罪放逐後，继任的普若提瑞（Proterius）遭到暴民抵制，必须由皇帝派兵护送上任。耶路撒冷主教长因为签署《迦克墩信经》，而被教区民众驱逐，避难於康堡。当皇帝麦吉安於457年逝世时，亚历山大的暴民竟将主教普氏处死；“一性派”领袖们拥立提摩太为主教。新任皇帝利奥（Leo）在东部各省召开主教会议，确定主教们都支持《迦克墩信经》与制裁提摩太之後，他才能於459年下令放逐提摩太。 在叙利亚的安提阿， “一性派”领袖在469年趁著主教长出外不在时，另立彼得为主教长。他将“一性派”的教义放入崇拜仪式中，直到471年被除位放逐。皇帝利奥於474年离世之後，继任皇帝郑诺（Zeno）在位不久，因宫廷政变由巴西里克（Basiliscus）篡位。他倒向“一性派”以获得民众支持，并立刻召回提摩太与彼得，出任亚历山大与安提阿的主教长；後来且发表谕令，定罪利欧的《大卷》与“迦克墩大会”的决议。此谕令获得东部大多数主教的支持，以及民众的广大欢迎。 联合条款 然而，康堡主教长雅凯修（Acacius）并未臣服於巴西里克的要求，他获得罗马主教以及康堡修士的支持。两年之後，巴西里克失势退位，郑诺恢复皇位。巴西里克所施行的政策，显示出“一性派”在民间的势力浩大。郑诺复位之後，了解民情，经由雅凯修的辅佐设计，决定采取妥协和好路线。 他在482年发表出名的谕令“联合条款”（henoticon），其中声明“康士坦丁堡大会”与“以弗所大会”所持守的《尼西亚信经》，足以界定正统信仰；定罪聂斯多留与犹提克；认同屈利罗的“十二定罪条款”；对於利欧的《大卷》与《迦克墩信经》的“两属性”教义避而不谈。换言之，郑诺表明容许各方对《迦克墩信经》有不同的解释，盼望藉此妥协方法达至和平共存。 郑诺的“联合条款”获得亚历山大与安提阿主教长的签署同意，在东方教会带来暂时的和平。郑诺的继任著亚拿他司（Anastasius，491-518在位），也是萧规曹随，所以“联合条款”从482年起施行在东方，带来36年的暂时安宁。 东西方教会的分裂 “联合条款”并未让“一性派”完全满意，因为其中并未定罪《迦克墩信经》中的一些字句。另一方面，在罗马主教眼中，“联合条款”并未持守《迦克墩信经》为必须坚守的正统信仰，等於是拒绝了利欧的《大卷》；後来又看见康堡主教雅凯修，擅自与“一性派”恢复交通团契。罗马主教下定决心，於484年开除雅凯修主教与皇帝郑诺的教籍，断绝关系。 虽然罗马主教的决定，在郑诺来说是令人遗憾的，但是西罗马帝国已经沦为蛮族统治，当务之急是获得埃及与叙利亚的民心支持，维持东罗马帝国的大业。所以，在郑诺与亚拿他司执政其间，东西方教会的分裂共36年。在这期间，“一性派”神学家如安提阿的塞弗如（Severus），著书立说；另外有人冒名“亚略巴古的官多尼修”（pseudo-Dionusius），以“新柏拉图主义”思想，来发展反向思考的神秘主义，颇负盛名。 塞弗如获得皇帝亚拿他司的信任，皇帝听从其言，发布谕令定罪《迦克墩信经》的基督论与利欧的《大卷》；皇帝还废除安提阿主教，派任塞弗如出任此职位。但是东方教会中，仍有不少坚守《迦克墩信经》的主教与会众，在巴勒斯坦与小亚细亚，仍然上书罗马主教求助。当亚拿他司於518年离世後，新任皇帝尤斯丁（Justin I）笃信《迦克墩信经》，立即废除塞弗如的主教职位，与罗马主教联系，愿意按照罗马主教的要求，来恢复东西方教会的关系。 尤斯丁下令定罪“联合条款”与支持此条款的康堡历任主教们。东方教会领袖们，大多数都同意尤斯丁的要求∶接受《迦克墩信经》，然而他们坚持要以《尼西亚信经》的基督论与屈利罗的立场来解释之。尤斯丁的政策，是要在《迦克墩信经》的基础上，来促进正统派与“一性派”的和好合一。此政策的执行，在他的继任者尤斯丁尼（Justinian I）长期任内（527-565年）开展出来。 尤斯丁尼的努力 尤斯丁尼的政治雄心，是从蛮族手中夺回西方，重建罗马帝国。他整军经武，终於夺回义大利与北非。因为义大利重归他的版图，罗马主教也在他统治范围之内，他就有权要求五大主教长（罗马，康堡，亚历山大，安提阿，耶路撒冷）有合一的共同信仰，以四次大公会议（从尼西亚到迦克墩）所制订的信经，作为正统信仰的根基。虽然皇后提尔多瓦（Theodora）赞同“一性派”的立场，常常挫其锐气，但是他仍不馀遗力地推行合一的大业。 尤斯丁尼为了安抚“一性派”的领袖，於533年颁布谕令，以屈利罗的用词与“一性派”的标语来解释《迦克墩信经》；并且发信给罗马与康堡的主教长，说明他的基督论，带来短暂的和解。塞弗如被接到康堡，皇后又安排支持塞弗如的人出任康堡与亚历山大的主教，看来双方可以和平共存。然而，这些措施招致罗马主教的怀疑。当罗马主教亲访康堡时，不能接受康堡主教的“一性派”立场，立刻将之革职，另立正统派的人为主教。 虽然皇帝尤斯丁尼有失面子，但是他当机立断，同意放逐塞弗如及其同党，又将亚历山大主教撤换为正统派人士。以此表明他捍卫《迦克墩信经》的决心。从此以後，虽然皇帝仍然尝试赢回“一性派”领袖，然而必须认同《迦克墩信经》成为必要条件。 定罪俄利根与“三章” 到了543年，当巴勒斯坦的修士团体中起了纷争时，上诉皇帝。他严守《迦克墩信经》，定罪俄利根的教训。在544年，尤斯丁尼为了继续安抚“一性派”，宣布定罪“三章”（Three Chapters）——即聂氏老师提阿多，聂氏朋友衣巴斯与提尔多瑞所著，有“聂斯多留派”思想倾向的三篇作品。因为安提阿学派的衣巴斯与提尔多瑞，被“迦克墩大会”接纳为正统信仰人士，所以尤斯丁尼措辞小心，并非定罪他们个人，乃是谴责他们的一些文章论点。 尤斯丁尼定罪“三章”，并不能挽回“一性派”，反而招致西方教会的抗议，许多北非，义大利，高卢的主教，认为这是间接助长“一性派”的错谬。然而，尤斯丁尼迫使当时的罗马主教韦吉立（Vigilius）表态同意，韦氏并於548年发表公开信函，赞同皇帝的作法。韦氏此举遭到北非主教会议的谴责开除。韦氏虽遭皇帝软禁，最後於551年鼓起勇气，不再畏惧皇帝，收回先前的同意，并开除康堡主教长与皇帝的神学顾问。 召开大公会议 尤斯丁尼後来为要解决争端，下令在553年5月康士坦丁堡召开“第五次大公会议”，共有164位主教参加，其中约有12位是西方主教，所以，罗马主教韦氏拒绝参加。大会通过定罪“三章”与“俄利根派”。韦氏後来被迫表态，接受此次大公会议的决议，以获得释放返回阔别七年的罗马；後来他病逝於旅途中。由於罗马主教的赞同，北非与义大利米兰等地切断和罗马的关系。直到後来，罗马主教大贵钩力（Gregory the Great）时，才结束了西方内部的分裂，承认此次康堡会议为第五次大公会议。 此次大公会议，可以说是“迦克墩会议”的後续，无形中继续肯定《迦克墩信经》为正统，更仔细的驳斥“三章”中误导人们的论点，以及定罪俄利根的错误思想。 结论 “一性派”的抗争，事关重大，因为这是论到“主基督的位格与属性”，对後世留下深远的影响。从《尼西亚信经》到《迦克墩信经》，表明正统信仰教会所坚信的是∶“一位格两属性”。在今日不重视教义的後现代中，读者们也许会问∶坚信《迦克墩信经》的意义何在？为何不能容忍不同看法？ 1. 首先要澄清的是∶正统教会并非是坚持信经的字句，乃是坚持这些字句所表明的圣经基要真理。从今日的“耶和华见证人会”反对“三位一体”真理，我们晓得必须坚持《尼西亚信经》；从“景教”入华的变质变色，我们深知必须坚信《迦克墩信经》。假若当时正统教会不坚持信经，则两千年来，纯正的福音信仰早就荡然无存。 2. 教会历史的研究显示∶人的软弱失败，教会内部的纷争分裂，政教之间的权利斗争，都是不可讳言的事实。然而我们不可忘记∶主基督是历史的主宰，他叫万事互相效力，使教会得益处；圣灵引导教会制订信经，保守教会免於异端教训的危害。先贤所信的正统教义，为何能万世永存？岂不是因为正统信仰，在根据圣经的历代信经信条中，得以保存代代相传吗？ 3. 圣经说∶“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 （《提前》3∶16） “┅┅不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这就是那迷惑人，敌基督的。”（《约贰》7）；另参《约壹》4∶1-3）所以凡是在“基督的位格与属性”出错的，都是异端。例如20世纪的史怀哲，虽然是到非洲医疗传教的人道主义者，却是新派信仰，他认为主耶稣有弥赛亚意识，却失败了。另外，在德国纳粹逼迫下殉道的潘霍华，是出名的世俗神学大师，其基督论是新派理论，却常被人捧为“门徒生活”的导师。然而，如果不是传讲圣经所启示的主基督，不论当事人生活多麽敬虔或热心宣教，岂不是害人害己徒劳无益？ 4. 论到《迦克墩信经》根据圣经制订“基督的位格与属性”教义，20世纪的神学大师华斐德（B. B. Warfield）说∶迦克墩的基督论，仍然是今日我们要持守的基要真理，因为迦克墩的定案，完全符合圣经，是“道成肉身”真理的必然结论，是“救赎”所必需的，是“敬虔生活”的指标，是认识我们主基督位格的必要条件。   教会史话36  固守真道的奥秘 罗马皇帝尤斯丁尼（Justinian）在553年在康士坦丁堡召开的“第五次大公会议”，想要赢回“一性派（Monophysites）”（主张道成肉身的基督，只有一性）的民心。虽然尤斯丁尼胁迫罗马主教认同此“第五次大公会议”的决议，但是却造成了西方教会内部的分裂。而东方教会内的“一性派”并不领情，反而继续走向不归路。 “一性派”在叙利亚与埃及等地的发展 康堡的大公会议之後，“一性派”认清皇帝不会放弃《迦克墩信经》。叙利亚与小亚细亚的“一性派”领袖，早就拒绝接受迦克墩正统派人士，来施行圣礼。他们在安提阿的塞弗如（Severus）领导之下，组织地下教会。叙利亚的修士雅各巴瑞底（Jacob Baradaeus），後来出任艾狄撒主教；他常秘密化装出行，在各地组织培训“一性派”教会，以叙利亚文为崇拜语言，在北叙利亚的修道院与村庄，组成“雅各派（Jacobite）教会”，在自设的安提阿主教长带领之下发展，一直存留至今日。 在埃及的“一性派”势力庞大，根深蒂固，不断抵挡来自康士坦丁堡皇帝的压力。虽然经过内部分裂，仍於575年发展成合一的“一性派”教会，自设亚历山大主教长，与大公教会的主教长分庭抗礼。此派教会以本地方言“科普地话（Coptic）”聚会，被称为“科普地教派”。虽然埃及经历波斯与阿拉伯人的统治，但是科普地教派存留至今，占埃及人口的十分之一。科普地教派也派遣宣教士进入衣索匹亚，将原有的大公教会改组，成为“一性派”教会。衣索匹亚“一性派”教会也存留至今，受亚历山大的科普地主教长的领导。 亚美尼亚（Armenia，今日土耳其的西北方）在第四世纪初，由加帕多家来的宣教士贵钩利（Gregory the Illuminator）传入福音，全国归主。後来当“聂斯多留派之争”时，亚美尼亚教会接受康堡主教长的信函教导，采取屈利罗的立场；他们後来接受郑诺（Zeno）皇帝的“联合条款”，误以为《迦克墩信经》是聂氏的立场而拒绝之。他们於595年在首都召开全国教会总会会议，宣布采取“一性派”立场。亚美尼亚後来被回教徒攻占，人民大遭逼迫；此後，许多亚美尼亚人逃离家乡，散居各国。 罗马帝国的困境 皇帝尤斯丁尼於565年逝世之时，“一性派”已经与大公教会决裂。他的儿子尤斯丁二世（Justin II）即位後，发布“宽容谕令”，劝勉帝国境内所有基督徒停止争辩。在尤斯丁二世任内（565-578），罗马国势日衰，东境的波斯帝国日益强大，罗马军队忙於抵御波斯的大军，使得他们无力防止北方蛮族入侵∶伦巴人占据义大利半岛北部与中部，其他蛮族也常劫掠巴尔干半岛与希腊。等到西拉克力（Heraclius）皇帝於610年即位时，罗马帝国已经摇摇欲坠。 主後611年，波斯大军入侵叙利亚，攻陷安提阿与大马色；618年，他们攻下巴勒斯坦与埃及。“一性派”的广大民众，虽然并不欢迎入侵的波斯军队，但是他们并未给予皇帝军队支持，一同抵御外侮。斯拉夫蛮族也入侵至康士坦丁堡外围，西哥特族已将罗马军队逐出西班牙。看来，罗马帝国大势已去。 西拉克力皇帝力图中兴，整军经武，重建军队；他领军与波斯大军争战，在622至628年间，打了三次胜仗，甚至进入波斯境内。他在630年迫使波斯与罗马签订和约，将叙利亚，巴勒斯坦，埃及等地重归罗马帝国版图。西拉克力深知必须藉此契机，赢回“一性派”的民心。 “一动力论”的妥协 康士坦丁堡主教长撒吉珥（Sergius），向皇帝提议与“一性派”妥协之道，在於同意“一性派”的主张∶“基督只有一动力（energy，activity）”。此说法为“一性派”神学家，冒名为多尼修者（pseudo-Dionysius）与塞弗如所支持的。其实，“一动力”名称是亚波留尼斯（Apollinaris，被381年康堡大公会议定罪）先提出的。虽然“一性派”并不认同亚氏，但是主张“一性一动力”观点，是与亚氏相同的。 《迦克墩信经》是根据利欧的《大卷》定案，利欧的《大卷》清楚表明∶“动力来自属性”，所以“两属性”有其各自的动力。撒吉珥认为“动力来自位格”，所以承认“一位格，一动力”，与“迦克墩”的“一位格二属性”并无冲突。因此，他认为可以接受“一性派”的“一动力”立场。 撒吉珥的说法，说服了西拉克力皇帝。皇帝就以此与“一性派”领袖妥协和解，获得初步的成功。但是，此作法在巴勒斯坦，遭到正统派修士们极力反对，并且他们年高德劭的领袖苏弗若尼（Sophronius），於634年被选为耶路撒冷主教。西拉克力与撒吉珥，被迫必须寻求罗马主教的支持。 “基督一志说”的起源 罗马主教昂那瑞司（Honorius，625-638）的答覆是温和的反对，他认为若要提出新的教义，必须召开大公会议来讨论；他指出“一动力”的说法没有圣经支持，并且他也解释“两属性”暗示“两动力”。然而，不幸的是他後来却说∶他接受“基督只有一意志”的说法。昂氏的立场虽然友善，但使得西拉克力与撒吉珥的“一动力论”落空。 阿拉伯半岛局势变化，默罕莫德於632年死後，伊斯兰回教大军席卷阿拉伯世界，大马色，安提阿与耶路撒冷相继陷落。虽然情势吃紧，西拉克力还是於638年颁布谕令“信仰释义（Ekthesis）”（由撒吉珥起草），遵行罗马主教昂氏的立场，禁止讨论“一动力或两动力”，宣告“在基督里只有一个意志（Monothelitism）”。 当时因为叙利亚已经沦陷於回教徒之手，西拉克利的谕令在当地已无意义。然而在埃及，此谕令带来“一性派”与坚持《迦克墩信经》者之间，升高冲突。这使得民心分裂，助长敌人的攻势；641年埃及沦陷於回教大军。西拉克力於642年逝世，他从波斯人手中夺回的失地，又再度沦陷於回教徒之手，并且万劫不复。 第六次大公会议 由於西拉克力的谕令颁布，“一志说”成为罗马帝国宫廷的立场，所以“一性派的争论”仍然没完没了。後来，东方教会神学大师麦西穆（Maximus the Confessor，约580-662），指出“意志”与“动力”都属於“属性”，并非属於“位格”。因此若说“基督只有一意志”，就等於承认“基督只有一性”，否认了《迦克墩信经》的“一位格二属性”的正统信仰。 罗马主教马丁一世（Martin I）与麦氏的立场相同；麦氏在帝国东部与北非，马丁在帝国西部，公开指明“一志说”的错谬。皇帝康士坦二世（Constans II，642-668）见到情势不妙，就於648年颁布谕令“信仰立场（Typos）”，声明采取中立立场，严禁讨论“一志或二志”，违者放逐。皇帝的目的是想要止息纷争，但是忠心坚守真理者，是不会静默的。 马丁於649年在罗马召开西方主教会议，宣告“基督有二属性，神人二性各有其意志”，同时也发出普世信函，宣告两位皇帝（西拉克力与康士坦）的谕令不当；并且通知皇帝此会议的决议是正统信仰。如此一来触怒皇帝，康士坦先将马丁囚禁於康堡，并凌辱虐待，然後将他放逐远方，死於异乡。後来，皇帝也将麦氏囚禁於康堡，虐待并放逐至死。马丁与麦氏宁死不屈，为主殉道。 康士坦的继任者，康士坦丁四世（Constantine IV，668-685）想要促成东西方的和谐，就与历任罗马主教保持好的关系。到时机成熟时，他与罗马主教雅佳德（Agatho，678-681）达成协议，拒绝“一性派”的“基督一志说”。康士坦丁於680年7月至681年9月，在康堡召开“第六次大公会议”，经过仔细讨论後，大会宣告“基督具有神人二性，二属性的意志从未有矛盾冲突；他的人性意志（无罪的）总是乐意顺服他的神性意志（全能的）”。 此次会议持守《迦克墩信经》正统信仰，定罪康堡主教撒吉珥，与罗马主教昂氏。此次康堡的大会，总结了“迦克墩大会”与“第五次大会”有关“基督的位格与属性”争论。大公教会与“一性派”终於彻底分道扬镳，直到今日。 然而，令人兴奋的是∶在“宗教改革”之後，抗罗宗的宣教士在19世纪，已经进入“叙利亚雅各派”，“埃及科普地派”与“亚美尼亚派”等教会中，传扬福音结出一些果子。由於改革宗的宣教士不属於希腊东正教会，又有被罗马天主教逼迫的经历，比较容易获得“一性派”信徒的认同。“一性派”教会归回正统信仰，是我们的祷告与盼望，因为他们长期生活在回教世界，熟悉阿拉伯文化，他们的归正必能在中东带领回教徒归主。 “基督论之争”的总结 早期教会中的“基督论之争”，终於在“第六次大公会议”划上句点。教会在血泪中经历神的恩典，也学到宝贵功课。“基督的位格与属性”教义，与“三位一体”与“道成肉身”真理是密切关连∶ 1. 从“亚流派之争”，“尼西亚大会”认清“主基督是与圣父同本质，他是圣子的位格”； 2. 从“亚波留尼斯派之争”，“康士坦丁堡大会”认清“基督的人性是真实且完整的，并非神性的“道”取代人性的“灵”； 3. 从“聂斯多留派之争”，“以弗所大会”认清“基督是一位格，并非两位格”； 4. 从“犹提克派之争”，“迦克墩大会”认清“基督是两属性，并非一属性”。 所以，从“尼西亚”至“迦克墩”四次大公会议，确认了圣经的基督论教义。第五次与第六次大公会议，继续坚守《迦克墩信经》；虽然想要挽回“一性派”的努力未能成功，但是也确认“一动力说”与“一志说”是不合圣经。 结论∶“固守真道的奥秘” 从第4到第7世纪的“基督论之争”，不仅是防范异端、抵挡邪说，更是在积极方面，使得教会领袖认真查考圣经，认清“主基督的位格与属性”的基要真理。这对我们基督徒的信仰与生活，具有绝对重大意义∶ 1. 主基督具有完全的神性，道成肉身取了完全的人性，成为神与人之间的唯一中保，使我们得救到底。 2. 主基督的神人两性，在其位格中的永远联合，保证了“以马内利∶神与人同在”是永远的；神永远不会离开我们。 3. 主基督具有真实的人性，与我们相同；基督的顺服，完全顺服天父，遵行律法的一切要求，并为我们死於十架承担咒诅，使我们得称为义，成为圣洁；基督与我们认同，体恤我们的软弱，要领许多儿女进荣耀里去，是我们救恩的元帅。 4. 主基督的人性，有其成长过程，“智慧和身量，都一齐增长”；“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成了（我们）永远得救的根源”。所以，我们“新造的人”经历苦难，学习顺从，必然有其成长的过程。 5. 主基督向天父祷告说∶“不要从我的意思，只要从你的意思”。基督的人性意志，总是顺从天父的旨意。这显明∶三一真神的救恩计划，预定塑造我们成“基督的模样”，乐意遵从他的旨意。这就是神叫万事互相效力的目的（《罗》8∶28-30）。 上述这些圣经真理，是关於“神在肉身显现”的“大哉敬虔的奥秘”，虽然是超过人所能理解的，但的确是我们得救的基本关键。先贤所信的“纯正话语的规模”，就是从前“一次交付圣徒的真道”；这就是早期教会竭力争辩，牢牢守著的“善道”。今日的教会处於後现代的乱世，岂能不“固守真道的奥秘”呢？   教会史话37  从“主教”到“教皇” 论到早期教会的信仰生活，在当时罗马帝国人民眼中，是非常高尚的。凡是不抹黑诬陷基督徒的人们，都承认基督徒的言行举止令人钦佩。例如第2世纪出名的医学家加伦Galen说∶虽然基督徒的信仰根据是寓言故事，但是他们的言行，有时与哲学家一样真诚；他们不惧死亡，贞洁自守，崇尚道德，一点也不落在真正的哲学家之後。 教会是神子民的团体，是蒙召与世人分别出来的圣约团体。有些外邦信徒在信主之前，是放荡度日的；但是悔改归正加入教会，都深信神在基督里已经洗净他们的罪。然而，如果在受洗之後，又再犯罪跌倒了，特别是严重背道的罪，则应当如何处置呢？例如在大逼迫时否认信仰或向罗马神明烧香者，教会领袖应如何施行劝惩纪律呢？ 认为应该严格劝惩以洁净教会者，如诺瓦天派Novatians（德修Decius皇帝大逼迫之後），埃及米利都派Melitians，北非的多那派Donatists（在戴克里先Diocletian大逼迫之後），都因为一般教会采取较轻的劝惩措施，或容让失节的主教继续任职，而离开大公教会另立门户。当然，问题的关键在於“教会治理”的领袖职分与组织架构。 众长老治理教会 教会在第一世纪是采取“众长老治会”。教会的领袖被称为“长老elders”。新约圣经说到教会中的治理者，有“长老”，“监督”，“牧师”等不同的名称，然而这些名称都是指同一个职分“长老”。这些名称在圣经里交替使用，例如《徒》20∶17、28；《彼前》5∶1-4。 神的子民由“长老”来治理，在旧约里就已经清楚记载。当神差遣摩西去解救以色列子民，脱离埃及的奴役时，神吩咐摩西“去召聚以色列的长老，对他们说‘耶和华你们祖宗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向我显现┅┅’”（《出》3∶16）。在摩西时代，“长老”是神子民的领袖与立约代表（《申》21∶19；《出》24∶1；《民》11∶16；《利》4∶15）。在士师时代，王国时代，以及被掳时期，“长老”都是民中领袖（《士》8∶14；《撒上》16∶4；《王下》19∶2；《结》8∶1，14∶1，20∶1-2；《拉》5∶5、9，6∶7-8、14）。两约之间犹太子民的历史，也清楚见证∶会堂是由“长老”治理的。 当主基督第一次来临时，福音书多次记载“长老”与“管会堂的”。虽然犹太人领袖在当时是如此腐败背道，但是他们仍然不敢废除圣经的“长老治会”制度。所以，从旧约到新约时期，神子民团体的治理架构是一致的。新约中的使徒们，选立教会中的长老们，乃是根据旧约与福音书的背景。使徒并未创新更改从旧约已有的“长老治会”，乃是承继遵照圣经一贯的启示。 “长老治会”是由“众”长老治理，并非由“一位”长老独断行事。保罗和巴拿巴在第一次宣教旅程中，“在各教会中选立了长老（原文是复数），又禁食祷告，就把他们交托所信的主”（《徒》14∶23）。换言之，保罗与巴拿巴在各地每间教会里，选立众长老。同样，保罗向以弗所教会的众长老讲话，说他们是群羊的“监督（复数）”（《徒》20∶17-28）；保罗写信给腓立比教会，称“诸位监督”（《腓》1∶1）；《雅各书》5∶14告诉有病的人，该请教会的“长老们”来为他们祷告。 众执事辅助众长老 地方教会中除了“众长老”之外，还有“众执事”（《腓》1∶1）。长老与执事是教会的领袖职分，长老侧重监督治理，执事负责执行慈惠事工。执事们遵行长老团的指示，执行财务与庶务的工作。在崇拜聚会与施行圣礼时，执事们也是众长老的助理。早期教会仿效《使徒行传》第6章，地方堂会有7位执事。小亚细亚的众教会，在第3与第4世纪仍然是普遍维持7位的数目；罗马教会则一直是7位执事。 执事团的领袖是弟兄们，通常是终身的事奉。执事团内由姊妹参与专门照顾姊妹们的需要，例如寡妇的实际生活照顾。後来到了第4世纪，在北非发展出“执事长archdeacon”的职分，由资深的弟兄担任，协调执事团的事工。由於执事们的丰富行政经验，後来就成为长老的储备人才，有许多执事後来升任长老。 总的来说，早期教会从初代到第2世纪，领袖职分是“双层制∶长老与执事”。这从历史的文献证据来看，“众长老治会”是普遍的作法，是无庸置疑的。在第1世纪末，罗马教会的一位长老，名叫革利免Clement，写信给哥林多教会。此封《革利免前书1 Clement》显示∶罗马教会与哥林多教会，都是由多数的长老（监督）组成的长老团治理。 後来，第2世纪中，在罗马的黑马斯Hermas（据称是长老皮吴斯Pius的兄弟）所写的《牧人书Shepherd》，也显示众长老治理罗马教会。士每拿的波旅甲Polycarp所写的《致腓立比书》，也显示∶腓立比教会在第2世纪初，仍是众长老治会。第2世纪的著作《十二使徒训言Didache》，书中也表明教会领袖职分是众长老与众执事。 “主教制”的兴起 然而，到了第2世纪中期，一些地方教会已经开始演变成“一监督，众长老，众执事”的治理型态。地方堂会长老团中选出的主席，由他负责召集会议，对外代表教会。他的权力与其他长老们一样平等，成为所谓“首席长老（监督）first among equals”。後来，“监督”此职称，就从众长老共有的称呼，变成首席长老的专有称呼，中文翻译为“主教”。 极力推荐“主教制”的领袖是安提阿的伊格那丢Ignatius，他在主後115年被解送罗马殉道途中，写给各地的7封书信。在其中6封中，他极力辩称必须“由一位主教在上掌权，来监督治理教会”。既然他辩论的用词如此强烈，显示他的立场是少数的抗争。唯一没有辩论“主教制”的那封书信，是写给广受尊敬的罗马教会，因为罗马教会当时是由“长老团”治理。 伊格那丢提倡的“主教制”，在第2世纪末期成为多数教会的作法。原因有4∶(1) 按照惯例，资深的主席长老主持圣礼，并主理按立新任长老与执事，由此权力扩充，就成为首席长老；(2) 主席长老对外代表教会，与其他教会联系；(3)主席长老代表教会参与其他堂会的长老按立礼；(4) 主席长老的一元领导，在实行上明确迅速，对内方便整合，对外容易对付异端。 上述这4项理由，都是为了实际操作方便，并无圣经根据，为何逐渐流行开来？主要原因在於∶教会如雨後春笋般快速增长，并且当时的生存环境是处於内忧外患之中。教会外在有罗马帝国在政治宗教各方面的不断逼迫，领袖被捕，聚会点查封，教堂被烧毁，圣经被没收，所以无法定期有效的召开“长老团”会议，按常规治理堂会。因此，主席长老的担当与领导，就成为信徒们马首是瞻的标竿。 教会内部有异端兴起，这是更可怕的。教会快速发展，许多不同宗教思想背景的人加入教会。这些人照著自己原有的哲学或文化理念，来错解圣经，谬讲基督信仰。特别是“诺斯底主义Gnosticism”异端，离经叛道。当外在逼迫使得“长老团”无法定期开会，又无暇仔细评估异端时，教会只有借重“主席长老”的判断，因为他通常是最熟悉圣经真道，又有丰富牧会经验的人，由他来主导教会的信仰与生活，自然是大家乐於接受的。 原来各地方教会在同一区域，彼此联系合一，召开“区域长老团”会议。後来就演变成“主席长老会议”，也选出“区域长老团”的主席，按照“地方堂会”的发展倾向，区域长老会议的主席，就演变成区域的“主教”。在大都会城市周围的各区域，就以此城市为中心，组成大的教区。此城市的区域长老团主席，被拥护为“大主教”。到了第3与第4世纪，罗马、亚历山大、安提阿、耶路撒冷的大主教，已经被尊为“主教长patriach”，後来的康士坦丁堡主教，也成为5大主教长之一。 教皇制的兴起 在时势所逼之下，时势造英雄。从第2世纪末起，“主教制”成为教会体制的主流。其理论基础并非“使徒传承论”，因为连伊格那丢也没有提出“主教是继承使徒的职位”的说法。他只是主张唯有靠“主教”中流砥柱，才可护卫真道。爱任纽Irenaeus约在180年提出“主教传承论”∶由主教们按立继任主教。此後，“使徒传承论”开始酝酿发展。 罗马的主教在头3世纪，虽然广为受人尊敬，但是并无所谓在众主教之上的“教皇权”。众所周知，使徒彼得自己明说∶“我这作长老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彼前》5∶1）。至於“彼得是罗马的第一任主教”的说法，是第3世纪的西波来特Hippolytus之後才出现的。并且第3世纪中叶，当北非迦太基主教居普良Cyprian与罗马主教司提反Stephen彼此对“洗礼”的看法不同时，也只有互表尊重。虽然司提反引用了《马太福音》16∶18来支持“继承彼得论”（所谓彼得是磐石，是罗马首任主教），也未能说服对方。等到第4世纪，罗马主教达马索Damasus在382年大肆推销“继承彼得论”，才开始产生重要影响。 罗马主教在持守护卫纯正信仰上，向来为众主教之首席。在罗马帝国西部，罗马主教早就成为西部教会的领导人；342年的赛狄卡会议Serdica Council已经规定西部教会的任何争端，必须上诉罗马主教，由他指派裁判官来定案。利欧一世Leo I任职罗马主教期间（440-461），表现卓越领导，提升罗马主教的威望∶他所写的《大卷》，领导教会制订《迦克墩信经》；是他在452年罗马城将被倾覆时，出面与匈奴王求和，保住了罗马。利欧是第一位成功将“罗马教皇权”建立在“继承彼得论”上的人。 後来，杰出的大贵格利Gregory the Great在罗马主教位上（590-604），巩固了教皇制在中世纪的发展∶他与蛮族伦巴人签订合约，派遣官员治理义大利城镇，扩张教皇的世俗权力，推行修道运动，改进崇拜仪式，著作教牧指南，差派宣教士等，贡献良多。贵格利之後的历任教皇，渐渐与伦巴人及东罗马皇帝发生冲突，於是寻求法兰克人的支持。 皮平Pepin於751年获教皇支持，成为法兰克国王；他於756年捐献土地给教皇，从此教皇拥有属世领土。後来，皮平之子查理曼Charlemagne在800年被教皇利欧三世加冕，封为“神圣罗马帝国皇帝”。此举表明教皇之权高过世上君王，教皇制度在中世纪的政治社会地位，已经根深蒂固。 结论 “主教制”在第2世纪末期的兴起，从“主教为首席”开始，到了後来变成“主教为君王”。罗马主教站稳西部元首之位；东方则由亚历山大主教与康士坦丁堡主教争雄，最後由康堡主教长得势。罗马主教力争自己为全世界主教之首，给中世纪“教皇制”铺路。此後教会内外政治斗争层出不穷，使得中世纪成为“黑暗时代”。 罗马天主教的“教皇制”的人本专制，使中世纪“无圣经可读，无福音可传”，所以教会乱象横生，信徒困苦流离。16世纪的“宗教改革”，在马丁路德，慈运理，加尔文等改教家带领之下，改革教会归回圣经，归回第一世纪教会的纯正信仰生活。他们都指出∶真正的“使徒传承”，不在於自称延续使徒的职位权力，乃在於忠心传讲使徒所传的圣经福音。 在教会治理结构方面，瑞士与欧洲各地的改革宗教会，以及苏格兰的长老会，都恢复了初代教会的“众长老治会”，最为彻底。德国与北欧的路德宗，虽然恢复长老的职分，但是仍然保留主教监督制。英格兰的圣公会，则仍是仿效天主教遵行“主教监督制”。由圣公会发展出来的“卫斯理宗”循道会，也是“主教制”。另有些宗派采取由“会督”与“教区长district superintendent”在上治理，仍是“主教制”的延伸。另外，灵恩派中流行的“使徒团队制”，也是换汤不换药的，由自称“使徒”的人在上领导。 如果教会中是由“主任牧师”或“创会长老”一人作主，则也属“主教集权制”。这人可能成为独裁者，自己作最终的决定。他会觉得他带领的教会，是属於他的，怕他人夺取他的权柄，或教会不照著他带领的方向行。但是，圣经指明基督是教会之首，而不是牧师或长老。在《林前》1∶12-13，3∶3-9，保罗明确地反对个人主义，任何教会或基督徒团体不是属於个人的。以一位领袖为中心的个人崇拜，是不合圣经的。 “众长老治会”是长老们一起作出决定，若他们彼此意见不一致，则以多数长老的共同决议定案。总之，长老们应该同心祷告与沟通，直到达到共识。虽然长老团的治理，不如“主教独裁”的省时又省麻烦，然而遵行圣经才是真正有福的。上帝藉圣灵感动众长老同心事奉，赐给一群领袖有谦卑的心，使他们可以同工，互相学习彼此监督，领导教会。 教会史话38 从“灵修”到“修道” 吕沛渊 基督教会中的禁欲灵修，是以“修道主义Monasticism”的型式出现。“修道”是指∶为了专心灵修亲近神，禁欲抵挡世界的诱惑，而长期退隐，与世隔绝或脱离世俗活动。 埃及的安东尼 此运动的成形，最早是起源於东方教会。从主後第三世纪中期起，罗马帝国变本加厉地逼迫教会，因此一些信徒隐居旷野避难。到了第四世纪，政教结合使得教会有世俗化的危险，更多信徒放下世俗财物，离群索居。埃及的安东尼是起始者。他生於251年，18岁时决志将财物分给穷人，潜心修道。几年之後，进入西部沙漠；过著完全与世隔绝的隐士生活，约20年。 安东尼的独居榜样，激励了许多人跟随效法。这些修道的人，都是独自的修士（anchorites），安东尼是他们的精神领袖，其名言是∶“离开修道处所的修士，正如鱼离了水一般”。安东尼生平後期，也关注教会的光景，他强烈支持《尼西亚信经》，赢得亚历山大主教亚他拿修的仰慕与友谊。安东尼过著俭朴且禁欲的生活，身体健康活到105岁。亚氏被皇帝放逐在罗马时，将自己的著作《安东尼生平》以拉丁文出版，将修道主义介绍到西方教会。 团体修道 不久之後，修道主义从“独自修道”发展成“团体修道”。埃及的帕科密尔（Pachomius）是群居修士（coenobites）的创始者。他与安东尼大约是同时期之人，原是军人出身，退伍之後开始独自修道，後来召聚其他隐士同来，在尼罗河畔建立团体的修院。他定下严格的团规守则，成为後来各修道会法规之前身。他的姊妹跟随他的榜样，建立了第一间修女院。 修道主义在埃及的旷野兴旺起来，在第四世纪传播至巴勒斯坦与赛浦路斯，而後到了叙利亚。叙利亚兴起“高柱修士”（stylites）运动，修士住在高柱之上，在高处默想，并可向下面的群众讲道。其中以西面（Simeon，390-459）最出名，他不断加高其柱子，直到72英尺。 巴西流 东方教会的修道运动，最重要的领袖是加帕多家的巴西流（Basil of Cappadocia）。他是“加帕多家三杰”之首，对正统尼西亚信仰有显著的贡献。他仔细研究埃及的修道运动，将其改良应用在加帕多家的处境中。巴西流鼓励修道团体在各地成立，严守团体生活的法规，追求有益身心的活动（祷告研经，农业园艺）。这与“高柱修道”显然不同。 巴西流与其友贵格力（Gregory of Nazianzus）在风景优美的河边一起修道，开垦果菜花园，共读属灵书籍；吸引许多有志之士，加入他们。後来当巴西流出任加帕多家的该撒利亚主教时，他在当地建立大型疗养院，差派其修士们来服事病人。他所制订的修道法规，成为东方教会的基本修道指南，直到今日。希腊东正教会历代以来，只有一个“巴西流修道会”。 耶柔米与独身主义 当亚他拿修被放逐罗马时，将埃及的修道运动介绍给西方，吸引了一些信徒献身修道。其中著名的是耶柔米（Jerome），他鼓励大家学习作修士，并於373年赴叙利亚隐居4年，操练悔罪与研读圣经。後来回到罗马作主教的秘书，之後带领一批罗马贵族妇女来到巴勒斯坦，定居伯利恒。 耶柔米在伯利恒修道院，度其馀生，继续翻译拉丁文圣经。他与西方教会的领袖与信徒，保持书信联络。他在书信中多次高举独身禁欲理念，带来很大影响。早期教会中的信徒，越来越认为独身比结婚清高，但是圣经并无任何根据。虽然保罗是独身，然而彼得与其他使徒和主的兄弟，都是结婚的并带著妻子一同往来（《林前》9∶5）。 结婚与生儿育女，在圣经中是被肯定的与蒙福的。教牧书信明说∶监督（长老）与执事都必须是“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好好管理儿女和自己的家”（《提前》3∶2，12）。然而，因这外邦社会的道德低落，再加上修道主义的兴起，使得教会在第四世纪时，似乎已经形成一惯例∶圣职人员在按立之後，不应结婚。 所以，在325年的尼西亚大会，有人提议∶圣职人员在按立後，应与妻子分开。此提议立刻遭到一位埃及的主教帕福努提（Paphnutius）的反对。由於他是备受尊敬的独身修士，又在大逼迫时受刑成残障，所以大家听从其义正辞严的声明∶婚姻是神圣的，要求圣职人员与妻子分开是不当的要求，对妻子更是不公。因此，大会只是确认原有的惯例“按立圣职之後不应结婚”。 修道主义在西方 西方的修道运动方兴未艾，米兰主教安伯若修（Ambrose）是独身的修士。他带领奥古斯丁归主，奥古斯丁回到北非过修道生活，也创立修道院。後来出任希坡的主教，对北非的修道运动影响颇大。当时有些修士闲懒不作工，靠人救济过活；奥古斯丁写作《论修士的工作》以驳斥此错误。 西欧最初名的修道领袖，是图尔斯的马丁（Martin of Tours，约316-397）。马丁原承袭父亲而从军，退役之後，跟随希勒瑞主教（Hilary of Poitiers）学习灵修。後来回家乡，带领母亲信主；经过一些退隐生活，他於360年回到希勒瑞身边，在邻近创立了修道院。其修道法规与帕科密尔的方法相似，劳动服务较少。10年之後，马丁的声名远播，传遍了高卢（法国）地区。 马丁的生平传记，记载他传道、医病赶鬼事迹，颇受人们爱戴。他於371年被群众拥立为图尔斯的主教。他在图尔斯又建立新的修道院，以此为基地向高卢地区的异教徒传福音，多人归主，教区不断扩大。他的名声传遍西欧与英伦三岛，成为西方修道运动的鼻祖。 卡西安的影响 马丁之後的西方修道领袖，是卡西安（John Cassian，约360-435）。他原是东方的修士，在巴勒斯坦与埃及长期修道；後来因神学立场被亚历山大主教驱逐，投奔康士坦丁堡主教屈梭多模。卡西安在屈氏下台後，转赴罗马，於415年来到高卢的马赛，他在此建立了圣维克多修道院。以巴西流的修道法规，建立修道院与修女院。 卡西安的“半伯拉纠主义”遭到批评，令人质疑其信仰的正统与否。然而他对西方修道运动是颇具影响的。他来到西方，正逢关键时刻。西方的信徒受到《安东尼生平》的鼓舞，马丁的小说式传记流行西欧，书中记载言过其实的医病赶鬼的神迹，目的是要显示∶高卢所产生的圣徒，比埃及修士更胜一筹。 卡西安并不欣赏追求神迹式的修道，认为这并非修道主义的真正精神。他教导修士认识修道的真义∶单纯的祷告来自清洁的心灵。卡西安的中庸与严谨，使得当时西欧的修道运动归回正途，不致陷入追求神迹奇事的狂热。他依据巴西流的法规，在第五世纪建立修道院制度，奠定後来发展的基础。 圣本笃的法规 百年之後，卡西诺的本笃（Benedict of Cassino，约480-547），依循卡西安的教导，制订了完备的修道法规，以义大利的卡西诺山为中心，发展成制度化的修道系统。此後，团体修道成为正轨，个人隐居逐渐式微。“本笃法规”成为中世纪修道运动的基础。本笃修道会一直存留至今。 圣本笃建立的修道会，基本理念是“简单与自律”，他所招募的并非圣职人员，乃是一般大众，义大利农民与哥特族乡民。修士们需要学习认字读书，作为灵修阅读之用，并非训练学者；他们也要每日作工，以维持团体生活所需。修道院是家庭，院长是众人之父，均平照顾院内修士。修士不可更换修院，要完全顺服院长。 本笃规定修士们每日必须认真工作，包括抄写古卷，这使得本笃会的修士教育与研究方面，在中世纪大放异彩。这是本笃始料未及的，他只是希望修士们勤勉工作，以免懒惰。他的目标是∶修士们能活在神面前，最终安抵天家。 修道运动的腐化与中兴 修道主义从早期开始，就非常注重生活的敬虔与意志的磨练。为了帮助修道士不致於经不起试探的诱惑，避免其半途而废，就发展出“誓愿”制度。修士进入修道院，在正式成为修士之前，必须立下终身修道的誓愿。此誓愿包含三项∶绝对贫穷，绝对贞洁，绝对顺服。“绝对贫穷”指不得拥有任何私人财物，撇下一切跟随主；“绝对贞洁”是必须全然禁欲，过圣洁生活，後来发展成必须独身；“绝对顺服”是必须遵守修道团规，绝对顺服修道院长的领导，尊其为父。 然而，由於金权政治介入中世纪的西方教会，属灵风气低落，道德日渐腐化，情势每况愈下。修道院因拥有大片地产，世俗权力斗争介入，而失去其原有的清静纯洁。有志之士不断发出彻底改革的呼声。修道团体中率先从事内部改革的，是第10世纪在法国的克吕尼（Cluny）的修道院。在历任院长的敬虔领导之下，严格执行“修道三誓愿”，禁止世俗势力介入修道院的行政管理。“克吕尼革新运动”成为11世纪教会复兴的主流，也培育出一系列的改革派教皇，中兴已经式微的教皇制。 到了12世纪，又有“熙笃修道会”（Cistercian Order）兴起。在圣伯纳的领导下大放异彩，重振“本笃修道会”之严格修道精神。到了13世纪，又有两个著名的“托钵修道会”（修士以行乞为生）兴起∶“方济会”与“道明会”。方济会士周游四方救济贫困者；道明会士进入民间讲明道理。这些修道会直到今日，仍是天主教的主流修道团体。 对修道主义的评估 修道运动由原本单纯的个人灵修运动，发展成颇具规模组织的修道团体，人事管理与金权的企业化，成为中世纪强大的修道会，大权在握影响教会与国家，这是修士们始料未及的。修道主义的原先目标，是脱离世俗环境，恪守三誓愿，每日灵修，追求圣洁。修道院中的工作，原先是局限於手工劳动，再来就是抄写圣经与教父著作，保存古卷。後来成为发展农艺工艺，音乐，学院教育，学术研究的所在。修道院保存了古代文明，承载了中世纪文明的发展。 修道院培育了一些敬虔的教会领袖与主教，道德操守较佳的主教或教皇，多半是修士出身。修道院也成为训练差遣宣教士的基地，早期与中世纪教会的宣教运动，是与修道院结合的。中世纪经院哲学的大师们，也多半是修道会的神学教授。这些都是修道主义带来的成果。修道院与修士们的存在，不断提醒在乱世中的凡夫俗子∶“追求灵修，默想来生”的重要。 追本溯源，修道主义的“离俗追求圣洁”观念，来自圣经旧约“拿细耳人”誓愿（《民》6）。拿细耳的字根意义，是分别为圣归主。圣约子民可志愿选择一段时期，许愿过离俗归主的生活∶不吃喝任何与葡萄有关的食物，不用剃刀剃头，不挨近死尸。在新约中，使徒保罗有时也守类似拿细耳人的条例（《徒》18∶18）。神的子民若有需要，可以志愿在某一期间“离俗归主为圣”。这是敬虔的操练，讨主喜悦。 然而，若是将“修道”当作是以人为本的苦修积功德，以离群索居为清高，认为独身禁欲是高人一等的属灵，则导致“有敬虔的外貌，却违背了敬虔的实意”，陷入“不可拿，不可尝，不可摸”等类规条的捆绑之中。教会历史从古至今，修士们暗地放纵情欲之事，屡见不爽。近年来，天主教神父性虐待青少年儿童，同性恋的丑闻不断曝光，显示“禁欲修道”并非适合大众，不应鼓励。 结论∶真实的敬虔 每一基督徒都应靠主恩典，追求真实的敬虔圣洁。真实的灵修，乃是在任何景况中，天天背起十字架，舍己跟从主（《路》9∶23-24）。“修道主义”教人“舍弃世界”，然而，离俗避世并不能保证一定可以“舍了自己”。“修道三誓愿”若是以“人本思想”挂帅，则造成“心灵固然愿意，肉体却软弱了”的後果。 我们可将“三誓愿”去芜存菁，归正为“以基督为中心的门徒生活”的三守则，作为众人皆可操练的敬虔指南∶ (1) “简朴”代替“贫穷”∶不可事奉“玛门（钱财）”，劳力做工就可有馀，分给有需要的人。 (2) “委身”胜於“独身”∶独身或结婚，都是为天国的缘故；一切都是“先求神的国和他的义”。 (3) “心服”取代“盲从”∶以敬畏基督的心，来学习彼此顺服；在不违背圣经真理的前提下，年幼的要学习顺服年长的；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孝敬父母。 宗教改革时期，马丁路德从“修士”悔改归正为“牧师”。他曾写作“论修道誓愿”，指出修道主义的缺失。後来，他救助许多修女还俗，并为她们安排婚嫁；并且与曾为修女的凯撒琳结婚，活出基督化家庭的美好见证，传为佳话。路德与加尔文等改教领袖，都根据圣经写出基督徒灵修著作，皆是以主基督为中心的经典之作。 “宗教改革”以“唯独圣经，神恩独作，唯独因信称义，唯独基督是中心，唯独神得荣耀”的真理，修正了“修道主义”的“跟随榜样，神人合作，藉苦修积功德，人本独善其身，修道换取尊荣”弊端。殷鉴不远，今日基督徒身为“宗教改革”的子孙，我们必须归回真实的敬虔，不再靠自己委身修道，乃是舍己委身基督。因为“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著，并且我如今活著，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加》2∶20） 作者为美国西敏神学院历史与神学博士。现在北加州湾区圣经归正教会（ http://www.biblerc.org/ ）牧会，并在基督工人神学院兼课。   教会史话39 宣道的异象 吕沛渊 初代教会从复活的救主耶稣领受了“大使命”，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使万民作主门徒（《太》28∶19-20）。正如《使徒行传》所记，福音从耶路撒冷、犹太全地、撒玛利亚，直传到罗马。教会历史也记述∶使徒保罗後来以罗马为基地，将福音传至帝国西部的拉丁语系地区，远至西班牙。新约的教会是宣教的教会；虽然早期教会大遭逼迫，仍然靠主恩典将福音传遍了罗马帝国全境。 教会在地理上的扩张 教会在叙利亚快速扩张，从安提阿开始，福音传遍小亚细亚与希腊半岛。然而，向东北方面的扩张，就必须面对帝国边境以外的地区，以及语言不同的困难。奥司瑞国（Osrhoene kingdom）在两河流域，以幼发拉底河外的艾狄撒为首都，语言是叙利亚文。在主後第2世纪时，在艾狄撒已经有教会与基督徒团体存在，国王也悔改归主。 到第3世纪时（216年），艾狄撒归入罗马帝国版图；当时教会领袖宣称∶艾狄撒教会的创始人是主耶稣的72门徒之一的阿达（Addai）。艾狄撒与安提阿的关系密切，这些两河流域的信徒，使用叙利亚文的福音书，也使用安提阿教会中流行的希腊文《四福音合参》。 关於福音是由使徒多马传入波斯与印度之说，可从第3世纪的伪经《多马行传》得到一些可能的资料证据。印度至今仍有多马派教会。至於所谓“多马与巴多罗买将福音传入中国”之假说，则没有历史证据。 在保罗当时已经有罗马教会，义大利半岛的宣道事工显然是以罗马为基地，传遍义大利。主後79年维苏威火山爆发，摧毁了庞贝（Pompeii）。庞贝古城遗迹中发现基督徒拼字图《我们的父》。此拼字图也在其他地区古迹中被发现∶匈牙利的布达佩斯（主後107年），英国的曼彻司特（175年），葡萄牙的科依伯瑞（约在第1世纪）。至少，事实显示∶义大利在主後250年时，已经约有100个教区了。 在高卢，西班牙，不列颠的进展 关於高卢（法国）与西班牙的宣教进展，比较缓慢。第2世纪时，在法国卢恩Rhone河谷已经有说希腊话的基督徒团体，在卢昂主教带领之下发展，与小亚细亚教会密切联系。他们在177年遭到皇帝马可奥热流的严厉逼迫，後来又有诺斯底派异端入侵。卢昂主教爱任纽（Irenaeus）著书立说抵挡异端，他用当地方言（也用希腊语）传讲圣道，福音广传深入当地文化。到了第4世纪，已经有许多主教教区的建立。 西班牙的宣教，保罗在《罗马书》中提到。关於西班牙的教会发展，主要是来自爱任纽与特土良（Tertullian）的书中记载。北非主教居普良（Cyprian）也在著作中，提到几个大城中教会的发展。到第4世纪初期，西班牙的教会已经在各地大幅度建立，并且召开众教会的大型会议，处理管教纪律问题。大会领袖是胡西亚（Hosius of Cordova），是皇帝康士坦丁在尼西亚大会之前的教会顾问。 不列颠（今日的英格兰）在罗马帝国的版图之内，福音何时传入不得而知。特土良和俄利根（Origen）的著作，提到福音无远弗届，已经传到了不列颠岛的蛮族。大概要到第3世纪中期，教会才在当地有了稳固基础。主後314年在高卢召开的阿尔利会议（Council of Arles，处理“多纳派”的上诉），有3位主教从不列颠来参加。在戴克理先大逼迫时，不列颠的教会也遭到迫害，但是在康士坦丢（康士坦丁之父）保护之下，所幸不像其他地区那样严重。 埃及与北非 关於埃及和北非的宣教进展，《使徒行传》记载腓利给埃提阿伯（今日的衣索匹亚）的太监施洗，他回到祖国传福音，开始了北非的教会。根据蒲草文献的记载，在第2世纪时，福音已经传至广大的尼罗河流域。第2世纪末期，在亚历山大的格利免（Clement）见证说∶亚历山大的教会是由彼得的门生马可（《彼前》5∶13，《马可福音》的作者）开创的。亚历山大後来成为埃及教会的领导中心。亚历山大学派（在格利免与俄利根的思想影响下）成为东方教会的思想主流之一。 北非的地中海沿岸，属罗马帝国版图，与拉丁语系的欧洲紧密相连，以迦太基为政治商业中心。有关教会的最早记载，来自拉丁文记述的《殉道士行传》（主後180年），这显示福音早就在北非生根。到了特土良时（约160-225年），北非的信徒已经多到不可胜数，以致他在上告皇帝《护教书》中宣称∶“我们已经遍满了你们当中每个所在┅┅你们各城所有居民，几乎都是基督的跟随者”。 北方蛮族的入侵 基督教会在罗马帝国境内的发展，历经皇帝的逼迫与异端的攻击，靠主恩典坚忍不拔。到了第4世纪，从康士坦丁的归主，到提尔多修皇帝颁订基督教为国教时，教会不只是成为帝国的新贵，更是政教结合，希腊罗马文化更新转型。然而，也当此时，罗马帝国国势已经开始逐渐削弱；防范北边的蛮族入侵，是历任皇帝的头痛问题。 罗马帝国以东边的多瑙河（注入里海）与西边的莱因河（注入大西洋）作为边界，以此天然屏障来抵御北方的日耳曼蛮族。当西域的匈奴人向西迁徙，大军压迫日耳曼蛮族，蛮族只有向南发展，给罗马帝国带来极大威胁。帝国军队已经无法防范蛮族的多次入侵。当哥特王阿拉瑞（Alaric）於410年攻陷罗马时，引起全国震惊，也敲响了西罗马帝国的丧钟。 这些蛮族分别征服了帝国西部各地∶汪达尔人入侵西班牙与北非，西哥特族入侵西班牙，法兰克人征服高卢，盎格鲁人与撒克森人定居不列颠，东哥特族人与伦巴人入侵义大利。他们各自建立了许多王国，在476年西罗马皇帝被逼退位时，西罗马早已是名存实亡。 哥特族的使徒 在主後267年，哥特人入侵小亚细亚掠劫人口，被掳走的人中有加帕多家省的一基督徒家庭。乌非拉（Ulfilas）是此家庭的後代，出生於311年，在哥特族中长大。322年他随哥特族使节团，驻在康士坦丁堡。在康堡9年之後，被主教优西比乌按立为哥特人的主教。这显示哥特族中已经有基督徒团体存在。事实上，签署《尼西亚信经》的主教们中，有一位名称为提阿非罗。对於提阿非罗与哥特族教会，我们所知甚少。 乌非拉可能是提阿非罗的门徒，但是他在康堡期间，接受了亚流派信仰（受了优西比乌主教的影响），在341年按立主教之後，返回多瑙河以北的哥特人中，在今日的罗马尼亚地区活跃工作，带领许多人归信亚流派。乌非拉在348年获得皇帝许可，带领信徒进入多瑙河南岸（今日保加利亚）定居，於383年离世。他翻译圣经成哥特文（采用希腊，拉丁与哥特字母），成为古日耳曼文的最早文献。 由於乌非拉在哥特人中的宣教贡献很大，他被称为“哥特人的使徒”。他使北方其他蛮族也成为亚流派信仰。虽然381年康堡大会之後，亚流派在帝国全境被取缔消失，但是在北方蛮族中继续存留两三百年。这些亚流派的蛮族，入侵罗马帝国毫不留情，原因之一是视帝国内的大公教会为不同信仰。 向蛮族宣教 蛮族的入侵西罗马，带来社会与文化的浩劫，许多文物遭到破坏。教会失去了政府的保护，当地的主教成为政治领袖，领导防御或谈判自保。教会忍辱负重，在即将跨入中世纪门槛时，就肩负双重任务∶感化信奉异教或亚流异端的蛮族，领他们悔改归信正统信仰；并且教育这些未开化的蛮族，复兴罗马基督教文明。 所以，一系列的向蛮族宣教的行动，在第4世纪起始展开。欧洲大陆先差遣宣教领袖赴英伦三岛，按立他们成为宣教地区的主教。而这些主教多系修士，在当地建立许多修道院，当地人们甚至称这些主教为“修道院长”；称罗马主教为“在罗马的院长”。在爱尔兰的修道院，普遍成为宣教士训练基地。这些宣教士在各地仿效爱尔兰修院制度，建立修道院。 宣教士都是全然委身的修道士，受差遣前往蛮族地区宣教。最後，这些英伦三岛的修士，远赴欧洲大陆蛮族地区宣教，建立教会与修道院，建立了辉煌佳绩。蛮族所成立的新兴国家，在入侵之後的五百年内，先後都成了“基督教国家”；再五百年之後，这些“基督教国家”都发展出自己的民族文化特色，奠定了欧洲现代文明的发展基础。 爱尔兰的使徒 爱尔兰的修道院，在欧洲宣教史上扮演承先启後的角色。爱尔兰的宣教大业，中心人物是圣帕垂克（St. Patrick）。帕氏约於389年出生於不列颠，是罗马公民，祖父与父亲皆是圣职人员。他16岁时，家乡遭到爱尔兰海盗袭击，许多人被掳至爱尔兰，卖为奴隶。他被人买去，看守猪群，共6年之久。他在此遭难之时，开始思索自己与神的关系，经历了真实的悔改相信。 帕氏在放猪时，不断深入祷告与主相交。他的内心常听见主的回应，在6年之後蒙主指示，逃到海边，搭船离开爱尔兰。他随船来到高卢，2个月之後，他进入法国海边岛屿的修道院。他在数年之後回到不列颠的家乡，听到与“马其顿呼声”相同的“爱尔兰呼声”，心如刀割，只有顺服主的引导。 他知道主的明确呼召之後，认识到自己需要装备，就来到不列颠的奥克杰尔（Auxerre），在主教座堂的同工团中，学习正统信仰，被按立为执事。当431 年时机来临，罗马主教要选立一位主教赴爱尔兰，帕氏并未获选。但是一年之内这位爱尔兰主教过世，帕氏才被任命为爱尔兰主教，这时帕氏已经40多岁，离开爱尔兰已经20年了。帕氏在其《忏悔感恩录》中说∶“感谢神，主终於在如此多年之後，照他们所呼求的应允了。” 爱尔兰在第5世纪时，是由蛮族君王分疆而治，有许多部落。帕氏所到之处，他先向国王传福音，国王信主，整个部落就全体归主。他在爱尔兰各地，建立修道院，以修道院为教牧中心，此一制度在未来的世纪大显功效。他在今日的都柏林，建立其主教座堂，以此为中心在全岛各地宣道。被称为“爱尔兰的使徒”的他，死於461年3月17日，在爱尔兰称为“圣帕垂克日”（国庆日），以纪念他对爱尔兰民族的贡献。 结论∶“你是我异象” 从乌非拉到帕垂克，我们看见宣道运动的影响重大。爱尔兰教会的修道与宣道，值得今日教会深思∶ (1) 宣道是宣讲圣经正道，乌非拉的亚流派思想，引导哥特人与其他蛮族陷入异端数百年之久，危害颇深。身为修士的帕垂克，清楚蒙召要赴爱尔兰宣道，先到主教同工团中谦卑学习正统信仰，参与事奉。他在多年之後才踏上爱尔兰的土地，打好爱尔兰教会与修道院的根基。今日教会的宣教工作，有些没有长远计划，有些忽略教义装备，急功近利，追求数字成果报表，真是揠苗助长。 (2) 本地与海外宣道，是教会的使命与任务；教会应该全体总动员参与。爱尔兰的教会，本身就是宣教的大本营，生生不息的训练与差遣宣教士。无奈今日教会许多是独立堂会，并不组成区会与总会，以致单打独斗，各自为政，无法整合宣教人力资源。於是独立於教会之外的宣教机构四起，取代了教会原有的宣教功能；机构独行其事，与教会脱节，又不受教会的监督，真是孤掌难鸣。 (3) 教会是养育信徒灵命，培训教义的所在；所以，神学教育与灵命进深不应该在教会之外。爱尔兰的教会是教牧训练中心，也是“修道院”的所在；宣道与修道的合一，塑造出许多教牧宣教人才，都是信仰纯正与灵命忠贞的精兵。反观今日教会忽略扎实的门徒训练，信徒生活的教义根基薄弱，灵命肤浅短视。於是，教会之外的神学院或灵修机构纷纷设立，代替教会培育人才；与教会脱节的机构，所训练出的工人，缺乏受苦心志与事奉经验，只有令人大叹工人荒。 (4) 今日有些教会高举“异象与使命”的宣教口号，但是真正训练宣教士，差遣他们赴远方宣教工场者，并不多见。归根究柢，还是没有看清真正的异象何在；不少人举目看田，不多人注目耶稣。爱尔兰的修士即宣教士，因为他们深知“唯独基督，是我异象”。他们最喜爱吟唱的圣诗是“你是我异象”（Be Thou My Vision）∶ 我心爱的主，你是我异象；除了你以外，我别无异象； 白日或黑夜，我最思念你；醒来或躺卧，你同在是光。 换言之，爱尔兰宣教士的真正异象，不是自我中心的激情，也不是宣教工场的果效，甚至不是宣教对象的本身，乃是主自己的荣耀。他们的标竿就是“不见一人，只见耶稣”。19世纪从英国远赴中国宣教的戴德生，也说过∶“假若我有千镑英金，不留下一磅不给中国；假若我有千条性命，不留下一条不给中国——不是中国，乃是基督”。唯有如此，基督徒的生命与使命才能合一∶我们的使命乃是生命的流露；教会的宣道乃是灵命的彰显。宣道的异象，就是主基督，“你是我异象”！   教会史话40 访问古道，勇於归正 吕沛渊 早期教会的基督徒，承袭旧约圣徒的信念∶“圣约子民团体”在日常生活每一方面，都要活在神面前过敬虔生活。他们不认为“圣约生活”只局限於正式聚会与敬拜礼仪而已。对他们而言，“守主日敬拜主”是非常重要的，会启动一星期的圣洁生活；“洗礼”和“主的晚餐”是恩典之约的记号与印证，也是神施恩给圣约子民的媒介；“教会纪律与劝诫”是圣约子民的生活操练与管教，保护群羊过圣洁生活。 圣约子民团体 早期教会的信徒，清楚认识“教会”是蒙神恩召，从世界中分别出来的团体；神在主基督里与选民所立的“恩典之约”，在新约时代的应验是从五旬节开始的；新约教会是在“主基督的受死，复活，升天，圣灵降临”之後起始的，是与旧约时代中的圣徒同为一体，同属“天上诸长子之会所共聚的总会”；旧约圣徒被称为“被成全的义人”，与新约子民同属天上锡安山的教会（《来》12∶22-24）。 所以，第一世纪的教会信徒，包括犹太人与外邦人，都认清自己与旧约圣徒血脉相连，同为恩典之约的圣约子民。旧约圣徒守安息敬拜主，新约子民也在主日守安息敬拜主；旧约圣徒受割礼，新约子民受洗礼，洗礼等同於割礼（《西》2∶11-12）；旧约圣徒守“逾越节的晚餐”，新约子民守“主的晚餐”，是同一意义（《林前》5∶7）。新约的圣礼“洗礼”与“圣餐”，与旧约的圣礼一脉相传，是身为圣约团体的教会，所不可或缺的。 主日敬拜 新约圣经记载∶初代教会的崇拜聚会是在每周的第一日（《徒》20∶7； 《林前》16∶2），记念欢庆主耶稣基督在七日的第一日从死里复活。从那一天起，教会都是在此日聚会敬拜。这一日被称为“主日”（《启》1∶10），是整个基督徒生活与教会敬拜事奉的中心。“主日”是欢喜快乐的敬拜之日。 在巴勒斯坦的犹太基督徒，守主日与主餐，也谨守第七日安息日与旧约节期，表明他们没有背弃摩西律法。然而，当犹太教的会堂领袖驱逐逼迫他们，再加上主後70年的圣殿被毁之後，犹太基督徒也就不再守旧约的安息日与节期。“实体”已经来到，这些可守可不守的“影儿”就渐渐消失了。在外邦各地所建立的教会，从一开始就只守主日，不守安息日。主後第二世纪的伊格那丢（Ignatius），《巴拿巴书信》的作者，殉道者游斯丁（Justin Martyr）的论述，都详细说明为何基督徒守主日，不守安息日。 无论是外邦或犹太地的基督教会，都很清楚∶“主日”聚会敬拜，是主耶稣自己与使徒们的清楚教导；“主日”是特别作为敬拜，奉献，灵修默想的日子。虽然每一天都是主的，主赐给我们的日子；正如每一餐晚餐都是主的，主赐给我们的晚餐（《罗》14∶5-6）。但是“七日的第一日”特别被分别出来称为“主的日子（the Lord's Day）”，正如“主的晚餐（the Lord's Supper）”与其他每日的晚餐有别。在新约原文“主日”与“主餐”所用的形容词“主的”是特定专用的，没有用在其他日子或晚餐上。早期教会尊“主日”为圣，敬拜主享安息。他们称此日为“新约的安息日”，因为深知“必有一安息日的安息，为神的子民存留”（《来》4∶9）。 主日敬拜的地点与程序 早期教会的主日崇拜，通常是在信徒家庭里聚会，或在荒郊野外，甚至在坟场墓穴里举行，以避开骚扰逼迫。约在主後230年，皇帝瑟维如（Severus）准许基督徒在罗马城建造第一所教堂，为正式聚会之用。後来才开始有各地基督徒兴建教堂之事。从260至303年之间，一般说来，基督徒享有在教堂里公开聚会的自由。当皇帝戴克理先从303年开始大逼迫时，许多教堂被拆毁。後来，康士坦丁掌权执政之後，恢复了基督徒的自由敬拜，修复各地的教堂建筑。 关於“主日崇拜”秩序，在主後109年，庇推尼（Bithynia）总督普利尼（Pliny the younger）上书皇帝特拉建（Trajan），书信中记载基督徒的崇拜。他说∶在星期日日出之时，基督徒聚会，唱诗祷告，领受圣餐；到了晚上，举行聚会与爱筵聚餐。 游斯丁在其《护教书》（约在主後140年）中说到“主日崇拜”的秩序∶“在称为星期日的那天，基督徒在一起聚会，诵读使徒的教训或先知的著作，时间是尽可能的长。读完之後，领会者劝勉大家效法学习书中所说的宝贵真理。然後，会众起立，同声献上祷告”。这显示“诵读圣经”的时间颇长，其他史料指出；在读经之前或当中，穿插吟唱旧约诗篇或圣经中的颂词。到了第三世纪，主教或长老的讲道，在某些地区已成定型。 讲道之後，祈祷颂赞之後，第一阶段告一段落，宣告解散，未受洗者先行离开。受洗的正式会员，留下参加崇拜後半部的“圣餐聚会”。未受洗者是不可以领受圣餐的，因为不明白圣餐真理或犯罪未蒙宣赦者，是吃喝自己的罪。“圣餐聚会”以悔改认罪，感恩代祷开始，然後领受圣餐，并以感恩颂赞结束。 圣约家庭洗礼 主基督亲自颁布“大使命”，要教会施行洗礼，直到他再来（《太》28∶19-20）。彼得在五旬节的讲道，清楚说到“要悔改奉主耶稣的名受洗，就必领受所赐的圣灵，这应许是给你们和你们的儿女”（《徒》2∶38-39）。所以，初代教会给信主者以及他们的儿女施洗。家长和属他的人都要受洗，例如∶哥尼流全家，吕底亚一家，腓立比典狱长全家等。 洗礼是圣约的记号与印证，全家归主，全家受洗，神与全家立约，这称为“圣约家庭洗礼”，延续与应验旧约中的“割礼”（《创》17章）。新约圣经清楚启示∶旧约的“割礼”等同於新约的“洗礼”（《罗》2∶28-29； 4∶11； 《腓》3∶3； 《西》2∶11-12）。旧约的圣徒从亚伯拉罕以来，是全家受割礼，所以新约的圣徒也是全家受洗。因为以信为本的人，都是亚伯拉罕的子孙；神并不救拔天使，乃是救拔亚伯拉罕的後裔（《加》3∶7；《 来》2∶16）。 从使徒时代以来，教会就施行圣约家庭洗礼，对象包括信主的家长，家中的儿童与婴儿。游斯丁在《护教书》中说到∶许多老年信徒，从小就是主基督的门徒。坡旅卡（Polycarp，约69-155）在殉道时说“我事奉主86年”，显示他是从小受洗。爱任纽（Irenaeus，约130-200）说“婴儿也属於重生（受洗）范围之内”。俄利根（Origen，约185-254）清楚明说“婴儿受洗是由使徒们传下来的”。居普良（Cyprian，约200-258）说“应当给小孩施洗，越早越好”。 特土良（Tertullian，约160-225）是教父中唯一反对给婴儿与儿童施洗的。他认为∶洗礼是洗净受洗之前所犯的原罪与本罪，如果太早受洗，就很难处理受洗之後所犯的大罪。所以他也劝诫信主的成年人，尽量延後受洗的时间。所以他赞成给身体有重病的小孩或成人施洗。由此可见，他反对的理由，并非是根据解经或历史传承，乃是道德生活上的。但是拖延受洗时间至死前，也使得一些信徒继续犯罪不悔改，将临终洗礼作为护身符。 其实，特土良的反对，正显示∶在当时“婴儿受洗”已经是教会中普遍流行的作法。他的理由并不被他的门徒居普良接受。他的反对，在北非并未带来实质影响，因为後来他加入异端的孟他努派（Montanists），而居普良成为迦太基的主教。另外，第三世纪初期的著作《使徒传统》（Apostolic Tradition），一般史家认为是罗马的希坡拉特（Hippolytus，约170-236）所编纂的，论到教会中圣礼的实施，清楚指明要给婴儿施洗。 早期教会施行洗礼的方式，是浸水，浇水或洒水皆可。由於圣经本身并未规定洗礼的方式，“洗”（baptism）此字希腊原文，在圣经或经外文献皆非专指全身浸入，也用於浇水与洒水。在水边，施洗者与受洗者下到水里，与从水里上来，并不能证明他们是全身浸入，可以是脚站入水中或半身在水中；至少施洗者不会全身浸入水中。既然圣经本身没有规定洗礼是“浸或浇或洒”，所以早期教会中三种作法皆有。 根据《十二使徒教训》（Didache，第一世纪末或第二世纪初著作）的教导，施洗可在河边湖边（受洗者站在水中），或聚会地点（浇水在受洗者头上）。到了第一世纪末时，一般作法是浇水在头上三次，虽然也有半身站在水中，浇水在头上者。居普良在书中论说∶“洗礼的方式是浸或浇或洒，并不重要”，表示他拥护浇水与洒水礼。 主的晚餐 主的晚餐是主基督自己在被卖的那一夜，在逾越节晚餐时设立的。初代教会认知这是应验旧约“逾越节晚餐”所预表的。保罗在《哥林多前书》10∶16-17与11∶23-29清楚教导“圣餐的意义”，(1) 与“洗礼”相同，是恩典之约的记号与印证；(2) 圣餐表明我们与主相交团契，坚固我们的信心；(3) 圣餐将领受者与世人分别出来；(4) 圣餐见证领受者事奉主基督，为主而活直到他再来。 《十二使徒教训》，伊格那丢与游斯丁的著作，都说明“圣餐”是主日崇拜中重要部分，主要意义是“感恩”（Eucharist）。後来此词取代了“擘饼”作为“圣餐”的名称。伊格那丢认为∶在圣餐中，外在形质与内在恩典联合在一起。游斯丁详细描述“圣餐聚会”的过程，强调这并非普通的饮食，只有受洗者以信心来领受，因为这是救赎主基督以他的肉与血，来养育我们。爱任纽认为∶饼和杯是主基督的肉与血的真实表记。 北非的特土良，虽然主张圣餐中表记与实体的区分，但是强调我们也同领了主基督的肉与血。居普良认为基督徒领受圣餐，是得救生活所不可或缺的。亚历山大的革利免与俄利根，以灵意寓意来解释圣餐的饼和杯，是他们个人看法，并非代表亚历山大教会的正式教义。然而，他们还是非常看重圣餐。 教会的纪律与劝诫 根据主基督在《马太福音》18章的吩咐，地方教会具有“捆绑与释放的钥匙权”来管教教会的会友，为的是要使圣约子民的灵命得益处，维护教会的圣洁（《林前》5章）。早期教会认真执行管教劝诫，以“严格纪律与劝诫”出名。在康士坦丁当政之前，教会的纪律是藉著内部对犯罪者的道德性劝惩，与政府民刑法无关。当第四世纪政教合一之後，犯罪危害教会而不肯悔改者，被视为社会的公害。重犯如传讲异端教训者，除了被教会开除会籍之外，也可被政府处以重刑或放逐。 犯了重大罪恶，被开除会籍者，悔改之後被称为“悔罪者”，必须从“学道班”从新开始，省察信仰生活。他必须禁戒一切娱乐，禁穿美衣装饰，禁止行房；认罪忏悔，不断祷告，禁食默想，救济穷人行善。这些“悔罪补赎”（penance）过程的时间长短，要看罪行的严重程度，由教会牧者来决定。关键是要确定当事人是否真心悔改归正。 教会到了第三世纪末，已经发展出一套固定的悔罪补赎程序。其具体实施步骤，首次在314年的安卡拉会议（Council of Ancyra）定案。总的来说，悔罪补赎有四阶段∶哭泣（於教堂门口），学道（可听圣经课与讲道），跪祷（以跪姿参加公祷），站立（以全程站立参加崇拜聚会）。经历这四阶段，通常需要三到四年，视情况可缩短或延长。悔罪者完成上述规定後，在教会中公开认罪，由牧者按手祷告祝福後，会众亲嘴接纳之後，就恢复领圣餐之资格。当事人重享圣约子民的会员权益，但是永无资格担任圣职。 结论∶访问古道，归回正道 早期教会是今日教会之根源。早期教会的圣约团体生活，守主日敬拜，按圣经施行圣礼，认真执行管教纪律，留下美好之典范。今日教会似乎成了失根的兰花，陷入後现代的迷思之中。我们应当学习早期教会历史，归回善道正道∶ 1. 今日教会受到世俗潮流影响，将现代企业管理，市场行销的方法引进教会；甚至美其名为“慕道友导向教会”，“行销教会”，“新兴教会”，以配合罪人自我中心的趋向，想吸引慕道友参加，来加速人数的增长。这些作法共同的根本错误，在於∶忽略教会是神圣约子民团体，以敬拜神为首要中心，不是以满足人的需要为中心。只有在敬拜荣耀神之後，人的需要才能得到真正的满足。教会若不是 “以主基督为导向”，就失去了存在的目的与意义。 2. 今日教会忽视“守主日”的真理，并不认真管教会友，教导“守主日”是必须的。有些教会为了方便，将崇拜聚会改至星期六或周间；有些高举“小组聚会”取代了主日崇拜的首要性。难怪今日一些教会软弱无力，缺乏委身主基督的门徒。因为凡是不看重“守主日”的信徒，一定不会将最好的献给主；在主日忙碌於其他事物者，不会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 3. 有些教会反对给婴儿或儿童施洗，并且强调只有“全身受浸”才是唯一合乎圣经的作法。这样说法是来自16世纪的“重洗派”（Anabaptist）的教导，并非改教家路德与加尔文等的立场。改教家反对“天主教的婴儿洗礼”（迷信礼仪本身有重生效力），归回圣经强调“圣约家庭洗礼”的真义 ，即“神恩约应许的实现”，若将之改换成“个人信心的表白见证”，实系本末倒置。外在的洗礼是恩约的印记，并非保证当事人必有真实得救的信心。忽略“圣约家庭洗礼”，使得家长有意无意认为儿女在受洗前没有重生，不在主里。圣经明说“信主家庭的儿女是圣洁的；作儿女的要在主里孝敬父母”（《林前》7∶14；《弗》6∶1）。反对给信徒儿女施洗者，视他们在圣约之外，当他们是未受割礼的非利士人，真是亏负了他们。 4. 有些教会将圣餐当作是不重要的仪式，没有根据圣经来教导圣餐的目的和意义；有些教会不按真理举行圣餐，让尚未受洗者领受；更有些教会，更改圣经“《林前》11章”所定规的施行方式（例如先领杯再领饼，或将饼浸入杯中），草率行事；还有些教会，甚至一年才举行一两次，违背圣经所说“要经常如此行”。难怪弟兄姊妹的灵命饥渴，不得饱足。凡是不经常“守主餐”的会友，一定不常记念主基督并他钉十字架，也不会经常见证表明主的死与复活，更不会热烈盼望他的再来。 5. 华人教会在管教劝诫方面，过於松散。有些教会不看重正统教义，会员偏离真道信仰也不纠正，甚至道德败坏者也不加以严格劝诫。有些教会领袖，不知道应如何进行圣经的劝惩步骤；有些碍於人情，不认真执行管教。有些在原教会被惩戒的信徒，逃到其他教会，却若无其事的大受重用。教会唯有认真执行圣经的管教纪律，才能过圣洁生活，享受主的同在，才能使真心痛悔者得到复健，荣耀主的圣名。 今日教会必须不断学习教会历史，不然就会渐渐淡忘至完全遗忘。学习教会历史，使我们更加认识神的心意与正统信仰的传承；使我们避免灵命肤浅，幼稚短视；使我们效法先贤榜样，避免重复错误。主劝诫我们∶“你们当站在路上察看，访问古道，那是善道，便行在其间，这样，你们心里必得享安息！”（《耶》6∶16）让我们靠主恩典，访问古道，勇於归正！ 作者为美国西敏神学院历史与神学博士。现在北加州湾区圣经归正教会（ http://www.biblerc.org/ ）牧会，并在基督工人神学院兼课。